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SHENWAN HONGYUAN GROUP CO., LTD.

(A 股股票代码: 000166 H 股股票代码: 6806)

2020年年度报告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日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本年度报告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11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11 人。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三、本公司财务报告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本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黄昊先生，财务总监任全胜女士及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张艳女士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1.以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A 股和 H 股总股本 25,039,944,560 股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 A 股和 H 股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2,503,994,456.00 元。本次现金股利分配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271,475,374.34 元结转下一年度。

2.现金股利以人民币计值和宣布，以人民币向 A 股股东支付，以港币向 H 股股东支付。港币实际发放金额按照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五个工作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换港币平均基准汇率计算。

（此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优先股、可转换公司债券。

目录

第一节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4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31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37
第八节 公司治理.....	153
第九节 公司债券.....	17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89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388

第一节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一、释义

在本年度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申万宏源集团”	指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本集团”	指	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	指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产业投资”	指	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申万宏源投资”	指	申万宏源投资有限公司
“宏源汇富”	指	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宏源汇智”	指	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
“宏源期货”	指	宏源期货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指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申万宏源西部”	指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申万创新投”	指	申银万国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申万期货”	指	申银万国期货有限公司
“申万直投”	指	申银万国投资有限公司
“申万研究所”	指	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
“申万菱信”	指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富国基金”	指	富国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证券及期货条例》”	指	香港法例第 571 章《证券及期货条例》
“《香港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企业管治守则》”	指	《上市规则》附录十四所载之《企业管治守则》及《企业管治报告》
“《标准守则》”	指	《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载之《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公司章程》或《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以不时修订的内容为准
“股东大会”	指	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公司监事会
“控股股东”、“中国建投”	指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中央汇金”	指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上证综指”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综合指数

释义项		释义内容
“深证成指”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成份股价指数
“A 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的内资普通股，于深交所上市并以人民币买卖
“H 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境外上市外资普通股，于香港联交所上市并以港元买卖
“ETF”	指	交易所交易基金
“FICC”	指	固定收益、货币及商品
“融资融券”	指	投资者向合格进行融资融券业务的证券公司提供担保品，以为购买证券借取资金(融资)或借取及卖出证券(融券)
“新三板”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净资本”	指	由核心净资本和附属净资本构成，其中核心净资本为净资产扣减资产项目的风险调整减或有负债的风险调整，再加或减中国证监会认定或核准的其他调整项目；附属净资本为长期次级债按规定比例折算，再加或减中国证监会认定或核准的其他调整项目
“科创板”	指	上交所设立的科技创新板
“创业板”	指	深交所推出的创业板
“股票质押式融资”	指	证券公司向合格并以所持股票为担保品的投资者提供融资的交易
“收益凭证”	指	证券公司发行订有支付本金及与特定相关资产挂钩回报条款的有价证券
“VaR”	指	有损失风险的价值
“ISAE 3402”	指	鉴证业务国际准则（International Standard on Assurance Engagements）第 3402 号
“PB 系统”	指	主经纪商系统
“EBITDA”	指	息税折旧及摊销前利润
“PE”	指	私募股权投资
“Pre-IPO”	指	对上市前或预期可上市企业进行直接股权投资
“ABS”	指	资产支持证券
“REITs”	指	房地产投资信托基金
“WIND 资讯”	指	万得资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中国大陆金融资料、资讯和软体服务企业
“人民币”	指	中国法定货币人民币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货币港元及港仙
“报告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指	百分比

2020 年年度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总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二、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政策风险、法律合规风险和 产品/业务创新风险等，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年度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并特别注意上述风险因素。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申万宏源（深交所） 申万宏源（香港联交所）	股票代码	000166（深交所）6806（香港联交所）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交所、香港联交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申万宏源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enwan Hongyuan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henwan Hongyua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黄昊先生		
公司的总经理	黄昊先生		
授权代表	储晓明先生、陈建民先生		
公司秘书	陈淳女士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北京南路 358 号 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1 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830011		
公司办公地址	中国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中国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830011； 100033		
香港主要营业地点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248 号大新金融中心 40 楼		
公司网址	www.swhygh.com		
公司电子信箱	swhy@swhysc.com		
公司注册资本	人民币 25,039,944,560 元		
公司净资本	申万宏源证券母公司净资本为人民币 66,054,127,024.16 元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亮先生	徐亮先生
联系地址	中国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中国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电话	0991-2301870、010-88085333	0991-2301870、010-88085333
传真	0991-2301779	0991-2301779
电子信箱	swhy@swhysc.com	swhy@swhysc.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 A 股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 A 股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cninfo.com.cn
登载公司 H 股年度报告的香港联交所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hkexnews.hk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中国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公司注册信息

(一)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6年9月16日，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50437600），注册资本人民币13.2亿元。

首次注册情况的相关查询索引：《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报告书》。

(二) 最近一次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21 年 1 月 14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25,039,944,560元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黄昊

(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000132278661Y

五、其他有关资料

(一)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境内会计师事务所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8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金乃雯 刘叶君
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香港中环遮打道 10 号太子大厦 8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彭成初

（二）法律顾问

中国境内法律顾问	北京颐和中鸿律师事务所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7号光华长安大厦2座1910室
香港法律顾问	高伟绅律师行 香港中环康乐广场1号怡和大厦27楼
香港联席合规顾问	申万宏源融资（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轩尼诗道28号19楼 农银国际融资有限公司 香港干诺道中50号中国农业银行大厦11楼

（三）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不适用

（四）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不适用

（五）股份登记处

A股股份登记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2012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22-28楼
H股证券登记处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楼1712-1716室

（六）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银万国证券”）换股吸收合并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源证券”）后，变更为投资控股集团，更名为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投资管理、实业投资、股权投资、投资咨询、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申万宏源集团通过旗下的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西部、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三家证券公司从事证券类服务业务。

（七）各单项业务资格

申万宏源集团所属证券类子公司的经营业务范围主要包括：

许可项目：证券业务；证券投资咨询；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证券公司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此外，公司所属证券类子公司还包括以下单项业务资格和会员资格：

- 1 企业年金基金投资管理人资格
- 2 沪深交易所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资格

- 3 贵金属现货合约自营资格
- 4 黄金现货合约自营资格
- 5 合格的境内投资者资格
- 6 沪深交易所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权限
- 7 证券经纪人制度资格
- 8 国债期货自营业务资格
- 9 上海证券交易所国债买断式回购参与主体资格
- 10 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交易商（一级）资格
- 11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50ETF 期权合约品种一般做市商资格
- 12 沪深交易所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权限
- 13 上海证券交易所港股通业务交易权限
- 14 深港通下港股通业务交易权限
- 15 现金管理产品快速取现业务资格
- 16 上海黄金交易所特别会员资格
- 17 上海黄金交易所银行间黄金询价业务资格
- 18 股票期权经纪、自营业务交易权限
- 19 场外金融衍生品试点资格
- 20 柜台市场试点资格
- 21 互联网证券业务试点资格
- 22 场外期权业务二级交易商资格
- 23 上海自贸区分账核算业务资格
- 24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同业拆借业务资格
- 25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准入资格
- 26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业务资格
- 27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会员资格
- 28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信用风险缓释工具核心交易商资格
- 29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信用风险缓释凭证创设机构资格
- 30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信用联结票据创设机构资格
- 31 上海清算所债券交易净额清算业务资格
- 32 银行间债券市场尝试做市业务权限
- 33 利率互换市场业务资格
- 34 代理证券账户业务资格
- 35 证券质押登记业务委托代理资格
- 36 股票期权业务试点证券资金结算资格
- 37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乙类结算会员资格
- 38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度企业债券直接投资人资格
- 39 证券业务外汇经营资格
- 40 境外证券投资外汇额度批复

- 41 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外币拆借业务资格
- 42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业务（推荐、经纪、做市业务）
- 43 浙江股权交易中心推荐挂牌、定向增资业务资格
- 44 大连股权交易中心推荐挂牌、定向增资业务资格
- 45 转融通业务资格
- 46 机构间私募产品报价与服务系统做市商资格
- 47 受托管理保险资金业务资格
- 48 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业务资格
- 49 信用衍生品业务资格
- 50 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国债期货做市商业资格
- 51 债券通业务资格
- 52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基金主做市商业资格
- 53 股票期权业务交易权限资格
- 54 上海证券交易所沪深 300ETF 期权主做市商资格
- 55 深圳证券交易所沪深 300ETF 期权做市商资格
- 56 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沪深 300 股指期权做市商资格
- 57 郑州商品交易所商品期权做市商资格（PTA、甲醇）
- 58 试点开展基金投资顾问业务资格
- 59 深圳证券交易所信用保护合约核心交易商资格
- 60 深圳证券交易所质押式报价回购交易权限
- 61 大连商品交易所液化石油气期货、期权做市商资格
- 62 试点开展跨境业务有关事项资格
- 63 场外期权一级交易商资格
- 64 上海期货交易所天然橡胶、石油沥青期货做市商资格
- 65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50ETF 期权主做市商业资格
- 66 大连商品交易所玉米期货做市商业资格
- 67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ETF 做市商业资格
- 68 郑州商品交易所商品期货做市商业资格
- 69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期权结算业务资格
- 70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清算会员资格
- 7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甲类结算参与者资格
- 72 中国票据交易系统会员资格
- 73 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资格
- 74 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资格
- 75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会员资格
- 76 中国国债业协会会员资格
- 77 上海市证券同业公会会员资格
- 78 中国证券业协会会员资格

- 79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协会会员资格
- 80 中国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会员资格
- 81 中国期货业协会会员资格
- 82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会员资格

（八）公司历史沿革

申银万国证券是原上海申银证券公司和原上海万国证券公司经中国人民银行银复[1996]200号文批准，于1996年9月16日以新设合并方式设立，申银万国证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20,000,000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2001年10月18日下发的《关于同意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方案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1]218号），申银万国证券在规定期限内完成了各项工作，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320,000,000元变更为人民币4,215,760,000元，并相应修改了《公司章程》。根据中国证监会2002年3月4日下发的《关于核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2]61号），申银万国证券于2002年5月完成了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并向中国证监会领取了新的《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

2005年9月，中央汇金对申银万国证券进行注资，以人民币25亿元现金认购25亿股新股。经股东大会批准、中国证监会核准、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完成变更注册登记等相关法定程序后，申银万国证券增资扩股于2005年9月30日正式完成，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6,715,760,000元。

经2012年2月24日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关于核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持有5%以上股权的股东的批复》（沪证监机构字[2012]42号）核准，中央汇金受让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四家公司所持申银万国证券合计1,218,967,798股股份。股权变更完成后，中央汇金所持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数增加至3,718,967,798股，持股比例为55.38%。

2014年7月25日，申银万国证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宏源证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有关申银万国证券换股吸收合并宏源证券的议案；2014年8月11日，申银万国证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宏源证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换股吸收合并事项。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前身是1993年以社会募集方式设立的新疆宏源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1994年1月3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000万股，于1994年2月2日在深交所上市。2000年9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2000]210号文批准，整体改组为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28日，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票吸收合并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279号），核准申银万国证券发行8,140,984,977股股份吸收合并宏源证券。

2014年12月14日，申银万国证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同意根据本次重组方案，申银万国证券以吸收合并宏源证券后的全部证券类资产及负债出资在上海设立全资证券子公司，之后，申银万国证券更名为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迁址新疆。

2015年1月8日，财政部印发《关于申银万国证券吸收合并宏源证券新设公司资产评估项目核准的批复》（财金[2015]1号），核准了申银万国证券以吸收合并宏源证券

后的全部证券类资产及负债出资设立证券子公司的资产评估报告；2015年1月15日，中国证监会印发《关于核准设立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及其2家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95号），同意申银万国证券以吸收合并宏源证券后的全部证券类资产及负债出资设立全资证券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同日，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成立。

2015年1月16日，申银万国证券更名为“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投资管理，实业投资，股权投资，投资咨询”，并取得了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310000000046991）。

2015年1月20日，申万宏源集团迁址至新疆乌鲁木齐市，并取得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2015年1月23日，即换股实施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宏源证券股票实施换股，转换成申万宏源集团A股股票。

2015年1月26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5]14号）同意，申万宏源集团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015年3月，公司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和具体实施情况，完成了章程备案、注册资本变更、企业类型变更等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856,744,977元。

2016年7月6日，公司实施完成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总股本由14,856,744,977股增加至20,056,605,718股。2016年11月，公司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并办理了工商登记变更及备案手续，换领了新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20,056,605,718元，经营范围变更为：投资管理，实业投资，股权投资，投资咨询，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2282号）核准，2018年1月，申万宏源集团向四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2,479,338,842股普通股，并于2018年1月3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总股本由20,056,605,718股增至22,535,944,560股。2018年2月2日，公司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了注册资本和《公司章程》有关条款的工商登记变更及备案手续，换领了新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22,535,944,560元。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393号）核准及香港联交所批准，2019年4月26日，公司发行的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2,504,000,000股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并上市交易，公司总股本由22,535,944,560股增至25,039,944,560股。2019年6月20日，公司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了注册资本和《公司章程》有关条款的工商登记变更及备案手续，换领了新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由原人民币22,535,944,560元变更为人民币25,039,944,560元。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合并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29,409,186,016.58	24,593,411,762.73	19.58	15,277,425,925.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66,174,742.43	5,735,412,391.33	35.41	4,160,188,689.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622,896,921.94	5,616,179,662.63	35.73	4,073,374,217.14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83,735,158.81	1,295,803,279.51	-145.05	-736,427,404.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46,521,735.23	10,115,907,964.23	-275.43	-13,882,156,698.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24	29.17	0.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	0.24	29.17	0.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5	7.41	增加1.64个百分点	6.19
项目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年末
资产总额	491,124,275,720.23	388,537,264,595.61	26.40	347,725,034,856.60
负债总额	401,033,686,262.09	303,705,857,701.99	32.05	276,529,105,779.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8,464,616,514.81	83,206,189,813.84	6.32	69,399,324,718.23

母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1,741,137,637.64	2,460,843,419.67	-29.25	1,903,540,980.30
净利润	1,731,246,875.20	2,060,439,341.07	-15.98	1,670,040,361.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32,018,952.39	2,059,877,711.75	-15.92	1,670,711,121.54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56,996,869.58	-3,619,008,751.31	不适用	-2,379,762,632.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9	-22.22	0.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9	-22.22	0.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6	3.72	减少0.76个百分点	3.42
项目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年末
资产总额	83,525,370,486.39	84,683,076,336.06	-1.37	71,714,699,481.56
负债总额	25,075,568,089.74	25,961,325,249.81	-3.41	21,538,209,301.27
所有者权益总额	58,449,802,396.65	58,721,751,086.25	-0.46	50,176,490,180.29

截至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至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25,039,944,56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31

（二）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831,359.01	主要是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6,448,012.45	主要是财政奖励和专项补助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627,782.85	-
减：所得税影响额	48,826,071.50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547,696.62	-
合计	143,277,820.49	-

（三）分季度财务指标

合并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697,085,479.74	5,689,326,953.85	8,092,953,683.97	7,929,819,899.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87,384,589.49	2,047,382,615.00	2,494,324,264.95	1,237,083,272.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74,079,120.39	1,932,554,174.53	2,482,216,149.51	1,234,047,477.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38,354,003.46	-9,729,095,113.88	-32,898,774,162.86	5,242,993,538.05

母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987,284.23	2,203,687,727.40	-69,284,592.17	-384,278,213.36
净利润	-26,206,069.32	2,136,967,756.99	-67,979,797.53	-311,535,014.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206,069.32	2,138,808,504.60	-69,221,260.03	-311,362,222.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1,162,913.12	-4,546,654,487.52	-487,555,048.78	718,375,579.84

（四）净资本及流动性风险控制指标（以申万宏源证券母公司数据计算）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核心净资本	57,654,127,024.16	54,468,279,563.32	5.85%
附属净资本	8,400,000,000.00	2,300,000,000.00	265.22%
净资本	66,054,127,024.16	56,768,279,563.32	16.36%
净资产	76,385,769,110.12	70,434,032,260.20	8.45%
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	40,349,612,119.36	27,661,466,870.01	45.87%
表内外资产总额	359,331,501,949.41	271,217,022,208.19	32.49%
风险覆盖率	163.70%	205.23%	减少 41.53 个百分点
资本杠杆率	16.06%	20.08%	减少 4.02 个百分点
流动性覆盖率	205.07%	232.15%	减少 27.08 个百分点
净稳定资金率	133.71%	142.06%	减少 8.35 个百分点
净资本/净资产	86.47%	80.60%	增加 5.87 个百分点
净资本/负债	25.62%	29.86%	减少 4.24 个百分点
净资产/负债	29.63%	37.05%	减少 7.42 个百分点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净资本	52.90%	29.35%	增加 23.55 个百分点
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净资本	312.33%	273.71%	增加 38.62 个百分点

注：根据中国证监会 2020 年 1 月 23 日发布的《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计算标准规定》，对 2019 年末相关风险控制指标重新计算列示。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 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作为一家投资控股集团，公司以资本市场为依托，以证券业务为核心，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多元化的金融产品及服务。公司依托“投资控股集团+证券子公司”的架构，形成了与同业差异化的经营模式与竞争优势。公司的业务主要包括企业金融、个人金融、机构服务及交易、投资管理四个板块，具体业务构架如下：

企业金融		个人金融	机构服务及交易	投资管理
投资银行	本金投资			
· 股权融资	· 股权投资	· 证券经纪与	· 主经纪商服务	· 资产管理
· 债权融资	· 债权投资	期货经纪	· 研究咨询	· 公募基金管理
· 财务顾问	· 其他投资	· 融资融券	· 自营交易	· 私募基金管理
		· 股票质押式融资		
		· 金融产品销售		

1. 企业金融

公司的企业金融业务由投资银行业务和本金投资业务组成。投资银行业务为企业客户提供股票承销保荐、债券承销及财务顾问等服务；本金投资业务主要从事非上市公司的股权和债权投资。

2. 个人金融

公司的个人金融业务覆盖个人及非专业机构投资者全方位的需要，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提供证券经纪、期货经纪、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融资、金融产品销售和投资顾问等服务。

3. 机构服务及交易

公司的机构服务包括为专业机构客户提供主经纪商服务与研究咨询等服务；此外，公司也从事 FICC、权益类及权益挂钩类证券交易，并以此为基础向机构客户提供销售、交易、对冲及场外衍生品服务。

4. 投资管理

公司的投资管理业务包括资产管理、公募基金管理 and 私募基金管理服务。

公司主要业务和经营模式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公司所属行业发展特征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2020 年，中国资本市场改革开放进一步深化。近一年来，新《证券法》正式实施，再融资新规、退市新规、新三板转板等政策密集出台，注册制改革从科创板延伸到创业板，资本市场从增量改革深化到存量改革，为证券行业发展打开了巨大空间。同时，新冠肺炎疫情全球大流行、大国博弈加剧等也对资本市场产生了较大冲击，市场行情波动加剧，资本市场发展仍然面临一系列风险挑战。

作为一家以资本市场为依托的综合金融服务商，公司在我国证券行业内确立了历

史悠久、全方位、高质量的领先地位。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和经济下行的双重不利影响，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各项决策部署，全力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¹任务，不断增强客户综合服务能力，积极优化业务布局、加快改革转型、强化风险防控，多措并举支持服务实体经济发展。目前，公司资产质量优良、财务状况良好，在营业收入、净利润、总资产、净资产、净资产收益率、行业排名等方面均取得较好成绩，综合实力稳居行业第一梯队。

二、公司主要资产发生的重大变化

（一）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结算备付金	经纪客户结算备付金和存在登记结算机构的自有结算备付金规划增加
融出资金	客户融资需求上升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场外衍生工具规模增加
存出保证金	转融通、股指期货、互换业务等存出保证金规模增加
应收款项	应收证券清算款和资产管理业务款增加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股票质押式回购和债券质押式回购业务规模减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券、股票、资管计划投资规模增加
其他债权投资	债券投资规模增加
长期股权投资	联营和合营企业投资规模增加

（二）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申万宏源（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	16,619,514,030.85 港元	香港	全资子公司	607,972,428.35 港元	15.53%	否

三、公司核心竞争力

公司依照战略要求，充分发挥既有优势，统筹推进各个业务板块协调发展，积极打造以证券业务为核心的投资控股集团，形成了自身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领先的综合实力

公司拥有强大的股东优势，资本实力雄厚，品牌影响广泛，客户资源丰富，网点分布全面，经营业绩良好，综合竞争力位于证券行业前列。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发展理念，全面推进证券业务发展和转型创新，并围绕证券业务积极拓展投资业务，持续巩固和提升综合金融服务能力。

（二）全面的业务布局

公司健全以资本市场为依托的全产业链服务体系，持续完善证券业务产品线和服务线，充分发挥牌照齐全和业务能力领先优势，发展势头良好，行业竞争力稳步提升。

¹ “六稳”指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六保”指保居民就业、保基本民生、保市场主体、保粮食能源安全、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保基层运转

公司围绕资本市场和证券业务积极拓展投资布局，推进证券业务与投资业务的高效协同发展。

（三）良好的区位优势

公司紧密结合国家发展战略，推动建立东西联动、资源协同的区域发展格局。在上海和新疆等传统优势地区广泛布局，深入挖掘上海“两个中心”和自贸区建设的发展机遇，积极对接西部大开发和“一带一路”建设，不断深化在粤港澳大湾区、京津冀、大西南等地区的前瞻布局，进一步打造重要区域增长极。

（四）有效的风险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依法合规经营和内部控制建设，建立了全面、全员、全过程、全覆盖的集团化风险管理体系，不断完善风险政策，优化风险识别和应对，有效地控制了经营风险。证券子公司的各项风险控制指标均达到监管要求，业务保持健康发展的良好态势，为公司综合实力的进一步提高提供了保障。

（五）完善的人才机制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秉承德才兼备、任人唯贤、人尽其才的用人理念，营造公开、平等、竞争、择优、适用的用人环境，持续完善以市场化机制为核心的人力资源发展体系，促进公司、股东和员工利益共享，为员工长期发展和自我价值实现提供持久坚实的职业保障。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20 年，新冠肺炎疫情冲击导致全球经济遭遇金融危机以来最严重衰退，各国封锁措施一度使经济大面积停摆、失业率飙升，内外部发展形势严峻，“逆全球化”抬头，国际金融市场出现深度调整。在党中央国务院统筹部署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社会经济发展工作背景下，国内经济经受住新冠疫情和中美经贸摩擦的双重挑战，触底后快速修复，政策宽松后适度克制，改革明显提速加码，资本市场稳中有升，证券经营机构持续享受改革政策红利，有序增长。A 股三大指数集体走强，全年上证综指、深证成指、创业板指分别上涨 13.87%、38.73%、64.96%，深证成指、创业板指均创下 5 年新高，创业板指涨幅连续两年位居全球主要指数涨幅之首。沪深两市全年股票成交额 206.83 万亿元，同比增长 62.32%。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的证券公司未经审计 2020 年度经营数据，全行业 135 家证券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484.79 亿元，同比增长 24.41%；实现净利润 1,575.34 亿元，同比增长 27.98%，其中 127 家证券公司实现盈利。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董事会制定的发展战略，践行国有金融企业责任与担当，坚决落实好金融工作“三大任务”，紧扣打造头部券商、提高竞争力的目标任务，遵循“夯实管理基础、实现重点突破、全面提升发展质量”的总基调，创新盈利模式、打造新增长极，加快体制机制改革和管理能力提升，全面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均创五年以来的新高，资产规模和盈利水平稳居行业第一梯队。

二、主营业务分析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公司实现合并营业收入 294.09 亿元，较上年同比增长 19.58%；利润总额 93.48 亿元，较上年同比增长 34.95%；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66 亿元，较上年同比增长 35.41%；基本每股收益 0.31 元/股，较上年同比增长 29.17%；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5%，较上年同比增加 1.64 个百分点，主要由于公司经纪、投行、投资等各大主营业务经营业绩增长所致。

（二）主营业务分析

申万宏源集团旗下包括证券、投资、基金、期货等类型子公司，业务涵盖企业金融、个人金融、机构服务及交易、投资管理四大板块，公司持续构建以资本市场为依托的投资与金融服务全产业链，为客户提供多元化的金融产品和服务。

1. 企业金融业务

企业金融业务以企业客户为对象，包括投资银行业务和本金投资业务。其中：投资银行业务包括股权融资、债权融资、财务顾问等；本金投资业务包括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其他投资等。报告期内，公司企业金融业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22.65 亿元，其中：投资银行业务板块 14.93 亿元、本金投资业务板块 7.72 亿元。

（1）投资银行业务

2020 年，A 股股权融资总额 16,676.54 亿元，同比增长 8.20%；公司债发行总额 33,697.45 亿元，同比增长 32.47%；金融债发行总额 90,760.51 亿元，同比增长 37.48%；企业债发行总额 3,926.39 亿元，同比增长 8.33%（WIND 资讯,2020）。

在资本市场改革持续深入推进的背景下，公司投资银行业务积极服务资本市场改革和科技创新国家战略，抓住精选层、再融资、创业板注册制等风口，把握基于产业逻辑的并购重组机会，布局固定收益融资全品种业务，持续加大新项目开拓力度，丰富项目储备，巩固扩大核心客户群。报告期内，公司共完成股权融资项目 27 个，其中 IPO 项目 7 个、再融资项目 15 个、精选层 5 家（行业排名第 2），融资金额 273.44 亿元；经审核并通过并购重组项目 2 家，行业排名第 7。公司债主承销项目 143 家，主承销金额 1,280.68 亿元，行业排名第 9（WIND 资讯，2020）；金融债主承销项目 64 家，主承销金额 1,100.65 亿元，行业排名第 9（WIND 资讯，2020）；新冠疫情期间，公司积极响应国家要求发挥资本市场作用的号召，在防控疫情、支持战“疫”的关键时刻牵头主承销国内首单证券公司疫情防控债。公司场外市场业务一级市场推荐挂牌项目 5 个，定向发行项目 62 家次，新增挂牌发行家数行业排名第 2，累计推荐挂牌数量、定向发行家次、持续督导企业家数排名均为行业第 1。

（2）本金投资业务

公司及所属申万宏源证券等多个子公司开展本金投资业务。

公司稳步开展投资平台整合优化和投资管理机制改革，积极克服新冠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在严控风险的基础上，进一步聚焦资本市场和证券业务，主动调整业务布局，推进资产配置丰富化、多元化，大力提升投资专业能力。

宏源汇智深入践行以客户为中心的发展理念，以商业地产、基础设施投资等为特色，进一步优化业务布局，全年新增投资项目 57 个；依托资本市场，加强标准化产品投资力度，积极拓展应收账款、消费金融信贷、仓储物流等创新领域，有序调整资产配置结构；大力推进向轻资本方向转型，全面加强 FICC、投行、资管、固收等业务的协同力度，打造资本中介等领域的联动发展模式；加强民营、中小微企业服务，支持融资额累计 33.8 亿元。

申万创新投深化资产布局调整，重点开展科创板跟投业务，报告期内完成 3 单科创板跟投项目，同时大力布局股权类资产，已择优投放 2 个 Pre-IPO 项目。

申万直投以“PE+”模式着力加强与大型集团、上市公司、地方政府等业务合作，报告期内 4 家被投资企业实现上市，另有多家被投资企业正在准备 IPO 申报或已在 IPO 审核过程中。

2. 个人金融业务

个人金融业务主要涵盖证券经纪、期货经纪、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融资、金融产品销售等。报告期内，公司个人金融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90.07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4.51%。

（1）证券经纪业务

2020 年，资本市场整体回暖，上证综指、深证成指、创业板指呈现较大涨幅分别上涨 13.87%、38.73%、64.96%，市场交投活跃，沪深两市全年股票成交额 206.83 万亿元，同比增长 62.32%。公司证券经纪业务积极把握市场机遇，通过抓高端客户、抓产品销售、抓量化私募、抓基金投顾等重点举措，加大客户资产引进和盘活力度，进一步完善财富管理体系，加快向财富管理转型。截至报告期末，证券客户托管资产达到 4.19 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0.89%，市场占有率 6.83%，行业排名靠前；实现代理买卖业务净收入 42.79 亿元，稳居行业前列；报告期内，公司大赢家 APP 迭代提速，累计推出 237 项新业务及体验优化，月活跃度峰值达 186.52 万，较上年增长 66.37%。

（2）期货经纪业务

公司通过申万期货、宏源期货开展期货经纪业务。

2020 年，申万期货以产品化业务为引领，在持续做大经纪业务规模基础上，加快财富管理业务、综合金融业务和风险管理业务发展，截至报告期末，客户权益规模达到 185 亿元，同比增长 67.85%；代理成交量 2.43 亿手，同比增长 58.80%，客户权益规模、代理成交量等主要指标均创历史新高。申银万国期货连续 7 年荣获中国证监会期货公司分类评价 A 类 AA 级最高评级，并荣获三大商品交易所和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优秀会员”等荣誉 17 项，“国债期货上市对健全国债收益率曲线的实证研究”、“期货机构跨境服务能力提升”等 2 项研究成果荣获上海金融业联合会颁发的“2018-2019 年上海金融业改革发展优秀研究成果”二等奖，全年累计获得行业协会、政府部门、各类媒体等颁发或评选的荣誉近 50 项，行业地位和品牌知名度不断提升。

宏源期货积极拓展期货经纪业务，强化线上业务开发，实现日均客户权益 72.91 亿元，创历史新高；深入推进“客户分类分级”、“产业百家计划”等项目，法人客户权益占比 48.13%，客户结构进一步优化；期现业务优势进一步巩固，基差贸易涉及品种 46 个，仓单服务摘得热轧卷板、不锈钢、淀粉仓单交易首单，荣获“上期标准仓单交易平台优秀交易商”；金融衍生品业务快速增长，名义本金超 60 亿元，并积极探索 PTA、乙二醇含权贸易等新型业务模式；通过仓单服务、基差贸易等方式为生产制造企业提供 11.8 亿元融资，协助保障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承做 7 个“保险+期货”项目、总承保金额 2.23 亿元，惠及 3,917 户农户。宏源期货持续强化合规经营，分类评价继续保持 A 类 A 级。

（3）融资融券业务

2020 年，随着市场交投活跃度提升，客户融资融券需求增加，截至 2020 年末，市场融资融券余额 16,190.08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58.84%。

报告期内，公司融资融券业务通过加大量化私募等专业投资者开发，加快推进向客户机构化、产品化转型，率先在业内搭建融券管理平台，获得了社保基金证券出借业务委托代理资格，融券业务迅速发展。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融资融券业务余额 808.43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56.34%，市场占有率 4.99%，其中：融资业务余额 703.91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7.87%；融券业务余额 104.53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495.88%；公司融资融券业务平均维持担保比例 268.20%。

（4）股票质押式融资业务

2020 年，股票质押业务全市场规模继续保持下降态势，业务存续风险持续缓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增量股票质押规模进一步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股票质押式融资业务遵循“控规模、调结构、促业务”的总体发展思路，进一步加强项目风险管理，推进业务健康可持续发展。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票质押业务融资余额 115.00 亿元，较上年末下降 53.04%；公司股票质押业务平均履约保障比例为 212.87%。

（5）金融产品销售业务

公司金融产品销售包括销售公司自行开发的金融产品及第三方开发的金融产品，金融产品类型涵盖资产管理计划、收益凭证、公募基金、私募基金、信托计划及其他金融产品。

2020 年，公司金融产品销售重点加强权益类产品创设，大力开发“固收+”、类固收、量化等策略产品，持续丰富公司自有产品供给，同时，加大优质公募和私募等第三方产品的引进和销售力度，持续做大做强产品销售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共销售自行开发金融产品 1,481.20 亿元，较上年度增长 131.80%；代理销售第三方金融产品 1,103.14 亿元，较上年度增长 136.76%。

3.机构服务及交易业务

机构服务及交易业务包括主经纪商服务、研究咨询、FICC 销售及交易、权益类销售及交易和衍生品业务等。报告期内，公司机构服务及交易业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162.03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0.93%。

(1) 主经纪商业务

公司主经纪商服务涵盖交易席位租赁、PB 系统及基金行政服务。

2020 年，公司机构业务聚焦公募、私募、保险、银行和大型机构客户，以产品为纽带，协同整合公司内外部资源，为客户提供研究、产品和交易等一揽子综合金融服务，打造机构业务全业务链。席位租赁方面，2020 年度实现收入 6.92 亿元，较上年增长 64.18%，市场占有率达 4.12%；PB 系统业务方面，规范发展 PB 交易系统，实现全市场、全品种覆盖，2020 年年末 PB 系统客户已达 676 家，资产规模约 2,330.66 亿元；基金行政服务方面，公司基金运营外包服务连续三年通过 ISAE3402 国际鉴证，新增公募基金、私募基金、私募资管计划的托管及运营服务只数 530 只，新增托管及运营服务规模总规模 519.08 亿份，对应资产净值规模 541.66 亿元。

(2) 研究咨询业务

公司主要通过申万研究所开展研究及咨询业务。

2020 年，申万研究所坚守“稳住基本盘，协同大发展”主基调，加速整合专业化研究，着力布局深度研究，紧密围绕公司核心业务，不断提升研究质量和市场影响力。对内扎实推进“研究搭台、联合展业”模式，积极协同支持公司各业务条线发展；全年共举办各类专业会议二十多场，机构客户、零售客户等参会人数近 12,000 人；对外强化政策研究支持，坚持为资本市场健康发展发声，与中央广播电视总台、上交所合作共同编撰完成《科创板白皮书 2020》，多次为国家机关、监管部门、行业协会提供决策参考。申万宏源品牌的决策影响力进一步提升。

报告期内，申万研究所继续跻身新财富“最具影响力研究机构”、“本土金牌研究团队”榜单前列，为业内唯一连续 18 次上榜两个重量级团体奖项的券商。在卖方分析师水晶球奖评选中，荣获“本土金牌研究团队”第三名，公用事业研究领域连续 6 年蝉联第一名，银行研究领域获得第一名；在第二届新浪金麒麟最佳分析师评选中，荣获最佳研究机构第三名。

(3) 自营业务

①FICC 销售及交易业务

2020 年，国内经济呈现 V 形反弹，市场流动性总体充裕，债券市场宽幅震荡。公司 FICC 销售及交易业务积极应对市场复杂变化，努力把握市场机会稳健配置，动态调整组合结构，债券业务投资收益率超越市场指数。积极布局创新业务，拓展业务范畴，落地首单信用保护合约创设业务，报告期内，公司成功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报价回购业务资格、深圳证券交易所信用保护合约核心交易商资格以及试点开展跨境业务有关事项资格等多项创新资格。

此外，公司还荣获了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颁布的“地方债非银类承销商最佳贡献机构”、外汇交易中心颁布的“银行间本币市场活跃交易商”、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颁布的“中央对手清算业务和登记托管结算业务优秀机构名单-优秀结算业务参与者(证券机构)”、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地方政府债券优秀承销商”、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优秀债券投资交易机构”和“优秀利率债承销机构”、上海黄金交易所颁布的“最佳询价市场开拓贡献机构”、上海金融团工委颁布的“优秀抗疫青年突击队”、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颁布的“国债期货市场优秀交易团队奖(自营类)”等多个奖项。

②权益类销售及交易业务

2020年,公司权益类销售及交易业务投研体系不断优化,在加强市场研判的同时,凭借公司衍生品业务优化,综合利用多种衍生品工具,不断丰富风险对冲手段,有效控制投资组合市场风险,进一步深化运用人工智能等最新技术,持续开拓多元投资策略,完善投资体系,实现了较好的投资收益。

此外,公司还成功取得了上海证券交易所50ETF期权主做市商资格,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ETF做市商资格等多项创新资格。

③衍生品业务

2020年,公司衍生品业务以场内外衍生金融工具为抓手,以类资本中介业务为核心,以服务客户为主要目的,持续利用衍生金融工具为市场提供有效的风险管理、财富管理及资产配置工具,为专业投资者提供差异化、一站式的综合金融服务方案。报告期内,公司衍生品业务客户群体、交易对手、产品结构、应用场景等进一步丰富,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披露的最新统计数据,报告期内公司场外期权新增总规模位居行业第1,市场排名大幅提升。

此外,公司还成功取得了场外期权一级交易商资格,试点跨境业务有关事项资格,上海期货交易所天然橡胶、石油沥青期货做市商资格,大连商品交易所玉米期货做市商资格,大连商品交易所液化石油气期货、期权做市商资格,郑州商品交易所商品期货做市商资格等多项创新资格。

4.投资管理业务

投资管理业务包括资产管理、公募基金管理以及私募基金管理等。报告期内,公司投资管理业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19.34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6.02%。

(1) 资产管理业务

公司主要通过申万宏源证券、申万菱信、申万期货、宏源期货开展资产管理业务。

2020年,公司资产管理业务继续围绕专业化改革和主动管理能力提升转型,不断夯实投研体系基础,持续提升产品创设能力、资产配置能力、业务延展能力,取得了较好的成效。报告期内,公司权益类管理产品整体投资业绩亮丽,全面超越同期沪深300指数;ABS项目取得重大进展,全年共发行14单ABS项目,发行规模188.89亿元,其中公司发行的电建南国类REITs系我国第一单央企抗疫类REITs,为后续业务拓展奠定了基础;深挖客户需求,大力发展定制型主动管理业务开展,资产定制业务累计收入突破5,00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实现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13.22亿元,排名继续位居行业前列。

此外,公司还荣获了由中国证券报主办的金牛奖之“金牛资产管理团队”奖,蝉联了由中国证券报主办的券商资管产品金牛奖之“金牛券商集合资产管理人”奖,并连续两年荣获了不动产证券化“前沿奖”。

(2) 公募基金管理业务

公司主要通过控股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申万菱信和参股公司富国基金开展公募基金管理业务。

2020年,公司作为第一批公募基金投顾业务试点的7家券商之一,于2020年2月28日获批业务试点资格,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上线6只基金投顾策略组合,签约客户3.68万户,签约客户资产规模达11.37亿元。申万菱信凭借资深的投研团队,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取得了较好投资业绩,报告期末管理公募基金规模较上年末增长80.23%。富国基金秉承着“深入研究、自下而上、尊重个性、长期回报”的投资理念,不断打磨自身投研实力,整体投资业绩保持优异,报告期末管理公募基金规模

5,879.45 亿元，位居行业前列。

（3）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公司主要通过宏源汇富、申万直投等开展私募基金管理业务。公司积极推进私募基金板块组织机构和业务团队市场化、专业化改革，进一步优化完善“研究+投资+投行”业务模式；持续加强与相关上市集团、大型央企等的合作力度，大力发展产业基金、并购基金、纾困基金等各类私募基金业务，全面服务产业转型升级。

宏源汇富全年新增管理私募基金 7 只，新增基金实缴管理规模 34 亿元；持续深化与证券业务条线的协同，完善重点区域综合金融服务模式，积极推进相关纾困基金、信息产业投资基金等重点项目；围绕大健康、交通物流、金融科技、高端制造等重点行业，协同战略客户探索开发“母基金+直投”等产品，积极推进私募基金管理业务提质增效；与宜宾国资合作备案全国首批规模 20.2 亿元的“抗疫”基金，完成 10 单中小企业投资、投资金额合计 16.5 亿元。

申万直投以业务协同为抓手，积极发挥“投资+投行”的作用，积极参与公司综合金融服务业务链，着力加强与大型集团、上市公司、地方政府等业务合作，重点推进了公司在五大科技创新企业聚集区设立科创投资基金的战略布局，为公司积极主动融入区域经济发展和产业转型，充分挖掘项目和客户资源奠定了基础。

（三）业务创新情况

2020 年，公司在企业金融、个人金融、机构服务及交易、投资管理等四大业务板块持续加大产品与业务创新力度，取得了积极成效。

企业金融方面，公司注重市场热点与风口业务机会，布局和开拓固定收益融资全品种业务，实现多项“首单突破”，包括全国首单证券公司疫情防控债券，市场首单单独申报并注册的公募短期公司债，向综合金融业务稳步迈进。同时，公司发行三单绿色债、两单扶贫债、一单纾困债和三期小微债，为积极落实六稳六保工作、履行券商社会责任做出贡献。

个人金融方面，报告期内，公司把握融券业务快速发展机遇，针对不同客户类型及特点，创设多种融券类策略产品，同时，结合投资者需求，进一步加强产品创新，丰富产品类型，积极推进财富管理转型。

机构服务及交易业务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报价回购业务资格、深圳证券交易所信用保护合约核心交易商资格、试点开展跨境业务有关事项资格、上海证券交易所 50ETF 期权主做市商资格，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ETF 做市商资格，场外期权一级交易商资格，上海期货交易所天然橡胶、石油沥青期货做市商资格，大连商品交易所玉米期货做市商资格，大连商品交易所液化石油气期货、期权做市商资格以及郑州商品交易所商品期货做市商资格等多项创新资格，打破诸多发展瓶颈，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综合金融服务能力。

投资管理方面，公司资产管理业务 ABS 项目取得重大进展，报告期内发行全国首单央企抗疫类 REITs；公募基金管理业务方面，报告期内成为首批获准公募基金投顾业务试点的七家券商之一。

（四）2019 新型冠状病毒大流行的影响

从行业情况来看，2020 年得益于沪市两市指数上行、交投活跃以及创业板注册制落地，再融资新规推出等多重因素综合影响，行业 135 家证券公司整体营业收入、净利润均呈现大幅增长态势，新冠肺炎疫情并未对行业整体经营业绩产生明显负面影响。

面对新冠疫情的影响，2020 年度公司在做好疫情防控、保障员工安全的同时，全

力以赴抓经营、增效益，努力将疫情的影响降到最低，维护公司工作秩序平稳和资本市场稳定，公司经营层在党委和董事会的领导下，紧紧依靠全体干部员工，奋勇拼搏、攻坚克难，以提升核心竞争力、提升发展质量为着力点；以深化组织架构改革、优化体制机制为突破口；以加大领军人才引进和内部人才培养为抓手；以加快新业务牌照获取、改善收入结构为发力点；以围绕资本市场大扩容、紧抓风口业务为契机；以优化资产配置、加强业绩督导、强化基础管理为保障，克服了疫情影响和行情波动，经营业绩大幅提升，高质量发展态势初步确立。公司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的相关具体举措包括但不限于：针对线上业务办理，公司第一时间制定应对方案，通过交易系统、APP 做好线上的交易服务及营销推广和投顾服务。针对资金类业务，公司做好各项业务极端情况下的应对预案，安排人员盯市实时跟踪。风控方面更加审慎，安排有能力、有经验的人员在岗操作，针对关键岗位做好备岗准备，切实防范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和合规风险等。中后台部门制定工作预案，确保关键性的保障与服务不间断、不出错，其中资金方面加大业务资金需求情况排摸，及时根据资金需求情况做好流动性支持。

（五）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2020 年，公司营业收入 294.09 亿元，主要构成项目：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增减变动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	占比变动 (百分点)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84.22	28.64	64.10	26.06	20.12	31.40	2.58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56.70	19.28	37.97	15.44	18.73	49.35	3.84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4.24	4.84	11.62	4.73	2.62	22.53	0.11
资产管理及基金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2.65	4.30	12.90	5.24	-0.25	-1.94	-0.94
利息净收入	36.06	12.26	32.20	13.09	3.86	12.00	-0.83
投资收益	58.87	20.02	57.09	23.21	1.78	3.10	-3.1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9.72	3.30	-1.01	-0.41	10.73	不适用	3.71
其他收入	105.22	35.78	93.56	38.05	11.66	12.47	-2.27
营业收入合计	294.09	100.00	245.93	100.00	48.16	19.58	-

相关数据发生变动的的原因说明：

(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84.22 亿元，占比 28.64%，同比增加 20.12 亿元，增长 31.40%。其中：受益于 A 股市场交投活跃，沪深两市股票、基金成交金额增长，公司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同比增加 18.73 亿元，增长 49.35%；受 IPO 承销业务收入增加影响，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同比增加 2.62 亿元，增长 22.53%；公司资产管理及基金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与上年基本持平。

(2) 投资收益与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合计实现 68.59 亿元，占比 23.32%，同比增加 12.51 亿元，增长 22.29%，主要是权益类自营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增加。

(3) 利息净收入 36.06 亿元，占比 12.26%，同比增加 3.86 亿元，增长 12.00%。其中：利息收入 119.06 亿元，同比增加 8.79 亿元，增长 7.97%，主要是受持有债券投资规模和融资融券业务规模增加影响，利息收入同比增加；同时受压缩股票质押式回

购业务影响,利息收入同比减少。利息支出83.00亿元,同比增加4.93亿元,增长6.31%,主要是受对外融资规模增加影响,利息支出同比增加。

(4) 其他收入包括其他收益、汇兑损益、其他业务收入和资产处置收益。合计金额105.22亿元,较上年同比增加11.66亿元,主要是期货子公司基差贸易业务收入增加所致。

2.公司已签订的重大业务合同情况
不适用

3.营业支出构成

2020年,公司营业支出200.22亿元,主要构成项目: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20年		2019年		增减变动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占比变动(百分点)
税金及附加	1.63	0.81	1.46	0.83	0.17	11.52	-0.02
业务及管理费	89.59	44.75	79.11	44.84	10.48	13.25	-0.09
信用减值损失	7.98	3.99	7.20	4.08	0.78	10.86	-0.09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0.17	0.08	1.40	0.79	-1.23	-88.13	-0.71
其他业务成本	100.85	50.37	87.25	49.46	13.60	15.59	0.91
营业支出合计	200.22	100.00	176.42	100.00	23.80	13.49	-

相关数据发生变动的的原因说明:税金及附加1.63亿元,较上年同比增加0.17亿元,增长11.52%;业务及管理费89.59亿元,较上年同比增加10.48亿元,增长13.25%,主要是人力费用增加;信用减值损失7.98亿元,较上年同比增加0.78亿元,增长10.86%;其他资产减值损失0.17亿元,较上年同比减少1.23亿元,下降88.13%;其他业务成本100.85亿元,较上年同比增加13.60亿元,增长15.59%,主要是期货子公司基差贸易业务成本增加所致。

4.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除“第十节财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七、2及附注七、6”中所述新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及子公司外,公司合并范围未发生其他重大变更。

(六) 费用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20年	2019年	同比增减(%)
业务及管理费	89.59	79.11	13.25

(七) 研发投入
不适用

(八) 现金流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20年	2019年	同比增减(%)
----	-------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7.24	666.98	30.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4.71	565.82	84.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47	101.16	-275.4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13	32.98	9.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60	108.99	41.84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47	-76.01	不适用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65.07	884.41	76.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2.06	808.76	37.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3.01	75.64	498.8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6.09	102.82	51.80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0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出177.47亿元,其中客户保证金现金净流入204.79亿元。

剔除客户保证金影响,公司自有资金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出382.26亿元,主要影响因素有: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工具现金净流出额393.58亿元;回购业务现金净流入303.33亿元;融出资金净流出额209.79亿元;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现金流入192.78亿元;偿还拆入资金现金流出64.60亿元。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2020年,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流出118.47亿元,主要影响因素有投资支付现金151.73亿元;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35.98亿元。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

2020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流入453.01亿元,主要影响因素有公司发行债券收到现金1,521.60亿元;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1,040.01亿元。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业务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业务类别	营业收入	营业支出	营业利润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支出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点)
企业金融	2,265,379,270.08	1,242,138,610.59	45.17	-1.22	-20.78	13.54
其中:投资银行	1,493,371,971.49	798,762,281.79	46.51	25.14	1.63	12.37
本金投资	772,007,298.59	443,376,328.80	42.57	-29.82	-43.30	13.66
个人金融	9,006,634,576.46	4,813,002,749.83	46.56	24.51	8.39	7.95
机构服务与交易	16,203,145,106.41	12,556,408,645.72	22.51	20.93	18.18	1.81
投资管理	1,934,027,063.63	1,410,542,051.46	27.07	16.02	39.84	-12.42
合计:	29,409,186,016.58	20,022,092,057.60	31.92	19.58	13.49	3.66

(二)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1. 营业收入地区分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地区	2020 年		2019 年		营业收入同比增减 (%)
	证券营业部数量	营业收入	证券营业部数量	营业收入	
中南地区	57	1,079,152,804.84	58	910,837,246.57	18.48
华北地区	15	393,368,695.04	15	344,954,232.74	14.04
西北地区	46	1,363,845,108.69	48	1,069,026,530.73	27.58
西南地区	25	584,032,712.28	25	507,059,708.98	15.18
华东地区	150	4,779,754,724.35	148	3,693,229,080.49	29.42
东北地区	16	348,724,661.04	17	305,896,507.64	14.00
境内子公司	-	13,775,631,196.08	-	11,235,967,118.22	22.60
境外子公司	-	540,682,039.98	-	509,118,704.40	6.20
本部	-	6,876,524,101.93	-	6,281,544,199.12	9.47
抵消	-	-332,530,027.65	-	-264,221,566.16	不适用
合计	309	29,409,186,016.58	311	24,593,411,762.73	19.58

2. 营业利润地区分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地区	2020 年		2019 年		营业利润同比增减 (%)
	证券营业部数量	营业利润	证券营业部数量	营业利润	
中南地区	57	632,743,038.93	58	468,372,962.93	35.09
华北地区	15	232,988,361.18	15	174,279,437.39	33.69
西北地区	46	979,811,921.77	48	665,536,236.29	47.22
西南地区	25	350,250,435.59	25	283,755,316.80	23.43
华东地区	150	3,211,141,813.81	148	2,237,327,936.71	43.53
东北地区	16	172,546,238.04	17	135,403,308.76	27.43
境内子公司	-	1,480,128,535.19	-	640,079,720.41	131.24
境外子公司	-	144,745,426.46	-	148,947,571.75	-2.82
本部	-	2,188,520,679.57	-	2,225,630,928.17	-1.67
抵消	-	-5,782,491.56	-	-28,273,331.02	不适用
合计	309	9,387,093,958.98	311	6,951,060,088.19	35.05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不适用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

(一) 资产及负债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比重增减 (百分点)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货币资金	98,793,909,304.68	20.12	87,543,772,815.53	22.53	-2.41	经纪客户保证金增加
结算备付金	18,239,263,358.77	3.71	11,940,567,051.79	3.07	0.64	经纪客户结算备付金和存在登记结算机构的自有结算备付金规模增加
融出资金	74,212,400,779.95	15.11	53,048,414,310.76	13.65	1.46	客户融资需求上升
衍生金融资产	1,650,557,818.88	0.34	481,834,515.15	0.12	0.22	其他权益场外衍生工具规模增加
存出保证金	18,347,661,263.26	3.74	8,878,240,894.20	2.29	1.45	转融通、股指期货、互换业务等存出保证金规模增加
应收款项	3,088,616,075.67	0.63	1,968,152,225.90	0.51	0.12	应收证券清算款和资产管理业务款增加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6,659,737,121.39	5.43	39,250,938,691.72	10.10	-4.67	股票质押式回购和债券质押式回购业务规模减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4,567,857,020.29	33.51	115,228,227,062.80	29.66	3.85	债券、股票、资管计划投资规模增加
债权投资	6,452,202,502.50	1.31	7,312,724,764.82	1.88	-0.57	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投资规模减少
其他债权投资	57,282,608,667.83	11.66	44,029,179,919.64	11.33	0.33	债券投资规模增加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071,822,889.58	1.85	9,445,341,611.23	2.43	-0.58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	4,706,513,720.78	0.96	2,489,250,220.61	0.64	0.32	联营和合营企业投资规模增加
投资性房地产	56,951,445.70	0.01	99,724,140.11	0.03	-0.02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137,137,261.49	0.23	1,135,225,103.78	0.29	-0.06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58,151,922.44	0.03	144,165,661.76	0.04	-0.01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	864,681,645.61	0.18	793,824,530.82	0.20	-0.02	不适用
无形资产	187,902,853.38	0.04	143,715,460.10	0.04	0.00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06,891,829.08	0.45	1,833,394,995.29	0.47	-0.02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
其他资产	3,439,408,238.95	0.69	2,770,570,619.60	0.72	-0.03	大宗商品存货增加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比重增减(百分点)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负债比例(%)	金额	占总负债比例(%)		
短期借款	4,346,935,041.21	1.08	1,160,306,944.00	0.38	0.70	银行短期借款规模增加
应付短期融资款	40,505,069,024.09	10.10	17,065,153,234.14	5.62	4.48	发行的短期融资券及收益凭证规模增加
拆入资金	4,430,000,000.00	1.10	10,951,073,811.81	3.61	-2.51	银行拆入资金规模减少
交易性金融负债	3,451,936,529.57	0.86	384,169,663.92	0.13	0.73	买断式返售债券沽空的规模增加
衍生金融负债	2,221,290,853.65	0.55	614,656,089.37	0.20	0.35	其他权益场外衍生工具规模增加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3,314,546,514.10	25.76	83,943,833,548.85	27.64	-1.88	债券质押式回购业务规模增加
代理买卖证券款	97,535,040,412.63	24.32	77,053,334,922.59	25.37	-1.05	经纪客户保证金增加
代理承销证券款	473,250,054.25	0.12	-	-	0.12	股票承销募集资金
应付职工薪酬	5,178,621,005.17	1.29	3,676,788,139.02	1.21	0.08	短期薪酬和递延奖金增加
应交税费	1,578,916,592.47	0.39	1,363,800,780.49	0.45	-0.06	应交个人所得税增加
应付款项	6,271,590,506.64	1.56	2,343,558,732.05	0.77	0.79	应付履约保证金、证券清算款、手续费及佣金增加

长期借款	-	-	301,426,849.32	0.10	-0.10	借款到期偿还
应付债券	118,167,945,322.39	29.47	91,735,203,239.89	30.21	-0.74	发行的长期收益凭证规模增加
租赁负债	862,819,522.87	0.22	779,730,323.96	0.26	-0.04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48,084.31	0.00	2,557,994.93	0.00	0.00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减少
合同负债	141,790,852.68	0.04	115,368,567.04	0.04	-	仓单交易合同负债规模增加
其他负债	12,551,785,946.06	3.14	12,214,894,860.61	4.01	-0.87	应付货款增加

(二)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1月1日余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	11,522,822.71	95,948.70	-	-	195,290,952.40	190,482,878.94	16,456,785.70
2.衍生金融资产	48,183.45	61,563.92	-	-	55,308.41	-	165,055.78
3.其他债权投资	4,402,917.99	-	-51,796.74	1,110.31	9,487,388.71	8,158,926.01	5,728,260.87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44,534.16	-	-5,318.74	-	5,870.76	37,903.89	907,182.29
金融资产小计	16,918,458.31	157,512.62	-57,115.48	1,110.31	204,839,520.28	198,679,708.85	23,257,284.64
其他	-	-	-	-	-	-	-
上述合计	16,918,458.31	157,512.62	-57,115.48	1,110.31	204,839,520.28	198,679,708.85	23,257,284.64
1.交易性金融负债	38,416.97	-2,892.91	-	-	1,301,123.84	991,454.25	345,193.65
2.衍生金融负债	61,465.61	-57,447.68	-	-	218,111.16	-	222,129.09
金融负债小计	99,882.58	-60,340.59	-	-	1,519,235.00	991,454.25	567,322.74

(三) 比较式财务报表中变动幅度超过30%以上项目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增减(%)	变动原因
结算备付金	18,239,263,358.77	11,940,567,051.79	52.75	经纪客户结算备付金和存在登记结算机构的自有结算备付金规模增加
融出资金	74,212,400,779.95	53,048,414,310.76	39.90	客户融资需求上升
衍生金融资产	1,650,557,818.88	481,834,515.15	242.56	其他权益场外衍生工具规模增加
存出保证金	18,347,661,263.26	8,878,240,894.20	106.66	转融通、股指期货、互换业务等存出保证金规模增加
应收款项	3,088,616,075.67	1,968,152,225.90	56.93	应收证券清算款和资产管理业务款增加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6,659,737,121.39	39,250,938,691.72	-32.08	股票质押式回购和债券质押式回购业务规模减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4,567,857,020.29	115,228,227,062.80	42.82	债券、股票、资管计划投资规模增加
其他债权投资	57,282,608,667.83	44,029,179,919.64	30.10	债券投资规模增加
长期股权投资	4,706,513,720.78	2,489,250,220.61	89.07	联营和合营企业投资规模增加
短期借款	4,346,935,041.21	1,160,306,944.00	274.64	银行短期借款规模增加
应付短期融资款	40,505,069,024.09	17,065,153,234.14	137.36	发行的短期融资券及收益凭证规模增加

拆入资金	4,430,000,000.00	10,951,073,811.81	-59.55	银行拆入资金规模减少
交易性金融负债	3,451,936,529.57	384,169,663.92	798.54	买断式返售债券沽空的规模增加
衍生金融负债	2,221,290,853.65	614,656,089.37	261.39	其他权益场外衍生工具规模增加
代理承销证券款	473,250,054.25	-	不适用	股票承销募集资金
应付职工薪酬	5,178,621,005.17	3,676,788,139.02	40.85	短期薪酬和递延奖金增加
应付款项	6,271,590,506.64	2,343,558,732.05	167.61	应付履约保证金、证券清算款、手续费及佣金增加
长期借款	-	301,426,849.32	-100.00	借款到期偿还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	变动原因
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5,670,204,461.51	3,796,679,207.25	49.35	市场交投活跃，证券经纪业务收入增长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971,720,350.81	-101,252,977.67	不适用	权益类自营投资公允价值上升
汇兑(损失)/收益	-99,015,199.78	202,521,942.17	-148.89	汇率波动影响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6,605,134.72	139,861,071.07	-88.13	股权投资减值损失减少

(四) 融资渠道、长短期负债结构分析

1. 公司融资渠道

公司主要的融资方式包括同业拆借、债券回购、收益凭证、公司债券、次级债券、短期公司债券、信用业务收益权融资、资产支持证券、转融资、长短期借款和股权投资等。依据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公司根据自身的资金需求进行短、中、长期融资，支持公司业务的发展。

2. 公司长短期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4,346,935,041.21	1,160,306,944.00
应付短期融资款	40,505,069,024.09	17,065,153,234.14
拆入资金	4,430,000,000.00	10,951,073,811.81
长期借款	-	301,426,849.32
应付债券	118,167,945,322.39	91,735,203,239.89
合计：	167,449,949,387.69	121,213,164,079.16

上述负债中融资期限在一年以上的为人民币 975.33 亿元，融资期限在一年以下的为人民币 699.17 亿元，分别占上述债务总额比例为 58.25% 和 41.75%。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到期未偿还的债务，公司整体偿债能力较强，流动性风险可控。

3. 公司流动性管理政策及措施

公司以“加强自有资金管理，保障自有资金安全，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控制自有资金运用风险”为管理目标，已经建立了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及流动性风险管理机制，并通过不断完善流动性储备管理体系，注重资产与负债在规模、期限、结构上的匹配，提升融资渠道多样性，开展流动性风险应急计划演练等，有效防范了流动性风险。报告期内，公司保持了足够的流动性储备，流动性覆盖率和净稳定资金率等监管指标均符合监管标准。

4. 公司融资能力分析

公司已形成以银行间市场同业拆借、银行间市场及交易所市场债券回购、发行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发行金融债、发行公司债券、发行次级债券及融资业务债权收益权转让、通过中国证券金融公司转融通、发行收益凭证等多种方式为一体的融资体系。

公司规范经营，信誉良好，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与商业银行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有充足的银行授信额度，拥有较强的盈利能力和偿付能力，具备较强的短期和长期融资能力。

(五) 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1. 公司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具体请参见“第十节财务报告，八、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8、10、11、15 所有权受限制的资产”的相关内容。

2.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重大资产抵押情况。

六、投资状况

(一)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报告期投资额	上年同期投资额	变动幅度 (%)
4,706,513,720.78	2,489,250,220.61	89.07

(二) 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股权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获取的重大股权投资情况。

(三) 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四) 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理财专户	HH0001	收益互换产品 1 号	639,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655,273.59	-	14,927.14	-	-	-	670,200.7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资金
资管计划	113914	融通基金申万宏源证券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17,949.63	公允价值计量	-	5,085.40	-	631,092.63	13,143.00	5,148.03	623,035.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资管计划	E1ZX01	财达燕山智选 FOF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49,610.88	公允价值计量	-	11,113.72	-	284,465.00	34,854.12	12,394.96	260,724.6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债券	117125	19 招商 EB	239,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257,407.86	-11,764.38	-	-	-	-11,644.88	245,643.4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股票	002415	海康威视	188,387.51	公允价值计量	128.67	27,774.43	-	402,455.04	214,192.30	63,587.48	216,166.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资管计划	SLS119	东兴量彩 FOF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68,983.25	公允价值计量	-	3,391.93	-	169,243.17	259.91	3,392.18	172,375.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基金	310339	申万菱信货币 B	181,379.96	公允价值	254,343.68	1,543.70	-	305,390.39	379,836.29	439.57	181,489.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计量									
债券	117163	20 招广 EB	80,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	60,979.98	-	80,002.38	-	60,982.36	140,982.3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债券	010007	01 国债 7	129,934.88	公允价值计量	184,679.52	10,986.25	-	66,587.01	131,976.26	18,069.83	130,276.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债券	147323	18 山东 07	101,474.01	公允价值计量	104,584.80	-556.71	-	-	1,039.61	3,203.97	102,988.4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20,948,389.32	-	16,145,129.22	-12,605.62	-72,042.62	205,388,854.73	200,533,521.63	866,675.74	20,993,566.26	--	--
合计			23,544,109.44	-	17,601,547.34	95,948.70	-57,115.48	207,328,090.35	201,308,823.12	1,022,249.24	23,737,449.11	--	--

注：1 本表包括报告期内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境内外股票、基金、债券、信托产品等金融资产。

2.本表按期末账面价值占公司期末证券投资总额的比例排序，填列公司期末所持前十只证券情况。

3.其他证券投资指：除前十只证券以外的其他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1)衍生品投资情况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公司所属子公司具有开展相关业务的资格。衍生产品自营业务目前主要涉及股指期货及国债期货套利、套期保值、投机等自营业务和券商 OTC 柜台业务及场外衍生品业务。报告期内公司所属子公司进行衍生产品投资业务时完全按照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及中金所的要求，规范运作，风险可控，不存在违法、违规操作。为保证衍生品自营业务规范运作，防范业务风险，公司以相关业务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为准则，依照业务方案，在分析及控制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情况下开展此项业务。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截至报告期末，国债期货业务持仓合约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 3,003.29 万元；利率互换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 12,042.95 万元；股指期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 7,301.36 万元；黄金延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3,537.43 万元；其他商品期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 4,297.21 万元。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确认，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普通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基于市场普遍采用的估值模型计算公允价值。估值模型的数据尽可能采用可观察市场信息。复杂的结构性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主要来源于交易商报价。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无重大变化。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已获得相关业务资格，可以开展相关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及所属子公司进行衍生品投资业务时能够按照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及中金所的要求，规范运作。截至报告期末，利率衍生工具持仓合约金额人民币 1,352.97 亿元，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的 150.18%；权益衍生工具持仓合约金额人民币 1,407.44 亿元，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 156.22%；商品衍生工具持仓合约金额人民币 418.37 亿元，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 46.44%；信用衍生工具持仓合约金额人民币 2.80 亿元，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 0.31%。公司及所属子公司衍生品投资业务的开展符合相关监管要求，风险可控。此项业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况。
--------------------------	--

(2)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衍生品投资操作方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衍生品投资类型	衍生品投资初始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初投资金额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公开市场	不适用	无	利率衍生工具	8,596,474.85	2016/4/19	2025/12/31	8,596,474.85	44,353,313.93	39,420,062.67	-	13,529,726.12	150.18%	-10,303.75
银行、私募基金、公开市场	不适用	无	权益衍生工具	8,192,353.48	2019/2/20	2023/1/3	8,192,353.48	16,784,026.89	10,902,014.21	-	14,074,366.16	156.22%	10,638.21
公开市场、银行、贸易公司等	不适用	无	商品衍生工具	1,086,614.79	2020/1/1	2021/11/16	1,086,614.79	17,377,979.95	14,280,899.33	-	4,183,695.41	46.44%	-39,158.09
柜台交易市场	不适用	无	信用衍生工具	-	2020/12/2	2021/11/30	-	28,000.00	-	-	28,000.00	0.31%	-39.64
合计				17,875,443.12	-	-	17,875,443.12	78,543,320.77	64,602,976.21	-	31,815,787.69	353.15%	-38,863.27

(五)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发行 H 股募集资金使用

为满足公司业务需求，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核心竞争力，经中国证监会于 2019 年 3 月签发的证监许可【2019】393 号文《关于核准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及香港联交所核准，本公司发行 H 股并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交易。公开发售及国际配售合计发行 H 股 2,504,00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 3.63 港元。实际发行募集资金（认股款总额扣除交易费用）总额 9,088,746,465.99 港元，折算的人民币金额为 7,798,417,130.21 元。

根据 H 股招股书，本次发行 H 股所募集资金净额约 50% 用于发展证券业务，约 30% 用于本金投资，约 20% 用于进一步发展国际业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 H 股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本公司已结汇 7,142,910,984.24 港元，折合人民币 6,269,612,338.28 元，未结汇 1,755,800,000.00 港元。根据本次发行 H 股所募集资金净额约 50% 用于发展证券业务的用途，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对所属证券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40 亿元的相关事项，此次增资完成

后，申万宏源证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430 亿元增加到人民币 470 亿元，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以境外募集资金不超过 16 亿元人民币增加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有关事项（在增资完成后，由申万宏源证券相应向申万宏源（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增资），同意申万宏源证券根据增资完成情况，修订《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章程》中注册资本等相关条款，以及授权办理有关修订章程、办理注册资本工商变更、向监管部门核准或备案等。报告期本公司 H 股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与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内容一致，没有发生变更。公司将根据发展战略、市场状况及 H 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陆续将 H 股募集资金投入使用。下表载列 H 股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使用方向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已使用金额（人民币亿元）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未使用金额（人民币亿元）	使用余下首次公开发售所得款项的预期时间（附注）	用于开展的业务
(1) 证券业务：				
(i) 用于发展企业金融业务，满足并购客户的融资需求，为企业客户提供一站式的投资银行服务解决方案；	4.00	0.00	-	主要用于投资银行业务
(ii) 用于发展个人金融业务，满足客户日益增长的财富管理需求	20.00	0.00	-	主要用于信用业务、机构业务和财富管理等业务
(iii) 用于发展机构服务及交易业务，满足客户综合金融服务需求	10.00	0.00	-	主要用于证券投资业务、金融衍生品业务等业务
(iv) 用于发展投资管理业务，持续提升市场品牌	4.00	0.00	-	主要用于资产管理业务
(v) 用于加大金融科技投入，发展数据挖掘、改善客户体验、加强风险控制、提高经营效率	2.00	0.00	-	主要用于金融科技业务
(2) 本金投资				
重点用于发展债权投资业务，满足优质企业客户的融资需求，支持经济转型发展	5.46	0.00	-	主要用于开展债权投资业务
发展直接股权投资，投资第三方私募基金及向投资类子公司注资等	17.53	0.00	-	主要用于开展直接股权投资及第三方私募基金业务
(3) 发展国际业务				
(i) 为境外附属机构提供资金支持；				
(ii) 设立跨境基金、与境外机构合作拓展跨境投资管理业务、创设跨境产品及配置自营境外产品等	- 注	15.27 ^注	相关报批程序正在推进中	主要开展国际业务
合计	62.99	15.27		

备注：1.尚余 17.98 亿港元，用于发展国际业务，拟由申万宏源证券向申万宏源（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增资，目前尚在报批中。

2.已使用和未使用金额包括本金及利息。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情况。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一) 主要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证券资产管理业务、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和证券自营业务	47,000,000,000.00	453,732,503,204.77	82,732,374,402.82	20,552,923,636.30	9,521,264,056.00	7,956,753,953.35
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投资与资产管理，投资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000,000.00	507,057,743.15	205,103,270.84	31,486,241.19	30,285,334.01	30,285,334.01
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	2,000,000,000.00	5,516,220,508.33	2,264,165,577.89	311,794,107.00	205,533,503.99	155,021,237.61
宏源期货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	1,000,000,000.00	11,988,055,631.95	1,376,159,741.29	8,930,708,850.72	169,055,800.95	127,644,155.50
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	500,000,000.00	606,730,472.89	576,245,807.84	93,034,539.29	23,066,074.85	20,699,892.70
申银万国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私募基金	1,000,000,000.00	1,306,488,427.98	1,145,285,733.07	83,527,474.19	51,644,785.74	50,180,832.94
申银万国创新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投资管理、咨询服务、顾问服务	2,000,000,000.00	2,330,597,811.18	2,307,610,010.32	174,475,856.59	145,836,198.27	110,855,204.16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基金管理业务、发起设立基金以及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包括销售其本身发起设立的基金）	150,000,000.00	1,303,146,424.00	983,741,529.00	538,777,536.00	139,209,398.00	103,810,333.00
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投资咨询业务	20,000,000.00	216,004,477.07	78,749,992.81	339,467,313.87	17,218,158.02	110,075.67
申万宏源（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投资控股	2,253,398,812.18 港元	16,619,514,030.85 港元	4,475,112,292.42 港元	607,972,428.35 港元	162,759,666.33 港元	124,886,170.14 港元
申银万国期货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基金销售	1,119,371,400.00	23,075,306,980.72	2,490,931,617.96	2,408,703,295.01	303,670,782.59	233,867,480.76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证券自营等	4,700,000,000.00	14,779,698,439.90	6,408,776,565.28	1,273,480,628.68	847,938,585.88	636,781,270.37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	全资子公司	证券承销（不含除可转换债券以外的债券	1,000,000,000.00	2,720,479,888.46	1,818,450,824.81	860,482,118.49	397,421,461.86	312,769,924.99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有限责任公司		品种)与保荐,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业务(推荐)。						

(二) 参股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	520,000,000.00	8,745,650,037.51	5,215,009,115.37	5,317,244,620.12	2,172,301,023.66	1,651,623,060.24
霍尔果斯天山一号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企业	参股公司	股权投资、实业投资及相关的投资咨询和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510,000,000.00	413,847,037.99	382,419,091.81	-	-	-819,751,189.88

九、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分公司、营业部情况

1. 报告期,公司取得和处置子公司、分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取得、处置子公司情况,无取得、处置分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为清理规范公司子公司管理层级,申万宏源产业投资清理注销了宁夏申宏现代农业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宏源汇富通过减资方式清理了湖南发展申宏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处置后,对公司经营和业务无重大影响。

2. 公司所属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子公司、证券分公司、证券营业部设立和撤销情况

(1) 报告期内,申万宏源证券全资境外子公司申万宏源(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受让申万宏源(香港)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 First Million Holdings Ltd 持有的 Shenwan Hongyuan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 全部股权,交易对价 2,800 万港元。

(2) 报告期内申万宏源证券清理注销 4 家子公司,分别为 Shenwan Hongyuan Securities (United States) Inc.、The NCHK Highway (Chengdu Mianyang) Limited、Evercheer Holdings Limited 以及 Shenwan Hongyuan (Europe) Limited。注销后,对公司经营和业务无重大影响。

(3) 报告期内,申万宏源证券新设完成申万宏源证券苏州分公司。

(4) 报告期内,申万宏源证券新设完成 4 家证券营业部,分别是:深圳中心路证券营业部、深圳滨海大道证券营业部、潍坊胜利东街证券营业部、赣州长征大道证券营业部。另有广东省深圳市(2家)、江苏省徐州市(1家),浙江省丽水市(1家),新疆自治区和田市(1家),重庆市(1家)等 6 家新设营业部正在筹建当中。

(5) 报告期内,申万宏源证券撤销完成 6 家证券营业部,分别是:克拉玛依友谊

路南证券营业部、松原乌兰大街证券营业部、库尔勒利民路证券营业部、桂林中山南路证券营业部、玉林民主中路证券营业部、梧州西堤三路证券营业部。另有富阳江滨西大道营业部、三门朝晖路证券营业部、桐乡濮院镇工贸大道证券营业部 3 家营业部正在撤销当中。

（有关分公司、证券营业部详细情况请见本年度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之“二十四、公司组织机构情况”）

3.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公司管理或投资多个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基金、银行理财产品、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为判断是否控制该类结构化主体，公司主要评估其通过参与设立相关结构化主体时的决策和参与度及相关合同安排等所享有的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整体经济利益（包括直接持有产生的收益以及预期管理费）以及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若公司通过投资合同等安排同时对该类结构化主体拥有权力、通过参与该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以及有能力运用本集团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权力影响可变回报，则公司认为能够控制该类结构化主体，并将此类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资产管理计划的净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31,594,350,228.68 元。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在上述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体现在其各自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为人民币 19,019,742,924.06 元，债权投资为人民币 1,002,894,371.44 元。公司认为上述结构化主体受本集团控制，故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十、对 future 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十四五”时期的新发展阶段对资本市场提出了一系列新要求，资本市场的地位空前提升，“牵一发而动全身”的枢纽作用日益显现。随着中国经济进入高质量发展的新阶段，资本市场的改革开放全面深化，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加快完善，主板、科创板、中小板、新三板持续做强做大；以全面注册制为引领，发行、交易、退市、再融资、转板、并购重组等重要制度改革有序推进，资本市场基础制度体系不断健全；机构投资者队伍进一步发展壮大，长线资金持续入场，散户机构化进程加快，投资者结构持续优化。在此背景下，证券行业迎来了巨大的发展空间，但也面临着来自商业银行、科技公司、外资投行等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行业马太效应明显，证券机构发展越来越倚重综合实力的提升，中小券商的生存压力持续加大，行业集中度将加速提高。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致力于成为以资本市场为依托、以证券业务为核心、以“投资+投行”为特色，金融科技赋能的综合金融服务商。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全面推动证券业务转型和创新，积极构建投资业务与投行业务的一体化发展模式，不断健全综合金融服务体系。公司将以高质量发展为主线，稳步推进轻资本业务与重资本业务、境内业务与境外业务的均衡发展，在稳定优势业务基本盘的基础上，积极推进经纪业务向财富管理转型、投行业务向全生命周期资本市场服务转型、机构业务向综合服务转型、资管业务向主动管理转型、证券交易业务向非方向投资转型，力争成为业务均衡、特色鲜明、效益突出、风控一流的头部券商。公司将全面转型数字化、深入推进平台化、积极部署智能化，提升金融科技在客户服务、业务创新、经营管理方面的应用水平。

（三）经营计划

2021 年，公司坚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

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决策部署，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深入践行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公司将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新发展格局，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积极打造投资业务与证券业务一体化的高质量发展体系；依托资本市场，围绕“投资+投行”战略要求，坚定不移推进业务转型，不断强化区域聚焦、行业聚焦和客户聚焦，着力提升机构化投资能力，构建综合金融服务生态圈；精益求精夯实基础管理，优化完善投资管理模式及配套运行机制，加强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完善集团化管控体系；做好上市公司规范化运作，强化公司治理的开放性、功能性，努力打造高质量 A+H 上市平台。

2020 年以来新冠肺炎疫情对宏观经济、资本市场、企业信用带来严重冲击，公司将持续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和经营管理工作，一手抓新冠肺炎的疫情防控工作，落实落细各项防控措施，切实保障员工及客户的安全与身体健康；一手抓经营管理工作，全力做好各项金融服务，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顺势而为寻找经营突破口与着力点，从容应对新冠肺炎疫情挑战，努力将新冠肺炎疫情对公司经营影响降到最低。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结合对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监管环境、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和公司自身情况的分析，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因素主要有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政策风险、法律合规风险和创新业务风险等。在新冠肺炎疫情对全球经济和资本市场带来巨大冲击的情况下，公司积极做好各类风险的应对。

1. 市场风险

公司总体上对市场风险持中等偏高容忍度。市场风险敞口主要集中在自营投资业务、自有资金参与的资产管理业务等业务领域。

针对市场风险，公司建立了多层次的“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风险限额”的风险控制指标体系。董事会制定了风险偏好，设定大类资产业务规模限额，以及市场风险损失限额。经理层对上述风险容忍度进行细化并制定了执行方案。公司风险管理部门计量和监控市场风险限额相关指标，对公司整体市场风险进行全面评估。公司采用 VaR 和压力测试等方法分析和评估市场风险并定期对 VaR 模型的有效性进行回测。报告期内，各项投资业务表现良好。期末，申万宏源证券自营投资业务 VaR(1 天, 95%) 为 2.11 亿元。

2021 年，新冠肺炎疫情对全球资本市场带来的巨大影响或将持续，内外部形势复杂多变，公司市场风险管理仍将面临较大挑战。对此，公司已采取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包括：（1）密切关注疫情演变，加强对宏观经济形势及市场环境的跟踪分析及研判，加强对大类资产风险特征及未来变化趋势的研究，及时做好主动应对。（2）制定清晰的风险偏好与风险容忍度传导机制，严格执行自营投资、自有资金参与资产管理等业务的风险容忍度。（3）建立完善量化风险指标评估体系，包含在险价值、贝塔、波动率、利率基点价值、久期和投资集中度等风险计量指标，结合压力测试和敏感性分析等多种方法或工具进行计量评估。（4）对风控指标进行动态监控和分级预警，及时采取有效应对措施。（5）积极拓展场外衍生品交易、策略交易等业务，并使用股指期货、商品期货、利率互换、期权等衍生金融工具进行风险对冲。（6）在重大投资项目开展前，严格进行项目可行性分析，并由风险管理部门独立出具风险评估报告。

2. 信用风险

公司总体上对信用风险持中等容忍度。信用风险敞口主要分布在融资类业务（融资融券和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固定收益自营业务、场外衍生品交易业务和非标投资等领域。

针对信用风险，公司建立内部评级管理机制，统一公司层面的内部评级模型和评级流程；不断完善同一客户管控机制，做实基于实际控制人为主体的同一客户的集中度、限额管理；建立同一业务管控机制，统一不同单位开展的同类业务风控标准，通过系统实现统一监控；建立公司级的交易对手负面清单库和商业银行准入清单管理机制，强化信用风险监测；建立项目风险等级分类管理机制，对不同风险等级项目采取差异化的投后管理措施。通过上述风险控制措施和机制，持续强化信用风险管理。具体业务方面：

(1) 融资类业务方面：申万宏源证券主动调整、压缩股票质押业务规模，2020 年末规模较 2019 年末下降了 53.04%，收缩了信用风险敞口，融资类业务主要监管指标和容忍度指标符合规定标准。

(2) 固定收益自营业务方面：公司通过持续跟踪主体评级、债项评级，加强风险监测能力等措施，防范债券违约风险。

(3) 场外衍生品交易业务方面：公司通过对交易对手进行资质筛选，严格准入标准，并建立保证金机制等措施，防范交易对手信用风险。

(4) 非标类投资业务方面：公司通过认真开展项目尽职调查工作，主动获取一手资料，做好材料审核、数据测算，严格按照项目分级评估机制、审慎评估各类风险因素，严格准入标准等措施，防范信用违约风险。

受新冠肺炎疫情的持续影响，经济下行压力加大，信用环境形势严峻，信用风险管控难度、压力进一步加大。对此，公司已采取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包括：①搭建公司内评体系，实现内评系统全面覆盖境内外各子公司，实现集团范围内的统一评级及应用。②对全集团实行统一的、以实际控制人为主体的同一客户管控机制。③对全市场负面舆情信息进行监控，并将监控结果运用到评级结果更新、授信额度调整、负面清单准入限制等信用风险管理实践中。④加强对融资类业务的精细化管理，加强融资主体和担保品的风险评价和分析工作，加强项目存续期管理，并不断优化信用风险管理系统，提升信用风险管控能力。⑤针对债券自营业务严格设定债项评级、主体评级等准入标准，并对交易方式、券种信用等级及类型、单一债券规模以及交易集中度等方面进行事前审核。⑥完善场外衍生品业务制度建设，设定交易对手评级及准入标准，完善风险限额指标及事前审批标准。⑦加强对资产证券化等非标类项目的审核和存续期管理工作，密切跟踪项目状况，发现风险隐患时，及时采取应对措施。⑧针对发生信用违约的项目，通过成立风险项目处置小组，密切关注事态进展，积极研究制定应对方案等措施，妥善处置，确保信用风险可控。

3.流动性风险

公司总体上对流动性风险持中等偏低容忍度。针对流动性风险，一方面，公司不断完善流动性储备管理体系，加强对优质流动性资产的总量和结构管理，流动性储备较为充足；另一方面，在考虑宏观市场环境基础上，通过合理调整各期限资产比例、平衡债务到期分布、提升融资渠道多样性、优化负债期限结构和开展流动性风险应急计划演练等，有效防范了流动性风险的发生。报告期内，申万宏源证券流动性覆盖率（LCR）和净稳定资金率（NSFR）两项流动性监管指标均符合监管标准。

2021 年，央行稳健货币政策或将继续执行，利率市场化改革将进一步深化，公司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将切实结合宏观政策与经济形势做好应对措施。公司已采取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包括：（1）做好全面资本规划，保持足够的流动性储备，稳步开展经营活动。（2）积极拓宽合作金融机构范围，完善流动性管理体系，提升优质流动性资产管理和债务融资管理能力。（3）加强流动性风险状况动态监控，持续跟踪和评估流动性监管指标、现金流缺口、流动性储备、公司融资能力等信息，开展流动性风险

预警工作。(4) 增加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频率, 完善、优化情景设置, 提高对流动性冲击的测算和应对能力。(5) 通过开展流动性风险应急演练, 提高公司对流动性风险应急报告和处理的能力, 增强公司应对流动性危机的能力。

4.操作风险

公司总体上对操作风险持中等偏低容忍度。操作风险分布于公司各项业务流程和经营管理中, 主要源于人员操作差错、系统缺陷、流程不完善及外部事件等因素。报告期内, 公司因人员操作差错、系统缺陷和外部事件等因素引发了一些操作风险事件, 个别事件引发客户投诉及索赔。在风险事件发生后, 公司积极采取应对措施, 努力化解风险, 较好地保证了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 通过加强复核管理、优化业务流程、完善系统缺陷、开展业务培训等措施, 防范同类事件再次发生。

公司创新业务不断增多, 业务模式趋于复杂, 公司操作风险管理仍将面临较大挑战。对此, 公司已采取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包括:(1) 持续完善“业务控制、风险监控、内部审计”三道防线, 不断强化风险管理各道防线的能力。(2) 健全操作风险管理机制, 持续开展操作风险评估, 优化关键操作风险指标, 对风险事件进行跟踪, 加快问题整改落实。(3) 不断完善业务系统前端控制功能, 强化信息系统风险评估和日常监测, 并制定有效的应急机制、开展应急演练。(4) 持续开展典型风险案例宣导及业务培训, 不断提升员工业务能力和风险管控意识。

5.政策风险

公司整体经营和业务发展受外部政策影响较大。一方面, 国家宏观政策、利率政策等的变动会影响证券市场的走势, 从而对证券经营机构的经营和业务发展形成直接而重要的影响; 另一方面, 证券监管机构通过一系列监管政策, 鼓励证券经营机构进行价值投资、严控高风险业务、强化投资银行类业务工作底稿的标准化和规范化, 通过推动行业风控指标并表管理, 将风险管理衡量指标、声誉风险管理机制列入分类评价的考虑因素, 并推行证券发行注册制等, 强化证券经营机构的市场中介职责、促进证券经营机构全力提升全面风险管理水平。

防范化解重大金融风险是当前及今后一段时间经济工作的首要任务, 围绕金融领域风险防控的政策方针、监管新规等的影响是持续而深远的。对此, 公司已采取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1) 强化对宏观政策、利率政策等情况的研究, 增强风险管理的前瞻性分析和预判, 主动采取应对措施, 适时调整风控政策和业务策略。

(2) 密切关注监管趋势和行业动态, 加强与监管机构的沟通和联系, 及时掌握监管重点和监管动向, 并作为优化风险管理体系的着力点和发力点。

6.法律合规风险

公司总体上对法律合规风险持低容忍度。2020年, 公司一方面积极关注法律法规变化和监管动态, 认真落实各项监管要求, 健全完善法律合规体制机制, 加强法律合规文化建设; 另一方面强化法律合规审查, 认真组织开展反洗钱、信息隔离墙、利益冲突管理、关联交易管理、合规监测、诉讼仲裁等法律合规工作, 加强对重点业务领域、子公司、分支机构的监督检查, 督促做好整改落实。报告期内, 法律合规风险整体可控。

随着《证券法》修订、民法典及配套司法解释、刑法修正案的出台和实施, 证券市场各项监管规定的不断完善, 以及监管部门对违法违规行为处罚力度的加大等, 法律合规管理工作将面临更大的挑战。对此, 公司将加强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和证券行业监管新规的宣导和培训, 加强员工警示教育, 积极培育合规文化, 提升全员法律合规意识。同时, 进一步加强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的审查、监督、检查, 认真组织做好合规管理专项工作, 加强员工执业行为监督管理, 有效防范公司法律合规风险。

7. 创新业务风险

随着金融改革不断深化，金融创新业务不断推出，创新业务风险随资本市场创新提速进一步显现。同时，申万宏源证券于 2020 年获得跨境业务资格和场外期权一级交易商资格，将大力发展跨境和场外期权业务等创新业务。

对此，公司已采取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包括：（1）申万宏源证券设立产品与创新业务委员会，并制定了配套的工作规则，用于规范公司创新业务的审核，协调跨条线的创新业务开展。（2）各项创新业务配套相应的制度、系统和人员，经委员会评审决策通过后方可开展。（3）将子公司新业务、新模式、新产品等事项纳入公司分级评审决策体系，在子公司一级评估的基础上，由公司风险管理部门进行二级评估审核。（4）将创新业务的风险监测和预警纳入日常的风险管理工作中，并不断根据业务运行情况，动态调整控制阀值。

8. 汇率风险

公司在香港设有子公司，其持有以港币为结算货币的资产，并设有外汇敞口的风险限额，期末外币净风险敞口占总业务敞口的比例较低。公司绝大部分的资产、负债、收益、成本及费用均以人民币列示，外币资产、负债及收入的占比较小，外币净敞口在本集团中占比较低，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相对不大。未来，随着公司国际化业务布局以及人民币国际化进程的推进，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及时采取合理有效的措施对冲管理汇率风险。

十一、公司所属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动态风险控制指标监控和补足机制建立情况

（一）动态的风险控制指标监控机制

公司一直十分注重风险控制指标动态监控机制的建设，申万宏源证券及其子公司严格按照《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的要求，由风险管理部门自主开发建立了独立于前台业务部门的风险管理系统，实现了对以净资本和流动性为核心的风险控制指标以及其他业务的风险控制指标的动态监控功能。

在公司各业务部门、分支机构和子公司对反映自身风险状况的各类指标进行识别、评估和监测的基础上，公司风险管理部门通过风险管理系统实施独立再监控，对触及预警标准的情况，发出风险预警信息，并督促相关部门及时采取风险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申万宏源证券除“持有一种非权益类证券的规模与其总规模的比例”和“持有一种权益类证券的规模与其总规模的比例”两项集中度风险控制指标曾因持有的基金发生净赎回、债券发生回售及新三板股票变更转让方式、自有资金参与资管产品发生净赎回等原因，被动超过监管标准、预警标准外，以净资本和流动性为核心的风险控制指标均符合监管规定。对上述超监管标准和预警的情况，公司均已及时向监管机构报告并采取处置措施。

（二）资本补足机制的建立情况

申万宏源证券建立了资本补足机制，当公司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触及预警标准时，公司将采用压缩风险较高的自营投资品种或规模、调整业务经营计划，以及采用发行次级债、募集资本金等方式补充资本。近年来，申万宏源证券的资本充足水平满足业务发展需求，且以净资本和流动性为核心的主要风险控制指标持续符合监管部门要求。

（三）风险控制指标的压力测试情况

公司建立了风险控制指标压力测试机制。申万宏源证券根据《证券公司压力测试指引》等相关要求，结合市场环境变化和公司业务发展状况，每年开展年度综合压力测试，并在发生现金股利分配、开展各类重大业务等情形时实施专项压力测试，全面

衡量公司的风险承受能力，并拟订相关应对措施，保障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

十二、公司所属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全面风险管理落实情况

申万宏源证券始终坚持“规范经营、稳健发展”的理念，不断优化完善“全员、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集团化、穿透式风险管理体系，搭建了多层次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建立了覆盖全面的风险管理制度体系，采取有效的风险管控措施，风险把控能力不断增强，整体上较好地控制了经营管理中的各项风险。

(一) 在风险管理组织架构方面，申万宏源证券搭建了由董事会及合规管理与风险控制委员会、监事会，经理层及风险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部门和其他职能部门，以及业务部门、分支机构和子公司共同组成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保障风险管理体系有效运行。

(二) 在风险管理制度与政策方面，申万宏源证券建立了以《风险管理制度》为基本制度，以各类专业风险管理办法及业务层面的操作规程和具体风险管理制度等为配套规则的风险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各类风险管理工作。同时，综合考量发展战略目标、外部市场环境、风险承受能力、股东回报要求等内外部因素，确定了风险偏好，明确了对待风险和收益的基本态度及愿意承受的风险总量。在此基础上，申万宏源证券结合实际情况，拟定了风险容忍度及其执行方案，并建立关键风险限额指标体系。相关制度与政策得到了有效的贯彻和落实。

(三) 在风险管控措施方面，申万宏源证券建立了全面的风险识别和分析体系，采取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式对风险状况开展分析和评价；针对可能影响实现经营目标的内外部重大风险信息，采用科学合理的计量模型或评估方法审慎评估；建立了清晰的风险控制指标体系，有效覆盖各业务类型、各专业风险类型，通过风险管理系统，实现对各类业务风险指标、监管指标的动态监控与预警；制定了与风险偏好相适应的风险应对策略，建立了完善的内外部应对机制，基本有效管控各类风险；建立了畅通的风险信息沟通机制，确保相关信息传递与反馈及时、准确、完整。

十三、公司所属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合规风控及信息技术投入情况

申万宏源证券高度重视合规风控，建立了全面、全员、全业务过程的内部控制机制以及全覆盖的风险管理体系，保障经营业务的合法合规。公司合规风控投入主要包括（按照证券公司并表监管试点合规风控投入统计口径，即母公司口径）：合规风控投入包括合规风控人员薪酬投入、合规风控工作日常运营费用、合规风控相关系统建设投入。2020年，公司合规风控投入总额为26,398万元。

申万宏源证券持续提供安全、稳定及个性化的服务，保障和支持业务发展，高度重视信息技术创新，2020年，公司信息技术投入总额为59,570万元，主要包括（按照证券公司信息系统建设投入指标统计口径）：IT投入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折旧摊销费用、IT日常运营费用、机房租赁费用、IT线路租费、IT自主研发费用以及IT人员投入等。

十四、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及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情况，请见本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之“社会责任情况”。在环境政策及表现方面，公司本年度已遵守《香港上市规则》附录二十七《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指引》载列的“不遵守就解释条文”，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刊发的《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公司管治情况，请见本报告第八节“公司治理”。公司全面遵守了《企业管治守则》

中所有条文。

十五、获准许弥偿条文

公司已就其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可能面对因企业活动产生的对第三方的法律责任，为董事及行政人员之职责作适当之投保安排。

十六、董事、监事在重要合约中的权益

除服务合同外，公司或公司的子公司均未订立任何令公司董事或监事或与其有关连的实体于报告期仍然或曾经直接或间接享有重大权益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约。

十七、董事与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中所占的权益

本公司无任何董事在与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中有任何权益。

十八、管理合约

2020 年，本公司概无订立或存在任何有关本公司全部或重大部分业务之管理及行政的合约。

十九、主要客户及供应商

公司打造了包括企业金融、个人金融、机构服务及交易和投资管理业务在内的业务体系，为企业客户、专业机构客户、个人及非专业机构客户提供综合金融服务。2020 年，本集团的前五大客户所贡献的收入占营业收入的 9.03%，前五大客户均非关联方。由于业务性质的原因，公司没有主要供应商。

二十、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情况

报告期内以及截至本报告日期，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构成、变动详情以及简历详情载于本报告第七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二十一、重大期后事项

(一) 2021 年 1 月 14 日，公司完成了法定代表人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变更后法定代表人：黄昊。

(二) 2020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50 亿元增加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21 年 3 月 4 日，申万宏源证券完成了有关增加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申万宏源证券注册资本由 470 亿元人民币增加至 520 亿元人民币。

二十二、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作为在中国大陆和香港两地上市的公众公司，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管治守则》等境内外上市地的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与《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并不断完善各项规章制度，规范运作，致力于不断维护和提升公司良好的市场形象。报告期内，公司无被处罚和公开谴责情况，公司所属子公司相关情况请参阅本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之“二十三、公司子公司其他重要事项”。

二十三、与员工、客户及供应商及有重要关系人士的关系

有关本公司的员工薪酬及培训计划详细资料请参阅本报告“第七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之“公司员工情况”、“薪酬政策”与“培训计划”。有关本公司与证券经纪人的关系请参阅本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之“二十三、公司子公司其他重要事项”及“公司所属申万宏源证券委托经纪人从事客户招揽、客户服务相关情况”。有关本公司与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关系请参阅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十九、主要客户及供应商”。

二十四、董事收购股份或债权证的权利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概无于报告期内任何时间作出任何安排以使本公司董事或监事（包括彼等配偶及未满十八岁子女）可借收购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团体之股份或债权证而获取利益。

二十五、捐款

本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2020年度在公益广告、救灾捐款、教育资助、慈善捐赠等公益性方面的投入金额为人民币 6,215.98 万元。

二十六、股份及债券发行情况

报告期内股份发行情况请见本报告“第六节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公司发行公司债券、次级债券、短期公司债券、短期融资券的情况请见本报告“第九节公司债券”、“第五节重要事项”之“二十三、公司子公司其他重要事项”。

二十七、利润分配及建议股息

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载列于本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之“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及“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一)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明确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第二百二十六条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在公司盈利并保证公司业务对净资产监控要求的基础上，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满足公司正常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公司应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股利分配政策。公司在任意三个连续年度内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采取股票股利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公司一般按照年度进行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经营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具体现金分红政策：

(一)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二)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三)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第二百二十七条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现行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制定现金分红方案时，董事会应认真研究公司现金分红的期间间隔、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决策程序等事宜，独立非执行董事应当发表意见。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审议前，公司应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

第二百二十八条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应当遵照有关规定，着眼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综合分析公司经营发展、行业发展趋势、股东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

公司董事会在利润分配预案中应当对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使用计划进行说明。公司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应主要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提高公司净资产水平。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非执行董事应当发表独立意见。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应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并经独立非执行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第二百二十九条公司因外部经营环境和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而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不得违反法律法规

和监管规定。

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详细论证，并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经董事会审议同意，独立非执行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1.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2.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3.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4.独立非执行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5.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6.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二) 近三年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及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

1.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年度	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
2020 年度预案	<p>1.以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A 股和 H 股总股本 25,039,944,560 股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 A 股和 H 股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2,503,994,456.00 元。本次现金股利分配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271,475,374.34 元结转下一年度。</p> <p>2.现金股利以人民币计值和宣布，以人民币向 A 股股东支付，以港币向 H 股股东支付。港币实际发放金额按照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五个工作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换港币平均基准利率计算。</p>
2019 年度方案	<p>1.以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A 股和 H 股总股本 25,039,944,560 股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 A 股和 H 股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80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2,003,195,564.80 元。本次现金股利分配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1,217,347,642.66 元结转下一年度。</p> <p>2.现金股利以人民币计值和宣布，以人民币向 A 股股东支付，以港币向 H 股股东支付。港币实际发放金额按照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五个工作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换港币平均基准利率计算。</p>
2018 年度方案	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50 元（含税）。

2.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 中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的 比率(%)	以其他 方式现 金分 红的 金额	以其他 方式现 金分 红的 比例
2020 年度预案	2,503,994,456.00	7,766,174,742.43	32.24	-	-
2019 年度方案	2,003,195,564.80	5,735,412,391.33	34.93	-	-
2018 年度方案	1,126,797,228.00	4,160,188,689.17	27.09	-	-

(三) 税项减免

1.A 股股东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对于个人投资者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自个人投资者取得公司股票之日起至股权登记日止，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持股期限未超过1年(含1年)的，上市公司暂不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在个人投资者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对于居民企业股东，现金红利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上市公司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如QFII股东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议(安排)待遇的，可自行或委托代扣代缴义务人，向上市公司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税收协议待遇的申请。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27号)，对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深交所上市A股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在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不具备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提供投资者的身份及持股时间等明细数据的条件之前，暂不执行按持股时间实行差别化征税政策，由上市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并向其主管税务机关办理扣缴申报。对于香港投资者中属于其他国家税收居民且其所在国与中国签订的税收协议规定股息红利所得税率低于10%的，企业或个人可以自行或委托代扣代缴义务人，向上市公司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税收协议待遇的申请。

2. H 股股东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国税发[1993]045号文件废止后有关个人所得税征管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11]348号)的规定，境外居民个人股东从境内非外商投资企业在香港发行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应按照“利息、股息、红利所得”项目，由扣缴义务人依法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境内非外商投资企业在香港发行股票，其境外居民个人股东根据其居民身份所属国家与中国签署的税收协定及内地和香港(澳门)间税收安排的规定，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根据相关税收协议及税收安排规定的相关股息税率一般为10%，为简化税收征管，在香港发行股票的境内非外商投资企业派发股息红利时，一般可按10%税率扣缴个人所得税，无需办理申请事宜。对股息税率不属10%的情况，按以下规定办理：(1) 低于10%税率的协议国家居民，扣缴义务人可代为办理享受有关协议待遇申请，经主管税务机关审核批准后，对多扣缴税款予以退还；(2) 高于10%低于20%税率的协定国家居民，扣缴义务人派发股息红利时应按协议实际税率扣缴个人所得税，无需办理申请审批事宜；(3) 没有税收协议国家居民及其他情况，扣缴义务

人派发股息红利时应按20%扣缴个人所得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业股东派发股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8]897号）的规定，中国居民企业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业股东派发2008年及以后年度股息时，统一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27号）的规定，对内地个人投资者通过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红利，H股公司按照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对内地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按照上述规定计征个人所得税。对内地企业投资者通过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H股公司不代扣股息红利所得税款，由企业自行申报缴纳。其中，内地居民企业连续持有H股满12个月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依法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现行香港税务局惯例，在香港无须就本公司派付的股息缴税。

本公司股东依据上述规定缴纳相关税项和/或享受税项减免。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25,039,944,56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2,503,994,456.00
可分配利润（元）	2,775,469,830.34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1.以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A 股和 H 股总股本 25,039,944,560 股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 A 股和 H 股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2,503,994,456.00 元。本次现金股利分配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271,475,374.34 元结转下一年度。

2.现金股利以人民币计值和宣布，以人民币向 A 股股东支付，以港币向 H 股股东支付。港币实际发放金额按照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五个工作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换港币平均基准汇率计算。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现合并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7,766,174,742.43 元。母公司 2019 年经审计的未分配利润余额为人民币 3,220,543,207.46 元，加上 2020 年度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1,731,246,875.20 元；扣除所属 2019 年度现金分红人民币 2,003,195,564.80 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扣除按 2020 年度实现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173,124,687.52 元。母公司 2020 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余额为人民币 2,775,469,830.34 元。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5,039,944,56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共分配利润人民币 2,503,994,456.00 元。本次现金股利分配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271,475,374.34 元结转下一年度。现金股利以人民币计值和宣布，以人民币向 A 股股东支付，以港币向 H 股股东

支付。港币实际发放金额按照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五个工作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换港币平均基准汇率计算。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由	承诺主体名称	承诺内容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履约情况说明
再融资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一、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二、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三、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四、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五、如果公司将来推出股权激励方案，承诺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2017-05-19	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正在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中国建投于 2017 年 7 月 22 日承诺：本公司，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现持有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宏源证券”）60.02% 股份，并可能于宏源证券与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银万国”）重大资产重组（“本次重组”）完成后被视为存续公司（“存续公司”，含子公司、分支机构及子公司的分支机构）的控股股东或其实际控制人的关联方，在此期间，本公司向存续公司作出不可撤销的承诺： （一）根据国务院会议精神，本公司作为重组证券公司的平台，承担了多家证券公司的重组任务，因此，目前除控股宏源证券外，还参股了多家证券公司。本公司承诺，将来不再新增证券公司的战略性股权投资，但政府或监管部门交办的任务除外。 （二）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不会利用对存续公司的持股地位，损害存续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本公司理解，存续公司可依赖本承诺中所做的确认和承诺。本公司承诺，若本公司以后得知会使人对本确认函中所提供的资料之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产生怀疑的任何资料，本公司将立即将该等资料书面通知存续公司。	2015-01-26	作为控股股东期间	正在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本公司，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现持有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宏源证券”）60.02% 股份，并可能于宏源证券与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银万国”或“存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被视为存续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其实际控制人的关联方。本公司向存续公司作出不可撤销的承诺： （一）本公司将规范并尽最大的努力减少与存续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若与存续公司	2015-01-26	作为控股股东期间	正在履行

承诺事由	承诺主体名称	承诺内容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履约情况说明
		<p>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与存续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存续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存续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二)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要求存续公司给予与其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给予独立第三方的条件相比更为优惠的条件。(三)本公司保证将依照存续公司的公司章程参加股东大会,平等地行使相应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保证不损害存续公司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公司承诺在存续公司股东大会对涉及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四)本公司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违反上述承诺给存续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一切损失将由本公司承担。(五)承诺人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正式签署,即对承诺人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责任。本公司理解,存续公司可依赖本承诺中所做的确认和承诺。本公司承诺,若本公司以后得知会使人对本确认函中所提供的资料之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产生怀疑的任何资料,本公司将立即将该等资料书面通知存续公司。</p>			
首次公开发行人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p>《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中央汇金于 2014 年 7 月 22 日承诺: 1.只要本公司按照中国或申银万国股票上市地(如申银万国的股票上市交易)的法律或上市规则被视为申银万国的实际控制人或申银万国实际控制人的关联人,本公司承诺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从事或参与任何竞争性证券业务,若本公司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任何地方参与或进行竞争性证券业务或任何演变为竞争性证券业务的业务或活动,本公司承诺将立即终止对该等竞争性证券业务的参与、管理或经营。2.若本公司取得了任何政府批准、授权或许可可以直接经营证券业务,或者取得了经营证券业务的其他机会,则本公司承诺立即放弃该等批准、授权或许可,不从事任何证券业务。3.尽管有上述第 1 和 2 条的承诺,鉴于本公司是中国政府设立的从事金融业投资的国有投资公司,本公司可以通过其他下属企业,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经营、合资或合作经营以及直接或间接拥有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或其他权益)在中国境内或者境外从事或参与任何竞争性证券业务。4.本公司作为中国政府设立的从事金融业投资的国有投资公司,将公平地对待本公司所投资的证券公司,不会将本公司所取得或可能取得的经营证券业务的政府批准、授权、许</p>	2015-01-26	作为实际控制人期间	正在履行

承诺事由	承诺主体名称	承诺内容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履约情况说明
		可或业务机会授予或提供给任何证券公司，亦不会利用申银万国实际控制人的地位或利用该地位获得的信息作出不利于申银万国而有利于其他本公司所投资的证券公司的决定或判断，并将避免该种客观结果的发生。本公司在行使其申银万国实际控制人权利时将如同所投资的证券公司仅有申银万国，为申银万国的最大或最佳利益行使其实际控制人权利，不会因本公司投资于其他证券公司而影响其作为申银万国实际控制人为申银万国谋求最大或最佳利益的商业判断。			
首次公开发行人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p>《关于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五分开”的承诺函》</p> <p>本公司，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可能于宏源证券与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银万国”)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被视为存续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其实际控制人的关联方。本公司向申银万国作出不可撤销地承诺如下：本公司承诺在申银万国完成与宏源证券的重大资产重组并上市后，存续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及业务等方面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保持相互独立，具体如下：①存续公司资产独立。存续公司独立、完整地拥有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及相关资产，独立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②存续公司人员独立。存续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存续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③存续公司财务独立。存续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则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存续公司没有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④存续公司机构独立。存续公司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没有机构混同的情形。⑤存续公司业务独立。存续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本公司理解，申银万国可依赖本承诺中所做的确认和承诺。本公司承诺，若本公司以后得知会使人对本承诺函之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产生怀疑的任何资料或事实，本公司将立即书面通知申银万国。</p>	2015-01-26	作为控股股东期间	正在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人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p>《关于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五分开”的承诺函》</p> <p>发行人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以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及业务等方面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且本公司承诺在其完成与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并上市后持续在前述方面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保持相互独立，具体如下：1.发行人资产独立。发行人独立、完整地拥有</p>	2015-01-26	作为实际控制人期间	正在履行

承诺事由	承诺主体名称	承诺内容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履约情况说明
		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及相关资产，独立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2.发行人人员独立。发行人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发行人的财务人员未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3.发行人财务独立。发行人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发行人没有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4.发行人机构独立。发行人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没有机构混同的情形。5.发行人业务独立。发行人的业务独立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			
首次公开发行人H股并上市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p>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10.07(1)条，控股股东向香港联交所及本公司承诺，除根据全球发售外，其将不会并将促使相关登记持有人不会：</p> <p>(i) 自于本招股章程披露其股权的参考日期起至上市日期起计六个月届满之日止的期间（“六个月期间”）内，出售或订立任何协议出售其直接或间接实益拥有的任何股份，或以其他方式就上述股份增设任何购股权、权利、权益或产权负担；及</p> <p>(ii) 于上文(i)段所指期间届满之日起计六个月期间，出售或订立任何协议出售上文 (i)段所提述的任何股份，或以其他方式就该等股份增设任何购股权、权利、权益或产权负担，以致紧接该等出售或于该等购股权、权利、权益或产权负担一经行使或执行后其不再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上述任何事项均不得妨碍控股股东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10.07(2)条附注 2 将任何股份质押或抵押作为真正商业贷款的抵押品。</p> <p>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10.07(2)条附注 3，控股股东向香港联交所及本公司进一步承诺于上文(i) 及 (ii)段所指期间：</p> <p>(i) 倘其向认可机构（定义见香港法例第 155 章《银行业条例》）质押或抵押实益拥有的股份，其会立即将有关质押或抵押事宜连同所质押或抵押的股份数目告知本公司；及(ii) 倘其接到质权人或承押人的指示（口头或书面），指任何质押或抵押的股份将出售，其会立即将该等指示告知本公司。</p>	2019-04-12	2020-04-25	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人	本公司	<p>本公司亦分别向联席保荐人、联席代表、联席全球协调人、联席账簿管理人、联席牵头经办人及香港承销商承诺，除(a)根据全球发售（包括超额配股权）(b)获得联席保荐人及联席代表（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承销商）的事先书面同意外，且除非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的规定，否则于该六个月期间任何时间，本公司将不会（无论是否有条件或无条件）：</p> <p>(i) 配发、发行、发售、出售、订约出售、接受认</p>	2019-04-12	2020-04-11	履行完毕

承诺事由	承诺主体名称	承诺内容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履约情况说明
H 股并上市		<p>购、提呈配发、发行或出售、订约或同意配发、质押、授出或出售任何购股权、认股权证或权利以供认购或购买、合约购买或设立本公司任何 H 股或任何股本证券的任何权益或产权负担或上述各项的权益（包括但不限于任何可转换、交换或行使以换取任何 H 股的证券或代表收取任何 H 股的权利的证券或可购买任何 H 股的任何认股权证或其他权利），或（直接或间接）转让或以其他方式处置该等股份或证券；或</p> <p>(ii) 订立交易或安排（包括但不限于掉期或其他衍生交易），转让任何本公司任何 H 股、任何股本证券或上述各项权益（包括但不限于任何可转换、交换或行使以换取任何 H 股的证券或代表收取任何 H 股的权利的证券或可购买任何 H 股的任何认股权证或其他权利）之所有权的全部或部分经济后果；或</p> <p>(iii) 订立与上文(i)或(ii)所述的任何交易具有同等经济效果的任何交易；或</p> <p>(iv) 提议或同意或宣布有意进行上述任何事项，在各情况下，不论上述任何交易是否通过交付本公司 H 股或该等其他股本证券，或以现金或其他方式结算（不论 H 股或其他股本证券发行是否将于该六个月期间完成发行），惟上述限制不得适用于本公司根据全球发售（包括因超额配股权获行使）发行的 H 股。</p> <p>本公司亦同意，倘本公司拟于该六个月期间届满之日起计六个月期间（「第二个六个月期间」）订立上文(i)、(ii)及(iii)所述任何交易或提议或同意或宣布有意进行任何该等交易，本公司将会采取一切合理措施，确保该等交易、协议或（视情况而定）该等公告将不会使本公司证券出现混乱或虚假市场。</p>			

（二）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五、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及保荐人情况

（一）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20 年度，公司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分别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提供相关审计及审阅等服务；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20 年度含内部控制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550 万元。

目前的境内审计机构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为公司提

供审计服务 8 年，签字会计师金乃雯女士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4 年，刘叶君女士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1 年。境外审计机构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连续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 年，签字会计师彭成初先生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 年。

报告期内，公司已支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费用、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 560.60 万元。

公司在过去三年内任何一年，未发生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二) 聘任财务顾问及保荐人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聘任财务顾问及保荐人情况。

六、公司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整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涉案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一千万元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公司过去十二个月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累计金额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不含申万宏源证券）发生的有关诉讼、仲裁事项

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诉庞鹏远等合同纠纷案

2011 年 4 月，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源汇富”）、鲁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证创业”）与山东思源水业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思源”）以及庞鹏远等 8 名股东签署《山东思源水业工程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根据《增资协议》约定，宏源汇富、鲁证创业作为战略投资者，以现金方式认购山东思源增资，增资后，宏源汇富持有山东思源 6.5% 股权。同月，宏源汇富与庞鹏远、山东思源签署《山东思源水业工程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对 2011 年以及 2012 年山东思源的业绩承诺以及山东思源 201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IPO 审核等事宜达成一致。后因山东思源实际未达《补充协议》约定的财务指标，也未能在约定的期限内通过 IPO 审核。为维护公司合法权益，2020 年 1 月，宏源汇富向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庞鹏远以及山东思源，请求判令：(1) 庞鹏远以及山东思源共同支付 2011 年业绩补偿款人民币 875 万元以及 2013 年 1 月 1 日起按年率 10% 计算利息至实际给付之日；(2) 山东思源支付 2012 年业绩补偿款人民币 1,000 万元；(3) 宏源汇富对庞鹏远质押的山东思源人民币 707 万元份额股权拍卖、变卖所得价款具有优先受偿权；(4) 庞远鹏回购宏源汇富持有的山东思源 6.5% 股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共计人民币 7,246 万元；(5) 山东思源就第四条请求承担连带保证责任；(6) 诉讼费由庞鹏远及山东思源承担。

2020 年 9 月 21 日，宏源汇富收到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一审判决书，判决庞鹏远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宏源汇富支付业绩补偿款人民币 1,000 万元；判决宏源汇富有权对庞鹏远持有的山东思源股份数额人民币 706.978125 万元股权折价或者以拍卖、变卖后的价款在判决第一项确定的债务范围内优先受偿；判决庞鹏远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回购宏源汇富持有的山东思源 6.5% 股权并支付股权转让款人民币 72,465,232.19 元；驳回宏源汇富的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由庞鹏远承担 450,116 元，宏源汇富承担人民币 47,760 元，财产保全费由庞鹏远负担人民币 4,520 元，宏源汇富负担人民币 480 元。

庞鹏远不服一审判决，向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上诉。2020 年 12 月宏源汇富收到山东高院民事裁定书，庞鹏远未如期缴纳案件受理费，裁定本案按上诉人庞鹏远自动撤回上诉处理，一审判决自二审裁定书送达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

(三) 报告期内, 公司所属申万宏源证券及其子公司(为便于清晰简要表述, 本节申万宏源证券简称“公司”)有关诉讼、仲裁事项

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诉翁武游、林永飞、翁雅云质押式证券回购纠纷案

2016年6月, 公司与翁武游签订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 2018年2月签订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以下统称为《协议》), 约定由公司作为融出方, 翁武游作为融入方, 双方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依据《协议》的约定, 翁武游以其1,200万股“摩登大道”(证券代码: 002656.SZ)作为质押标的股票, 向公司融入合计人民币9,900万元的资金。林永飞与公司签署了《保证合同》, 对《协议》项下全部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另外, 公司与翁武游、林永飞还签署了《股票质押担保合同》, 约定公司为质权人, 林永飞以其持有的1,880万股“摩登大道”作为质押标的股票, 对翁武游协议项下的债务承担担保责任。翁雅云作为林永飞的配偶, 向公司出具了《配偶知情同意函》, 书面同意了林永飞签署的《保证合同》, 并确认林永飞的保证义务及于其所有财产。2018年12月, 翁武游未按照合同的约定支付相应的利息, 且到期未按约定购回, 林永飞亦未按合同的约定承担相应担保责任。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公司向上海金融法院提起诉讼。2020年3月25日, 上海金融法院出具受理通知书。2021年3月11日, 公司收到上海金融法院做出的一审判决书, 判决主要内容如下: (1) 被告翁武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公司本金人民币99,000,000元 (2) 被告翁武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公司自2019年3月21日起, 以本金人民币99,000,000元为基数, 按年利率6.3%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的利息; (3) 被告翁武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公司自2018年12月24日起, 以本金人民币99,000,000元为基数, 按年利率17.7%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的违约金; (4) 被告林永飞、翁雅云对被告翁武游上述第一至三项所确定的付款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被告林永飞、翁雅云在履行清偿责任后, 有权向被告翁武游追偿; (5) 若被告翁武游未履行本判决第一至三项的支付义务, 公司可以与被告翁武游协议以质押的19,200,000股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证券代码: 002656)折价, 也可以就拍卖、变卖上述质押股票所得价款优先受偿, 该质押股票拍卖、变卖后的价款超过债权数额的部分归被告翁武游所有, 不足部分由被告翁武游继续清偿; (6) 若被告翁武游未履行本判决第一至三项的支付义务, 公司可以与被告林永飞协议以质押的2,800,000股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证券代码: 002656)折价, 也可以就拍卖、变卖上述质押股票所得价款优先受偿, 该质押股票拍卖、变卖后的价款超过债权数额的部分归被告林永飞所有, 不足部分由被告翁武游继续清偿; (7) 驳回公司其余诉讼请求。

截至报告期末, 上述判决尚未生效。

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诉沈培今、朱礼静质押式证券回购纠纷案

2017年4月, 公司与沈培今签订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及《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以下统称为《协议》), 约定由公司作为融出方, 沈培今作为融入方, 双方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依据《协议》的约定, 沈培今以其17,465万股“升华拜克”(证券代码: 600226.SH, 后更名为“瀚叶股份”)作为质押标的股票, 向公司融入人民币70,000万元的资金。朱礼静作为沈培今的配偶, 向公司出具了《配偶同意声明函》, 并承诺与沈培今共同承担本次质押融资负债及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此后, 沈培今向公司提前偿还部分本金人民币500万元, 补充质押“瀚叶股份”1,566.6251万股。至此, 经转增股本, 沈培今向公司质押的“瀚叶股份”股份总数共计33,352.9251万股。2018年10月17日, 沈培今履约保障比例跌至约定的最低履约保障比例以下, 且未依约提升履约保障比例至预

警值以上或采取其他履约保障措施，已构成《协议》项下的违约事项，应当依据《协议》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公司向上海金融法院提起诉讼。2020年4月28日，上海金融法院出具受理通知书。2021年1月10日，公司收到上海金融法院于2020年12月21日做出的一审判决书，判决主要内容如下：（1）被告沈培今、被告朱礼静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归还公司本金人民币695,000,000元（2）被告沈培今、被告朱礼静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公司期内利息人民币4,633,333.33元（3）被告沈培今、被告朱礼静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公司自2018年12月10日至2020年4月22日的违约金人民币84,266,666.67元，并支付以人民币695,000,000元为基数，按日利率万分之五自2020年4月23日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的违约金。（4）被告沈培今、被告朱礼静未履行上述第（1）至（3）项付款义务的，公司可与被告沈培今协议以质押的333,529,251股“瀚叶股份”股票（代码：600226.SH）折价，或者以拍卖、变卖该质押股票所得价款优先受偿。质押股票折价，或者拍卖、变卖后的价款超过债权数额的部分归被告沈培今所有，不足部分由被告沈培今、被告朱礼静清偿。

截至目前，本案判决已生效，进入执行程序。

3.公司诉柯宗贵、陈色琴等质押式证券回购系列纠纷案

(1)2017年3月14日，公司与柯宗贵签订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及《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以下统称为《协议》），约定由公司作为融出方，柯宗贵作为融入方，双方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

依据《协议》的约定，柯宗贵以其1,100万股“蓝盾股份”（证券代码：300297.SZ）作为质押标的股票，向公司初始融入人民币8,300万元的资金。陈色琴作为柯宗贵配偶，对柯宗贵从事上述回购交易出具同意函，并明确表示将共同承担由于本次融资产生的全部负债及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此外，针对上述回购交易，中经汇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了1,200万股蓝盾股份进行股票质押，马美容提供了其持有的广州奥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70%的股权质押。

柯宗贵自2020年3月23日起未按照协议约定支付利息，亦未完成回购交易。此外，2020年4月，柯宗贵名下的蓝盾股份被其他法院予以司法冻结，已构成《协议》项下的违约事项，应当依据《协议》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公司向上海金融法院提起诉讼。2020年8月10日，上海金融法院出具受理通知书。

截至报告期末，本案尚未判决。

(2)2017年3月27日，公司与柯宗贵签订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及《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以下统称为《协议》），约定由公司作为融出方，柯宗贵作为融入方，双方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

依据《协议》的约定，柯宗贵以其1,598万股“蓝盾股份”（证券代码：300297.SZ）作为质押标的股票，向原告初始融入人民币1亿元的资金。陈色琴作为柯宗贵配偶，对柯宗贵从事上述回购交易出具同意函，并明确表示将共同承担由于本次融资产生的全部负债及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此外，针对上述回购交易，中经汇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了1,000万股蓝盾股份进行股票质押，马美容提供了其持有的广州奥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70%的股权质押。

《协议》履行过程中，柯宗贵归还了人民币4,000万本金，柯宗贵自2020年3月23日起未按照协议约定支付利息，亦未完成回购交易。此外，2020年4月，柯宗贵名

下的蓝盾股份被其他法院予以司法冻结，已构成《协议》项下的违约事项，应当依据《协议》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公司向上海金融法院提起诉讼。2020年8月10日，上海金融法院出具受理通知书。

截至报告期末，本案尚未判决。

(3)2017年7月6日，公司与柯宗贵签订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及《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以下统称为《协议》），约定由公司作为融出方，柯宗贵作为融入方，双方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

依据《协议》的约定，柯宗贵以其1,671.3万股“蓝盾股份”（证券代码：300297.SZ）作为质押标的股票，向公司初始融入人民币9,000万元的资金。陈色琴作为柯宗贵配偶，对柯宗贵从事上述回购交易出具同意函，并明确表示将共同承担由于本次融资产生的全部负债及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此外，针对上述回购交易，马美容提供了其持有的广州奥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70%的股权质押。

《协议》履行过程中，柯宗贵归还了部分本金，柯宗贵后续未按照协议约定支付利息，亦未完成回购交易。此外，2020年4月，柯宗贵名下的蓝盾股份被其他法院予以司法冻结，已构成《协议》项下的违约事项，应当依据《协议》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公司向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20年8月10日，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出具受理通知书。

截至报告期末，本案尚未判决。

4.公司诉柯宗庆、谭爱武质押式证券回购系列纠纷案

(1)2017年7月7日，公司与柯宗庆签订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及2017年9月25日签订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以下统称为《协议》），约定由公司作为融出方，柯宗庆作为融入方，双方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

依据《协议》的约定，柯宗庆以其1,207万股“蓝盾股份”（证券代码：300297.SZ）作为质押标的股票，向公司初始融入人民币6,500万元的资金。谭爱武作为柯宗庆配偶，对柯宗庆从事上述回购交易出具同意函，并明确表示将共同承担由于本次融资产生的全部负债及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

《协议》履行过程中，柯宗庆归还了部分本金，后由于柯宗庆未能按照约定完成回购，且经公司查询，柯宗庆在公司处质押的蓝盾股份均被其他法院予以司法冻结，已构成《协议》项下的违约事项，应当依据《协议》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公司向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20年8月10日，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出具受理通知书。此后，双方在法院的组织下达成调解，2020年11月3日，公司收到法院于2020年10月20日作出的民事调解书【（2020）沪0104民初19545号】，主要内容如下：（1）柯宗庆于2020年10月28日前向公司支付初始交易金额人民币36,964,188.00元，以及自2019年12月14日起至2020年4月16日止的违约金和利息共计人民币2,497,612.53元，并支付以人民币36,964,188.00元为基数、按照年利率24%的标准自2020年4月17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的利息及违约金；（2）若柯宗庆未按照上述第一项的约定履行付款义务的，公司可以与柯宗庆协议，以柯宗庆名下的13,379,999股“蓝盾股份”（证券代码：300297）及其孳息折价，或者申请以拍卖、变卖该质押财产所得价款优先受偿，该质押财产折价或者拍卖、变卖后，所得价款高于债权数额的部分归柯宗庆所有，不足部分由柯宗庆继续清偿；

(3) 案件受理费由柯宗庆负担；(4) 谭爱武对上述一至三项确定的付款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柯宗庆未按照生效的调解书履行还款义务，公司拟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2)2018 年 4 月 27 日，公司与柯宗庆签订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及《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以下统称为《协议》），约定由公司作为融出方，柯宗庆作为融入方，双方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

依据《协议》的约定，柯宗庆以其 1,950 万股“蓝盾股份”（证券代码：300297.SZ）作为质押标的股票，向公司初始融入人民币 6,990 万元的资金。谭爱武作为柯宗庆配偶，对柯宗庆从事上述回购交易出具同意函，并明确表示将共同承担由于本次融资产生的全部负债及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

《协议》履行过程中，柯宗庆归还了部分本金，后由于柯宗庆未能按照约定完成回购，且经公司查询，柯宗庆在公司处质押的蓝盾股份均被其他法院予以司法冻结，已构成《协议》项下的违约事项，应当依据《协议》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公司向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20 年 8 月 10 日，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出具受理通知书。此后，双方在法院的组织下达成调解，2020 年 11 月 3 日，公司收到法院 2020 年 10 月 20 日作出的民事调解书【（2020）沪 0104 民初 19547 号】，主要内容如下：（1）柯宗庆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前向公司支付初始交易金额人民币 43,230,000.00 元，以及自 2020 年 3 月 23 日起至 2020 年 5 月 20 日止的违约金和利息共计人民币 676,999.03 元，并支付以人民币 43,230,000.00 元为基数、按照年利率 24% 的标准自 2020 年 5 月 21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的利息及违约金（2）若柯宗庆未按照上述第一项的约定履行付款义务的，公司可以与柯宗庆协议，以柯宗庆名下的 19,900,000 股“蓝盾股份”（证券代码：300297）及其孳息的折价，或者申请以拍卖、变卖该质押财产所得价款优先受偿，该质押财产折价或者拍卖、变卖后，所得价款高于债权数额的部分归柯宗庆所有，不足部分由柯宗庆继续清偿；（3）案件受理费由柯宗庆负担；（4）谭爱武对上述一至三项确定的付款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柯宗庆未按照生效的调解书履行还款义务，公司拟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3)2018 年 4 月 27 日，公司与柯宗庆签订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及《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以下统称为《协议》），约定由公司作为融出方，柯宗庆作为融入方，双方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

依据《协议》的约定，柯宗庆以其 700 万股“蓝盾股份”（证券代码：300297.SZ）作为质押标的股票，向公司初始融入人民币 2,510 万元的资金。谭爱武作为柯宗庆配偶，对柯宗庆从事上述回购交易出具同意函，并明确表示将共同承担由于本次融资产生的全部负债及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

《协议》履行过程中，柯宗庆归还了部分本金，后由于柯宗庆发生履约保障比例跌破平仓线，未依约回购本息，且经公司查询，柯宗庆在原告处质押的蓝盾股份均被其他法院予以司法冻结，已构成《协议》项下的违约事项，应当依据《协议》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公司向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20 年 8 月 10 日，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出具受理通知书。此后，双方在法院的组织下达成调解，2020 年 11 月 3 日，公司收到法院 2020 年 10 月 20 日作出的民事调解书【（2020）沪 0104 民初 19548 号】，主要内容如下：（1）柯宗庆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前向公司支付初始交易金额人民币 14,990,000.00 元，以及自 2020 年 3 月 23 日起至 2020 年 5 月 13 日止的违约金和利息共计人民币 344,074.17 元，并支付以人民币 14,990,000.00 元为

基数、按照年利率 24% 的标准自 2020 年 5 月 14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的利息及违约金（2）若柯宗庆未按照上述第一项的约定履行付款义务的，公司可以与柯宗庆协议，以柯宗庆名下的 6,326,999 股“蓝盾股份”（证券代码：300297）及其孳息的折价，或者申请以拍卖、变卖该质押财产所得价款优先受偿，该质押财产折价或者拍卖、变卖后，所得价款高于债权数额的部分归柯宗庆所有，不足部分由柯宗庆继续清偿；（3）案件受理费由柯宗庆负担；（4）谭爱武对上述一至三项确定的付款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柯宗庆未按照生效的调解书履行还款义务，公司拟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5. 公司诉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债券质押式回购协议违约纠纷案

2018 年 10 月 9 日，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所管理的申银万国天天增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天天增 1 号”）作为资金融出方与作为资金融入方的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被申请人、创金合信”）管理、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融证券”）作为投资顾问的创金合信邻水融富 2 号资产管理计划（下称“邻水融富 2 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展了一笔债券质押式协议回购业务。该笔交易的成交金额为 70,000,000.00 元，质押债券为“17 国购 01”（质押债券代码：114217）100,000 手，回购期限为 92 天，回购利率为年化 6.2%。

2019 年 1 月 9 日，创金合信及其管理的邻水融富 2 号在约定的到期日未履行资金融入方的还款义务，构成实质性违约。时至申请人申请仲裁之日，经申请人多次催讨，被申请人仍未履行还款义务。

为维护公司及委托人合法权益，2020 年 10 月 9 日，公司作为管理人向深圳国际仲裁院提起仲裁并获得受理。

截至报告期末，本案尚未裁决。

6. 公司诉刘祥代融资融券交易纠纷案

2019 年 12 月 20 日，公司与刘祥代签订《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融资融券合同》。刘祥代开展融资购买股票业务期间，信用账户维持担保比例低于平仓线，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向刘祥代发出提醒，要求对方将维持担保比例至警戒线以上。后刘祥代未采取有效措施提高维持担保比例，2020 年 12 月 15 日公司对刘祥代账户进行强制平仓成交，刘祥代尚欠公司融资本金人民币 107,632,375.2 元未还。经催讨未果，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公司向上海金融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刘祥代履行还款义务。2021 年 1 月 12 日，上海金融法院受理公司起诉。

截至报告期末，本案尚未收到判决。

7. 公司诉张留洋融资融券交易纠纷案

2020 年 6 月 18 日，公司与张留洋签订《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融资融券合同》。张留洋开展融资购买股票业务期间，信用账户维持担保比例低于平仓线，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向张留洋发出提醒，要求对方将维持担保比例至警戒线以上。后张留洋未采取有效措施提高维持担保比例，2020 年 12 月 15 日公司对张留洋账户进行强制平仓成交，张留洋尚欠公司融资本金人民币 85,400,805.71 元未还。经催讨未果，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公司向上海金融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被告张留洋履行还款义务。2021 年 1 月 12 日，上海金融法院受理公司起诉。

截至报告期末，本案尚未收到判决。

8. 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诉公司基金合同纠纷案

2019 年 10 月 24 日，申万宏源证券与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来光伏”）、泓盛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泓盛资产”）签订《泓盛腾龙 4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来光伏为基金委托人、泓盛资产为基金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为基金托管人。其后，该私募基金产生投资亏损，中来光伏认为泓盛资产未按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履行受托人义务，管理和运营

基金财产，履行基金赎回、及时披露重大风险等义务；认为申万宏源证券未尽托管人的相应义务，向上海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要求（1）泓盛资产赔偿投资本金损失人民币 5,000 万元及相关利息损失；（2）申万宏源证券作为托管人对泓盛资产的赔偿义务承担连带责任。2021 年 1 月 27 日，上海仲裁委员会受理了本案。

截至报告期末，本案尚未开庭。

（四）报告期内，公司所属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为便于清晰简要表述，本节简称“公司”）历史遗留案件最近进展

1. 公司诉大连德泰控股有限公司房屋拆迁补偿协议纠纷案

2008 年 1 月 25 日，公司大连金马路营业部（以下简称“金马路营业部”）与大连德泰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德泰”）签署房屋拆迁补偿协议，大连德泰作为拆迁人对金马路营业部所有的位于大连开发区金马路 178 号 1—7 层房屋进行拆迁安置，双方就大连德泰为金马路营业部安排回迁房屋的标准进行了约定，同时大连德泰承诺在 2010 年 6 月 30 日前将回迁房屋交付于金马路营业部使用。其后，大连德泰一直未能按照约定时间向金马路营业部提供房屋。2014 年 10 月 17 日，大连德泰通知金马路营业部办理回迁房屋交付事宜。经金马路营业部对回迁房屋进行验房，发现大连德泰提供的回迁房屋与房屋拆迁补偿协议所付回迁平面图严重不符，各项设置存在重大缺陷，无法满足金马路营业部作为证券营业部的用房需求。金马路营业部多次就回迁房屋安置事宜与大连德泰进行沟通以寻求解决方式，但大连德泰均未能提供出任何合理解决方案。

2019 年 10 月 8 日，公司大连金马路营业部向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大连德泰，并申请财产保全，要求大连德泰：（1）向金马路营业部重新提供面积为 5,000 平方米且符合《华轻大厦拆迁安置补偿协议》所约定的平面设计户型的房屋；（2）如大连德泰无法进行重新安置，则依法判决解除双方于 2008 年 1 月 25 日签订的《华轻大厦拆迁安置补偿协议》及《华轻大厦拆迁安置补偿协议补充协议》，并赔偿经济损失 5346.59 万元人民币（暂以 10,652 元/平方米计算，具体单价依据对回迁房产的评估结果确定数额）；（3）大连德泰支付违约金 26,732.95 元（暂定，依据对回迁房产的评估结果确定数额）；（4）大连德泰支付租金损失 2,974,750 元（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至实际交付房屋止，按照每年 59.495 万元的标准支付，暂计算至 2019 年 7 月 1 日）；（5）本案诉讼费、评估费等各项费用由大连德泰承担。

2020 年 9 月 29 日，大连金马路营业部与大连德泰达成和解协议，大连德泰承诺按照要求，对房产进行整修整改，并承担回迁房屋空置期间的物业费等成本，在大连德泰完成房屋整改后，营业部接受房屋。和解协议签署后，大连金马路营业部向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撤诉。2020 年 10 月 19 日，公司收到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准许撤诉的裁定。本案结案。

2. 公司诉蔡小如质押式证券回购纠纷案

2017 年 6 月，公司与蔡小如签订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以下统称为《协议》），约定由公司作为融出方，蔡小如作为融入方，双方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依据《协议》的约定，被申请人以其持有的 1,827 万股“达华智能”（证券代码 002512.SZ）作为质押标的股票，向公司融入了人民币 9,150 万元的资金。后蔡小如部分购回合计 1,580 万元，向公司补充质押合计 3,505 万股“达华智能”股票。经部分解除质押，公司仍对蔡小如持有的 53,319,997 股“达华智能”股票依法享有质权。蔡小如未依约在 2019 年 1 月 25 日完成全部购回，构成违约，应当依据《协议》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2019年8月公司向广州仲裁委员会提交仲裁申请,要求蔡小如承担违约责任,仲裁标的本金为人民币7,570万元。2019年10月,广州仲裁委员会作出裁决,裁决内容如下:(1)蔡小如向公司返还融资本金人民币7,570万元并支付相应的利息和违约金;(2)蔡小如补偿公司律师费人民币49万元;(3)公司对蔡小如质押的人民币53,319,997股达华智能股票折价或拍卖、变卖质押股票所得价款在(1)(2)项裁决确定的债权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四)本案仲裁费人民币580,315元由蔡小如承担。该仲裁裁决为终局裁决,自作出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公司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截至报告期末,本案处于强制执行程序。

3.公司诉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质押式证券回购纠纷案

2018年4月,公司与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国安)签订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2018年4月至10月,双方签署了合计5份《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以下统称为《协议》),约定由公司作为融出方,中信国安作为融入方,双方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依据《协议》的约定,中信国安以其持有的143,050,000股“中葡股份”(证券代码:600084.SH)作为质押标的股票,向公司融入了合计人民币4.6亿元资金。后中信国安合计向公司补充质押“中葡股份”股票72,400,000股。2018年10月18日,因“中葡股份”股票收盘价跌至人民币3元/股,导致《协议》项下履约保障比例已低于约定的最低履约保障比例,中信国安未依约履行提升履约保障比例至约定值以上,且未能如期足额支付到期利息及质押股票被司法冻结,已构成《协议》项下的违约事项,应当依据《协议》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2019年12月11日,公司向上海金融法院起诉本并获得受理,2020年1月7日,本案移送北京市三中院处理。

截至报告期末,本案尚未判决。

4.公司诉中信国安投资有限公司、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质押式证券回购纠纷案

2018年3月,公司与中信国安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安投资”)签订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以下统称为《协议》),约定由公司作为融出方,国安投资作为融入方,双方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依据《协议》的约定,国安投资以其共计125,523,000股“中葡股份”(证券代码:600084.SH)作为质押标的股票,向公司融入合计人民币4亿元的资金。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国安”)于2018年3月13日与公司签署了《保证合同》,对《协议》项下全部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2018年10月11日,因“中葡股份”股票收盘价跌至人民币3.5元/股,导致《协议》项下履约保障比例已低于约定的最低履约保障比例。国安投资未依约履行提升履约保障比例至约定值以上的义务,且未能如期足额支付到期利息及质押股票被司法冻结,已构成《协议》项下的违约事项,应当依据《协议》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中信国安亦未按合同的约定承担相应担保责任。2019年12月11日,公司向上海金融法院起诉并获得受理,2020年1月7日,本案移送至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处理。

截至报告期末,本案尚未判决。

5.公司诉彭朋、韦越萍质押式证券回购纠纷案

2016年8-9月,公司与彭朋签订了质押式证券回购协议,约定由公司作为融出方,彭朋作为融入方,双方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依据协议约定,彭朋以其持有的共计2,600万股“东方网络”(证券代码:002175.SZ)作为质押标的股票,分两笔向公司融入合计人民币1.3亿元的资金。韦越萍作为彭朋的配偶,于2016年8月事先书面同意了彭朋进行上述交易,且于2017年书面表明其愿意与彭朋共同承担相关融资负债。后彭朋向公司补充质押合计500万股“东方网络”股票。

2018 年 4 月 17 日，因“东方网络”股票收盘价跌至人民币 5.6 元/股，导致协议项下 2 笔交易的履约保障比例均已低于约定的最低履约保障比例，彭朋、韦越萍未依约履行提升履约保障比例至最低值以上的义务，且未能如期足额支付到期利息的行为，构成违约。2018 年 8 月，公司向上海金融法院起诉彭朋、韦越萍，要求彭朋、韦越萍承担违约责任，诉讼标的本金为人民币 91,460,000 元。2019 年 3 月 22 日，本案一审开庭审理。2019 年 7 月 18 日，公司收到一审判决，判决内容如下：（1）被告彭朋和被告韦越萍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共同向公司偿付回购款 91,460,000 元及相应的利息和违约金；（2）被告未履行上述第（1）项付款义务的，公司可与被告彭朋协议以质押的 30,999,990 股“东方网络”股票折价，也可以就拍卖、变卖该质押股票所得价款优先受偿，该质押股票拍卖、变卖后的价款超过债权数额的部分归被告彭朋和被告韦越萍所有，不足部分由被告彭朋和被告韦越萍继续清偿。公司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2020 年 7 月 25 日，因被告无可执行财产，法院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后续如有可执行财产，公司可向法院申请执行。本案结案。

6. 申银万国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诉中科建设开发总公司等信托贷款违约案

2016 年申万创新投作为委托人和受益人与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光大信托公司”）作为受托人签订信托合同，约定申万创新投交付信托资金合计人民币 3 亿元于光大信托公司，指令其向中科建设开发总公司（以下简称“中科建设”）发放信托贷款。中科龙轩工程项目管理海安有限公司作为出质人，将其在《海安经济技术开发区 2013 年基础设施融资建设项目合同书》项下对海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享有各期应收账款质押给光大信托公司。后中科建设到期未支付相应利息，经多次催告仍未支付，构成违约。2018 年 9 月，光大信托公司向中科建设发出《提前还款通知函》，宣告全部贷款本金及利息于 2018 年 9 月 13 日构成加速到期。同日，光大信托公司与申万创新投合意终止信托，并将其基于相关债权及担保权利等全部权利转让于申万创新投。

2018 年 9 月 18 日，申万创新投向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提交《民事起诉状》，请求判决：（1）中科建设向申万创新投偿还借款本金人民币 3 亿元及利息、支付罚息、律师费，且中科龙轩对前述请求承担连带责任；（2）申万创新投行使应收账款质权，有权就中科龙轩向申万创新投出质的其对海安开发区管委会的应收账款优先受偿；（3）中科建设、中科龙轩和海安开发区管委会共同承担全部诉讼、保全费用。

2020 年 11 月 18 日，申银万国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收到该案件初审裁定书，法院裁定驳回其起诉，待后续查清相关事实之后，申银万国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可依法向法院再行主张自己的权利。申银万国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已就该裁定上诉，截至报告期末，尚未收到终审裁定。

7. 上海筑欣实业有限公司诉申银万国智富投资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2014 年 12 月 30 日、2015 年 1 月 12 日，上海筑欣实业有限公司与申银万国智富投资有限公司分别签订两份《委托采购协议》，上海筑欣实业有限公司委托申银万国智富投资有限公司通过期货转现货的方式采购 3 万吨焦炭。在协议履行过程中，双方就申银万国智富投资有限公司是否已按合同约定履行货权转让义务发生争议。2018 年 8 月，申银万国智富投资有限公司收到法院寄送的起诉状及传票，上海筑欣实业有限公司要求申银万国智富投资有限公司向其交付 3 万吨焦炭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2019 年 6 月 14 日，申银万国智富投资有限公司收到法院 2019 年 6 月 5 日作出的一审判决书，判决被告在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向上海筑欣实业有限公司交付 3 万吨焦炭。申银万国智富投资有限公司已于 2019 年 6 月 27 日上诉至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2020 年 4 月 13 日，申银万国智富收到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2020 年 4 月 8 日作出的民事裁定书，裁定内容如下：(1)撤销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2018）沪 0115 民初 48851 号民事判决；(2)本案发回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重审。

2020 年 10 月 28 日，申银万国智富投资有限公司收到浦东新区人民法院裁定，驳回原告起诉。原告未上诉，本案结案。

七、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接受有权机关调查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不存在被有权机关调查、被司法机关或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被采取市场禁入、被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等情况。

八、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九、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经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开展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如下表：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证券和金融服务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所属公司	向关联方提供证券经纪、投资银行、资产管理、代销、出租交易单元等证券和金融服务产生的收入	2,868.83	因业务的发生及规模的不确定性，按实际发生额计算	0.388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基金管理等证券和金融服务产生的支出	420.29	因业务的发生及规模的不确定性，按实际发生额计算	2.987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 ^{注1}	向关联方提供证券经纪服务等证券和金融服务产生的收入	30.63	因业务的发生及规模的不确定性，按实际发生额计算	0.005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2}	向关联方提供代销、出租交易单元等证券和金融服务产生的收入	1,461.53	因业务的发生及规模的不确定性，按实际发生额计算	1.607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向关联方提供咨询服务、投资银行服务等证券和金融服务产生的收入	74.96	因业务的发生及规模的不确定性，按实际发生额计算	0.178
	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	向关联方提供资产管理、经纪服务等证券和金融服	259.06	因业务的发生及规模的不确定性，按	0.040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责任公司	务产生的收入		实际发生额计算	
	上汽通用汽车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向关联方提供投资银行服务等证券和金融服务产生的收入	582.00	因业务的发生及规模的不确定性，按实际发生额计算	0.488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向关联方提供资产管理、经纪服务、投资银行服务等证券和金融服务产生的收入	16.58	因业务的发生及规模的不确定性，按实际发生额计算	0.003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向关联方提供投资银行服务、证券经纪、咨询、培训等证券和金融服务产生的收入	149.45	因业务的发生及规模的不确定性，按实际发生额计算	0.021
	四川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向关联方提供投资银行服务等证券和金融服务产生的收入	1.00	因业务的发生及规模的不确定性，按实际发生额计算	0.001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存款利息、向关联方提供资产管理、代销等证券和金融服务产生的收入	649.58	因业务的发生及规模的不确定性，按实际发生额计算	0.266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款利息、向关联方提供资产管理、代销等证券和金融服务产生的收入	6,386.94	因业务的发生及规模的不确定性，按实际发生额计算	2.617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资产托管、财务顾问、资金托管等证券和金融服务产生的支出	115.22		0.000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3}	自有资金及三方存款资金利息、向关联方提供资产管理、代销等证券和金融服务产生的收入	1,177.00	因业务的发生及规模的不确定性，按实际发生额计算	0.329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资产托管、财务顾问、资金托管等证券和金融服务产生的支出	468.23		0.0005
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所属公司	收取回购交易和同业拆借利息、与关联方进行回购交易、债券交易、同业拆借、衍生品交易、关联方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或管	0.00	由于证券市场情况无法预计，交易量无法预计，按实际发生额计算	0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理的金融产品等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现金流入总额			
		支付回购交易和同业拆借利息、与关联方进行回购交易、同业拆借、债券交易、衍生品交易、认购关联方非公开发行或管理的金融产品等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现金流出总额	20,000.00		0.579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收取回购交易和同业拆借利息、与关联方进行回购交易、债券交易、同业拆借、衍生品交易、关联方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或管理的金融产品等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现金流入总额	9,410,528.80	由于证券市场情况无法预计，交易量无法预计，按实际发生额计算	0.617
		支付回购交易和同业拆借利息、与关联方进行回购交易、同业拆借、债券交易、衍生品交易、认购关联方非公开发行或管理的金融产品等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现金流出总额	244,068.98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收取回购交易和同业拆借利息、与关联方进行回购交易、债券交易、同业拆借、衍生品交易、关联方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或管理的金融产品等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现金流入总额	29,895.75	由于证券市场情况无法预计，交易量无法预计，按实际发生额计算	0.014
		支付回购交易和同业拆借利息、与关联方进行回购交易、同业拆借、债券交易、衍生品交易、认购关联方非公开发行或管理的金融产品等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现金流出总额	36,981.73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收取回购交易和同业拆借利息、与关联方进行回购	399,903.83	由于证券市场情况无法预计，交易量	0.031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交易、债券交易、同业拆借、衍生品交易、关联方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或管理的金融产品等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现金流入总额		无法预计，按实际发生额计算	
		支付回购交易和同业拆借利息、与关联方进行回购交易、同业拆借、债券交易、衍生品交易、认购关联方非公开发行或管理的金融产品等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现金流出总额	496,852.56		0.180
	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收取回购交易和同业拆借利息、与关联方进行回购交易、债券交易、同业拆借、衍生品交易、关联方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或管理的金融产品等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现金流入总额	17,027.19	由于证券市场情况无法预计，交易量无法预计，按实际发生额计算	0.001
		支付回购交易和同业拆借利息、与关联方进行回购交易、同业拆借、债券交易、衍生品交易、认购关联方非公开发行或管理的金融产品等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现金流出总额	14.00		0.008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收取回购交易和同业拆借利息、与关联方进行回购交易、债券交易、同业拆借、衍生品交易、关联方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或管理的金融产品等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现金流入总额	506,488.76	由于证券市场情况无法预计，交易量无法预计，按实际发生额计算	0.296
		支付回购交易和同业拆借利息、与关联方进行回购交易、同业拆借、债券交易、衍生品交易、认购关联方非公开发行或管理的金融产品等证券和金融产	128,172.71		0.074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品交易现金流出总额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收取回购交易和同业拆借利息、与关联方进行回购交易、债券交易、同业拆借、衍生品交易、关联方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或管理的金融产品等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现金流入总额	10,941,228.12	由于证券市场情况无法预计，交易量无法预计，按实际发生额计算	0.189
		支付回购交易和同业拆借利息、与关联方进行回购交易、同业拆借、债券交易、衍生品交易、认购关联方非公开发行或管理的金融产品等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现金流出总额	1,156,877.03		0.316
租赁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所属公司	租赁关联方的房屋产生的支出	300.95 ^{注4}	1,462.17	2.50
综合服务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所属公司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机房维护等服务产生的支出	874.40	874.4	5.414

注：1.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25 日移出关联方名单

2.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28 日移出关联方名单

3.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7 月 31 日移出关联方名单

4.公司已与中国建投所属子公司签订租赁期限为 4 年 7 个月至 5 年期不等的房屋租赁合同，租赁金额合计为 1,462.17 万元，2020 年实际发生金额为报告期内支付的租金。相关情况已在《公司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中披露。（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不适用。

十、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一）重大托管、承包、租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二)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和当期重大担保事项

2019年2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宏源恒利（上海）实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的额度内，为全资子公司宏源恒利（上海）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源恒利”）对外融资提供担保，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授权公司经理层根据宏源恒利申请及其主营业务发展情况，确定实施担保的具体事项，同时办理与担保相关的法律文本签署等事宜。此事项已经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

根据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议，2019年8月20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为宏源恒利办理综合授信业务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宏源恒利提供人民币壹亿元整的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19年11月25日，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为宏源恒利办理综合授信业务签署《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为宏源恒利提供人民币壹亿元整的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20年5月11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普陀支行为宏源恒利办理综合授信业务签署《保证合同》，为宏源恒利提供人民币壹亿元整的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20年5月13日，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卢湾支行为宏源恒利办理综合授信业务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宏源恒利提供人民币壹亿贰仟万元整的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20年5月19日，公司与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第二支行为宏源恒利办理综合授信业务签署《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宏源恒利提供人民币壹亿元整的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20年8月4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上海分行为宏源恒利办理综合授信业务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宏源恒利提供人民币壹亿元整的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20年9月10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口支行为宏源恒利办理综合授信业务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宏源恒利提供人民币壹亿元整的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20年9月24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为宏源恒利办理综合授信业务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宏源恒利提供人民币壹亿元整的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20年11月12日，公司与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为宏源恒利办理综合授信业务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宏源恒利提供人民币捌仟万元的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相关情况请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22日、11月27日、2020年5月12日、5月13日、5月21日、8月6日、9月15日、9月29日、11月2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于2019年8月21日、11月26日、2020年5月11日、5月12日、5月20日、8月5日、9月14日、9月28日、11月19日在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公司公告）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为宏源恒利提供担保9笔，已到期归还借款3笔，还在实施过程的担保6笔。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64,488.3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72%。逾期担保累计金额0万元，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为0万元，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为0万元。

独立董事对公司上述对外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和专项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64,488.37万元，均为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其所属子公司宏源恒利（上海）实业有限公司对外融资提供的担保。该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和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担保有利于支持宏源恒利的业务发展，提高向银行申请贷款的效率；有利于降低融资成本，保障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宏源恒利直接向金融机构借款有利于将业务风险与集团隔离。被担保对象宏源恒利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管理规范，经营状况良好，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该担保符合中国证监

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公司章程》和《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

1. 委托理财情况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对于关连交易的规定，2019年3月29日，公司与中国建投订立证券及金融产品、交易及服务框架协议（“框架协议”），有效期自2019年4月26日（即H股上市日期）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根据框架协议，公司与中国建投及/或其各自联系人在各自的日常业务过程中，根据一般商业条款及市场惯例并按当时市价或费率互相进行证券及金融交易，并互相提供证券及金融产品和金融服务。

十一、社会责任情况

(一) 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2020年，公司始终坚持“唯实求新、厚德笃行”的核心价值观，秉承“责任、专业、协作、开放、进取”的企业精神，主动把社会责任融入自身核心价值框架，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助力脱贫攻坚和公益活动，深入推进“六稳”“六保”，增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紧抓风险防控，坚守合规经营底线，推进文化建设，维护员工权益，促进员工成长，深耕绿色金融，助力节能环保产业发展，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和谐。公司履行社会责任情况请详见与本年度报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二) 抗击疫情

2020年，公司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迅速响应，精准施策，全力推动疫情防控。

公司强化组织安排，第一时间成立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下设疫情防控工作办公室，先后召开近40次专题会议，发布《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积极部署疫情防控；狠抓落实，确保员工、客户、业务“三个安全”；向武汉市慈善总会、致敬白衣天使基金、武汉红十字会、中共中央组织部等捐款捐物总额约1,362万元；通过设立基金、承销疫情防控债券、发行战“疫”专项产品等多种业务模式，支持疫情防控相关企业融资需求，完成全国首单以证券公司为主体发行、上交所首批发行的兴业证券疫情防控债。2020年1-11月累计销售疫情防控专项债券81.06亿元。

(三) 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申万宏源始终把定点帮扶作为践行“两个维护”和国有金融企业责任担当的重要体现。2020年公司在证监会的指导下，积极响应中国证券业协会“一司一县”结对帮扶行动倡议，制定2020年度扶贫工作规划，持续做好对甘肃省会宁县、新疆麦盖提县、新疆吉木乃县、山西省隰县、四川白玉县、四川金阳县、重庆黔江区、贵州施秉县高碑村等“六县一区一村”精准帮扶工作。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2020年公司针对贫困地区“两不愁三保障”突出问题精准施策，全力攻克民生保障难点痛点；大力推动产业扶贫，扶持当地集体经济、特色产业和龙头企业做大做强，

夯实贫困地区脱贫基础；坚持把扶贫与扶志扶智有机结合，从根本出发增强贫困地区内生动力和当地干部群众的主观能动性。2020 年，累计向“六县一区一村”投入帮扶资金近 3,700 万元，采购农产品 1,200 余万元，帮助销售农产品 2,870 余万元，引进资金 560 余万元，培训基层干部 1,429 名、技术人员 840 名。公司 2018 年派出的三名挂职干部继续深耕当地抓好各项扶贫工作。主要开展如下工作：

(1) 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脱贫攻坚，打好医疗服务保障、贫困人口就业和企业复工复产组合拳，努力把疫情造成的损失降到最低

①加大医疗物资供应保障。疫情发生后会宁多地医疗物资紧缺，口罩、防护服等医用设备供不应求。公司在第一时间投入 12.4 万元资助当地一批医疗物资，并追加投入 100 万元为全县医疗机构和中小学采购口罩、消毒液等医用耗材，解决医用物资短期难题。在新疆麦盖提县，公司投入 29.94 万元资助县教育局 10 万只医用口罩，为当地初中、高中学生安全复课提高坚实保障。

②创新金融方式推进企业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针对因疫情带来的原料价格上涨、产品滞销等一系列突发问题，申万宏源专业团队于 2020 年 3 月深入摸底会宁企业库存和养殖饲料价格，量身设计了多款场外期权产品，成功帮助金铃养殖企业稳定近 2,000 头安格斯基础母牛的饲料价格，帮助甘富果业抵御近 300 吨库存苹果的价格风险，惠及当地 6,000 余名建档立卡贫困户；为降低疫情影响，宏源期货为会宁 20 名企业负责人举办“价格波动风险防控管理”培训班，帮助企业控制原材料和商品价格波动风险。此外，公司还为会宁企业制作《会宁地区企业复工防疫指南》视频材料并通过网络平台定点播放，推动企业有序复工复产。

③嫁接外部资源，帮助贫困地区劳动力转移就业。针对疫情冲击带来的务工就业问题，申万宏源积极发动客户资源，大力推动相关企业在会宁地区的劳务招聘，帮助贫困人口拓宽就业渠道，实现稳定增收。2020 年 11 月，公司成功推动相关企业面向会宁地区定向招聘包装工、热敏线技工等工种 20 余人，食宿全免并提供优良待遇。

④解决疫情导致的滞销农产品卖难问题。为全面响应中投公司支援武汉抗击疫情的号召，公司积极协调会宁电商扶贫馆和当地企业家，投入 39 万元采购会宁优质苹果 19.55 吨、油小米 10.08 吨，仅用 4 天便运至武汉并全部捐赠给一线医疗工作人员，既解决了因疫情导致的会宁农产品滞销问题，又为武汉疫情防控和民生保障贡献了申万宏源力量。此外，集团公司和证券公司食堂直接采购富硒红茶等来自湖北疫情灾区的农产品 1.95 万元，并在公司食堂设置武汉产品专卖区，帮助销售核桃油等产品 8,720 元。

(2) 紧盯“两不愁三保障”方面的突出问题，加大对民生领域的投入，切实巩固脱贫成果、防止反弹。

①保障贫困地区饮水安全。尽管会宁各项脱贫攻坚指标均已达标，但在人饮用水方面存在薄弱环节，个别村饮水安全存在隐患，部分村因人饮水池覆盖范围不足引发经常停水或无水。2020 年公司共投入 1,017 万元，在会宁 26 个乡镇修建水井、蓄水池等饮水设施，补齐饮水安全短板，共惠及 3,111 户近 1.4 万名贫困人口。

②加大义务教育投入力度。在会宁，注重发挥教育在促进扶贫、防止返贫方面的持续推动作用，投入 620 万元新建会宁县新北小学，可容纳 1,620 名易地搬迁安置点、棚户改造区及周边居民子女就读，有效缓解当地“乡村弱、城镇挤”的教育资源不均衡问题；投入 40 万元在思源实验学校增设“申万宏源班”；引进中国扶贫基金会 36.8 万元资助两个班共 100 名品学兼优的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继续开展“大手牵小手”爱心助学活动，共投入员工爱心捐款 11.2 万元并引进广东省时代公益基金会 23.75 万元；协助中投公司在上海举办“金色阳光研学活动”第二期，落实落细行程安排、志愿者保障

等各项工作；公司研究所组织会宁 8 名骨干教师，参加“河流·孩子乡村优秀青年教师培训班”，有力提升地方师资水平；申银万国期货公司向会宁县韩家集镇捐赠 8 万元，为当地 239 名小学生购买书包、钢笔等学习必需品；公司国画社团通过爱心义卖形式，将所得款 2.6 万元全部捐赠会宁思源实验学校，资助该校新建电子阅览室，共资助购买 43 台 kindle 电子阅读器。在新疆麦盖提县，公司资助 155 万元，完成了县教师培训中心的更新改造工程，满足后续教师培训和教学活动蓬勃开展对场地及设施的需求；西部公司投入 15 万元，用于成立县优秀贫困学生奖学金，共惠及 150 名学生；申银万国期货公司投入 20 万元，进一步完善连心桥幼儿园的办园条件。在新疆吉木乃县，宏源期货投入 8 万元用于创业和就业帮扶。在四川白玉县，公司投入 20 万元为当地贫困学子购置暖冬校服。在四川金阳县，公司投入 8 万元与德基村、新疆村两个村签订挂牌督战协议，用于捐助品学兼优的贫困学子。

③提升医疗服务和基层组织服务保障能力。在会宁，为改善会宁基础医疗卫生设施条件，破解乡镇一级的院前急救难题，公司投入 520 万元为全县 26 个乡镇卫生服务中心、卫生院购置医疗救护车，提高贫困地区救灾救援能力。此外，公司投入 174 万元党费，在全县 12 个村实施村级阵地新建项目，全面提升贫困村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筑牢打赢脱贫攻坚战的组织堡垒。在四川金阳县，公司投入 65 万元修建污水处理系统，改善当地村镇的生产和居住环境。

(3) 落实“四个不摘”工作要求，从保险扶贫、消费扶贫、人才扶贫等方面，全面健全防返贫工作体系。

①推广防返贫险和农产品“期货+保险”，为贫困群众筑牢保障网。在会宁，公司不断加强对会宁建档立卡贫困户的精准识别和医疗补助资源倾斜，加大兜底保障力度，与中金财富各投入 340 万元，为会宁 3.9 万户共 17 万人配置“防返贫综合险”，防止因病、因灾或因意外事故返贫；携手中金财富继续在会宁扩大“玉米+期货+保险”项目规模，2020 年各自出资 150 万元，为会宁 15 个乡镇近 10 万亩玉米配置农产品“期货+保险”，兜住 1.2 万户、5.7 万余名建档立卡贫困户的收入底线。在新疆麦盖提县，公司共投入 50 万元，用于当地贫困户购置“肉牛养殖保险”，帮助养牛贫困户建立风险保障，支持当地养牛产业发展。公司为养殖户脱贫致富和养牛产业规模化经营起到了保驾护航的良好作用。在新疆吉木乃县，公司投入 2 万元，为当地低保户、五保户等贫困人口送去了温暖和爱心，帮助其度过难关。

②加大电商扶贫、消费扶贫力度，千方百计拓宽贫困地区群众收入。申万宏源承建的中投扶贫馆继续发挥电商富农作用，2020 年累计销售“三省四县”农产品 3,570 余万元，其中销售会宁农产品近 1,770 万元，销售额在中投四个扶贫馆中位列第一。为进一步带动扶贫馆销量，申万宏源积极协调京东公司，帮助“三省四县”电商企业争取优惠政策，减少企业在开店申请、物流运费和流量引入等方面的费用，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公司继续加大集采力度，全年累计购买会宁等地农特产品超 1,200 万元。

③抓好贫困地区基层干部和技术人员的培训工作。在会宁，今年以来，公司投入 30 万元党费，通过线上与线下结合的方式，对会宁 1,400 余名基层党组织书记和驻村第一书记开展精准扶贫专项培训，拓宽当地干部知识面和业务能力，培养造就一批懂扶贫、会帮扶、作风实的干部队伍；在会宁举办为期 12 天的电子商务人才培训班，全面普及农村电商知识，帮助 170 余名电商企业负责人掌握电商运营与管理技术，激发当地农村电商人才干事创业的热情，推动形成脱贫减贫内生动力，等等。

(4) 把培育产业作为推动脱贫攻坚的根本出路，增强“造血”功能和内生发展动能，构建稳定脱贫长效机制。

①因地制宜发展特色产业，夯实贫困地区稳定脱贫基础。在会宁，公司高度重视

贫困地区产业的长远发展，重点扶植会宁产业链覆盖广、带贫效应强的特色产业，采取多种措施筑牢产业根基，不仅着眼当前，更利在长远。2020 年公司大力培育农村新型经营主体，投入 200 万元资助会宁 9 个乡镇做强本地合作社，解决其建设资金缺口并提供优惠补贴，直接带动 381 户贫困户脱贫致富。继续配合会宁政府提高牛、羊等产业的引进加工和运营销售能力，确保产业效益覆盖到贫困户。在新疆麦吉木乃县，为进一步壮大村集体经济，公司向布尔合斯太村提供农牧业机械购置资金 30 万元，用于购置拖拉机 1 辆、打包机 1 台、小四轮拖拉机 1 辆、扒草机 1 台、打草机 1 台，为农牧民增产增收创造了条件。

②支持产业龙头企业做大做强。申万宏源以“扶强一个龙头，壮大一个产业、带动一批就业”为目标，针对会宁产业基础薄弱、产业链不完整、缺少龙头企业带动的实际，践行“一司一策”精准培育方案，扶强一批发展趋势良好、带贫效应明显的龙头企业。7 月 23 日，甘肃群业科技公司正式获准在新三板挂牌，成为会宁地区首家登陆新三板的公司；协助会宁方面成立“会宁县文化旅游传媒有限责任公司”，为其设计面向中投系统干部爱心的特色文旅路线，积极对接外部旅游公司优势资源，拓宽其营收渠道；公司投资条线和研究所、期货公司等公司继续深化产融对接，协调内外资源对会宁钢管制造、肉牛、苹果等产业的龙头企业开展多元化投融资服务，打造具有示范效应的标杆企业，实现“资金带企业，企业带产业，产业带扶贫”的良性循环。

③明确产业帮扶思路。申万宏源继续协助会宁完善“以生态改善为核心，发展红色文教产业、绿色特色农业”的中长期产业发展规划，目前公司正积极协同中青旅公司加大对会宁红色文教产业实施落地的可行性分析，致力于将会宁红色资源优势转化为经济效益，同时深化推进绿色生态扶贫，接续做好乡村振兴有机衔接。

(5) 加强做好扶贫宣传

2020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目标实现之年，是脱贫攻坚收官之年，公司高度重视扶贫宣传工作，深入贯彻国家扶贫宣传工作要求，紧扣决战决胜主题，把握全面收官特征，坚持正面宣传，共对内宣传 39 篇，对外宣传 81 篇，现场直播多场扶贫活动，全面展示脱贫攻坚伟大成就，为决战决胜脱贫攻坚营造良好舆论氛围和提供强大精神动力，得到中投公司、中国证监会和国务院扶贫办的高度肯定。

因扶贫工作突出表现，公司荣获“2019 年度白银市脱贫攻坚帮扶先进集体”和“2019 年度会宁县帮扶工作先进集体”称号；挂职干部吴敏辉同志获“2019 年甘肃省脱贫攻坚帮扶先进个人”及“2019 年会宁县脱贫攻坚先进干部”称号；挂职干部金磊、刘瑜两位同志获“2019 年白银市脱贫攻坚帮扶先进个人”及“2019 年会宁县脱贫攻坚先进干部”称号；荣获国务院扶贫办 2020 年“企业精准扶贫综合典型案例 50 佳”称号。

3.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其中： 1.资金	人民币万元	4,885.53（其中 3,489.73 万元为自有资金，204 万元为公司党费,13.8 万元为员工捐款, 1,178 万元为工会采购）
2.物资折款	万元	-
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由国家验收统计）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其中： 1.1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类型	-	支持村合作社标准化建设、扶持特色产业发

		展、支持中小企业等
1.2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个数	个	5
1.3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投入金额	万元	380
1.4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
2.转移就业脱贫	-	-
其中： 2.1 职业技能培训投入金额	万元	30（公司党费）
2.2 职业技能培训人数	人次	2,269
2.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就业人数	人	-
3.易地搬迁脱贫	-	-
其中： 3.1 帮助搬迁户就业人数	人	-
4.教育扶贫	-	-
其中： 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万元	64.8（其中 13.8 万元为员工捐款）
4.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	人	365
4.3 改善贫困地区教育资源投入金额	万元	795
5.健康扶贫	-	-
其中： 5.1 贫困地区医疗卫生资源投入金额	万元	142.43
6.生态保护扶贫	-	-
其中： 6.1 项目类型	-	-
6.2 投入金额	万元	-
7.兜底保障	-	-
其中： 7.1“三留守”人员投入金额	万元	390
7.2 帮助“三留守”人员数	人	-
7.3 贫困残疾人投入金额	万元	-
7.4 帮助贫困残疾人数	人	-
8.社会扶贫	-	-
其中： 8.1 东西部扶贫协作投入金额	万元	-
8.2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万元	3,083.30（其中工会采购 1,178 万元）
8.3 扶贫公益基金投入金额	万元	-
9.其他项目	-	-
其中： 9.1.项目个数	个	-
9.2.投入金额	万元	-
9.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1.荣获国务院扶贫办 2020 年“企业精准扶贫综合典型案例 50 佳”称号； 2.荣获“2019 年度会宁县帮扶工作先进集体”称号； 3.挂职干部吴敏辉同志获“2019 年甘肃省脱贫攻坚帮扶先进个人”及“2019 年会宁县脱贫攻坚先进干部”称号；

	4、挂职干部金磊、刘瑜两位同志获“2019 年白银市脱贫攻坚帮扶先进个人”及“2019 年会宁县脱贫攻坚先进干部”称号。
--	--

4.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脱贫攻坚已进入啃硬骨头、攻坚拔寨的冲刺期。下阶段，公司将继续狠抓组织人员、资金、项目与考核四个落实，助力六县一区一村尤其是甘肃省会宁县的脱贫攻坚工作。一是落实“摘帽不摘责任、摘帽不摘政策、摘帽不摘帮扶、摘帽不摘监管”的工作要求，进一步健全可持续的脱贫长效机制，坚决防止返贫。二是继续协助会宁等贫困地区切实解决好“两不愁三保障”基本问题，做好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的有机衔接。三是进一步找准产业扶贫发力点和突破口，践行“一司一策”精准帮扶，发挥好龙头企业对当地经济的引领带动作用。四是持续做好电商平台运营和农产品销售工作，切实提高会宁县企业的电商运营能力、销售服务能力和产业链整合能力。五是全面优化扶贫资金的使用与监管机制，制定扶贫项目统一管理标准，规范定点帮扶区域的项目采购和招投标程序，及时开展扶贫项目竣工验收和决算审核及审计工作，确保项目资金的合规使用、坚决防止资金滥用。六是全面激发全公司系统干部员工投身扶贫工作的热情和积极性，在公司内部营造“人人皆愿为、人人皆可为、人人皆能为”的扶贫工作氛围，形成公司的特色文化，积极调动和整合各方资源，形成推动扶贫工作的强大合力。

（四）做好“六稳”、落实“六保”

公司制定《关于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工作方案》，成立“六稳”“六保”专项工作领导小组，通过开展综合金融服务，全面促进地方实体经济建设，引导小微企业规范发展，助力民生保障及脱贫攻坚，支持“三农”工作，有效落实各项扶持实体经济的工作。

2020 年，申万宏源集团涉及支持“六稳”“六保”开展的项目共计 75 个，累计实现资金支持 122.68 亿元，其中，支持民营中小微企业融资金额 63.57 亿元，较 2019 年增长 128%。申万宏源证券通过提供新三板挂牌、定向发行、持续督导、并购重组、设立纾困基金、股票质押、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直接或间接融资服务，服务民营及中小企业。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为 59 家民营企业提供定向增发服务，推荐 4 家民营企业在新三板挂牌，持续督导 593 家民营企业，完成 IPO（含精选层）项目 11 单；为中小企业提供定向增发 62 次，推荐挂牌 5 家中小企业，共督导了 639 家中小企业；为经济欠发达地区中小企业进行宣传培训、为非公众公司提供税务筹划、股权激励、企业规范与资本规划等专业咨询顾问服务，结合自身业务实践形成《中小企业服务手册》。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乡村服务战略”，助力三农发展，2020 年，宏源期货开展“保险+期货”项目 7 个，总承保现货量 3.53 万吨，覆盖种植面积 9.47 万亩，总承保金额 2.23 亿元，惠及农户 3,917 户，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户 1,568 户，总保险费金额 789.93 万元，总赔付金额 840.21 万元，平均赔付率 106.37%。覆盖云南勐腊县、宁夏原州区、新疆玛纳斯县、安徽繁昌县、北京市等地区，涉及品种橡胶、玉米、棉花、鸡蛋、猪饲料指数等品种；申万宏源证券 FICC 事业部投资三农债券 11 只，规模 144.57 亿元。

公司创新服务方式，发行全国首单央企以抗击疫情和复工复产为主题的类 REITs 产品通过仓单服务、基差贸易服务助力企业复工复产，并对特殊地区客户实行差异化定价，减免部分或全部疫情重灾区及贫困区域企业期货及期权品种套期保值交易手续费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减收所有企业客户郑州商品交易所所有品种交割和仓单转让

手续费，免费提供看涨期权服务等，合理减费让利。2020 年，对 51 家经营困难企业减免费用 562 万元，部分上市公司股东减免 6,485.4 万元。

（五）环境保护的相关情况

公司贯彻《关于构建绿色金融体系的指导意见》，通过承销绿色债券、投资环保企业等方式为绿色环保相关的业务发展和产业升级提供全方位的服务，促进绿色金融发展。2020 年，申万宏源证券固定收益销售交易总部承销绿色债券 20 只；申万宏源证券 FICC 事业部和资产管理事业部投资绿色债券 58 只；承销保荐公司完成绿色环保类企业 IPO（含精选层）项目 3 单，并购重组 1 单，为 7 家环保企业提供了定向增发服务；申万宏源投资股权投资支持 8 个绿色产业、环保类企业。

同时，公司不断完善绿色运营的相关措施，提倡员工对非正式上报文件使用 70 克打印纸黑白、双面打印；推广实现会议室、电脑桌面、平板电脑、手机等多种终端接入的全方位智能会议系统，减少现场会议数量，2020 年，开展视频会议 3,261 次，占会议总数 63%；要求大型会议不再印发会议材料，改用电子材料形式下发；开拓无纸化业务支持范围和应用场景，扩充无纸化支持分支机构至 197 家，扩充可通过无纸化办理的业务至 40 项等，践行低碳运营，积极推进气候变化管理，为应对气候变化贡献力量。

十二、重大资产处置、收购、置换、剥离情况；重组其他公司情况；破产重整，兼并或分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资产处置、收购、置换、剥离情况，无重组其他公司情况，无破产重整，兼并或分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有关附属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的重大收购及出售事项。

除上述披露外，本公司于本期间内并无其他重大投资、收购、出售及未来作重大投资或购入资本资产的计划。

十三、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十四、2020 年公司单项业务资格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报告期内新增试点开展基金投资顾问业务资格，深圳证券交易所信用保护合约核心交易商资格，深圳证券交易所质押式报价回购交易权限，大连商品交易所液化石油气期货、期权做市商资格，试点开展跨境业务有关事项资格，场外期权一级交易商资格，上海期货交易所天然橡胶、石油沥青期货做市商资格，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50ETF 期权主做市商业资格，大连商品交易所玉米期货做市商业资格，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ETF 做市商业资格，郑州商品交易所商品期货做市商业资格等多项创新资格。

十五、报告期内代理销售金融产品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代销金融产品 业务	2020 年		2019 年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基金	46,330,913,893.79	133,346,990.48	28,960,810,939.93	69,633,081.48
银行理财产品	-	-	423,155,000.00	461,607.36
其他金融产品 ^注	63,982,910,361.72	87,761,654.46	17,210,192,868.00	19,368,054.96
合计	110,313,824,255.51	221,108,644.94	46,594,158,807.93	89,462,743.80

注：其他金融产品主要包括私募基金、收益凭证及第三方资产管理产品等。

十六、公司所属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资本充足情况

（一）满足资本充足标准情况

申万宏源证券积极拓宽各类融资渠道，提升资本实力，保障业务发展的资本需求，使公司资本水平持续满足监管要求。

（二）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

申万宏源证券根据宏观经济运行情况、证券市场发展情况、经营业务变化情况等多种因素，结合资本水平及监管要求，合理评估内部资本充足情况及确定资本补充机制。在内部资本评估程序上，申万宏源证券在年度预算最大的经营性投资规模内，通过资产配置调整机制，确定各项业务阶段性的资产配置规模。申万宏源证券根据资产配置结果，结合现有的资本水平情况，确定相应的资本补充计划。

申万宏源证券根据市场运行变化和监管要求，定期开展压力测试，通过测试不同风险条件下，内部资本水平的承压情况，确定资本补充计划，增强资本水平的风险承受能力，确保公司长期健康稳健发展。申万宏源证券将内部资本评估作为管理决策中不可分割的部分，确保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及高级管理人员能持续评估经营活动所带来的风险及风险变化情况，并前瞻性地评估和判断资本充足状况。申万宏源证券积极将资本评估结果运用于业务部门资本分配，发挥资本评估在资本配置和内部决策中作用，提高资本使用效率。申万宏源证券还将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结果作为战略规划的关键因素之一，以资本评估结果作为战略决策制定的重要依据。

（三）影响资本充足的内外部主要风险因素

1. 资本充足率

由于资本补充渠道单一，受业务扩张的影响，未来申万宏源证券资本充足率可能面临下降的风险，主要的影响因素来自于：（1）净资本规模增长缓慢；（2）各项业务风险资本准备的快速增长。

2. 影响净资本的风险因素

由于券商融资渠道相对单一，净资本规模的增长缓慢，成为导致资本充足率下降的重要因素之一。而对于净资本的补充主要包含如下方式：（1）自身利润的积累；（2）通过股东的增资扩股；（3）通过公开市场融资，包括发行股票和次级债券；（4）发行优先股等。

申万宏源证券正积极通过增资扩股等多种途径补充资本。此外，申万宏源证券还将加快研究优先股、可转债、永续债等创新资本工具，拓宽资本补充渠道，维持充足的资本水平。

3. 影响风险资本准备的因素

（1）业务的扩张带来风险资本准备的快速增长

近年来，申万宏源证券业务扩张增速，融资类业务、证券自营、衍生金融产品等快速发展，为公司带来了较大的发展机遇，同时也导致了风险资本准备的快速增长，使得资本充足率面临下降的风险。

(2) 资本市场的扩张与国际化加速, 带来不可预见的风险

随着资本市场的迅速扩张, 可能会遇到一些不可预期的风险, 从而引发损失。

(3) 政策的不确定性风险

未来, 政策的变化将对申万宏源证券风险资本准备的提取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风险资本准备的计算标准的变更将可能直接影响风险资本准备的数值, 对于一些资本中介类业务及新兴业务, 监管者有可能出于审慎监管的需要, 提高对应的风险资本准备计提标准, 从而带来一定的风险。

(4) 实收资本或普通股及其它资本工具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 申万宏源证券未发生实收资本或普通股及其他资本工具的变化情况。2020 年 12 月 28 日,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50 亿元增加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21 年 3 月 4 日, 申万宏源证券完成了有关增加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申万宏源证券注册资本由 470 亿元人民币增加至 520 亿元人民币。

十七、报告期内监管部门对公司的行政许可决定

序号	日期	监管部门	文件名称	文号
1	2020.01.02	中国证监会新疆监管局	关于核准周蔚证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批复	新证监许可[2020]1 号
2	2020.02.14	中国证监会新疆监管局	关于核准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撤销库尔勒利民路证券营业部的批复	新证监许可[2020]2 号
3	2020.02.24	中国证监会新疆监管局	关于核准席睿证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批复	新证监许可[2020]4 号
4	2020.02.28	中国证监会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及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试点开展基金投资顾问业务有关事项的复函	机构部函[2020]391 号
5	2020.04.24	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	关于对薛军担任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合规负责人的无异议函	沪证监机构字[2020]145 号
6	2020.05.25	中国证监会	关于同意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	证监许可[2020]931 号
7	2020.07.07	中国证监会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试点开展跨境业务有关事项的复函	机构部函[2020]1762 号
8	2020.07.10	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	关于核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变更业务范围的批复	沪证监许可[2020]27 号
9	2020.07.11	中国证监会新疆监管局	关于核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减少除可转换公司债券以外的债券承销业务的批复	新证监许可[2020]5 号
10	2020.08.12	中国证监会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做市业务有关意见的复函	机构部函[2020]2155 号
11	2020.08.13	上海市市场监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

		督管理局		
12	2020.12.02	中国证监会	关于同意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	证监许可[2020]3274 号
13	2020.12.03	中国证监会	关于同意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	证监许可[2020]3270 号
14	2020.12.21	中国证监会	关于同意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注册的批复	机构部函[2020]2836 号
15	2020.12.31	中国证监会	关于申万宏源申请场外期权一级交易商资质的无异议函	机构部函[2020]3529 号

十八、分类评价结果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布的证券公司分类评价结果，公司所属申万宏源证券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三年分别被评为 A 类 AA 级、A 类 A 级、A 类 AA 级。

十九、公司所属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风险控制指标情况

报告期内，申万宏源证券根据监管规定和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做好各项风险控制指标的动态监控，并根据业务发展不断完善内部风险控制标准，及时采取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公司以净资本和流动性为核心的主要风险控制指标均符合监管规定。

二十、公司接待调研和采访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经营管理层非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和信息披露工作。注重信息披露工作的真实性、及时性和公平性，积极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在日常工作中认真听取和回复中小投资者的建议和咨询。公司通过电话、邮件、公司或深交所网站、定期或不定期的推介会或采访、调研等方式和机构投资者、个人投资者保持通畅的互动沟通。详细情况如下：

序号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1	2020 年 1 月 7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2	2020 年 1 月 14 日	-	电话沟通	机构	工银国际证券研究有限公司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3	2020 年 3 月 31 日	-	电话沟通、网络	机构	公司 2019 年度业绩说明会所邀请的分析师及投资者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4	2020 年 4 月 3 日	-	网络	个人、机构	参加公司 2019 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的投资者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5	2020 年 6 月 12 日	-	电话沟通	机构	工银国际证券研究有限公司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6	2020 年 6 月 16 日	-	电话沟通	机构	开源证券 2020 年中期线上策略会所邀请的投资者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7	2020 年 6 月 17 日	-	电话沟通	机构	国泰君安 2020 中期策略会所邀请的投资者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8	2020 年 6 月 22 日	-	电话沟通	机构	华泰证券 2020 夏季线上策略会所邀请的投资者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9	2020 年 6 月 24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10	2020 年 7 月 27 日	-	电话沟通	机构	壹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11	2020 年 9 月 1 日	-	电话沟通、网络	机构	出席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分析师及投资者会议的人员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12	2020 年 9 月 15 日	-	电话沟通	机构	汇丰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13	2020 年 9 月 15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14	2020 年 9 月 30 日	-	电话沟通	机构	Millennium Goldman Sachs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15	2020 年 11 月 12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16	2020 年 11 月 17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开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注：公司接待投资者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在深交所网站（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接待次数	16 次
接待机构数量	200 余家
接待个人数量	无个人投资者现场调研
接待其他对象数量	无
是否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	否

2020 年，公司组织业绩推介会 3 场，通过深交所互动易回复投资者提问 117 条

二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一）法定代表人变更

2019 年 11 月 2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议案》，聘任徐志斌为公司总经理。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2020 年 1 月 20 日，公司完成了法定代表人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变更后法定代表人：徐志斌。（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30 日、2020 年 1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于 2019 年 11 月 29 日、2020 年 1 月 21 日在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0 年 12 月 1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聘任黄昊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2021 年 1 月 14 日，公司完成了法定代表人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变更后法定代表人：黄昊。（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9 日、2021 年 1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于 2020 年 12 月 18 日、2021 年 1 月 18 日在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实施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A 股和 H 股总股本 25,039,944,560 股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 A 股和 H 股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80 元（含税）。

对于 A 股股东，公司以 2020 年 8 月 19 日为股权登记日，以 2020 年 8 月 20 日为除权除息日，于 2020 年 8 月 20 日实施完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相关情况请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4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对于 H 股股东，本公司向于 2020 年 7 月 15 日名列本公司股东名册的股东派发 2019 年度的现金股利，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80 元（含税）。2019 年现金股利于 2020 年 8 月 20 日派发，所派 2019 年现金股利以人民币计值和宣布，以港币向 H 股股东支付。港币实际发放金额按照 2020 年 6 月 23 日（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五个工作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换港币平均基准汇率（人民币 0.91431 元兑港币 1.00 元）计算，即每 10 股 H 股派发现金股利港币 0.87497 元（含税）。（相关情况请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3 日在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 www.hkexnews.hk 披露的《2019 年度股东大会之投票表决结果派发现金股利委任董事及公司章程的核准生效》）

二十二、报告期披露重要信息索引

2020 年，公司依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 A 股信息如下（不含《H 股公告》）：

序号	公告事项	刊登日期
1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财务数据简报的公告	2020-01-10
2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的公告	2020-01-17
3	关于变更法定代表人的公告	2020-01-22
4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9 年第六期短期融资券(债券通)兑付完成的公告	2020-01-23
5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财务数据简报的公告	2020-02-13
6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七期短期融资券(债券通)兑付完成的公告	2020-02-18
7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结果的公告	2020-02-22
8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综合协议交易平台转让的公告	2020-02-29
9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0 年付息公告	2020-03-05
10	关于所属子公司试点开展基金投资顾问业务收到中国证监会复函的公告	2020-03-06
11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 2 月财务数据简报的公告	2020-03-06
12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债券通)发行结果的公告	2020-03-10

序号	公告事项	刊登日期
13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9 年第八期短期融资券(债券通)兑付完成的公告	2020-03-13
14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03-14
15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2020-03-28
16	2019 年度审计报告	2020-03-28
17	2019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2020-03-28
18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020-03-28
19	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0-03-28
20	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	2020-03-28
21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0-03-28
22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0-03-28
23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2020-03-28
24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03-28
25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03-28
26	关于修订公司与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持续关连交易年度上限的公告	2020-03-28
27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2020-03-28
28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20-03-28
29	2019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2020-03-28
30	独立董事关于《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2020-03-28
31	关于召开 2019 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2020-04-01
32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债券通)发行结果的公告	2020-04-02
33	关于所属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	2020-04-03
34	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2020-04-03
35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2020 年付息公告	2020-04-10

序号	公告事项	刊登日期
36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 3 月财务数据简报的公告	2020-04-10
37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保荐总结报告书	2020-04-13
38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2020-04-13
39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保荐总结报告书	2020-04-13
40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2020-04-13
41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 2019 年度保荐工作报告	2020-04-13
42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 2019 年度保荐工作报告	2020-04-13
43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8 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第一期）（品种一）2020 年兑付兑息及摘牌公告	2020-04-15
44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期短期融资券（债券通）发行结果的公告	2020-04-15
45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0 年付息公告	2020-04-23
46	关于所属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	2020-04-24
47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2020-04-24
48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的公告	2020-04-25
49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四期短期融资券(债券通)发行结果的公告	2020-04-30
50	独立董事关于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2020-04-30
51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04-30
52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20 年 4 月)	2020-04-30
53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全文	2020-04-30
54	公司章程(2020 年 4 月)	2020-04-30
55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条款对照表	2020-04-30
56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订条款对照表	2020-04-30
57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第一	2020-05-07

序号	公告事项	刊登日期
	期)在深交所交易所综合协议交易平台转让的公告	
58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05-09
59	独立董事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聘任的独立意见	2020-05-09
60	关于所属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	2020-05-11
61	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2020-05-11
62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财务数据简报的公告	2020-05-12
63	关于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公告	2020-05-12
64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进展的公告	2020-05-13
65	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2020-05-14
66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进展的公告	2020-05-15
67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进展的公告	2020-05-21
68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第二期)发行结果的公告	2020-05-26
69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8 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第二期)2020 年兑付兑息及摘牌的公告	2020-05-26
70	公司及其发行的 16 申宏 01、16 申宏 03、18 申宏 01 与 18 申宏 02 跟踪评级报告	2020-05-27
71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复的公告	2020-05-28
72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第二期)在深交所综合协议交易平台转让的公告	2020-06-02
73	2019 年度股东大会材料	2020-06-03
74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 5 月财务数据简报的公告	2020-06-05
75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债券通)兑付完成的公告	2020-06-09
76	关于参加 2020 年新疆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2020-06-19
77	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2020-06-23
78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9 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2020-06-24
79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第二期)、(第三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9 年度)	2020-06-29

序号	公告事项	刊登日期
80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9 年度)	2020-06-29
81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第二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9 年度)	2020-06-29
82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债券通)兑付完成的公告	2020-06-30
83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财务数据简报的公告	2020-07-09
84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2020 年付息公告	2020-07-15
85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2020 年付息公告	2020-07-15
86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期短期融资券(债券通)兑付完成的公告	2020-07-16
87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试点开展跨境业务收到中国证监会复函的公告	2020-07-18
88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拟发行债券事项的公告	2020-07-23
89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五期短期融资券(债券通)发行结果的公告	2020-07-25
90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2020-07-28
91	关于部分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	2020-07-29
92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四期短期融资券(债券通)兑付完成的公告	2020-07-30
93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转让的公告	2020-08-01
94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进展的公告	2020-08-06
95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 7 月财务数据简报的公告	2020-08-07
96	关于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公告	2020-08-07
97	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2020-08-11
98	2019 年度 A 股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2020-08-14
99	关于所属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	2020-08-21
100	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2020-08-21
101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六期短期融资券(债券	2020-08-25

序号	公告事项	刊登日期
	通) 发行结果的公告	
102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2020-08-29
103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08-29
104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20-08-29
105	2020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2020-08-29
106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2020-08-29
107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020 年付息公告	2020-09-07
108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七期短期融资券(债券通) 发行结果的公告	2020-09-09
109	关于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四十的公告	2020-09-09
110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发行结果的公告	2020-09-11
111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2020-09-11
112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进展的公告	2020-09-15
113	关于子公司业务范围变更的公告	2020-09-17
114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转让的公告	2020-09-18
115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8 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第三期) 2020 年兑付兑息及摘牌公告	2020-09-18
116	关于所属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	2020-09-24
117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2020-09-24
118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09-29
119	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方案(2020 年)	2020-09-29
120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2020-09-29
121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2020-09-29
122	独立董事关于提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2020-09-29

序号	公告事项	刊登日期
123	关于参加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承诺函	2020-09-29
124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进展的公告	2020-09-29
125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20-10-14
126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2020-10-14
127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八期短期融资券（债券通）发行结果的公告	2020-10-21
128	关于所属子公司涉及重大仲裁的公告	2020-10-21
129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2020-10-21
130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拟设立资产管理子公司并变更经营范围等相关事项的公告	2020-10-22
131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2020-10-22
132	关于所属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	2020-10-22
133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2020 年付息公告	2020-10-23
134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五期短期融资券（债券通）兑付完成的公告	2020-10-24
135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发行结果的公告	2020-10-28
136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发行永续次级债券获得中国证监会有关意见复函的公告	2020-10-29
137	独立董事专项意见	2020-10-31
138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2020-10-31
139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2020-10-31
140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转让的公告	2020-11-04
141	关于独立非执行董事辞职的公告	2020-11-04
142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0-11-06
143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2020-11-06
144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2020-11-09

序号	公告事项	刊登日期
145	关于所属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	2020-11-09
146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发行结果的公告	2020-11-17
147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7 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第一期）（品种二）2020 年兑付兑息及摘牌公告	2020-11-17
148	关于所属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	2020-11-17
149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2020-11-17
15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进展的公告	2020-11-20
151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六期短期融资券（债券通）兑付完成的公告	2020-11-21
152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2020 年兑付兑息及摘牌的公告	2020-11-21
153	关于所属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	2020-11-23
154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2020-11-23
155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九期短期融资券（债券通）发行结果的公告	2020-11-24
156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告	2020-11-24
157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公司债券、短期公司债券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批复的公告	2020-12-12
158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十期短期融资券（债券通）发行结果的公告	2020-12-15
159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12-19
160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2020-12-19
161	关于董事、总经理辞任的公告	2020-12-19
162	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辞任的公告	2020-12-19
163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发行结果的公告	2020-12-22
164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2020-12-24
165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告	2020-12-25

序号	公告事项	刊登日期
166	关于增加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公告	2020-12-29
167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12-29
168	独立董事关于 2019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清算方案的独立意见	2020-12-29
169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2020-12-31
170	关于所属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	2020-12-31

报告期内，公司在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披露的 H 股信息如下（不含海外监管公告）：

序号	公告事项	刊登日期
1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020-01-07
2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主要财务数据公告	2020-01-09
3	截至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020-02-06
4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主要财务数据公告	2020-02-12
5	截至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止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020-03-05
6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 2 月主要财务数据公告	2020-03-05
7	董事会召开日期	2020-03-17
8	2019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2020-03-27
9	持续关连交易 - 建议修订年度上限	2020-03-27
10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业绩公告	2020-03-27
11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020-04-03
12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 3 月主要财务数据公告	2020-04-09
13	董事会召开日期	2020-04-17
14	2019 年度报告	2020-04-20
15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0-04-29

序号	公告事项	刊登日期
16	建议修订公司章程	2020-04-29
17	建议委任非执行董事	2020-04-29
18	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020-05-07
19	2019 年度股东大会通告	2020-05-07
20	2020 年 6 月 23 日举行的年度股东大会 H 股股东代表委任表格	2020-05-07
21	H 股股东出席 2020 年 6 月 23 日举行的年度股东大会回条	2020-05-07
22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主要财务数据公告	2020-05-11
23	2019 年度股东大会通函	2020-06-02
24	截至二零二零年五月三十一日止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020-06-04
25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 5 月主要财务数据公告	2020-06-05
26	非执行董事辞任	2020-06-22
27	董事名单与其角色及职能	2020-06-22
28	2019 年度股东大会之投票表决结果派发现金股利委任董事及公司章程的核准生效	2020-06-23
29	公司章程	2020-06-23
30	董事名单与其角色及职能	2020-06-23
31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020-07-07
32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主要财务数据公告	2020-07-08
33	截至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一日止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020-08-06
34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 7 月主要财务数据公告	2020-08-06
35	董事会召开日期	2020-08-18

序号	公告事项	刊登日期
36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之中期业绩公告	2020-08-28
37	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020-09-04
38	2020 中期报告	2020-09-15
39	建议委任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0-09-28
40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020-10-08
41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告	2020-10-13
42	2020 年 11 月 5 日举行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或其任何续会 H 股股东代表委任表格	2020-10-13
43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函	2020-10-13
44	董事会召开日期	2020-10-19
45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20-10-30
46	独立非执行董事辞任	2020-11-03
47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一日止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020-11-05
48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投票表决结果及独立非执行董事变更	2020-11-05
49	董事名单与其角色及职能	2020-11-05
50	公告	2020-11-06
51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020-12-04
52	公告执行董事、总经理辞任；聘任总经理；建议委任执行董事；财务总监、联席公司秘书及授权代表辞任；聘任财务总监及委任授权代表	2020-12-18
53	董事名单及其角色和职能	2020-12-18

二十三、公司子公司其他重要事项

(一) 公司所属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公司债券情况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	------	------	-----	-----	------	----	--------

					(万元)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17 申证 01	136980	2017/2/17	2022/2/17	750,000.00	4.40%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17 申证 02	136981	2017/2/17	2024/2/17	50,000.00	4.5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18 申证 03	112812	2018/12/10	2023/12/10	150,000.00	4.08%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19 申证 01	112840	2019/1/16	2022/1/16	220,000.00	3.55%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19 申证 03	112864	2019/3/11	2022/3/11	620,000.00	3.68%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19 申证 05	112901	2019/5/9	2022/5/9	810,000.00	3.88%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0 申证 06	149173	2020/7/27	2023/7/27	410,000.00	3.49%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0 申证 08	149230	2020/9/10	2023/9/10	320,000.00	3.7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20 申证 10	149274	2020/10/26	2023/10/26	570,000.00	3.68%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二)	20 申证 12	149299	2020/11/16	2022/11/16	170,000.00	3.55%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18 申证 02	114406	2018/11/19	2021/11/19	300,000.00	4.2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19 申证 07	114499	2019/6/14	2021/6/14	100,000.00	3.9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0 申证 01	114652	2020/1/16	2022/1/16	400,000.00	3.4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0 申证 02	114653	2020/1/16	2023/1/16	200,000.00	3.55%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0 申证 03	114665	2020/2/21	2022/2/21	100,000.00	3.03%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0 申证 04	114666	2020/2/21	2023/2/21	300,000.00	3.2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8 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18 申证 C2	118977	2018/4/12	2023/4/12, 若投资者行使	460,000.00	5.35%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每

				回售选择权， 则回售部分 债券为 2021/4/12			年付息一次，到期 一次还本，最后一 期利息随本金的兑 付一起支付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证券 公司次级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0 申证 C2	115112	2020/4/23	2023/4/23	600,000.00	3.18%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证券 公司次级债券（第二期）	20 申证 C3	115114	2020/5/25	2023/5/25	600,000.00	3.25%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1 年证券 公司次级债券（第一期）	21 申证 C1	149360	2021/1/21	2024/1/21	300,000.00	3.93%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1 年证券 公司次级债券（第二期）	21 申证 C2	149405	2021/3/11	2024/3/11	380,000.00	3.9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 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	20 申证 D5	149172	2020/7/27	2021/7/27	350,000.00	2.97%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 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 二期）（品种一）	20 申证 D7	149229	2020/9/10	2021/6/10	330,000.00	3.15%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 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 期）	20 申证 13	149333	2020/12/18	2021/9/18	630,000.00	3.13%	采用单利计息，不 计复利。到期一次 性还本付息，利息 随本金的兑付一起 支付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 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 三期）（品种一）	20 申证 09	149273	2020/10/26	2021/11/5	220,000.00	3.1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 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 （第一期）	21 申证 D1	149361	2021/2/26	2021/8/26	350,000.00	2.97%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17 申证 01、17 申证 02）； 深圳证券交易所（18 申证 03、19 申证 01、19 申证 03、19 申证 05、20 申证 D5、20 申证 06、20 申证 D7、20 申证 08、20 申证 09、20 申证 10、20 申证 12、20 申证 13、 18 申证 02、19 申证 07、20 申证 01、20 申证 02、20 申证 03、20 申证 04、18 申证 C2、 20 申证 C2、20 申证 C3、21 申证 C1、21 申证 D1、21 申证 C2）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17 申证 01、17 申证 02、18 申证 03、19 申证 01、19 申证 03、19 申证 05 面向合格投 资者交易。 20 申证 D5、20 申证 06、20 申证 D7、20 申证 08、20 申证 09、20 申证 10、20 申证 12、 20 申证 13、21 申证 D1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 21 申证 C1、21 申证 C2 面向符合《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第八条第一款第 （一）项至第（四）项条件之一的专业投资者交易。 其他债券均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2020 年 1 月 16 日，公司支付了 19 申证 01 的利息，利息金额为 3.55 元（含税）/张。 2020 年 2 月 17 日，公司支付了 17 申证 01 和 17 申证 02 的利息，利息金额分别为 4.40 元（含税）/张和 4.50 元（含税）/张。 2020 年 3 月 11 日，公司支付了 19 申证 03 的利息，利息金额为 3.68 元（含税）/张。 2020 年 4 月 13 日，公司兑付了 18 申证 C1 的本息，合计金额为 105.25 元（含税）/张； 支付了 18 申证 C2 的利息，利息金额为 5.35 元（含税）/张。 2020 年 5 月 11 日，公司支付了 19 申证 05 的利息，利息金额为 3.88 元（含税）/张。 2020 年 5 月 21 日，公司兑付了 18 申证 C3 的本息，合计金额为 105.38 元（含税）/张。						

	2020 年 6 月 15 日，公司支付了 19 申证 07 的利息，利息金额为 3.90 元（含税）/张。2020 年 9 月 17 日，公司兑付了 18 申证 C5 的本息，合计金额为 104.69 元（含税）/张。2020 年 11 月 18 日，公司兑付了 17 申证 C2 的利息，合计金额为 105.30 元（含税）/张。2020 年 11 月 19 日，公司兑付了 18 申证 01 的本息，合计金额为 104.10 元（含税）/张；支付了 18 申证 02 的利息，利息金额为 4.20 元（含税）/张。2020 年 12 月 10 日，公司支付了 18 申证 03 的利息，利息金额为 4.08 元（含税）/张。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18 申证 C2 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报告期内无执行情况。

2. 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1) 17 申证 01、17 申证 02、18 申证 C2、18 申证 03、19 申证 01、19 申证 03、19

申证 05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东方路 18 号保利广场 E 座 20 层	联系人	冯雨岚	联系人电话	021-38966558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汉口路 398 号华盛大厦 14 楼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适用）			不适用				

(2) 18 申证 02、19 申证 07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东方路 18 号保利广场 E 座 20 层	联系人	冯雨岚	联系人电话	021-38966558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不适用		办公地址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适用）			不适用				

(3) 20 申证 01、20 申证 02、20 申证 03、20 申证 04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	联系人	何兵朋	联系人电话	010-50911206

			35 号北区 6 层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不适用		办公地址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适用)			不适用				

(4) 20 申证 C2、20 申证 C3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669 号博华广场 36 楼	联系人	张广浩	联系人电话	021-38677556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不适用		办公地址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适用)			不适用				

(5) 20 申证 D5、20 申证 06、20 申证 D7、20 申证 08、20 申证 09、20 申证 10、

20 申证 12、20 申证 13、21 申证 C1、21 申证 D1、21 申证 C2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669 号博华广场 36 楼	联系人	张广浩、梁冠鹏	联系人电话	021-38677556、021-38677930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PICC 大厦 10 层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适用)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17 申证 01、17 申证 02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支持业务发展,满足公司战略发展需要。
年末余额(万元)	0.0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黄浦支行,

	报告期内通过该账户完成债券付息。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2) 18 申证 03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支持业务发展，满足公司战略发展需要。
年末余额（万元）	0.0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报告期内通过该账户完成债券付息。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3) 19 申证 01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年末余额（万元）	0.0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营业部，报告期内通过该账户完成债券付息。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4) 19 申证 03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年末余额（万元）	0.0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滩支行，报告期内通过该账户完成债券付息。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5) 19 申证 05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用于偿还到期债务和补充营运资金。
年末余额（万元）	0.0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营业部，报告期内通过该账户完成债券付息。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一致	
----	--

(6) 18 申证 02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年末余额（万元）	0.0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营业部，报告期内通过该账户完成债券付息。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7) 19 申证 07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年末余额（万元）	0.0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营业部，报告期内通过该账户完成债券付息。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8) 20 申证 01、20 申证 02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年末余额（万元）	0.0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营业部，报告期内通过该账户完成募集资金的收款和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9) 20 申证 03、20 申证 04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年末余额（万元）	0.0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报告期内通过该账户完成募集资金的收款和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10) 20 申证 D5、20 申证 06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及偿还到期债务。
期末余额（万元）	0.0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营业部，报告期内通过该账户完成募集资金的收款和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11) 20 申证 D7、20 申证 08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及偿还到期债务。
期末余额（万元）	0.0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营业部，报告期内通过该账户完成募集资金的收款和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12) 20 申证 09、20 申证 10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及偿还到期债务。
期末余额（万元）	0.0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林支行，报告期内通过该账户完成募集资金的收款和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13) 20 申证 12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期末余额（万元）	0.0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营业部，报告期内通过该账户完成募集资金的收款和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14) 20 申证 13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及偿还到期债务。
--------------------	---------------------------------

期末余额（万元）	280,843.2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营业部，报告期内通过该账户完成募集资金的收款和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15) 18 申证 C2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年末余额（万元）	0.0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营业部，报告期内按要求规范运作。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16) 20 申证 C2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年末余额（万元）	0.0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於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报告期内通过该账户完成募集资金的收款和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17) 20 申证 C3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年末余额（万元）	0.0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於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营业部，报告期内通过该账户完成募集资金的收款和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18) 21 申证 C1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募集资金尚已使用完毕，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偿还到期债务。
年末余额（万元）	不适用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於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卢湾支行，报告期后通过该账户完成募集资金的收款和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	---

(19) 21 申证 D1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全部用于偿还一年内到期的债务。
年末余额（万元）	不适用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滩支行，报告期后通过该账户完成募集资金的收款和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20) 21 申证 C2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偿还到期债务。
年末余额（万元）	不适用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营业部，报告期后通过该账户完成募集资金的收款和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4. 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申万宏源证券聘请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世纪”）对 17 申证 01、17 申证 02、18 申证 C2、18 申证 03、19 申证 01、19 申证 03 和 19 申证 05 进行评级。根据已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沪深交易所”）新世纪 2020 年 5 月 28 日出具的《跟踪评级报告》，公司主体信用等级 AAA，评级展望稳定；18 申证 C2 信用等级 AA+级；17 申证 01、17 申证 02、18 申证 03、19 申证 01、19 申证 03 和 19 申证 05 信用等级 AAA 级；各期债券评级展望稳定；主体信用等级、各期债券信用等级和评级展望均与上一次评级结果相同。公司聘请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对公司 20 申证 D5、20 申证 06、20 申证 D7、20 申证 08、20 申证 09、20 申证 10、20 申证 12、20 申证 13、21 申证 C1、21 申证 D1 和 21 申证 C2 进行评级，报告期内无需出具 2019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根据交易所对于跟踪评级报告披露时间的要求，上述债券 2020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将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在沪深交易所披露，提请投资者关注。

根据联合资信于 2021 年 1 月 29 日出具并已在沪深交易所披露的《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跟踪评级报告》，申万宏源评主体信用等级 AAA，评级展望稳定；20 申证 D5 信用评级等级 AAA 级，评级展望稳定；主体信用等级、债券信用等级和评级展望与上一次评级结果相同。

根据交易所对于跟踪评级报告披露时间的要求，20 申证 D7 跟踪评级报告将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前在沪深交易所披露，20 申证 13 跟踪评级报告将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在沪深交易所披露，21 申证 C1、21 申证 D1 和 21 申证 C2 无需出具 2020 年度跟

踪评级报告，17 申证 01、17 申证 02、18 申证 C2、18 申证 03、19 申证 01、19 申证 03、19 申证 05、20 申证 06、20 申证 08、20 申证 09、20 申证 10 和 20 申证 12 的 2020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将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在沪深交易所披露，提请投资者关注。其他债券未评级。

报告期内，公司发行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聘请联合对公司进行主体评级。根据联合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公司主体评级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不存在评级差异的情况。

5.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报告期内，申万宏源证券已发债券无增信安排，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没有重大变化。公司能够按照相关约定执行偿债计划及偿债保障措施，切实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为已发债券设置了专项账户，报告期内专项账户资金的提取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

6.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申万宏源证券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7. 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申万宏源证券聘请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担任 17 申证 01、17 申证 02、18 申证 C2、18 申证 02、18 申证 03、19 申证 01、19 申证 03、19 申证 05 和 19 申证 07 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已在上述债券的募集说明书中披露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时可能存在利益冲突情形和相关风险防范机制。根据双方签署的《受托管理协议》，华泰联合已于 2020 年 6 月 18 日出具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9 年度）》、《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9 年度）》、《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9 年度）》和《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7 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第一期）、2018 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第一期）、2018 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第三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9 年度）》。

申万宏源证券聘请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担任 20 申证 01、20 申证 02、20 申证 03 和 20 申证 04 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已在上述债券的募集说明书中披露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时可能存在利益冲突情形和相关风险防范机制。20 申证 01、20 申证 02、20 申证 03 和 20 申证 04 无需出具 2019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申万宏源证券聘请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担任 20 申证 D5、20 申证 06、20 申证 D7、20 申证 08、20 申证 09、20 申证 10、20 申证 12、20 申证 13、20 申证 C2、20 申证 C3、21 申证 C1、21 申证 D1 和 21 申证 C2 的受托管理人，并已在上述债券的募集说明书中披露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时可能存在利益冲突情形和相关风险防范机制。20 申证 D5、20 申证 06、20 申证 D7、20 申证 08、20 申证 09、20 申证 10、20 申证 12、20 申证 13、20 申证 C2、20 申证 C3、21 申证 C1、21 申证 D1 和 21 申证 C2 无需出具 2019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8. 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起息日	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西南证券-申万宏源融出资金债权1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优先级）	18 申万 01	116902	2018/3/29	到期兑付本金19亿元，支付利息54,948,950.00元
华福-申万宏源证券融出资金债权1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优先级）	申万 1A01	116924	2018/4/27	到期兑付本金19亿元，支付利息33,934,380.00元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9 年第六期短期融资券(债券通)	19 申万宏源 CP006BC	071900130	2019/10/23	到期兑付本金40亿元，支付利息29,419,178.08元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七期短期融资券(债券通)	19 申万宏源 CP007BC	071900148	2019/11/15	到期兑付本金30亿元，支付利息23,186,301.37元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9 年第八期短期融资券(债券通)	19 申万宏源 CP008BC	071900168	2019/12/11	到期兑付本金30亿元，支付利息22,812,328.77元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债券通)	20 申万宏源 CP001BC	072000059	2020/3/9	到期兑付本金40亿元，支付利息22,737,534.25元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债券通)	20 申万宏源 CP002BC	072000083	2020/3/30	到期兑付本金40亿元，支付利息17,152,876.71元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期短期融资券（债券通）	20 申万宏源 CP003BC	072000093	2020/4/14	到期兑付本金50亿元，支付利息17,452,054.79元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四期短期融资券（债券通）	20 申万宏源 CP004BC	072000110	2020/4/29	到期兑付本金30亿元，支付利息10,695,616.44元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五期短期融资券（债券通）	20 申万宏源 CP005BC	072000190	2020/7/23	到期兑付本金40亿元，支付利息25,430,136.99元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六期短期融资券（债券通）	20 申万宏源 CP006BC	072000211	2020/8/21	到期兑付本金30亿元，支付利息19,670,958.90元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七期短期融资券（债券通）	20 申万宏源 CP007BC	072000220	2020/9/7	到期兑付本金30亿元，支付利息20,344,109.59元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八期短期融资券（债券通）	20 申万宏源 CP008BC	072000249	2020/10/19	未付息兑付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九期短期融资券（债券通）	20 申万宏源 CP009BC	072000271	2020/11/23	未付息兑付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十期短期融资券（债券通）	20 申万宏源 CP010BC	072000287	2020/12/14	未付息兑付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金融债券	19 申万宏源 金融债 01	091900023	2019/9/18	按时支付利息205,800,000.00元

9.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申万宏源证券共获得百余家银行的授信，授信额度合计约 4,362 亿元。其中，额度前 10 大的银行授信规模合计约 2,565 亿元，已使用约 970 亿元。

报告期内，申万宏源证券有息债务均按时偿还，不存在有息债务违约、展期或减免情形。

10.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内，申万宏源证券严格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募集资金投向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按期支付债券本金和利息，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已发行债券兑付兑息不存在违约情况；公司经营稳定，盈利情况良好，未发现可能导致未来出现不能按期偿付情况的风险。

11.发生的重大事项

(1) 2020年3月27日，申万宏源证券知悉公司诉翁武游、林永飞、翁雅云质押式证券回购纠纷案已被上海金融法院予以受理。2020年3月30日申万宏源证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

(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和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2021年3月11日，申万宏源证券收到上海金融法院一审判决书。2021年3月15日，申万宏源证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和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

(2) 2020年4月13日，孙公司申银万国智富投资有限公司收到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关于上海筑欣实业有限公司诉申银万国智富投资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的民事裁定书。2020年4月21日申万宏源证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所属孙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和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

(3) 2020年5月6日，申万宏源证券知悉公司诉沈培今、朱礼静质押式证券回购纠纷案已被上海金融法院予以受理。2020年5月7日，申万宏源证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和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2021年1月10日，申万宏源证券已收到上海金融法院关于公司诉沈培今、朱礼静质押式证券回购纠纷案作出的一审判决书。2021年1月11日，申万宏源证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和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

(4) 截至2020年4月30日，申万宏源证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占申万宏源证券2019年12月31日净资产的比例超过20%。2020年5月12日，申万宏源证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公告》(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和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

(5) 截至2020年7月31日，申万宏源证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占申万宏源证券2019年12月31日净资产的比例超过20%。2020年8月7日，申万宏源证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公告》(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和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

(6) 2020年8月18日，申万宏源证券知悉公司诉柯宗贵、陈色琴等质押式证券回购系列纠纷案和公司诉柯宗庆、谭爱武质押式证券回购系列纠纷案已被受理。2020年8月20日，申万宏源证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和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

(7) 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 申万宏源证券累计新增借款占公申万宏源证券 2019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的比例超过 40%。2020 年 9 月 7 日, 申万宏源证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四十的公告》(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和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

(8) 申万宏源证券和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先后完成了营业执照和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的变更。2020 年 9 月 16 日, 申万宏源证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关于业务范围变更的公告》(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和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

(9) 2020 年 10 月 12 日, 申万宏源证券知悉公司与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债券质押式回购协议纠纷案已被深圳国际仲裁院受理。2020 年 10 月 13 日, 申万宏源证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和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

(10) 2020 年 9 月 29 日, 申万宏源证券与大连德泰控股有限公司就房屋拆迁补偿协议纠纷事宜达成和解协议。和解协议签署后, 申万宏源证券向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撤诉。2020 年 10 月 19 日, 公司收到法院作出的准许公司撤诉的裁定。2020 年 10 月 21 日, 申万宏源证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和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

(11) 申万宏源证券与申万宏源证券诉柯宗庆、谭爱武质押式证券回购系列纠纷案的被告在法院组织下达成和解, 并于 2020 年 11 月 3 日收到法院作出的民事调解书。2020 年 11 月 5 日, 申万宏源证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和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

(12) 截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 申万宏源证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占申万宏源证券 2019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的比例超过 60%。2020 年 11 月 6 日, 申万宏源证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六十的公告》(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和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

(13) 上海筑欣实业有限公司诉申万宏源证券孙公司申银万国智富投资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发回重审后, 2020 年 10 月 22 日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作出裁定: 驳回原告上海筑欣实业有限公司的起诉。2020 年 11 月 13 日, 申万宏源证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所属孙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和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

(14) 2020 年 11 月 18 日, 申万宏源证券知悉子公司申银万国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收到申银万国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诉中科建设开发总公司等信托贷款纠纷案初审裁定书。2020 年 11 月 20 日, 申万宏源证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所属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和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

除此以外，报告期内重大诉讼事项尚无进一步的进展情况，新增借款属申万宏源证券及子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所需的正常融资行为，不会对申万宏源证券经营活动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上述事项不会对申万宏源证券经营活动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12. 公司债券是否存在保证人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债券不存在保证人。

（二）公司所属申万宏源证券委托经纪人从事客户招揽、客户服务相关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申万宏源证券于中国境内实施证券经纪人制度的分支机构共计307家，在职证券经纪人为1,957名（含西部子公司分支机构82人），其中1,957名（含西部子公司分支机构82人）证券经纪人已向中国证券业协会完成证券经纪人资格的注册事宜，正在注册办理中的有0名（含西部子公司分支机构0人）。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经纪人管理暂行规定》中“对证券经纪人及其执业行为实施集中统一管理”的要求，申万宏源证券高度重视对证券经纪人的管理工作，在证券经纪人管理制度中明确规定了总部、分支机构对证券经纪人管理的工作职责和管理要求：财富管理事业部负责对公司证券经纪人实施集中统一管理，人力资源总部、风险管理总部、计划财务管理总部协同管理，信息技术开发总部、信息技术保障总部提供技术系统开发支持和运维保障，建立完善的证券经纪人管理制度、内控机制和技术系统。分支机构是对证券经纪人具体管理与运作的部门，内设分支机构负责人、合规管理人员、营销人员管理人员，认真落实对证券经纪人的资质审查、签约流程、培训管理、信息查询、委托合同与档案管理、证书管理、日常管理、考核提成管理、风险管理、行为规范、客户回访、异常交易监控、责任追究等各项具体工作，确保证券经纪人严格按照公司授权内容从事客户招揽和客户服务，实现分支机构证券经纪人制度的规范实施及平稳发展。

（三）相关监管措施情况

1. 2020年2月申万宏源证券宁波分公司被中国人民银行宁波市中心支行行政处罚

2020年2月11日，中国人民银行宁波市中心支行向宁波分公司出具了行政处罚决定书，主要内容为：宁波分公司未按照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保存交易记录，且情节严重，决定对宁波分公司处以人民币55万元罚款。

收到函件后，宁波分公司积极按照监管要求进行整改，强化客户身份识别，规范交易记录保存，进一步完善反洗钱工作，并及时向当地人行上报了整改报告。

2. 2020年4月申万菱信被上海证监局分别出具责令改正监管措施

2020年4月27日，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向申万菱信出具了责令改正监管措施，主要内容为：申万菱信基金财务核算与资产估值系统不完善，内控有效性不足，对相关基金份额净值披露出现差错。

收到函件后，申万菱信认真落实整改要求，积极采取完善系统、健全流程等措施，妥善解决客户诉求，进一步强化业务人员风险和责任意识，防范此类事件再次发生，并按要求向监管部门提交整改报告。

3. 2020年11月申万宏源证券被上海证监局出具责令改正监管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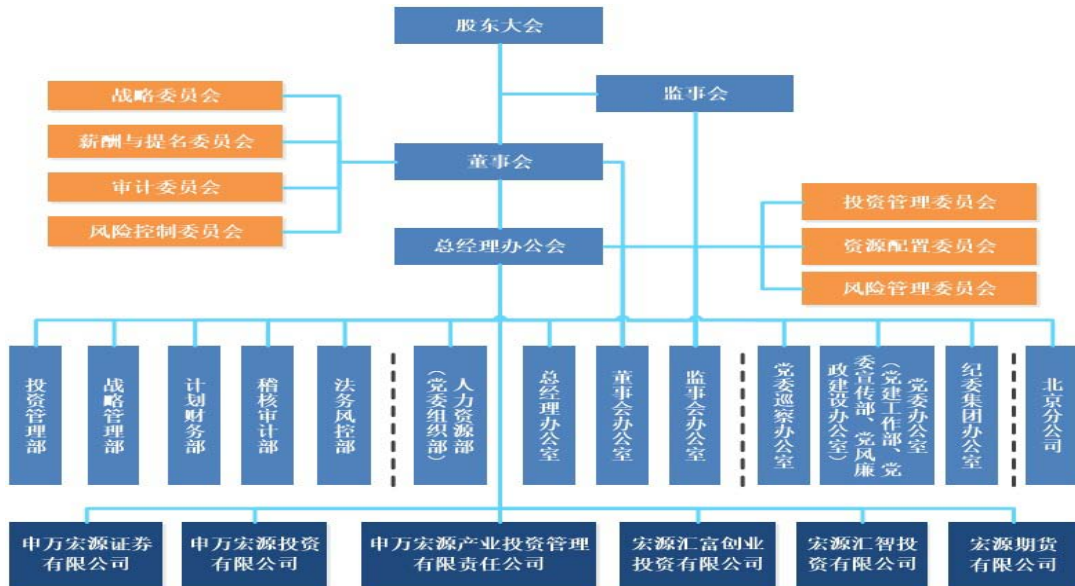
2020年11月4日，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向申万宏源证券出具了责令改正监管措施，主要内容为：申万宏源证券子公司申万研究所开展发布证券研究报告业务，但未对研究所署名证券分析师刘洋在冠以公司名称的公众号上发布的某篇证券研究报告

进行发布前的质量控制和合规审查。

收到函件后，申万研究所切实加强新媒体管理，强化研究报告发布前的合规审查机制，加强合规检查，确保发布信息合法合规。同时，进一步加强证券分析师合规培训和合规教育，防范类似事件再次发生，并按要求向监管部门提交整改报告。

二十四、公司组织机构情况

(一) 申万宏源集团组织机构图



(二) 公司主要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设立时间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负责人	联系电话
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2015 年 1 月 16 日	520 亿元 ^注	100%	杨玉成	021-33389888
2	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3 室	2015 年 1 月 21 日	2 亿元	100%	刘跃	010-88085858
3	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2 层 201	2010 年 3 月 19 日	5 亿元	100%	何沙	010-88085858
4	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怀柔区桥梓镇八龙桥雅苑 3-4 房间（3 号楼 104 房间）	2012 年 3 月 27 日	20 亿元	100%	徐亮	010-88013705
5	宏源期货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4 层 4B	1995 年 5 月 2 日	10 亿元	100%	王化栋	010-82290900
6	申万宏源投资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2 室	2015 年 1 月 21 日	10 亿元	100%	何沙	010-88085858
7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5 室	2015 年 1 月 20 日	47 亿元	100%	王献军	0991-2301633
8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2015 年 1 月 20 日	10 亿元	100%	张剑	021-3338988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4 室					
9	申万宏源(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轩尼诗道 28 号 19 楼	1992 年 10 月 29 日	22.53 亿港 元	100%	房庆利	852-25098393
10	申银万国期货有限公司	上海市东方路 800 号 7、8、 10 楼	1993 年 1 月 7 日	11.19 亿 元	97.2542 %	李建中	021-50588811
11	申银万国创新证券投资 有限公司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 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 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 限公司)	2013 年 5 月 29 日	20 亿元	100%	戴佳明	021-61820675
12	申银万国投资有限 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 验区春晓路 289 号张江大 厦 21 层 A03 室	2009 年 4 月 9 日	5 亿元	100%	马龙官	021-60581188
13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上海黄浦区中山南路 100 号 11 层	2004 年 1 月 15 日	1.5 亿元	67%	刘郎	021-23261188
14	上海申银万国证券 研究所有限公司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99 号三楼	1992 年 10 月 16 日	0.2 亿元	90%	周海晨	021-23297446

注：2020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50 亿元增加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21 年 3 月 4 日，申万宏源证券完成了有关增加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申万宏源证券注册资本由 470 亿元人民币增加至 520 亿元人民币。

(三) 公司所属分公司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北京分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6 层 601	2015 年 7 月 10 日	黄琦	010-88085858

(四) 公司所属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的分公司、营业部数量及分布情况。

1. 证券分公司、营业部的数量分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申万宏源证券及所属证券类子公司共设立证券分公司 42 家；证券营业部 309 家，分布于 21 个省、4 个直辖市、4 个自治区的 134 个城市，其中：上海地区证券营业部 61 家，新疆地区证券营业部 42 家，其他地区营业部 206 家。

省/市/自治区	证券分公司数量(家数)	证券营业部数量(家数)	占证券营业部总数比例	证券营业部分布地区(家数)
上海市	4	61	19.74%	上海(6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42	13.59%	乌鲁木齐(12)、阿克苏(1)、阿勒泰(1)、阿图什(1)、博乐(1)、昌吉(2)、阜康(1)、哈密(2)、呼图壁(1)、喀什(1)、克拉玛依(2)、库车(1)、库尔勒(1)、奎屯(1)、玛纳斯(1)、奇台(1)、鄯善(1)、石河子(2)、塔城(1)、吐鲁番(1)、乌苏(1)、五家渠(1)、伊宁(1)、莎车(1)、

省/市/自治区	证券分公司数量(家数)	证券营业部数量(家数)	占证券营业部总数比例	证券营业部分布地区(家数)
				阿拉山口(1)、霍尔果斯(1)、阿拉尔(1)
江苏省	2	31	10.03%	南京(4)、盐城(10)、南通(3)、海门(1)、无锡(1)、江阴(1)、宜兴(2)、镇江(1)、句容(1)、苏州(1)、扬州(2)、靖江(1)、泰兴(1)、淮安(1)、张家港(1)
浙江省	3	30	9.71%	杭州(8)、金华(1)、衢州(1)、桐乡(3)、嘉善(1)、常山(1)湖州(1)、义乌(1)、台州(3)、绍兴(1)、平湖(1)、嘉兴(1)、温州(1)、瑞安(1)、永嘉(1)、乐清(1)、宁波(3)
广东省	4	22	7.12%	广州(7)、珠海(1)、佛山(1)、茂名(1)、东莞(1)、中山(1)、湛江(1)、深圳(9)
四川省	1	15	4.85%	成都(9)、广汉(1)、眉山(2)、泸州(2)、雅安(1)
湖北省	1	14	4.53%	武汉(7)、黄石(1)、黄冈浠水(1)、襄阳(3)、宜昌(2)
辽宁省	2	12	3.88%	沈阳(6)、本溪(1)、鞍山(1)、大连(4)
广西壮族自治区	1	7	2.27%	南宁(2)、桂林(1)、柳州(1)、钦州(1)、贵港(1)、贺州(1)
江西省	1	8	2.59%	南昌(4)、九江(1)、上饶(2)、赣州(1)
福建省	2	7	2.27%	福州(2)、泉州(1)、莆田(1)、石狮(1)、厦门(2)
重庆市	1	6	1.94%	重庆(6)
湖南省	1	7	2.27%	长沙(4)、湘潭(1)、株洲(1)、益阳(1)
北京市	3	6	1.94%	北京(6)
山东省	2	8	2.59%	济南(2)、烟台(1)、临沂(1)、淄博(1)、潍坊(1)、青岛(1)、莱西(1)
天津市	1	4	1.29%	天津市(4)
安徽省	1	5	1.62%	合肥(2)、芜湖(1)、黄山(1)、淮南(1)
吉林省	1	2	0.65%	长春(1)、吉林(1)
河南省	1	4	1.29%	郑州(2)、南阳(1)、新乡(1)
河北省	1	3	0.97%	唐山(1)、石家庄(1)、保定(1)
海南省	1	3	0.97%	海口(3)
黑龙江省	1	2	0.65%	哈尔滨(2)
贵州省	1	2	0.65%	贵阳(1)、遵义(1)
陕西省	1	2	0.65%	西安(2)
甘肃省	1	1	0.32%	兰州(1)
山西省	1	1	0.32%	太原(1)
内蒙古自治区	1	1	0.32%	呼和浩特(1)
宁夏回族自治区	1	1	0.32%	银川(1)
云南省	1	2	0.65%	昆明(1)、曲靖(1)
合计	42	309	100	134

此外，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申万宏源证券所属非证券类子公司中，申万菱

信在上海设有 1 家子公司，在北京、广州分别设有 1 家分公司；申万期货在上海设有一家子公司，在上海、北京、浙江、深圳、江苏分别设有 1 家分公司，在 11 个省及 4 个直辖市共设有期货营业部 21 家。

2. 证券分公司基本情况表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虹口区黄浦路99号2701-10室	2009年08月18日	刘进富	021-56558525
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南京市鼓楼区华侨路27号	2009年07月10日	沈剑峰	025-84763798
3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	杭州市拱墅区华浙广场1号18楼	2009年06月29日	朱丽艳	0571-85060158
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0号B座6层	2009年07月17日	杨桂宝	010-82290986
5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槐树街2号	2009年06月30日	唐剑涛	028-86261519
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19层A01、A02、A03、A04单元	2009年07月02日	徐业伟	0755-83206086
7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武汉市武昌区武珞路5巷46号凯乐花园7栋2楼	2009年06月29日	杨海涛	027-88850913
8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辽宁分公司	沈阳市沈河区北站路53号沈阳财富中心B座25层	2009年06月29日	高毅	024-22536068
9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15号1201-1202房	2014年02月25日	车作斌	020-38998280
1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	广西南宁市英华路56号半岛·旺角A201、A202号商铺	2013年11月07日	祁世群	0771-5772397
1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重庆市渝中区中华路178号重庆国际商务中心9楼	2009年06月30日	王军	023-63508779
1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市南开区南京路309号环球置地广场第34层04-05-06	2014年02月28日	徐洪文	022-87878288
13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中山西路12号B栋4层	2014年02月10日	陆三江	0791-86210888
1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芙蓉中路一段210号锦绣华天七楼	2014年03月17日	李红	0731-84447412
15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大连分公司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警卫街6号新星国际中心1-7、	2013年01月25日	夏娟	0411-82802781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跃 1-1-7 号、一德街 20 号 新星国际中心 8 层 04/05/06/07B 号房屋			
1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温州分公司	温州市车站大道 543 号京 龙大厦 1、2 幢一、二层	2012 年 12 月 27 日	瞿炳建	0577-88250798
17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濉溪 路 287 号金鼎广场 23 层及 1 层东侧	1997 年 10 月 28 日	周奇	0551-62659082
18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吉林分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南关区人民 大街 10606 号东北亚国际 金融中心 3 号楼四层东侧 439、441、443、445、446、 447、448、449、450、451、 452、453、455、457 室	2006 年 06 月 07 日	张椿婕	0431-88590168
19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海口市龙昆南路华新大厦	1993 年 08 月 20 日	牛杰	0898-66763964
2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郑州市金水区未来路 69 号 未来大厦 2101、2102、 2103、2104、2111、2112、 2113 房间	2009 年 09 月 21 日	黄玉琦	0371-86100888
2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山西分公司	太原市小店区亲贤北街 125 号 3 幢 1-2 层 1001 号	2001 年 09 月 05 日	郭文闻	0351-4191667
2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济南市历下区泺源大街 6 号新闻大厦七楼	2016 年 07 月 18 日	秦开宇	0531-55639877
23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鼓东 街道观风亭街 6 号恒力金 融中心 8 层 01 办公	2016 年 08 月 02 日	李兹泉	0591-83321501
2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厦门市思明区厦禾路 842 号金榜大厦 A 座 1、2 层	1997 年 02 月 03 日	陈育晓	0592-5852516
25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	宁波市江东区甬江大道 1 号 8 号楼 14 层	1997 年 05 月 29 日	徐文华	0574-87317818
2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黑龙江分公司	哈尔滨市香坊区中山路 93 号	1997 年 05 月 23 日	盛俊明	0451-82261108
27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	青岛市市南区山东路 2 号 甲夹层 BCDEF 户	1994 年 03 月 12 日	张坤	0532-82969949
28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	云南省昆明市祥云街 55 号 银佳大厦十三楼	2004 年 05 月 26 日	段志华	0871-63625368
29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	河北省石家庄市长安区西 大街 88 号五方大厦 1 号办 公楼 902、903、907 号	2009 年 09 月 29 日	岳印兴	0311-89250988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3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中华北路 206 号五矿大厦四楼	2009 年 09 月 08 日	严晨	0851-86869886
3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如意西街 23 号日信华宸大厦一楼	2009 年 10 月 09 日	王静	0471-5275899
3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第二分公司	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39 楼	2013 年 09 月 29 日	赵明伟	021-33388738
33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北京资产管理分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2 层 201-1	2009 年 06 月 29 日	李琦	021-33388318
3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958 号一楼 101 室	2015 年 04 月 22 日	徐颖	021-68865565
35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钟园路 788 号丰隆城市生活广场 4 幢 2001 室	2020 年 11 月 18 日	喻禹	0512-65279517
36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长安北路 54 号三层	2016 年 06 月 07 日	王伟	029-85215989
37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金昌路 215 号一层	2014 年 02 月 25 日	张海群	0931-8870422
38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	银川市兴庆区民族北街高尔夫花园 25 号综合楼 23 号营业房	2011 年 03 月 02 日	张礁	0951-5121881
39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徐汇区常熟路 239 号	2015 年 03 月 13 日	金碧霞	021-33389753
40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B 座 5 层 5B	2009 年 06 月 23 日	席睿	010-88085870
41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22B01-02 之 02	2015 年 03 月 20 日	王明希	010-88085786
42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广州分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15 号第 1206 房	2019 年 11 月 19 日	吴志红	010-88085998

3. 证券营业部基本情况表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宝山区长江南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宝山区长江南路 681 号 1-3 楼	1992 年 08 月 11 日	赵佐军	021-66181905
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宝山区同泰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宝山区同泰路 88 号	1992 年 11 月 13 日	林非	021-66797358
3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长宁区双流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长宁区双流路 15 号	1992 年 08 月 19 日	周嘉	021-33608822
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长宁区	上海市长宁区淞虹路	1992 年 12 月 30 日	邬旭巍	021-62735711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淞虹路证券营业部	152 号 2 层			
5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崇明区川心街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崇明区川心街 1 号	1993 年 09 月 27 日	毕国强	021-59619905
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奉贤区人民中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奉贤区南桥镇人民中路 236 号	1994 年 05 月 18 日	王欢仙	021-57417029
7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虹口区大连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虹口区大连路 839 弄 1 号 301-304 室、859 号 101 室	1997 年 06 月 02 日	王伟	021-61736108
8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虹口区丰镇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丰镇路 78 号 1 层、2 层	1997 年 08 月 06 日	王文琦	021-65932933
9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虹口区黄浦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虹口区黄浦路 99 号 203A 室	1992 年 12 月 30 日	包宏伟	021-65525901
1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虹口区中山北一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中山北一路 1230 号 B3F	1994 年 12 月 26 日	周华	021-65445198
1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黄浦区福州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黄浦区福州路 318 号 102A 室, 309-310 室	1993 年 02 月 26 日	张蕾	021-63217517
1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黄浦区广东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 729 号	1990 年 07 月 09 日	王华	021-63224288
13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黄浦区陆家浜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黄浦区陆家浜路 1297 号一楼、二楼	1992 年 07 月 17 日	韩斌	021-63457788
1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黄浦区新昌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黄浦区新昌路 180 号	1993 年 02 月 26 日	徐涛	021-63272058
15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黄浦区雁荡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黄浦区雁荡路 29 号三层 02 室	1992 年 06 月 22 日	马骏	021-63863588
1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黄浦区中华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黄浦区中华路 1154 号-1158 号	1992 年 09 月 25 日	陈晔	021-63451506
17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黄浦区中山南一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一路 727 号裙楼三楼 328、329、330、331、332、337、338、339、341、342 室	1992 年 12 月 25 日	顾湘辉	021-63047861
18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嘉定区塔城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嘉定区塔城路 399 号二、三楼	1994 年 05 月 10 日	周靓	021-39910033
19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金山区枫泾镇枫阳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金山区枫泾镇枫阳路 213 号	2014 年 01 月 16 日	应宏亮	021-67968178
2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金山区临仓街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金山区朱泾镇临仓街 180 号四、五楼	1992 年 12 月 30 日	陈将文	021-57320523
2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金山区蒙山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金山区蒙山路 279 号	1994 年 05 月 18 日	储开鸿	021-57943555
2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静安区昌化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静安区昌化路 33 号	1993 年 09 月 22 日	陈卫东	021-62580049
23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静安区康定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静安区康定路 1584 号 2 层	1997 年 07 月 31 日	姚玮	021-62308398
2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静安区余姚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静安区余姚路 169 号二层	1992 年 07 月 25 日	毛晓宏	021-52520439
25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普陀区	上海市普陀区金沙江	2001 年 04 月 28 日	吕泊澄	021-60712583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金沙江路证券营业部	路 1628 弄 10 号 501 室 B 区			
2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普陀区兰溪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普陀区兰溪路 135 号	1992 年 08 月 21 日	陈斌	021-62862128
27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普陀区武宁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普陀区武宁路 507 号 301 室	1992 年 09 月 11 日	杨作为	021-62051378
28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新区张杨路证券营业部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崑山路 538 号, 张杨路 2399 号 1 幢 301 室	2001 年 04 月 28 日	金涛	021-50110133
29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新区靖海路证券营业部	浦东新区惠南镇靖海路 500、502 号	1994 年 05 月 18 日	徐静芳	021-36680188
3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新区川沙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浦东新区川沙路 4487 号	1996 年 12 月 11 日	关旭婷	021-68392594
3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新区东方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870 号	1993 年 10 月 12 日	黄旭东	021-58751371
3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新区关岳西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浦东新区关岳西路 151 弄 103 号 1-3 层	1995 年 5 月 29 日	祝玉斌	021-68113113
33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新区利津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浦东新区利津路 1365、1375、1379、1389 号 2 层	1991 年 12 月 06 日	吴华丕	021-68759463
3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新区沪南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浦东新区北中路 160-178 号、沪南路 959-999 号 504 室	1997 年 06 月 03 日	周杰	021-58899797
35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新区妙境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浦东新区川沙妙境路 399 号	1994 年 12 月 28 日	刘卫民	021-58988996
3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新区三林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浦东新区三林路 329 号	1993 年 05 月 05 日	沈荣	021-58492299
37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新区水芸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汇新城镇水芸路 308 号 A102 室	2014 年 05 月 30 日	赵云峰	021-58282662
38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证券营业部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788、1800 号 T1 号 9 层(名义楼层, 实际楼层第 8 层) 01 单元	2008 年 06 月 11 日	谷振宇	021-50817033
39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新区成山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浦东新区成山路 436 号二层	1993 年 03 月 03 日	林峥	021-68700018
4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证券营业部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958 号	1997 年 06 月 05 日	葛文宇	021-68866071
4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青浦区公园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青浦区公园路 222 号 1-2 层	1993 年 04 月 05 日	尤丽芳	021-69713385
4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松江区人民北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松江区人民北路 1505 号一层、三层	1997 年 11 月 19 日	李炜	021-57833988
43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徐汇区	上海市徐汇区龙漕路	1992 年 08 月 28 日	王德华	021-64840388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龙漕路证券营业部	1 弄 9 号-6, 三层			
4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徐汇区宜山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徐汇区宜山路 719 号 102-106 单元	1996 年 12 月 24 日	陈刚	021-64836517
45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徐汇区上中西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徐汇区上中西路 200 号	1995 年 04 月 12 日	缪钱芳	021-64539753
4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徐汇区斜土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徐汇区斜土路 2669 号一、三层	1990 年 04 月 12 日	梅怡洁	021-64276621
47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徐汇区中山西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徐汇区中山西路小闸镇街 133 号二楼	1992 年 12 月 30 日	郁家勇	021-64848907
48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杨浦区黄兴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杨浦区黄兴路 1810 号 3 层 101 室	1992 年 03 月 16 日	沈嘉	021-55058668
49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杨浦区隆昌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杨浦区隆昌路 600 号三楼	1992 年 11 月 25 日	逢波	021-65663957
5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杨浦区平凉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杨浦区平凉路 913 号、915 号、917 号、919 号、921 号、923 号、925 号、927 号、929 号二层	1992 年 07 月 03 日	李瑜	021-65127789
5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静安区汾西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静安区汾西路 457 号	2001 年 05 月 17 日	施晓琪	021-56773397
5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静安区海宁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静安区海宁路 719 号 101 室、717 号 26 层	1992 年 12 月 30 日	张明	021-63062065
53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静安区沪太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静安区沪太路 549 号	1996 年 12 月 02 日	张正	021-56557458
5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静安区洛川东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静安区洛川东路 303 号	1993 年 08 月 18 日	陈文波	021-56385612
55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静安区延长中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静安区延长中路 597 号	1994 年 05 月 04 日	张炜	021-36030948
5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闵行区碧江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闵行区碧江路 349 号	1993 年 02 月 25 日	倪佩文	021-64308222
57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闵行区东川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闵行区东川路 2380-2384 (双) 号一、二楼	1994 年 06 月 14 日	沈一鸣	021-34095553
58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闵行区沪闵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闵行区沪闵路 7876 号 705 室	2014 年 05 月 08 日	郭昊	021-52211621
59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闵行区龙茗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闵行区龙茗路 1847 号三楼	1998 年 08 月 17 日	邓劲	021-54780088
6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闵行区七莘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闵行区七莘路 3088 号 401 室甲	1994 年 06 月 06 日	娄俊	021-64787280
6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闵行区莘松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闵行区莘松路 235 号	1992 年 12 月 04 日	陈健铭	021-64985122
6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海门秀山西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南通市海门区海门街道秀山西路 62 号	2014 年 08 月 11 日	邵磊	0513-80182108
63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淮安深圳路	江苏省淮安市经济技	2012 年 08 月 08 日	朱峰	0517-83800707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证券营业部	术开发区东冠逸轩花苑 7 幢 7-5 号			
6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靖江人民中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靖江市人民中路 136 号	1997 年 04 月 17 日	华炯	0523-84961888
65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句容华阳东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句容市华阳镇华阳东路 18 号开元商厦二楼	2001 年 06 月 11 日	向光胜	0511-85179261
6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南京汉中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汉中路 6 号国药大厦 10 楼	2008 年 01 月 21 日	董俊	025-85201127
67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南京华侨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华侨路 29 号	1997 年 11 月 20 日	蒋平	025-84763777
68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南京浦口凤凰大街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南京市浦口区江浦街道凤凰大街 16 号	2001 年 05 月 29 日	王光心	025-58881133
69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南京黄山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黄山路 2 号	1997 年 11 月 20 日	李伟	025-83315198
7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南通工农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南通市工农路 6 号华丽大厦 14 层	2012 年 04 月 19 日	陈剑	0513-51001966
7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南通朝霞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南通市高新区朝霞路 467 号奥建大厦一楼	2001 年 05 月 24 日	陈颖	0513-81691258
7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南通青年中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南通市青年中路 43 号	1997 年 08 月 04 日	冯保生	0513-89011889
73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苏州吴中西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吴中西路 175 号 1、3、4、5、6 层	1997 年 10 月 13 日	徐志凤	0512-65282812
7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泰兴府前街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泰兴市鼓楼东路南侧、府前街西侧	2001 年 06 月 20 日	卢松年	0523-87650123
75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无锡清扬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无锡市清扬路 24 号	1997 年 08 月 22 日	罗文菲	0510-82856988
7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盐城滨海海濱大道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盐城市滨海县海濱大道 90 号	2013 年 12 月 18 日	姜观荣	0515-89118128
77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盐城大丰健康东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区健康东路 49 号	2014 年 01 月 27 日	汪红军	0515-83365518
78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盐城东台望海东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东台市望海东路（原新东东路）32 号	2013 年 12 月 17 日	唐信华	0515-85320562
79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盐城阜宁射河北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盐城市阜宁县阜城射河东路盐城市第四制药厂职工住宅楼第八、九间门市	2014 年 01 月 28 日	邹瑜	0515-87220562
8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盐城建湖湖中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盐城市建湖县县城湖中南路 148 号	2013 年 12 月 20 日	张体晔	0515-86232366
8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盐城解放北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盐城市解放北路 100 号	1998 年 04 月 14 日	高飞	0515-88166898
8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盐城解放南	江苏省盐城市钱江方	1998 年 12 月 24 日	杨海民	0515-89080909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路证券营业部	洲小区南区商铺 A 幢 101 室、201 室			
83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盐城经济开发区泰山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盐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泰山路软件园 3 号楼	2014 年 03 月 14 日	缪美林	0515-88310962
8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盐城射阳兴阳广场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盐城市射阳县城兴阳广场 C 区 301—304 号门市	2013 年 12 月 05 日	许旸	0515-82627666
85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盐城响水双园东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盐城市响水双园东路北侧	2014 年 01 月 28 日	王道荣	0515-86885858
8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扬州江都龙川南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扬州市江都区仙女镇龙川路 299 号鸿益千秋 7 幢 S103、203 室	2014 年 01 月 08 日	杨幼晶	0514-86710562
87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扬州扬子江中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扬州市扬子江中路 758 号	1997 年 08 月 01 日	金旭东	0514-87891800
88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宜兴环科园新城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宜兴市环科园新城花园综合楼 201 室	2014 年 01 月 07 日	陈炜	0510-87072030
89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宜兴人民中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宜兴市宜城街道人民中路 238 号亚细亚宾馆 5、6 楼	2008 年 04 月 11 日	李月荣	0510-87962161
9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镇江解放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镇江市解放路 26 号	1997 年 08 月 13 日	李春年	0511-85023138
9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江阴澄江中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江阴市澄江中路 7-7 号	2017 年 10 月 20 日	朱来章	0510-86995523
9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张家港人民东路营业部	江苏省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东路 11 号（华昌东方广场）F203 号	2019 年 01 月 21 日	赵广宇	0512-58912291
93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杭州密渡桥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密渡桥路 3 号	1997 年 03 月 14 日	金寒	0571-85061177
9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嘉兴禾兴南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禾兴南路 996 号	1996 年 12 月 28 日	刘国勇	0573-82056778
95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金华八一北街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八一北街 484 号	1997 年 02 月 26 日	詹应财	0579-82305900
9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衢州市西街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衢州市县西街 77 号	1997 年 06 月 30 日	曹敏	0570-3039709
97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桐乡和平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桐乡市振东新区和平路（西）95 号	1997 年 08 月 22 日	朱慧	0573-88109258
98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常山定阳北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衢州市常山县天马街道定阳北路 2-16 号常山县供销综合公司大楼二楼	2002 年 04 月 08 日	王颖	0570-5031768
99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嘉善体育南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嘉善县魏塘街道体育南路 91 号、	2001 年 08 月 06 日	熊琪慧	0573-84266611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91-1 号、91-2 号			
10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湖州凤凰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湖州市美都花苑综合楼（一）8 楼	2014 年 05 月 08 日	徐登峰	0572-2761080
10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义乌篁园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义乌市篁园路 143 号 1 楼	2014 年 05 月 23 日	刘盈	0579-85785098
10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桐乡崇福镇崇德西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桐乡市崇福镇崇德西路 158 号华龙大厦底层	2014 年 05 月 19 日	赵圣力	0573-88389388
103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杭州学院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学院路 28 号德力西大厦 301-303 室	2003 年 07 月 01 日	杨华	0571-87977985
10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杭州体育场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体育场路 267 号	2003 年 07 月 01 日	潘悦	0571-85170782
105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杭州莫干山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莫干山路 18 号蓝天商务大楼 3 楼	2003 年 07 月 01 日	林忠	0571-88840686
10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杭州金华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金华路 88 号尚品商务楼 313 南侧	2003 年 07 月 01 日	许佐	0571-88010788
107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临安广电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临安市锦城街道广电路 19 号	2014 年 01 月 10 日	范志成	0571-61083130
108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台州腾达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台州市路桥区路北街道洋官村腾达路 699 号 A-913 室、A-915 室、A-917 室、A-919 室、A-921 室、A-923 室、A-925 室	2010 年 08 月 25 日	许伟燕	0576-82599906
109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温岭万昌西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太平街道万昌西路 159 号	2014 年 01 月 07 日	王国成	0576-86267171
11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绍兴中兴南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中兴南路 285 号一楼门厅、四楼	2015 年 12 月 07 日	钟迪	0575-85200978
11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萧山金城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北干街道金城路 433 号	2016 年 05 月 20 日	任惠玲	0571-86920157
11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平湖新华南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平湖市当湖街道新华南路 229 号底层西侧	2016 年 01 月 27 日	徐孝明	0573-85573669
113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富阳江滨西大道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富春街道江滨西大道 57 号 709 室	2014 年 01 月 09 日	楼兰天	0571-58981693
11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三门朝晖路	浙江省三门县海游街	2014 年 05 月 06 日	许伟燕	0576-82599912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证券营业部	道朝晖路城东农民公寓 17 楼 11-12 号			
115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桐乡濮院镇工贸大道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桐乡市濮院镇工贸大道 369 号 A 幢品牌中心一楼	2016 年 01 月 29 日	张慧	0573-80898089
11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宁波中兴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兴路 138 号	1997 年 05 月 29 日	张玮	0574-87373662
117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宁波大榭信拓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宁波大榭开发区信拓路 168 号海华楼 A 座 111、410 室	2014 年 02 月 18 日	陈广	0574-87068813
118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宁波雅戈尔大道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石碇街道雅戈尔大道 383 号	2016 年 02 月 04 日	翁文波	0574-87731858
119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温州车站大道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温州市车站大道 543 号京龙大厦一、二层	1993 年 05 月 13 日	瞿炳建	0577-88250798
12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永嘉阳光大道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永嘉县江北街道龙桥村王府大厦营业房 111、112 室	2001 年 09 月 26 日	金钦龙	0577-66991186
12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瑞安罗阳大道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温州市瑞安市安阳街道罗阳大道万顺景园 A 幢一层商铺子号 2-11、2-12	2001 年 08 月 15 日	陆友丰	0577-66882008
12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乐清伯乐东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乐清市城南街道新世纪花园月季 I 幢 54、55 号一层，51-55 号二层店铺	2018 年 01 月 25 日	黄凌云	0577-61555700
123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广州江南大道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江南大道中 108 号	1995 年 01 月 13 日	刘相怡	020-84116086
12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广州天河北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614 号金海花园 1-2 层	1993 年 06 月 25 日	张俊杰	020-38735133
125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广州东风东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61 号 08 层 05B、06、07 单元	2008 年 03 月 11 日	张素妹	020-87383009
12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珠海粤海东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珠海市拱北粤海东路 1145 号粤海酒店二期 11 楼及 12 楼 A、B 室写字楼	1993 年 09 月 07 日	王卫萍	0756-8873748
127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广州新港西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新港西路 82 号自编 B-3 区 A3016 展厅	2014 年 01 月 28 日	张德坤	020-89989880
128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广州番禺迎	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	2014 年 03 月 27 日	陈鹏	020-34891001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宾路证券营业部	大石街迎宾路 282 号 自编 601 室			
129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广州中山大道中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 中山大道中路 439 号 1313-16 房	2014 年 01 月 28 日	徐欢	020-38887165
13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东莞鸿福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 道鸿福路 200 号 4 栋 2 单元 2601 室 01	2014 年 05 月 13 日	梁文辉	0769-22621022
13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佛山季华五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 季华五路 23 号首层 P6 号	2001 年 04 月 28 日	周华梅	0757-83036503
13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茂名迎宾三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茂名市迎宾三 路 126 号大院海雅雅 居 3、4 号三楼 310-316 号房	2011 年 03 月 16 日	王东炜	0668-3916978
133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中山中山四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中山市东区顺 景花园 86 幢二层	1998 年 04 月 09 日	徐莹	0760-88888086
13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湛江人民大道中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湛江市人民大 道中 45 号祺祥大厦 1802-1805 室	2012 年 05 月 07 日	杨利荣	0759-3388877
135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广州增城新塘凤凰北路营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增城区 永宁街凤凰北横路 228 号 214 房、215 房	2018 年 12 月 26 日	王艳超	020-32164170
13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深圳金田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 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 厦 22 楼 A01-A02-B01	1995 年 05 月 31 日	罗晓陵	0755-88285733
137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深圳华强北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 华强北路长兴大厦 B 座 28 层 2801-2805 房	1995 年 06 月 16 日	罗明	0755-83261445
138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深圳上步中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 上步中路 1043 号深勘 大厦八、九楼	1995 年 06 月 13 日	桂瑞邑	0755-23895317
139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深圳福华一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 福田街道深南大道 4019 号航天大厦 A 座 21 楼	2008 年 01 月 31 日	关放	0755-82934897
14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深圳彩田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 华富街道莲花一村社 区彩田路 7018 号新浩 壹都 A1701	1995 年 02 月 27 日	王波	0755-83642163
14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深圳深南大道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 深南大道 7006 号富春 东方大厦 2308、2309	2013 年 10 月 22 日	郑晓菊	0755-83755953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14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深圳滨海大道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滨海社区海天二路 19 号易思博软件大厦 22 层 2203 室	2020 年 01 月 09 日	刘丹英	0755-26914886
143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深圳中心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新二社区中心路与蚝乡路交汇处同方中心大厦 1309-1310	2020 年 01 月 02 日	甘斌	0755-32936683
14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南五道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五道 9 号金证科技大楼 102	2018 年 10 月 31 日	盛斌	0755-33004818
145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成都北一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一环路北三段 4 号	1995 年 11 月 16 日	钱红兵	028-86421557
14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成都崇州市蜀州北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崇州市崇阳街道蜀州北路 120 号附 4 号	2001 年 09 月 21 日	胡军	028-82205070
147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成都槐树街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成都市槐树街 2 号泰龙大厦 3 号楼	1999 年 04 月 06 日	姚欣	028-86277125
148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成都火车南站东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火车南站东路 5 号 2 栋 2 楼 1 号	1997 年 08 月 11 日	蔡华伟	028-82936866
149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成都蜀金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蜀金路 1 号 2 栋 7 楼 701 号	2007 年 12 月 03 日	童小倩	028-61359310
15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成都东大街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东大街紫东楼段 35 号 1 栋 1 单元明宇金融广场 8 层 802B 号	2014 年 01 月 06 日	梁菁	028-65187666
15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成都双流迎春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东升街道迎春路三段 200 号 3 栋 2 楼 2 号	2001 年 04 月 20 日	周勇	028-85733248
15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成都温江南江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成都市温江区南江路 228 号附 201 号	2001 年 11 月 01 日	杨刚	028-82710718
153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成都西一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一环路西一段菊乐路嘉宇大厦二楼	1997 年 05 月 13 日	谭凯	028-85089136
15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广汉中山大道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广汉市中山大道北一段 8 号商业楼 5 楼	2010 年 08 月 30 日	李波	0838-5357710
155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泸州广凤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泸州市江阳区广凤路 4 号	1997 年 04 月 18 日	王旭	0830-2396588
15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泸州酒城大道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泸州市江阳区酒城大道一段 9 号 18 幢 4 层 401 号	2001 年 09 月 12 日	冯祥	0830-2519965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157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眉山湖滨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湖滨路远景楼附楼 C 区	2000 年 08 月 21 日	张方军	028-38102731
158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眉山彭山区紫薇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眉山市彭山区紫薇路 37 号	2001 年 09 月 26 日	李晓夏	028-37633098
159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雅安熊猫大道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雅安市雨城区熊猫大道 383 号 2 幢 4 楼 4 号	2014 年 05 月 15 日	江芸莉	0835-5181991
16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武汉中山路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山路 272 号凤凰国际大厦 5 楼	1997 年 04 月 03 日	赵前程	027-88855433
16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武汉新华路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武汉市江宁区新华路 468 号 901-903 室	1997 年 04 月 03 日	余世谋	027-83618977
16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武汉三阳路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四唯街三阳路 8 号	2001 年 02 月 14 日	周芳	027-83220956
163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武汉静安路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静安路 8 号尚文·静安上城（人和家园）1 栋 1 单元 1 层商 7、2 层商 6、商 7	2001 年 02 月 14 日	冯秋香	027-87776138
16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武汉中北路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233 号（老 151 号）世纪彩城 E 区世纪大厦 4 层 1 室	2002 年 04 月 16 日	刘超	027-88231137
165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武汉武大园一路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武汉大学科技园内创业楼三楼 3012 室	2014 年 02 月 12 日	武丽	027-87981127
16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武汉东风三路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合中心二期第 D 幢 6 层 608 号房	2014 年 01 月 03 日	殷娟	027-84525099
167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黄石湖滨大道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黄石市湖滨大道 97 号 1 栋付 7、8、9、10、16 室	1997 年 05 月 19 日	洪伟国	0714-6233087
168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黄冈浠水丽文大道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浠水县清泉镇丽文大道 269 号（工行二楼）	2001 年 12 月 06 日	钟平	0713-4226194
169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襄阳沿江大道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襄阳市樊城区沿江大道 36 号	1997 年 12 月 12 日	江伟	0710-3480967
17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襄阳永安南路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襄阳市襄州区永安南路民发世界城二期悦华里 5-104 号	2001 年 03 月 26 日	李文杰	0710-2818255
17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宜城中华大道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襄阳市宜城市中华大道 77 号 24 栋 101/102 号	2001 年 04 月 09 日	李宇	0710-4253207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17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宜昌西陵一路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宜昌市西陵区西陵一路 51 号均瑶国际广场 12 层	1997 年 12 月 05 日	蔡伟	0717-6747898
173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宜昌夷兴大道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宜昌市夷陵区夷兴大道 44 号	2001 年 02 月 19 日	张立	0717-7200266
17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沈阳中山路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中山路 193 号	1993 年 05 月 11 日	闫伟忠	024-22869573
175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沈阳宁山中路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沈阳市皇姑区宁山中路 42 号(2 门)	1997 年 04 月 17 日	宁侠	024-86223498
17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沈阳白山路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沈阳市于洪区白山路 16 号	2001 年 10 月 26 日	税滨	024-86510899
177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本溪解放北路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本溪市明山区解放北路 14 栋	2001 年 09 月 19 日	门小兵	024-42804248
178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沈阳大西路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大西路 46 号	2000 年 11 月 17 日	王博通	024-22824453
179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鞍山新华街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新华街 20-S10 号	2012 年 04 月 12 日	于子龙	0412-7335736
18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沈阳太原南街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太原南街 180 号 6 层 601、602、603、604 房间	2014 年 01 月 23 日	唐爽	024-23292833
18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沈阳新隆街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新隆街 1-33 号 (3-7-2)、(3-7-3)	2014 年 01 月 26 日	赵云凤	024-23230562
18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大连武汉街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武汉街 36 号	1994 年 03 月 24 日	朱晓杰	0411-82822876
183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大连中山路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中山路 468 号中航国际广场项目 A1 写字楼 11 层 5-9 单元	1993 年 03 月 17 日	李熊伟	0411-82825257
18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大连金马路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马路 188-1 号	2001 年 09 月 12 日	李东日	0411-87623223
185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大连金州斯大林路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大连市金州区光明街道斯大林路 260A-4 号 1-2 层	2014 年 01 月 03 日	宋景伟	0411-39337989
18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南宁长湖路证券营业部	广西南宁市青秀区长湖路 24 号浩天广场 3 层	1997 年 09 月 01 日	李梦然	0771-5880766
187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南宁英华路证券营业部	广西南宁市青秀区英华路 56 号 A201、A202、A203、A205、A206、A207、B201、B202、B203 号铺	2003 年 06 月 17 日	李洪江	0771-5309229
188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桂林漓江路	广西桂林市七星区漓	2001 年 09 月 05 日	张年宁	0773-8985071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证券营业部	江路 28 号中软现代城 4 栋 7-1、7-2、7-3、7-4、7-5、7-6、7-7、7-8 号办公			
189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柳州东环大道证券营业部	广西柳州市东环大道 258 号沃德梦想 2 栋 2-1 号	2001 年 08 月 30 日	韦毅	0772-2807688
19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钦州永福西路证券营业部	广西钦州市永福西大街 28 号	2014 年 01 月 10 日	古繁鼎	0777-2880562
19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贵港中山北路证券营业部	广西贵港市中山北路 19 号安居商贸楼三层	2014 年 04 月 28 日	莫江立	0775-5963688
19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贺州江北中路证券营业部	广西贺州市江北中路 200 号经成大厦 602 室	2014 年 02 月 18 日	王成一	0774-5201292
193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南昌中山西路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中山西路 10 号（江西商会大厦部分一层）、12 号 B 栋 2-4 层	1994 年 08 月 10 日	殷中明	0791-86211576
19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南昌南京东路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南京东路 165 号	2002 年 08 月 10 日	何莉	0791-88500198
195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南昌县澄湖北大道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莲塘镇澄湖北大道 588 号天一商业街 13 栋 301 号铺	2001 年 12 月 03 日	刘明波	0791-85736520
19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南昌新建长麦路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南昌市新建区长堽镇长麦南路 30、32、36 号	2012 年 05 月 10 日	涂云亮	0791-83531166
197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九江九瑞大道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九江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九瑞大道 53 号大润发 4 楼	2000 年 03 月 10 日	蔡洁	0792-8118499
198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饶五三大道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上饶市信州区五三大道 23 号	1997 年 11 月 21 日	谢斐	0793-8218616
199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饶万年六零北大道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上饶市万年县陈营镇六 0 北大道财富步行街 M 区 3 层 8-10 号	2000 年 12 月 11 日	胡亚松	0793—3857858
20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赣州长征大道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长征大道 2 号天际华庭 9#楼 1-13 店、2-13 店	2020 年 09 月 07 日	龚春芬	0797-5886060
20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福州鼓屏路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福州市鼓屏路 192 号	1997 年 04 月 11 日	陈明	0591-87811342
20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福州古田路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古田路 60 号福晟财富中心 25 层 11-13 单元	2014 年 05 月 14 日	肖良	0591-38132771
203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莆田东园西	福建省莆田市城厢区	2014 年 04 月 24 日	郭贵蒙	0594-2633299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路证券营业部	龙桥街道东园西路 1159、1163、1167 号			
20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泉州田安路 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 田安路丰盛商住楼 4 号店面 F02-04	2012 年 10 月 23 日	陈安宁	0595-22255198
205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石狮石龙路 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泉州市石狮市 灵秀镇服装城北区百 德汇峰广场 6 栋商铺 112-113	2014 年 05 月 30 日	施杨浩	0595-22353188
20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厦门鹭江道 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 鹭江道 100 号第十九 层 02-04 单元	2008 年 01 月 03 日	林春祥	0592-2969930
207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厦门莲前东 路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 莲前东路 920-928 号 第 17 号商场 C 单元	2014 年 01 月 14 日	杨影	0592-6301068
208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重庆中山一 路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渝中区中山一 路 181 号抗建大厦二 楼	1997 年 06 月 05 日	贾小鑫	023-63508733
209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重庆小新街 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沙坪坝区小新 街 85 号恒鑫大厦四楼	1997 年 06 月 05 日	罗宇	023-65479080
21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重庆杨家坪 正街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九龙坡区杨家 坪正街 11 号第五层	1997 年 09 月 15 日	刘萍	023-68400341
21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重庆金开大 道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北部新区金开 大道 1106 号	2011 年 03 月 17 日	华承中	023-88199601
21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重庆黄山大 道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渝北区黄山大 道中段 67 号 1 幢 5 楼	2007 年 11 月 14 日	石鸿林	023-65862279
213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重庆涪陵中 山路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涪陵区中山路 6 号（金科世界走廊） B 区 C 馆 4-7、4-8	2014 年 05 月 09 日	周立	023-72709891
21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长沙五一大 道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 五一大道 447 号泰贞 大厦十一楼 2 号房	1997 年 05 月 07 日	李鹏程	0731-84455387
215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长沙韶山北 路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长沙市韶山北 路 370 号水利厅 2 楼	2007 年 12 月 25 日	毛华军	0731-82259560
21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长沙芙蓉中 路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 芙蓉中路 1 段 88 号天 健芙蓉盛世花园二期 C、D、H 栋 2318 房	2001 年 03 月 01 日	彭曼	0731-85113387
217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株洲珠江北 路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 炎帝广场北侧公园大 道 B 栋三楼	2011 年 02 月 28 日	黄震	0731-22727772
218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湘潭建设北 路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 雨湖路街道建设北路 8 号白石商业广场 1 单	2012 年 07 月 11 日	王雷	0731-55583205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元 010113 号-010120 号			
219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益阳康富南路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益阳市康富南路福中福国际城 6 栋 5 楼 528 号	2013 年 12 月 20 日	陈卫	0737-2223865
22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长沙湘江新区茶子山东路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观沙岭街道茶子山东路 102 号浦发金融大厦第七层 A 区	2019 年 01 月 10 日	黄芳	0731-82886677
22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北京劲松九区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朝阳区劲松九区 909 号	1995 年 09 月 11 日	朱雪雁	010-67736286
22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北京安定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39 号	1994 年 04 月 18 日	张满义	010-64448210
223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北京东四环中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 56 号楼 2501 内 2503 室	2008 年 03 月 13 日	魏庆利	010-65505167
22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北京丰北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丰台区望园东里 28 号楼 2 层	2010 年 11 月 11 日	郜彦隽	010-63898151
225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北京金融大街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一层 102	2007 年 12 月 05 日	李静潭	010-88085830
22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北京紫竹院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 116 号 3 层 A 座商业 01	2001 年 11 月 29 日	孙茜	010-88511208
227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烟台南大街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南大街 11 号 16A01/02/03/05/06/07/08 号	2007 年 11 月 14 日	张军	0535-3390668
228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济南历山路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历山路 177 号 104	2010 年 11 月 23 日	翁瑞恒	0531-55512866
229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济南泺源大街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泺源大街 6 号山东新闻大厦七楼	2012 年 08 月 15 日	周娟	0531-55639879
23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临沂金雀山路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金雀山路 1 号威特天元广场 B 座 4 楼	2013 年 09 月 30 日	徐赟	0539-7701118
23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淄博华光路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华光路 58 号中房大厦 2 期 10 层 1004	2018 年 03 月 09 日	李哲	0533-6053006
23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潍坊胜利东街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潍坊市奎文区胜利东街 4778 号中央商务区 3 号楼 1 层 111-01	2020 年 08 月 25 日	刘涛	0536-8898677
233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青岛海尔路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 83 号	2013 年 08 月 30 日	杨晓燕	0532-85807333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23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莱西烟台路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青岛市莱西市烟台路 95 号	2001 年 03 月 26 日	马志进	0532-88473456
235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天津十一经路证券营业部	天津市河东区十一经路 68 号 (401-416 室)	1997 年 03 月 31 日	汪心男	022-24011162
23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天津吴家窑大街证券营业部	天津市河西区吴家窑大街 13 号森淼公寓底商 202 号	1997 年 05 月 04 日	马林	022-23115335
237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天津滨海新区黄海路证券营业部	天津市开发区黄海路 18 号 4 号楼 A 座 101 室-1	2008 年 06 月 10 日	徐平	022-59859917
238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天津华天道证券营业部	天津市华苑产业区华天道 2 号 1128 房屋	2013 年 12 月 03 日	杨广宇	022-58660665
239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淮南洞山中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淮南市田家庵区洞山中路 8 号淮南市财金大厦裙楼三楼 (地面) 二楼	2018 年 04 月 13 日	王波	0554-2691212
24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合肥望江西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望江西路 1 号望江综合楼 105	2017 年 06 月 27 日	樊玉春	0551-66026556
24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芜湖文化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芜湖市镜湖区文化路 29 号	2011 年 03 月 21 日	刘杨	0553-3800166
24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黄山前园南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黄山市屯溪区前园南路 42-8 号	2014 年 04 月 29 日	孙百瑜	0559-2532288
243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合肥马鞍山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马鞍山路世纪阳光大厦 1701 室	2011 年 09 月 06 日	汪鸿鹏	0551-65288519
24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吉林吉林大街证券营业部	吉林省吉林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吉林大街 60 号	2001 年 06 月 11 日	于晶	0432-65118118
245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长春西安大路证券营业部	吉林省长春市朝阳区西安大路 58 号吉发广场 A 座 3 楼南侧	2013 年 12 月 23 日	仇玉喜	0431-81815799
24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郑州花园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花园路 53 号	2000 年 10 月 23 日	杨琳	0371-55623789
247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郑州国基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国基路 168 号温莎城堡 1 号楼 2-3 层 5 号	2016 年 04 月 01 日	陈伟	0371-61315815
248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南阳新华西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新华西路 159 号	2014 年 06 月 26 日	李永亮	0377-61698897
249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新乡平原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新乡市红旗区平原路 489 号晖祥名邸 B 栋 1-2 层商铺 103 室	2018 年 06 月 04 日	张磊	0373-5081618
25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石家庄裕华东路证券营业部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裕华东路 56 号中铁	2014 年 01 月 13 日	李振梓	0311-66772089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商务广场 A 座 207			
25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唐山光明路证券营业部	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区光明路鹭港小区 1810 号商业楼 1-2 层	2007 年 11 月 29 日	范士博	0315-2392085
25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保定裕华西路证券营业部	河北省保定市裕华西路 25 号	2013 年 10 月 17 日	李涛	0312-2088711
253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海口红城湖路证券营业部	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红城湖路南侧 79 号时代家园三楼	2002 年 04 月 08 日	刘世文	0898-65877861
25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海口国兴大道证券营业部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 61 号华夏银行大厦第 1 层 102-2 号	2016 年 04 月 01 日	林忠	0898-66521230
255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海口龙昆北路证券营业部	海南省海口市龙昆北路 30 号宏源证券大厦首、二层	1996 年 06 月 05 日	邓咸	0898-66513968
25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哈尔滨闽江路证券营业部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经开区南岗集中区红旗大街与闽江路东南角龙悦大厦 1 单元 4 层 2 号	2011 年 10 月 14 日	吴心明	0451-51978033
257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哈尔滨长江路证券营业部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经开区南岗集中区长江路 197 号金源花园 E 栋 10 号 3 层、4 层	1997 年 09 月 11 日	李斌	0451-88378332
258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贵阳金阳北路证券营业部	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金阳大道与梨园路交界处麒龙贵州塔(原西能浙江大厦)第(1)北单元 4 层 10、11 号	2013 年 10 月 21 日	章娟娟	0851-85973081
259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遵义南京路证券营业部	贵州省遵义市汇川区南京路阳光绿岛花园 1 层 1 号、2 号	2014 年 06 月 12 日	陈彬	0851-27569858
26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太原长风街证券营业部	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长风街君威财富中心 13 层	2014 年 02 月 26 日	王俊升	0351-5608800
26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如意和大街营业部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如意和大街 56 号乌兰财富大厦 B 座 502 号	2013 年 12 月 10 日	王刚	0471-5275898
26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昆明东风东路证券营业部	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白塔路 131 号汇都国际 2 期 D 栋 4 楼	2012 年 10 月 12 日	黄俊	0871-63125817
263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曲靖麒麟西路证券营业部	云南省曲靖市麒麟西路 52 号百源商厦	2018 年 06 月 04 日	邓瑞	0874-3181133
264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西安科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	2014 年 01 月 27 日	司卫平	029-68250008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技路证券营业部	丈八街办科技路 33 号 高新国际商务中心 29 层 12908			
265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西安长安北路证券营业部	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 长安北路 54 号	1997 年 02 月 21 日	成磊	029-85224299
266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兰州西津西路证券营业部	甘肃省兰州市七里河 区西津西路 16 号兰州 中心 3316 室	2014 年 01 月 09 日	黄伟	0931-8732375
267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银川凤凰北街证券营业部	宁夏银川市兴庆区凤 凰北街 580 号锦泰花 园 1 号商业楼	2012 年 04 月 16 日	陈猛	0951-5686777
268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乌鲁木齐人民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 区人民路 2 号乌鲁木 齐大厦 4 楼	2001 年 10 月 25 日	殷孝东	0991-8808200
269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北京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乌鲁木齐高新区 (新市区)北京南路 467 号中核大厦 B 座 9 楼	2005 年 05 月 12 日	马济民	0991-3817068
270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北京南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市 区北京南路 731 号	2007 年 11 月 14 日	朱金成	0991-7671587
271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乌鲁木齐中山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 区解放北路 222 号天 成大厦 11 层 1107 室	2007 年 11 月 14 日	周奇衡	0991-2332055
272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乌鲁木齐扬子江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 巴克区扬子江路 16 号	2008 年 08 月 06 日	侯彩霞	0991-5857539
273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乌鲁木齐解放南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乌鲁木齐天山 区解放南路 18 号	2007 年 11 月 14 日	廖英	0991-8870764
274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乌鲁木齐文艺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 区文艺路 233 号	1998 年 04 月 09 日	李晓峰	0991-2300355
275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乌鲁木齐新华南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 区新华南路 288 号瑞 景大厦 1--2 层	2007 年 11 月 14 日	范峰	0991-6208615
276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友好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 巴克区友好南路 487 号	2008 年 02 月 21 日	赵力	0991-4532207
277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乌鲁木齐深圳街证券营业部	新疆乌鲁木齐市经济 技术开发区深圳街西 一巷 16 号乌鲁木齐市 邮政局办公楼一层、负 一层	2002 年 04 月 24 日	王岩	0991-3772810
278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古牧地中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乌鲁木齐市米东 区古牧地中路 739 号	2008 年 01 月 31 日	李秀蕾	0991-3381071
279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昌吉延	新疆昌吉州昌吉市延	2008 年 11 月 05 日	迟小杰	0994-2357411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安路证券营业部	安南路 69 号（40 区 3 丘 48 栋）			
280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喀什克孜都维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喀什地区喀什市克孜都维路 272 号	2008 年 12 月 11 日	杜鹃	0998-5850703
281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天山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克拉玛依市天山路 70 号	2008 年 10 月 20 日	刘雁	0990-6890957
282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准噶尔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克拉玛依市准噶尔路 61 号	2011 年 09 月 27 日	瞿静强	0990-6234660
283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库尔勒滨河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巴州库尔勒市滨河路 7 号在水一方二楼	2007 年 12 月 04 日	李小朋	0996-2033425
284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奎屯北京西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伊犁州奎屯市市区喀拉杂什-北京西路 7 幢 12 号	2007 年 12 月 03 日	刘虎	09923224050
285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石河子北二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石河子市三小区北二路成渝大厦 22-A3、22-7 号	2007 年 12 月 07 日	魏跃宏	0993-2010287
286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伊宁解放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伊犁州伊宁市解放路 115 号新时代广场综合楼 2 楼	2007 年 02 月 06 日	马兆源	0999-8039959
287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昌吉延安北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昌吉州昌吉市延安北路 198 号东方广场裙楼四层 5 区 3 丘 3 栋 W 号	2002 年 01 月 21 日	陈彧	0994-2320994
288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哈密爱国北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哈密市伊州区爱国北路汇雅医药小区 7#楼四层	2001 年 01 月 21 日	刘佩钦	0902-2311283
289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阿克苏东大街证券营业部	新疆阿克苏地区阿克苏市东大街 26 号億隆大酒店二层 01 号	2008 年 07 月 23 日	郭薇	0997-2151000
290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博乐北京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博州博乐市北京路 148 号	2008 年 07 月 30 日	徐永茹	0909-2222426
291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石河子北四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石河子市北四路 22 小区 167 号	2002 年 03 月 28 日	李浩	0993-2093889
292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塔城文化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塔城地区塔城市文化路新农步行街三楼 337-341 号	2008 年 06 月 25 日	秦开宇	0901-6239582
293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凤凰山街证券营业部	新疆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头屯河公路 2 号 -2	2007 年 11 月 14 日	吕春昱	0991-3112117
294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吐鲁番文化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吐鲁番市高昌区文化路 1028 号	2008 年 07 月 21 日	李江平	0995-8628727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295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五家渠振兴街证券营业部	新疆五家渠市振兴街261-2号	2010年05月05日	魏泽	0994-5800951
296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呼图壁东风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昌吉州呼图壁县东风路96号	2010年05月04日	蔡咏箴	0994-6825943
297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玛纳斯团结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昌吉州玛纳斯县团结路295号农业银行五楼	2010年05月07日	王永强	0994-6860038
298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奇台东大街证券营业部	新疆昌吉州奇台县东大街6号	2010年05月07日	周艳	0994-7241068
299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阜康阜新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阜康市阜新路阜兴花苑小区20幢1-2层4号、5号(2区7段)。	2010年05月06日	郭强	0994-3233786
300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哈密吐哈石油证券营业部	新疆哈密市吐哈石油基地工商银行石油支行三楼	2010年05月05日	邢岩	09026-997831
301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莎车齐乃巴格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喀什地区莎车县齐乃巴格路1号	2010年05月06日	张家兴	0998-8520066
302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阿图什光明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克州阿图什市光明路北27号	2010年05月05日	朱光明	0908-4265099
303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乌苏北京西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塔城地区乌苏市北京西路92号	2010年05月04日	魏边疆	0992-3224521
304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阿勒泰解放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阿勒泰地区阿勒泰市解放路7区91栋四层	2010年05月10日	陈峰	0906-2134831
305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库车文化东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阿克苏地区库车县文化东路11号五洲大厦10楼1001-1004室	2010年05月04日	朱建东	09977151198
306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鄯善新城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吐鲁番市鄯善县新城路96号工商银行五楼	2008年09月23日	李楠	0995-8314862
307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霍尔果斯亚欧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伊犁州霍尔果斯市亚欧北路1号	2017年05月08日	赵云	0999-8039959
308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阿拉山口友好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博州阿拉山口市友好路25号	2017年06月14日	马富花	0909-6999963
309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阿拉尔金银川路营业部	新疆阿拉尔市金银川路与军垦大道交叉口东北侧新苑名居12-107号	2010年10月14日	孟祥鹏	0997-4623322

二十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发生变化情况

1.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财会[2019]21号) (“解释第13号”)

解释第13号修订了业务构成的三个要素，细化了业务的判断条件，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经营资产或资产的组合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引入了“集中度测试”的选择。

此外，解释第13号进一步明确了企业的关联方还包括企业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及对企业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等。

解释第13号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采用该解释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关联方披露产生重大影响。

2. 《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号)

财会[2020]10号对于满足一定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让提供了简化方法。如果企业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则不需要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也不需要重新评估租赁分类。

财会[2020]10号自2020年6月24日起施行，可以对2020年1月1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规定进行调整，采用上述规定未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 报告期，公司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未发生变化

二十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情况

除“第十节财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七、2及附注七、6”中所述新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及子公司外，公司合并范围未发生其他重大变更。

二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经本公司2021年3月30日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公司拟以总股本25,039,944,56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1.00元(含税)，共分配利润人民币2,503,994,456.00元，此项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2. 发行长期债券、短期债券和收益凭证

自2021年1月1日起至财务报表报出日，本集团发行长期债券、短期债券和多项收益凭证，票面利率为0.10%加浮动利率至2.50%加浮动利率，金额合计约为人民币310亿元。

3. 归还短期债券和收益凭证

自2021年1月1日起至财务报表报出日，本集团偿还短期债券和多项收益凭证，票面利率0.10%加浮动利率至3.60%加浮动利率，金额合计约为人民币271亿元。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530,355	0.01%	0	0	0	-1,093,111	-1,093,111	437,244	0.00%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1,530,355	0.01%	0	0	0	-1,093,111	-1,093,111	437,244	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	0	0	0	-1,093,111	-1,093,111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530,355	0.01%	0	0	0	0	0	437,244	0.0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5,038,414,205	99.99%	0	0	0	1,093,111	1,093,111	25,039,507,316	99.99%
1、人民币普通股	22,534,414,205	89.99%	0	0	0	1,093,111	1,093,111	22,535,507,316	99.9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2,504,000,000	10.00%	0	0	0	0	0	2,504,000,000	1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25,039,944,560	100.00%	0	0	0	0	0	25,039,944,560	100.00%

注：2020年7月31日，公司1位股东持有的1,093,111股A股限售股解除限售上市流通。

(二) A股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宜春金店	1,093,111	1,093,111	0	0	合并重组中的限售股份	2020年7月31日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上市公司待确认股份余股挂账账户	437,244	0	0	437,244	合并重组中的限售股份	2016年1月26日
合计	1,530,355	1,093,111	0	437,244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无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二) 报告期内，公司无因送股、转增股本、配股、增发新股、非公开发行股票、

权证行权、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企业合并、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减资、内部职工股上市、债券发行或其他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变动的情况。

(三) 公司无内部职工股情况。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月末股东总数：300,026 位（其中 A 股股东 299,959 位、H 股股东 67 位）

(二)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7,878 位（其中 A 股股东 307,810 位、H 股股东 68 位）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无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有的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6.34%	6,596,306,947	0	0	6,596,306,947	-	0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股	20.05%	5,020,606,527	0	0	5,020,606,527	-	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00%	2,503,762,580	0	0	2,503,762,580	不适用	不适用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84%	1,212,810,389	0	0	1,212,810,389	-	0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49%	1,124,543,633	0	0	1,124,543,633	质押	562,271,816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国有法人	3.99%	999,000,000	0	0	999,000,000	质押	67,500,0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2.54%	635,215,426	0	0	635,215,426	-	0	
新疆金融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4%	460,642,216	-109,652,224	0	460,642,216	质押	152,15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6%	265,535,276	1,831,741	0	265,535,276	-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79%	197,390,385	0	0	197,390,385	-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持有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持有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63.16% 股权。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596,306,947	人民币普通股	6,596,306,947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020,606,527	人民币普通股	5,020,606,527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2,503,762,580	境外上市外资股	2,503,762,580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	1,212,810,389	人民币普通股	1,212,810,389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124,543,633	人民币普通股	1,124,543,633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999,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99,000,0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35,215,426	人民币普通股	635,215,426
新疆金融投资有限公司	460,642,216	人民币普通股	460,642,21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65,535,276	人民币普通股	265,535,276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97,390,385	人民币普通股	197,390,385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持有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持有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63.16% 股权。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无		

注：1.公司H股股东中，非登记股东的股份由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代为持有；

2.上表中，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种类为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其他股东所持股份种类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三）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轶，总裁：顾建国。中国建投成立于 2004 年 9 月，注册资本：人民币 206.9225 亿元。

1.主要经营业务

投资与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与处置；企业管理；房地产租赁；咨询。

2.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持股数量（股）
1	600385.SH	山东金泰	5,333,334
2	600879.SH	航天电子	10,825,141
3	601229.SH	上海银行	687,322,763
4	600369.SH	西南证券	328,427,012
5	601995.SH	中金公司	911,600

（四）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申万宏源集团的实际控制人是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建投是中央汇金的全资子公司。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彭纯。注册资本：人民币 8,282.09 亿元。

1.业务性质：接受国务院授权，对国有重点金融企业进行股权投资；国务院批准的其他相关业务。

2.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中央汇金直接持股企业信息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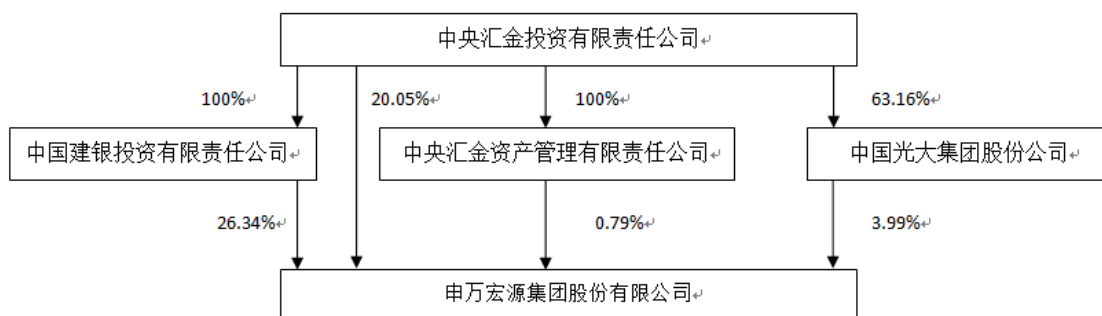
序号	机构名称	中央汇金持股比例
1	国家开发银行 China Development Bank	34.68%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34.71% ^{【注1】}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40.03%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k of China Limited	64.02%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Corporation	57.11%
6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China Everbright Group Ltd.	63.16%
7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Evergrowing Bank Co., Limited	53.95%
8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 China Export & Credit Insurance Corporation	73.63%
9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Reinsurance (Group) Corporation	71.56%
10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New Chin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31.34%
11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China Jianyin Investment Limited	100.00%
12	中国银河金融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China Galaxy Financial Holding Co., Ltd.	69.07%
13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ShenwanHongyuan Group Co., Ltd.	20.05%
14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International Capital Corporation Limited	40.11%
15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 Ltd.	30.76%
16	中国银河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China Galaxy Asset Management Co., Ltd.	13.3%
17	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Junan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 Ltd.	14.54%

注 1：★代表 A 股上市公司；☆代表 H 股上市公司。

注 2：除上述控参股企业外，中央汇金还全资持有子公司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设立，注册地北京，注册资本人民币 50 亿元，从事资产管理业务。

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和控制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和控制关系如下：



四、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于本公司及相联法团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权证之权益及淡仓

于2020年12月31日，概无本公司董事、监事或最高行政人员于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联法团（按《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之涵义）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权证中拥有或视为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须知会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的权益或淡仓，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记录于本公司须予备存的登记册的权益或淡仓；或根据《标准守则》须知会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的权益或淡仓。

五、主要股东于本公司股份及相关股份中拥有的权益及淡仓

于2020年12月31日，据本公司合理查询所知，以下人士（并非本公司董事、监事或最高行政人员）于本公司股份及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须向本公司披露的权益或淡仓，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已记录于本公司须存置的登记册内的权益或淡仓：

	主要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权益性质	持有的股份数目 (股) ^{‡4}	占本公司 已发行股份 总数的比例% ^{‡5}	占本公司 已发行 A 股/H 股总 数的比例%	好仓 淡仓
1	中央汇金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 ^{‡1}	A 股	实益拥有人	5,020,606,527	20.05	22.28	好仓
		A 股	受控法团权益	7,792,697,332	31.12	34.58	好仓
		H 股	受控法团权益	756,472,000	3.02	30.21	好仓
		H 股	受控法团权益	64,193,600	0.26	2.56	淡仓
2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 公司	A 股	实益拥有人	6,596,306,947	26.34	29.27	好仓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	H 股	实益拥有人	648,404,800	2.59	25.89	好仓
4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代表光大保德 信-华夏人寿 1 号单一 资产管理计划）	H 股	受托人	216,134,400	0.86	8.63	好仓
5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 公司 ^{‡2}	H 股	实益拥有人	216,134,000	0.86	8.63	好仓

6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	H 股	实益拥有人	172,907,200	0.69	6.90	好仓
7	SBI Holdings, Inc. ^{注3}	H 股	受控法团权益	127,500,000	0.51	5.09	好仓

注 1：中央汇金持有中国建投 100% 的股份，持有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 的股份，持有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63.16% 的股份，中国建投、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和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 7,792,697,332 股 A 股股票。中央汇金透过其受控法团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再保险（集团）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 756,472,000 股 H 股股票，其中通过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648,404,800 股，通过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8,067,200 股。

注 2：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已委聘经中国相关监管机构批准的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资产管理人，以光大保德信 — 华夏人寿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名义代表华夏人寿股份有限公司认购持有本公司的 H 股。

注 3：SBI Holdings, Inc. 拥有 SBI Financial Services Co., Ltd. 100% 权益，而 SBI Financial Services Co., Ltd. 拥有 Rheos Capital Works Inc. 51.28% 权益。因此，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SBI Holdings, Inc. 被视为于 Rheos Capital Works Inc. 持有的 127,500,000 股 H 股中拥有权益。

注 4：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倘若若干条件达成，则本公司股东须呈交披露权益表格。倘该等股东未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呈交披露权益表格，则彼等截至报告期末于本公司之实际持股量可能与呈交予联交所的持股量不同。倘股东于本公司的持股量变更，除非若干条件已达成，否则股东毋须知会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故主要股东截至报告期末于本公司之实际持股量可能与呈交予香港联交所的持股量不同。

注 5：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全部已发行 A 股股份数为 22,535,944,560 股，H 股股份数为 2,504,000,000 股，合计为 25,039,944,560 股。

除上述披露者外，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并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除外）于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2 及第 3 分部须向本公司披露的权益或淡仓，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记录于本公司须存置的登记册内的权益或淡仓。

六、足够的公众持股数量

根据本公司可公开获得的资料，及本公司董事所知，于本报告期内直至本报告日期，公众人士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份不少于 10%，符合本公司上市时获得的公众持有量豁免函的规定，详情请参考本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2 日刊发的 H 股招股书及本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发布的有关稳定价格行动、稳定价格期结束及超额配股权失效的公告。

七、购回、出售或赎回本公司的上市证券

报告期内，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未购回、出售或赎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证券。

八、优先认股权安排

根据中国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股东并无优先认股权。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表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起止日期	持股数量(股)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税前报酬总额(人民币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储晓明	执行董事、董事长	男	58岁	2015.02.11 至今	0	379.01	否
杨文清	执行董事、副董事长	男	57岁	2019.03.21 至今 2019.03.29 至今	0	197.64	否
陈建民	非执行董事	男	57岁	2017.02.13 至今	0	-	是
王洪刚	非执行董事	男	45岁	2016.09.12 至今	0	-	是
葛蓉蓉	非执行董事	女	52岁	2019.03.21 至今	0	-	是
任晓涛	非执行董事	男	49岁	2019.03.21 至今	0	-	是
张宜刚	非执行董事	男	57岁	2020.06.23 至今	0	-	是
叶梅	独立非执行董事	女	54岁	2012.12.11 至今	0	18.00	是
谢荣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8岁	2012.12.11 至今	0	18.00	是
黄丹涵	独立非执行董事	女	71岁	2012.12.11 至今	0	15.00	是
杨小雯	独立非执行董事	女	58岁	2020.11.05 至今	0	2.50	是
徐宜阳	监事、监事会主席	男	56岁	2019.10.25 至今	0	351.87	否
温 锋	监事	男	52岁	2015.02.11 至今	0	-	是
龚 波	监事	男	54岁	2012.12.11 至今	0	-	否
卫 勇	监事	男	48岁	2016.09.12 至今	0	-	是
黄 琦	职工监事	男	54岁	2015.05.14 至今	0	181.69	否
王艳阳	职工监事	男	49岁	2016.05.16 至今	0	173.77	否
谢 鲲	职工监事	男	42岁	2015.05.14 至今	0	207.33	否
安歌军	职工监事	男	52岁	2015.05.14 至今	0	116.23	否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起止日期	持股数量(股)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税前报酬总额(人民币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黄昊	总经理	男	47 岁	2020.12.18 至今	0	12.34	否
任全胜	副总经理	女	52 岁	2020.05.18 至今	0	144.12	否
	财务总监			2020.12.18 至今			
	董事会秘书(代行)			2020.12.18 至 2021.03.15			
刘跃	总经理助理	男	52 岁	2016.08.18 至今	0	269.02	否
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徐志斌	执行董事	男	44 岁	2020.6.23 至 2020.12.18	0	305.48	否
	总经理			2019.11.29 至 2020.12.18			
王凤朝	非执行董事	男	55 岁	2019.01.14 至 2020.6.22	0	-	是
杨秋梅	独立非执行董事	女	55 岁	2019.02.20 至 2020.11.05	0	12.50	否
阳昌云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男	50 岁	2015.01.16 至 2020.12.18	0	255.00	否
合计					0	2,659.50	

注 1: 公司未实行股权激励计划, 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持有公司股票。

注 2: 任期内,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包括基本年薪、绩效年薪、津贴、补贴。

注 3: 此外, 报告期内支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过往年度递延绩效薪酬 415.63 万元。

2. 董事、监事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任职的股东单位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职期间	是否在股东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陈建民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直管企业领导小组办公室/股权管理二部派出董事	2016.10 至今	是
葛蓉蓉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直管企业领导小组办公室/股权管理二部派出董事	2019.03 至今	是
任晓涛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直管企业领导小组办公室/股权管理二部派出董事	2019.03 至今	是
张宜刚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	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	2020.06 至今	是

	司	总经理		
龚波	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惠商投资管理分公司总经理	2012.04 至 2019.05	否
卫勇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代理财务总监	2016.10 至今	是
		副总裁	2019.07 至今	

3.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任职的情况

姓名	任职单位	所担任的职务	任职期间	是否在任 职单位领 取报酬、 津贴
储晓明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01 至今	是
陈建民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2017.02 至今	否
王洪刚	上海申铁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7.11 至今	是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副主席	2018.11 至今	否
葛蓉蓉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2019.06 至今	否
任晓涛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2019.06 至今	否
张宜刚	四川城乡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5.02 至今	否
叶梅	贝卡尔特公司 (Bekaert)	独立董事	2014.05 至今	是
	纽约军事学院 (New York Military Academy)	董事	2016.01 至今	否
	斯坦福大学全球项目中心 (Stanford Global Projects Center)	董事	2016.01 至今	否
	牛津大学罗德基金 (罗德奖学金)	顾问	2018.01 至今	否
谢荣	中国中药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02 至今	是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06 至今	是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05 至今	是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05 至今	是
黄丹涵	星展银行 (中国) 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02 至今	是
杨小雯	龙腾资本有限公司	董事长及创始管理 合伙人	2004.10 至今	否
	苏州龙瑞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兼任董事长及创始 管理合伙人	2009.12 至今	是
	南京龙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兼任董事长及创始 管理合伙人	2014.04 至今	否
徐宜阳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5.01 至今	是
	中国证券业协会中国证券行业文化 建设委员会	委员	2019.11 至今	否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监事会专业委员 会	副主任委员	2020.09 至今	否

姓名	任职单位	所担任的职务	任职期间	是否在任 职单位领 取报酬、 津贴
温锋	赣州壹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	2013.11 至今	否
	赣州招商致远壹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3.06 至今	否
	赣州招商致远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	2013.06 至今	否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监事	2015.01 至今	否
	池中安招商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5.11 至今	是
	池中安招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	2015.11 至今	否
	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8.09 至今	否
	上海德必文化创意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09 至今	否
龚波	义乌惠商紫荆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4.04 至 2019.05	否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监事	2015.01 至今	否
	浙江稠州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	2016.06 至 2019.05	否
	义乌惠商紫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6.08 至 2019.05	否
	义乌中国小商品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5 至 2019.05	否
	义乌中国小商品城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	2020.01 至今	是
卫勇	赛领国际投资基金（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12.03 至今	否
	上海汽车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4.09 至今	否
	上海汽车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4.09 至今	否
	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6.10 至今	否
	上海汽车集团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10 至今	否
	上海通用汽车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6.10 至今	否
	上海汽车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6.10 至今	否
	上海车享家汽车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6 至今	否
	时代上汽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监事	2017.06 至今	否
	上汽香港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06 至今	否
	智己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11 至今	否
王艳阳	申万宏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7.11 至今	否
	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7.12 至今	否
	新疆天山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0.06 至今	否

姓名	任职单位	所担任的职务	任职期间	是否在本任 职单位领 取报酬、 津贴
谢鲲	新疆天山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6 至今	否
	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7 至今	否
安歌军	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经理	2015.04 至 2020.05	是
	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2020.05 至今	是
刘跃	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16.12 至今	否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

1. 董事主要工作经历

执行董事

储晓明先生，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自1984年8月至2002年6月在中国工商银行工作，先后任商业信贷部科员、副主任科员，技改信贷部项目评估处负责人、副处长，技改信贷部调查评估处副处长，固定资产信贷部调查评估处处长，评估咨询部基础设施评估处处长，银通投资咨询公司总经理，银行资产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级调研员；自2002年6月至2010年8月在中国海洋石油公司工作，先后任中海石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中海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党委书记、总经理；自2010年8月至2014年12月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自2010年10月至2015年1月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自2010年12月至2015年2月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自2010年12月至2016年3月先后兼任申银万国（香港）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和申万宏源（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自2010年12月至2016年3月先后兼任申银万国（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申万宏源（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自2011年3月至2019年12月任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自2014年12月至今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自2015年1月至今任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自2015年2月至今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自2016年3月至2019年9月兼任申万宏源（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储先生于1984年7月在中央财政金融学院（现中央财经大学）取得经济学学士学位，并于2003年11月在香港大学取得工商管理（国际课程）硕士学位。

杨文清先生，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董事长。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自1997年9月至2003年3月先后任国家开发银行办公厅正处级干部、营业部办公室主任；自2003年4月至2005年6月任国家开发银行海南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兼纪委书记；自2005年6月至2008年3月任国家开发银行党委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厅副主任；自2008年3月至2013年12月任国家开发银行甘肃分行党委书记、行长；自2013年12月至2015年7月任国家开发银行党委组织部部长、人事局局长；自2015年7月至2019年1月任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纪委书记、党委委员；自2019年3月至今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董事长。杨先生于1986年7月于山西财经学院财政专业取

得经济学学士学位。杨先生为高级经济师。

非执行董事

陈建民先生，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自1994年4月至1998年3月任云南省审计厅副处长；1998年3月至2001年8月任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副处长、调研员，云南省人民政府证券机构清理整顿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自2001年10月至2002年3月任云南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副总经理；自2002年3月至2010年10月任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自2010年10月至2012年12月任职于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非银行部派出董事；自2010年11月至2012年12月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自2012年12月至2015年1月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自2013年4月至2016年9月任申银万国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自2015年1月至2016年8月任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12月至2016年10月任申银万国期货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3月至2016年9月任申银万国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自2016年10月至今任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直管企业领导小组办公室/股权管理二部派出董事；自2017年2月至今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公司非执行董事、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陈先生于1984年7月在南京农学院（现南京农业大学）取得农业经济农学学士学位，并于2002年4月在昆明理工大学取得企业管理硕士学位。

王洪刚先生，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自1998年7月至2001年2月任上海久事公司计划财务部会计；自2001年3月至2001年11月任职于上海久事公司资金管理部；自2001年12月至2004年2月任职于上海久事公司计划财务部；自2004年3月至2005年2月任上海久事公司资金管理总部经理助理；自2005年3月至2015年5月期间历任上海久事公司财务管理部高级主管、副经理；自2008年4月至2009年10月任上海久事国际赛事管理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自2012年3月至今任上海申铁投资有限公司董事；自2015年5月至2015年10月任上海久事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自2015年10月至2017年2月任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自2015年12月至2017年4月任上海久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长；自2016年9月至今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自2017年2月至2017年11月任上海申铁投资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自2017年11月至今任上海申铁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自2018年11月至今任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副主席。王先生于1998年6月在上海财经大学取得经济学学士学位，并于2008年3月在上海交通大学取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葛蓉蓉女士，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自1989年7月至1991年8月任黄山市对外经贸局财务科科员；自1994年7月至1998年8月任北京工业大学经管学院讲师；自1998年8月至2001年9月任大鹏证券公司（北京）研究部副研究员；自2001年9月至2005年3月任中国证监会发行监管部主任科员；自2005年3月至2007年9月先后任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建行股权管理部高级经理、副主任；自2007年9月至2011年2月先后任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银行部建行股权管理处副主任、主任；自2008年9月至2011年11月任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职工监事；自2011年2月至2012年1月任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银行部侯任董事；自2012年1月至2017年6月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自2013年1月至

2017年7月先后任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银行机构管理一部研究支持处主任、处长；自2015年6月至2017年12月先后任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银行机构管理一部副主任、董事总经理；自2018年3月至2019年6月担任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自2019年3月至今任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直管企业领导小组办公室/股权管理二部派出董事；自2019年3月至今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自2019年6月至今任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葛女士于1989年7月在浙江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取得工学学士学位，于1994年6月在北京师范大学政治经济学专业取得经济学硕士学位，并于2006年12月在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管理学院取得管理学博士学位。葛女士为高级经济师。

任晓涛先生，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自1994年7月至1999年8月任上海建平中学高中数学教研室教师；自2002年7月至2010年9月先后任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精算分析员、精算经理、精算部精算高级经理；自2010年9月至2012年2月任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非银行部高级副经理；自2012年2月至2014年7月任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证券机构管理部/保险机构管理部高级副经理；自2014年7月至2019年3月先后任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证券机构管理部/保险机构管理部保险机构股权管理二处主任、高级副经理、高级经理、处长；自2015年2月至2015年8月任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发展企划部副总经理；自2015年9月至2015年12月任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兼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分公司副总经理；自2019年3月至今任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直管企业领导小组办公室/股权管理二部派出董事；2019年3月至今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自2019年6月至今任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任先生于1994年6月在东北师范大学取得理学学士学位，于2002年6月在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学专业取得经济学硕士学位。

张宜刚先生，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自1983年8月至1998年5月先后任职于四川省盐亭县政府多种经营办公室、四川省盐亭县委政策研究室、县委办公室、四川省绵阳市委办公室；自1998年5月至2007年12月任四川省委办公厅办公室副处级秘书、正处级秘书（其间：自2001年12月至2007年1月挂任四川省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自2007年12月至2009年3月任四川省国资委办公室调研员（其间：2007年1月至2009年3月挂任四川省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纪委书记）；自2009年3月至2019年7月历任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董事、副总经理；自2015年4月至2018年12月任四川晟天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董事；自2015年12月至2019年8月任四川发展国瑞矿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自2015年2月至今任四川城乡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自2019年7月至2020年6月任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自2020年6月至今任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自2020年6月至今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张宜刚同志于1983年8月毕业于西南农学院（2005年更名为西南大学）农学专业，取得农学学士学位，于2005年6月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专业，取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独立非执行董事：

叶梅女士，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主要工作经历包括：

自2003年2月至2013年5月任职于麦肯锡公司并曾担任该公司资深专家；自2012年12月至2015年1月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自2014年5月至今任贝尔卡特（布鲁塞尔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BEKB）独立非执行董事；自2015年1月至今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叶女士现时为纽约军事学院董事会成员、牛津大学罗德基金（罗德奖学金）顾问、斯坦福大学全球项目中心顾问委员会委员。叶女士于1986年7月在复旦大学国际政治专业取得法学学士学位，于1993年5月在北卡罗莱纳大学教堂山分校取得公共管理硕士学位。

谢荣先生，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自1985年12月至1997年12月先后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系讲师、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系副主任等职务；自1997年12月至2002年10月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上海）合伙人；自2002年10月至2017年11月任上海国家会计学院教授，其中2002年10月至2012年8月兼任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副院长；自2008年6月至2018年6月任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600104）非执行董事；自2012年12月至2015年1月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自2010年4月至2016年3月任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600845）独立非执行董事；自2013年1月至2019年7月任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6818；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601818）独立非执行董事；自2013年2月至今任中国中药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570）独立非执行董事；自2015年1月至今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自2015年6月至今任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002568）独立非执行董事；自2016年5月至今任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自2018年5月至今任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600019）独立非执行董事。谢先生于1983年7月在上海财经学院取得经济学学士学位，于1986年3月在上海财经大学取得经济学硕士学位，并于1993年1月在上海财经大学取得经济学博士学位。

黄丹涵女士，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自1987年7月至1992年7月期间历任对外经贸部（现商务部）政策研究室、条法司副研究员、副处长；自1993年5月至1995年5月任中国证监会首届股票发行审核委员会委员；自1993年7月至1999年7月任北京市博宇律师事务所（后北京市中博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自1999年8月至2001年3月任中国建设银行有限公司法律部总经理；自2001年3月至2004年9月任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首席律师、法律部主任；自2007年11月至2013年9月担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601988；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3988）独立非执行董事；自2012年12月至2015年1月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自2016年7月至2019年6月任北京市奋迅律师事务所高级顾问；自2015年1月至今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自2016年2月至今任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黄女士曾担任中欧世贸项目资深专家，服务贸易首席专家，黄女士亦曾担任西非开发银行中国董事。黄女士于1982年1月在华中师范大学外语系取得英语学士学位，于1984年3月在法国斯特拉斯堡大学法学院取得国际法硕士学位，并于1987年3月取得法学国家博士学位。

杨小雯女士，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自 1993 年 6 月至 1997 年 5 月任 Verizon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rp. 国际证券部负责人；自 1997 年 6 月至 2000 年 1 月任 JP Morgan Chase & Co. 资本市场部门副总裁；自 2000 年 1 月至 2003 年 3 月任电讯盈科有限公司旗下风险投资基金 PCCW VENTURES LIMITED 中国区负责人；自 2004 年 10 月至今任龙腾资本有限公司董事长及创始管理合伙人。自 2009 年 12 月至今兼任苏州龙瑞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及创始管理合伙人；自 2014 年 4 月至今兼任南京龙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及创始管理合伙人；自 2020 年 11 月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杨小雯女士于 1984 年 7 月毕业于北京外国语大学国际关系专业，取得文学学士学位；于 1993 年 5 月毕业于美国耶鲁大学管理学院，取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2. 监事主要工作经历

徐宜阳先生，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自 1980 年 9 月至 1983 年 3 月任甘肃庆阳长庆油田职工；自 1983 年 3 月至 1998 年 10 月在大港石油管理局工作，先后任钻井总公司团委副书记、书记，大港石油管理局团委副书记、书记，炼油厂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副厂长；自 1998 年 10 月至 2002 年 4 月任上海爱使股份有限公司（现为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600652）党委书记、董事、总经理；自 2002 年 4 月至 2004 年 2 月任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自 2004 年 3 月至 2010 年 5 月任上海爱建股份有限公司（现为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600643）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管委会委员、董事会秘书、危机应急处理领导小组副组长；自 2004 年 3 月至 2010 年 5 月先后兼任上海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危机应急处理领导小组组长、副董事长、代理总经理；自 2004 年 9 月至 2010 年 6 月先后兼任上海爱建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自 2010 年 6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其间：自 2010 年 12 月至 2016 年 1 月兼任申银万国（香港）集团有限公司[现为申万宏源(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自 2011 年 1 月至 2016 年 3 月兼任申银万国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自 2014 年 12 月至今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自 2015 年 1 月至今任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其间：自 2014 年 12 月至 2020 年 6 月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纪委书记；自 2015 年 6 月至 2019 年 7 月兼任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工会主席；自 2015 年 7 月至 2016 年 3 月兼任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长；2016 年 1 月至 2019 年 8 月兼任申万宏源（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监事长；自 2017 年 6 月至 2019 年 3 月兼任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党校校长）；自 2019 年 10 月至今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自 2020 年 6 月至今兼任中共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委员会党校校长。自 2019 年 11 月至今兼任中国证券业协会中国证券行业文化建设委员会委员；自 2020 年 9 月至今兼任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监事会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徐先生于 1985 年 8 月毕业于中央电视大学天津分校，于 1997 年 6 月在南开大学国际经济系取得经济学硕士学位，于 2013 年 6 月在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取得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徐先生为高级经济师、高级政工师。

温锋先生，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自 1998 年 9 月至 2000 年 6 月任四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自 2006 年 12

月至2009年7月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6099；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600999）直接投资业务筹备组负责人；自2009年8月至2013年5月任招商致远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自2013年6月至今任赣州招商致远壹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自2013年6月至今任赣州招商致远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自2013年11月至今任赣州壹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自2015年1月至今任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监事；自2015年2月至今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自2015年11月至今任池州中安招商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自2015年11月至今任池州中安招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自2018年9月至今任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自2018年9月至今任上海德必文化创意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温先生于1990年7月在厦门大学会计学系取得经济学学士学位，并于2007年9月在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取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龚波先生，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自1988年9月至1991年10月任义乌市石油油泵厂供销科科长；自1991年10月至1997年10月任义乌市外经贸委科员；自1997年10月至2004年10月任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600415）杭州办事处主任；自2004年10月至2012年4月任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经理；自2012年4月至2019年5月任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惠商投资管理分公司总经理；自2012年12月至2015年1月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自2014年4月至2019年5月任义乌惠商紫荆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自2015年4月至2017年10月任马上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自2015年1月至今任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监事、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自2016年6月至2019年5月任浙江稠州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董事；自2016年8月至2019年5月任义乌惠商紫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自2017年5月至2019年5月任义乌中国小商品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自2020年1月至今在义乌中国小商品城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工作。龚先生于1988年7月在浙江大学金属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取得工学学士学位，并于2006年1月在澳门科技大学取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卫勇先生，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自1996年3月至2003年10月任中共上海市委研究室综合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副处级调研员、经济处副处长；自2003年10月至2004年12月任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总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专务；自2004年12月至2015年8月任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600104）总裁办公室副主任、资本运营部执行总监兼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自2015年8月至2016年10月任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证券事务部执行总监、证券事务代表；自2016年10月至2019年8月任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金融事业部总经理、证券事务部总经理；自2018年6月至2019年7月任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自2012年3月至今任赛领国际投资基金（上海）有限公司董事；自2014年9月至今任上海汽车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汽车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自2016年9月至今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自2016年10月至今任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代理财务总监、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上海汽车集团保险销售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通用汽车金融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上海汽车香港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自2017年6月至今任上海车享家汽车科技服务有限公司董事、时代上汽动力电池有限公司监事；自2020年6月至今任上汽香港国际金融有限公司董事长；自2020年11月至

今任智己汽车科技有限公司监事；自2019年7月至今任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卫先生于1993年6月在上海财经大学金融系保险专业取得经济学学士学位，并于1995年12月在上海财经大学货币银行学专业取得经济学硕士学位。

黄琦先生，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黄先生自1986年8月至1998年1月任煤炭工业规划设计总院宣传部副部长、办公室副主任、主任；自1998年2月至2000年1月任北京煤炭设计研究院办公室主任；自2000年2月至2004年2月任中煤国际工程设计研究总院人事部主任；自2004年8月至2011年2月历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部总经理、监察室主任、党委组织部部长；自2011年3月至2017年11月任宏源期货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自2013年6月至2015年4月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自2015年4月至今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自2015年5月至今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自2017年6月至今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总经理。黄先生于1986年7月在中国矿业学院（现中国矿业大学）矿山机械设计专业取得工学学士学位，并于2004年6月在南开大学世界经济专业取得经济学硕士学位。

王艳阳先生，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自1994年7月至1996年12月任北京市城建档案馆财务科员工；自1997年1月至1998年3月任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信托证券部财务部员工；自1997年7月至1998年3月任新疆宏源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自1998年3月至2002年6月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联络处财务部经理、证券投资部风控部经理、机构管理总部风控部经理、桂林营业部副总经理；自2002年6月至2008年6月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洼路证券营业部副总经理；自2008年6月至2010年10月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总部副总经理；自2010年11月至2012年3月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大街证券营业部总经理；自2012年3月至2015年6月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稽核审计部总经理；自2015年6月至2016年4月任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稽核审计总部联席总经理；自2016年4月至今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稽核审计部总经理；自2016年5月至今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自2017年11月至今任申万宏源投资有限公司监事；自2017年12月至今任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监事；自2020年6月至今任新疆天山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王先生于1994年7月在沈阳工业大学会计学专业取得工学学士学位。

谢鲲先生，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自2004年1月至2007年5月于恒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管理总部法律事务岗工作；自2007年5月至2007年12月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高级经理；自2008年1月至2010年4月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律合规部高级经理；自2010年4月至2012年9月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律合规总部总经理助理；自2012年9月至2015年5月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律合规部副总经理；自2015年5月至2017年2月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法务风控部总经理；自2015年5月至今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自2017年2月至2019年5月任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合规与风险管理中心副主任（总部总经理级）兼法律合规总部总经理；自2019年5月至2020年3月任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内核评审总部总经理兼评审部经理；自2020年3月至今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法务风控部总经理；自2020年5月至今兼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总经理；自2020年6月至今任新疆天山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自2020

年7月至今任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谢先生于2000年7月在重庆商学院（现重庆工商大学）贸易经济专业取得经济学学士学位，并于2003年6月在华东政法学院（现华东政法大学）法律专业取得法律硕士学位。

安歌军先生，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自2001年12月至2002年11月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2611；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601211）北京分公司德外大街营业部客户经理；自2002年11月至2003年11月任中国环境保护公司投资管理部、资产管理部高级业务经理；自2003年12月至2008年9月任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601088；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1088）业务经理；自2008年9月至2013年3月任神华澳大利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自2013年3月至2015年4月历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副总经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副总经理；自2015年4月至2020年5月任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自2015年5月至今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自2020年5月至今在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工作；安先生于1987年7月在哈尔滨船舶工程学院化工机械专业毕业，于2001年3月在上海交通大学科学技术哲学专业取得硕士学位，并于2012年6月从西北大学世界经济专业博士研究生毕业。

3. 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

黄昊先生，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自1999年7月至2005年2月于国家外汇管理局历任政策研究处主任科员、助理调研员、团委书记（兼）等；自2005年2月起至2020年11月于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历任资本市场部副主任、综合部国家开发银行股权管理处副主任及处主任、证券机构管理部董事总经理、副主任、证券机构管理部/保险机构管理部副主任、直管企业领导小组办公室/股权管理二部副主任、综合管理部主任；自2005年9月至2013年1月担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自2012年4月至2017年10月担任国家开发银行董事、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自2020年2月至2020年12月担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自2020年12月担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黄昊先生于1996年7月获得浙江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于1999年5月获得清华大学管理学硕士学位，于2011年7月获得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研究所经济学博士学位。

任全胜女士，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自1992年8月至2000年6月任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书记员、法官；自2000年6月至2008年9月任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法官；自2008年9月至2012年12月先后担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律合规部副总经理、总经理；自2012年12月至2015年1月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规总监；自2015年1月至2015年7月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自2015年8月至2020年5月任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并于2015年8月至2020年4月兼任合规总监，于2016年11月至2017年12月兼任首席风险官，先后分管合规、风控、稽核审计等工作；自2020年5月至今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自2020年12月至今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自2020年12月至2021年3月任董事会秘书（代行）。任全胜女士于1998年7月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法律专业，取得学士学位，于2003年7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法律硕士专业，取

得法律硕士学位。

刘跃先生，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自 1992 年 3 月至 1994 年 2 月任哈尔滨电站进口公司工程师；自 2000 年 9 月至 2003 年 3 月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劲松营业部副经理（主持工作）；自 2003 年 3 月至 2007 年 1 月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劲松九区营业部经理；自 2007 年 1 月至 2010 年 6 月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安定路证券营业部经理；自 2007 年 4 月至 2009 年 12 月历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总部副总经理、总经理；自 2009 年 12 月至 2015 年 1 月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总经理；自 2011 年 11 月至 2015 年 1 月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席市场总监；自 2015 年 1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总经理；自 2015 年 9 月至 2016 年 8 月任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自 2016 年 12 月至今任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自 2016 年 8 月至今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刘先生于 1989 年 7 月在哈尔滨工业大学取得工业管理工程学士学位，于 1992 年 3 月在哈尔滨工业大学取得技术经济硕士学位，并于 2012 年 7 月在北京大学取得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近三年，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徐志斌	执行董事	任职	2020 年 6 月 23 日	股东大会选举
张宜刚	非执行董事	任职	2020 年 6 月 23 日	股东大会选举
杨小雯	独立非执行董事	任职	2020 年 11 月 5 日	股东大会选举
黄昊	总经理	任职	2020 年 12 月 18 日	董事会聘任
任全胜	副总经理	任职	2020 年 5 月 8 日	董事会聘任
	财务总监		2020 年 12 月 18 日	
	董事会秘书（代行）		2020 年 12 月 18 日至 2021 年 03 月 15 日	
徐亮	董事会秘书	任职	2021 年 3 月 15 日	董事会聘任
徐志斌	执行董事、总经理	离任	2020 年 12 月 18 日	工作安排原因
王凤朝	非执行董事	离任	2020 年 6 月 22 日	工作安排原因
杨秋梅	独立非执行董事	离任	2020 年 11 月 05 日	有意投入更多的时间及精力于其家庭事务上
阳昌云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20 年 12 月 18 日	个人发展原因

1. 公司董事变动情况

(1)2019 年 11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提名徐志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选举。

2020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提名张宜刚先生为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选举。

2020年6月23日，公司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徐志斌先生、张宜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2020年9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提名杨小雯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选举。

2020年11月5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杨小雯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3)2020年11月3日，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杨秋梅女士向公司董事会递交书面辞呈，因其有意投入更多的时间及精力于其家庭事务上，杨秋梅女士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及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其辞任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非执行董事之日（2020年11月5日）起生效。

(4)2020年12月18日，公司董事、总经理徐志斌先生向公司董事会递交书面辞呈，因工作安排原因，徐志斌先生申请辞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职务。同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徐志斌同志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的议案》，同意徐志斌同志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

(5)2020年6月22日，公司非执行董事王凤朝先生向公司董事会递交书面辞呈，因工作原因，王凤朝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职务。王凤朝先生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

2.公司监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监事变动情况。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

(1)公司董事、总经理徐志斌的任职变更情况请见本节“公司董事变动情况”。

(2)2020年5月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聘任任全胜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12月1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聘任任全胜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代行）。

(3)2020年12月1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聘任黄昊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并同意提名黄昊先生为第四届董事候选人（执行董事）。

(4)2020年12月18日，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阳昌云先生递交书面辞呈，因个人发展原因，阳昌云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职务，一并辞去公司联席秘书和授权代表职务。公司于2020年12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审议同意阳昌云先生辞去上述相关职务。2020年12月18日至2021年3月15日，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任全胜女士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2021年3月1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徐亮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情况

1.薪酬管理的基本制度及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大会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董事会决定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2.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评价工作由中投公司党委、公司党委和董事会依据公

司领导班子和领导人员综合考核评价工作方案进行综合评价，考核结果作为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激励的重要依据。董事会薪酬提名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和薪酬管理制度进行审议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公司董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薪酬管理制度以及薪酬分配等事宜进行审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分配在考虑国家薪酬政策和市场竞争情况的基础上，结合岗位贡献、个人考核结果等综合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分配方案经董事会审议决定。

3.年度薪酬总和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分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于公司领取的税前报酬总额共计人民币2,659.50万元。其中，公司董事税前报酬占总额的比例为35.65%，监事税前报酬占总额的比例为38.76%，高级管理人员税前报酬占总额的比例为25.59%。

4.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详见“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表”。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人员构成情况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储晓明；委员：陈建民

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叶梅；委员：储晓明、谢荣、杨秋梅（历任）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谢荣；委员：叶梅、黄丹涵、王洪刚

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

主任委员：陈建民；委员：黄丹涵、王洪刚

三、董事、监事服务合同

公司与现任第四届董事会11位董事，第四届监事会8位监事均分别签署了《董事服务合同》或《监事服务合同》。董事、监事的任期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起至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届满止。《董事服务合同》和《监事服务合同》对董事、监事在任期内的职责、任期、报酬等进行了约定。除上述披露者外，本公司并无及并不建议与本公司任何董事或监事以其各自作为董事/监事的身份订立任何服务合约（于一年内届满或可由雇主于一年内终止而毋须支付赔偿（不包括法定赔偿）的合约除外）。

四、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于本公司及相联法团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券之权益及淡仓

请见本报告第六节“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之“四、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于本公司及相联法团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券之权益及淡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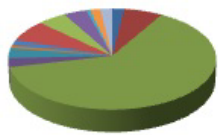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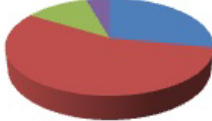
五、董事及监事收购股份之权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概无于年内任何时间参与任何安排，以致本公司之董事及监事可藉购入本公司或任何其它团体之股份或债券而获益。

六、公司员工情况

(一)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11,707 人（含境内经纪人 1,957 人，境外经纪人 123 人）。其中：申万宏源集团 106 人，申万宏源证券及其子公司 11,031 人（其中申万宏源证券 8,202 人，申万宏源证券的子公司合计 2,829 人），其他子公司合计 570 人。

人员结构		人数 (人)	占员工总数 比例 (%)	构成结构统计图
专业 构成 及 人员 分布	研究人员	232	1.9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研究人员 ■ 投行人员 ■ 经纪业务人员 ■ 资产管理业务人员 ■ 证券投资业务人员 ■ 投资人员 ■ 财务人员 ■ 信息技术人员 ■ 风险控制人员 ■ 行政人员 ■ 审计人员 ■ 清算人员 ■ 其他人员
	投行人员	750	6.41%	
	经纪业务人员	7374	62.99%	
	资产管理业务人员	333	2.84%	
	证券投资业务人员	377	3.22%	
	投资人员	107	0.91%	
	财务人员	209	1.79%	
	信息技术人员	807	6.89%	
	合规风险人员	564	4.82%	
	行政人员	449	3.84%	
	审计人员	80	0.68%	
	清算人员	193	1.65%	
	其他人员	232	1.98%	
教育 程度 (按学 历)	研究生及以上	3302	28.2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研究生及以上 ■ 本科 ■ 专科 ■ 中专及以下
	本科	6515	55.65%	
	专科	1375	11.75%	
	中专及以下	515	4.40%	

（二）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根据发展战略，按照市场化原则，以保障与激励相结合的薪酬分配制度为核心，建立兼顾内具公平性和外具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公司薪酬包括基本薪酬、年度绩效薪酬、福利、特殊津贴和长期激励等。基于公司的支付能力，公司对人力成本进行总体管控，使公司人力成本的增长有效支持经营业绩，以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根据员工在资历、能力等方面的差异，公司建立以职位的任职要求及绩效标准为核心的员工基本薪酬体系，并通过绩效评估将员工的薪酬与公司、部门以及员工的绩效表现直接挂钩，体现责任、风险与收益相匹配的激励导向。员工薪酬、福利水平结合公司的战略定位和实际支付能力，参照社会平均工资及市场薪酬适时进行调整。

（三）培训计划

公司着力构建分层分类的全员培训体系，充分发挥公司党校“主渠道”作用，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各级各类干部培训的首要任务。2020 年度内，公司围绕《2018-2022 年干部教育培训实施意见》和年度培训计划，面向不同层级和岗位的干部员工，结合“领航”、“远航”和“启航”计划，持续运营并创新培训项目，打造特色培训品牌。受疫情影响，培训方式上采取线上和线下相结合、学习平台直播等多种形式，开展主题鲜明、内容丰富的主题培训，支持公司战略，赋能人才发展。

（四）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含母公司和全资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退休职工人数为 586 人。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作为 A+H 上市公司,科学、严谨、规范运作是公司持续恪守的价值取向。公司严格按照股票上市地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依法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建立科学的决策程序与议事规则,优化完善内部组织架构与授权管理机制,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各司其职,尽职尽责。公司持续健全合规管理组织架构,不断深化公司合规管理工作,保障公司各项业务的持续规范发展。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股票上市地规则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经营管理实际情况,不断健全制度体系,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以及董事会下设各委员会实施细则等制度,报告期内,根据《证券法》《国务院关于调整适用在境外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通知期限等事项规定的批复》等相关规定,进一步修订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为公司合规运作打下基础。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企业管治守则》,满足相关规则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股东大会2次,董事会9次,监事会4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6次,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5次,董事会风险控制管理委员会2次。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及专门委员会的召集、提案、召开、表决、决议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有关规定,各位董事、监事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勤勉尽职地履行职责和义务,独立董事依据《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认真审议议案和发表独立意见,充分保障各股东依法行使权利,充分尊重中小股东权益,未发生侵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申万宏源集团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保持了机构完整、业务独立。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自主经营,独立核算,独立面对市场参与竞争,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一) 业务独立。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

(二) 人员独立。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 资产独立。公司独立、完整地拥有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及相关资产,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 机构独立。公司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没有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 财务独立。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发行人没有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三、报告期内召开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一) 关于股东及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股东通过股东大会依法行使职权。《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的权利和义务、股东大会的职权、股东大会的召开、表决、决议等事项进行了规定，确保股东大会规范运作，维护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根据《公司章程》第七十九条，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 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当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请求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内未作出反馈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 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监事会提出请求。监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在收到请求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提案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监事会未在规定期限内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的，视为监事会不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连续 90 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 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根据《公司章程》第八十四条，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3% 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 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否则，召集人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后，不得修改股东大会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二) 报告期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及披露索引
2019 年度股东大会	2020-06-23	1.《关于审议<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通过	会议决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4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及于 2020 年 6 月 23 日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披露的相关公告。
		2.《关于审议<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通过	
		3.《关于审议<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通过	
		4.《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通过	
		5.《关于审议<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通过	
		6.《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通过	
		7.《关于修订公司 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持续关连交易年度上限的议案》	通过	
		8.《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通过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及披露索引
		9.《关于修订<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通过	
		10.《关于修订<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	通过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11-05	1.《关于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通过	会议决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6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及于 2020 年 11 月 5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披露的相关公告。
		2.《关于授予董事会增发 A 股、H 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通过	
		3.《关于审议<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方案（2020 年>）的议案》	通过	
		4.《关于选举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通过	

作为 A+H 上市公司,公司为保证股东享有充分的知情权,确保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并创造条件以进一步拓宽与投资者沟通的渠道,不断提升与投资者沟通的质量。公司委任董事会秘书和公司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证券事务代表和董事会办公室协助信息披露工作和维护投资者关系。公司主要通过电话、电子邮件、公司网站投资者关系频道、深交所互动易、接待来访、参加投资者见面会等形式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股东可通过董事会秘书及董事会办公室,提出查询及表达意见。在适当的情况下,股东之查询及意见将转交董事会及/或本公司相关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以解答股东之提问,确保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公司联络方式请参阅本报告“第二节”之“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四、报告期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情况

(一) 关于董事、董事会与经营管理层

现行《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的任职资格和义务责任、董事会的职权、董事会的召开、表决、决议等事项进行规定,确保董事会的规范运作。

1. 董事会的组成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监管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聘任和更换董事,董事会依法行使职权,董事会的召开、表决、决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目前由 11 名董事组成,其中 2 名执行董事、5 名非执行董事、4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独立非执行董事的数量超过公司董事人数的 1/3。

公司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 3 年,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职权和其他有关事宜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执行。独立非执行董事必须拥

有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第3.13条要求的独立性。目前，公司已收到所有独立非执行董事就其独立性做出的书面确认，基于该确认及董事会掌握的相关资料，公司继续确认其独立身份。

2. 董事会的职责

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并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股票上市地的证券上市规则及的规定行使职权。董事会主要负责公司战略的制定、企业管治常规的制定、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的实施，以及公司财务等方面的决策。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主要行使以下职权：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方案；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和解散方案；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资产核销、不良资产处置、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和分公司的设置；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订《章程》的修改方案；制订股权激励计划；提出董事薪酬的数额和发放方式的方案，报股东大会决定；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审定风险偏好等重大风险管理政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公司上市地上市规则规定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根据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持续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责任人员投保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职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赔偿责任提供保障，促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充分履行职责。

3. 董事会在企业管治方面的主要举措

就企业管治而言，董事会或授权下属专门委员会履行以下职权：制定及检讨公司的企业管治政策及常规，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检讨及监察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及持续专业发展；检讨及监察发行人在遵守法律及监管规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规；检讨发行人遵守《企业管治守则》的情况及在附录十四《企业管治报告》内的披露。报告期公司董事会在企业管治方面的主要举措如下：

(1) 公司根据《证券法》《国务院关于调整适用在境外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通知期限等事项规定的批复》等相关规定，进一步修订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为公司合规运作打下基础。

(2) 公司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提供专业培训，并半月为其提供公司编制的《董、监事通讯》，帮助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时了解证券行业发展动态和公司经营等情况，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提供便利。

董事会在本报告公布前，对本报告中的公司治理章节暨企业管治报告进行了审阅，认为该部分内容符合《香港上市规则》中的相关要求。

4. 董事长及总经理

公司董事长由储晓明先生担任，总理由黄昊先生担任。总经理是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总经理工作细则》对董事长和总经理的职责进行了明确的界定。

董事长的职权：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

的执行；根据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证券交易所要求，签署公司发行的证券；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组织实施公司年度计划和投资方案；拟订公司的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公司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5.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及披露索引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	2020-03-13	1.《关于审议<公司 2019 年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方案>的议案》	同意	会议决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4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及于 2020 年 3 月 13 日、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披露的相关公告。
		2. 审议《关于调整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总经理自有资金投资业务授权的议案》	同意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	2020-03-27	1.《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会议决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及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披露的相关公告。
		2.《总经理工作报告》	同意	
		3.《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	
		4.《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	
		5.《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同意	
		6.《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同意	
		7.《公司 2019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同意	
		8.《公司 2020 年经营计划》	同意	
		9.《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10.《关于修订公司 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持续关连交易年度上限的议案》	同意	
		11.《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12.《关于授权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	2020-04-29	1.《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	同意	会议决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于 2020 年
		2.《关于修订<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及披露索引
		3.《关于修订<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	4月29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披露的相关公告。
		4.《关于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	
		5.《关于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机构调整优化的议案》	同意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	2020-05-08	《关于任全胜同志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	会议决议事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于2020年5月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披露的相关公告。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	2020-08-28	1.《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	同意	会议决议事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于2020年8月2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披露的相关公告。
		2.《关于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同意	
		3.《关于授权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	2020-09-28	1.《公司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方案(2020年)》	同意	会议决议事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于2020年9月2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披露的相关公告。
		2.审议《公司董事会对总经理授权方案(2020年)》	同意	
		3.审议《关于授予董事会增发公司A股、H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同意	
		4.审议《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股东对董事会授权方案(修订稿)》	同意	
		5.审议《关于提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	2020-10-30	《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同意	会议决议事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于2020年10月30日巨潮资讯网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及披露索引
				(www.cninfo.com.cn)、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披露的相关公告。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	2020-12-18	1.《关于徐志斌同志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的议案》	同意	会议决议事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于2020年12月1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披露的相关公告。
		2.审议《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3.审议《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	
		4.审议《关于阳昌云同志辞去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的议案》	同意	
		5.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同意	
		6.审议《关于委任授权代表的议案》	同意	
		7.审议《关于授权召开公司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	2020-12-28	1.《关于审议<申万宏源2019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清算方案>的议案》	同意	会议决议事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于2020年12月2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披露的相关公告。
		2.《关于增加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同意	

五、报告期内召开监事会会议情况

1.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会的组成、职权、召开、会议通知、会议记录等事项进行规定，确保监事会的规范运作。

2.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及披露索引
------	------	--------	------	-----------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20年3月27日	1.《关于审议<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	会议决议事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于2020年3月27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披露的相关公告。
		2.《关于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同意	
		3.《关于审议<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	
		4.《关于审议<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	
		5.《关于<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2020年4月29日	《关于审议<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	决议免于公告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2020年8月28日	《关于审议<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	决议免于公告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2020年10月30日	《关于审议<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	决议免于公告

六、董事会及董事履职情况

(一) 董事会组成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由11位董事组成，包括执行董事2人，非执行董事5人，独立非执行董事4人，储晓明先生为董事长，杨文清先生为副董事长。具体为：

执行董事：储晓明先生、杨文清先生；

非执行董事：陈建民先生、王洪刚先生、葛蓉蓉女士、任晓涛先生及张宜刚先生；

独立非执行董事：叶梅女士、谢荣先生、黄丹涵女士及杨小雯女士。

(二)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情况

董事姓名	职务	本年应参加 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 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 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 会次数	投票表决 情况	参加现场股 东大会次数
储晓明	董事长 执行董事	9	9	0	0	同意	2
杨文清	副董事长 执行董事	9	9	0	0	同意	2
徐志斌	执行董事、总 经理（历任）	7	7	0	0	同意	1
陈建民	非执行董事	9	9	0	0	同意	2
王洪刚	非执行董事	9	9	0	0	同意	0
王凤朝	非执行董事 （历任）	4	4	0	0	同意	0
葛蓉蓉	非执行董事	9	9	0	0	同意	2
任晓涛	非执行董事	9	9	0	0	同意	2
张宜刚	非执行董事	5	5	0	0	同意	0
叶梅	独立非执行 董事	9	9	0	0	同意	1
谢荣	独立非执行 董事	9	9	0	0	同意	1
黄丹涵	独立非执行 董事	9	9	0	0	同意	1
杨秋梅	独立非执行 董事（历任）	7	7	0	0	同意	0
杨小雯	独立非执行 董事	2	2	0	0	同意	0

（三）独立非执行董事履职情况

1.2020 年度独立非执行董事任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共 4 位，即叶梅女士、谢荣先生、黄丹涵女士、杨秋梅女士（历任）和杨小雯女士。

2.独立非执行董事出具独立意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能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参加每一次董事会。对于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独立进行表决。遵照监管规定和《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对相关议案认真研讨并发表独立意见。

3.独立非执行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议案提出异议。

七、董事培训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董事的持续培训，以确保董事对公司的业务发展情况有所了解，对公司上市地的相关监管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有全面的了解。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除了参加监管部门定期组织的培训外，还积极参与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研讨会、座谈会等，与同业交流经验，促进履职能力的提升。公司每半月定期编制《董、监事通讯》、协助董事全面了解最新的监管法规、行业发展趋势、公司运营情况等，为董事履职创造条件、提供保障。

董事于 2020 年度参加培训的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培训内容
储晓明	执行董事、 董事长	<p>1.2020年4月3日参加中国证监会新疆监管局2020年新疆辖区上市公司监管工作会议；</p> <p>2.2020年4月13日至4月30日参加中国上市公司协会2020年上市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网络系列培训之新《证券法》修订解读；</p> <p>3.2020年5月14日至6月12日参加中国上市公司协会2020年上市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网络系列培训之：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制度及疫情期间监管措施；</p> <p>4.2020年5月26日至6月26日参加中国上市公司协会2020年上市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网络系列培训之：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监管；</p> <p>5.2020年5月27日参加新疆上市公司协会2020年度新疆辖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培训；</p> <p>6.2020年6月15日至7月15日参加中国上市公司协会2020年上市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网络系列培训之：依法履行职责，促进合规发展；</p> <p>7.2020年7月6日参加公司组织的《香港联交所董事会及董事指引》培训；</p> <p>8.2020年11月16日至11月27日参加中国证券业协会2020年度证券从业人员后续培训。</p>
杨文清	执行董事、 副董事长	<p>1.2020年5月8日参加新疆上市公司协会新《证券法》背景下上市公司董监高履职的注意事项线上培训；</p> <p>2.2020年5月27日参加新疆上市公司协会2020年度新疆辖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培训；</p> <p>3.2020年7月6日参加公司组织的《香港联交所董事会及董事指引》培训；</p> <p>4.2020年10月28日参加新疆上市公司协会联合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举办的新《证券法》线上专题培训。</p>
陈建民	非执行董事	<p>1.2020年7月6日参加公司组织的《香港联交所董事会及董事指引》培训；</p> <p>2.2020年10月28日参加新疆上市公司协会联合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举办的新《证券法》线上专题培训；</p> <p>3.2020年11月18日参加中国证监会新疆监管局提高上市公司质量专题会议暨辖区上市公司董监高培训；</p>
王洪刚	非执行董事	<p>1.2020年5月27日参加新疆上市公司协会2020年度新疆辖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培训；</p> <p>2.2020年7月6日参加公司组织的《香港联交所董事会及董事指引》培训；</p> <p>3.2020年10月28日参加新疆上市公司协会联合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举办的新《证券法》线上专题培训。</p>
葛蓉蓉	非执行董事	<p>1.2020年5月27日参加新疆上市公司协会2020年度新疆辖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培训；</p> <p>2.2020年7月6日参加公司组织的《香港联交所董事会及董事</p>

姓名	职务	培训内容
		指引》培训； 3.2020年10月28日参加新疆上市公司协会联合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举办的新《证券法》线上专题培训； 4.2020年11月18日参加中国证监会新疆监管局提高上市公司质量专题会议暨辖区上市公司董监高培训。
任晓涛	非执行董事	1.2020年5月27日参加新疆上市公司协会2020年度新疆辖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培训； 2.2020年6月5日至15日参加中央汇金第36期派出董监事培训； 3.2020年7月6日参加公司组织的《香港联交所董事会及董事指引》培训； 4.2020年10月28日参加新疆上市公司协会联合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举办的新《证券法》线上专题培训； 5.2020年11月18日参加中国证监会新疆监管局提高上市公司质量专题会议暨辖区上市公司董监高培训； 6.2020年12月14日参加中央汇金举办的董事培训。
张宜刚	非执行董事	1.2020年7月6日参加公司组织的《香港联交所董事会及董事指引》培训； 2.2020年10月28日参加新疆上市公司协会联合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举办的新《证券法》线上专题培训；
叶梅	独立非执行董事	1.2020年5月27日参加新疆上市公司协会2020年度新疆辖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培训； 2.2020年7月6日参加公司组织的《香港联交所董事会及董事指引》培训； 3.2020年10月28日参加新疆上市公司协会联合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举办的新《证券法》线上专题培训。
谢荣	独立非执行董事	1.2020年7月6日参加公司组织的《香港联交所董事会及董事指引》培训； 2.2020年10月28日参加新疆上市公司协会联合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举办的新《证券法》线上专题培训。
黄丹涵	独立非执行董事	1.2020年7月6日参加公司组织的《香港联交所董事会及董事指引》培训； 2.2020年10月28日参加新疆上市公司协会联合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举办的新《证券法》线上专题培训。
杨小雯	独立非执行董事	11月12-25日参加深交所第116期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班（首次培训）。

八、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一）公司已按照相关中国法律、法规、《章程》及《香港上市规则》中有关公司治理的规定成立四个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即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在

董事会授权下开展工作，分工明确，权责分明，运作有效，使董事会的决策分工更加细化。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意见和建议，在公司的重大决策中较好地发挥了作用。截至报告期末，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构成情况请见本报告第七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之“二、报告期内，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人员构成情况”。

1.战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了解、分析和掌握国际国内行业现状和国家相关政策，了解并掌握公司经营管理的全面情况；研究公司近期、中期和长期发展战略，对重大投融资、兼并收购等重大决策提供咨询建议，定期或不定期讨论有关事项；审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根据需要，对公司有关专项发展规划事项进行审议，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对本公司治理结构是否健全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董事会报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责和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2.薪酬与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最少每年审查一次董事会的架构、人数及组成（包括技能、知识和经验方面），并就任何为配合公司策略而拟对董事会作出的变动提出建议；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标准和程序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寻找具备合适资格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的资格条件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订立并在适当情况下审核有关董事会成员多元化的政策，每年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其相关政策或其摘要；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与薪酬管理制度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及就设立正规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订此等薪酬政策，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评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董事长及总经理）继任计划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对其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因应董事会所订的企业方针及目标而审议管理层的薪酬建议；就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个人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钱利益、退休金权利及赔偿金额（包括丧失或终止职务或委任之应付赔偿）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就非执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考虑同类公司的薪酬、须付出的时间及职责及集团内其他职位的雇用条件；审议向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层就其丧失或终止职务或委任而须支付的赔偿，以确保该等赔偿与合约条款一致；若未能与合约条款一致，赔偿亦须公平合理，不致过多；审议因董事行为失当而解雇或罢免有关董事所涉及的赔偿安排，以确保与合约条款一致；若未能与合约条款一致，有关赔偿亦须合理适当；及确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联系人不得参与厘定其自己的薪酬；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责和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3.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就外部审计机构的薪酬及聘用条款提出建议，并监督外部审计机构的执业行为；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审查公司年度审计工作。协调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并就年度审计后的财务报告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作出判断，提交董事会审议；审查公司会计制度、审计制度、资金管理制度和财务控制制度的完备性和有效性，监督公司相关制度实施情况；确保内部审核功能在公司内部有足够资源运作，并且有适当的地位，以及检讨及监察其成效；按适用的标准审阅及监察外部审计机构是否独立客观及审计程序是否有效；审计委员会应于审计工作开始前与外部审计机构讨论审计性质及范畴及有关申报责任；就外部审计机构提供非审计服务制定政策，并予以执行。审计委员会应就任何须采取行动或改善的事项向董事会报告并提出建议；监察公司的财务报表以及年度报告及账目、中期报告及季度报告的完整性，并审阅报表及报告所载有

关财务申报的重大意见。检讨发行人的财务监控，以及检讨发行人的内部监控系统；有权就董事会会议涉及公司财务、内部控制内容的议题进行充分讨论，有权要求公司管理层就相关问题进行解释、答复、接受质询，在此基础上向董事会提出相关建议，确保管理层已履行职责建立及维持有效的内部监控系统。讨论内容应包括公司在会计及财务汇报职能方面的资源、员工资历及经验是否足够，以及员工所接受的培训课程及有关预算是否充足；主动或应董事会的委派，就有关内部监控事宜的重要调查结果及管理层对调查结果的响应进行研究；应审核集团的财务及会计政策及实务；检查外部审计机构给予管理层的《审核情况说明函件》、外部审计机构就会计记录、财务账目或监控系统向管理层提出的任何重大疑问及管理层作出的回应；确保董事会及时响应于外部审计机构给予管理层的《审核情况说明函件》中提出的事宜；《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责和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就以上事宜向董事会汇报；研究其他由董事会界定的课题。

4.风险控制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基本政策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对风险管理的机构设置及其职责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对需董事会审议的重大决策的风险和重大风险的解决方案进行评估并提出意见；制定以内部流程控制为核心的重要风险界限，对全面风险管理下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监督、审查，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受董事会的指派，最少每年检讨一次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的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是否有效，并在《企业管治报告》中向股东汇报已经完成有关检讨。有关检讨应涵盖所有重要的监控方面，包括财务监控、运作监控及合规监控，具体包括：(a) 自上年检讨后，重大风险的性质及严重程度的转变、以及公司应付其业务转变及外在环境转变的能力；(b) 管理层持续监察风险及内部监控系统的工作范畴及素质，及（如适用）内部审核功能及其他保证提供者的工作；(c) 向董事会（或其辖下委员会）传达监控结果的详尽程度及次数，此有助董事会评核公司的监控情况及风险管理的有效程度；(d) 期内发生的重大监控失误或发现的重大监控弱项，以及因此导致未能预见的后果或紧急情况的严重程度，而该等后果或情况对发公司的财务表现或情况已产生、可能已产生或将来可能会产生的重大影响；(e) 公司有关财务报告及遵守《香港上市规则》规定的程序是否有效；《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责和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二）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1.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序号	时间	会议名称	会议内容
1	2020.01.21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第一次会议暨独立董事与年审注册会计师第一次见面会	（一）审计委员会 1. 审阅未经审计的公司 2019 年财务报表 2. 审阅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 3. 审议《公司 2019 年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方案》 4. 与年审会计师沟通 （二）独立董事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见面 1. 听取公司管理层对公司 2019 年度工作情况的汇报 2. 听取公司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汇报 3. 听取年度审计工作安排，与年审注册会计师沟通审计工作重点等情况

序号	时间	会议名称	会议内容
2	2020.03.02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第二次会议	1.审阅《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 2.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3.列席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会议,听取公司风险管理工作的报告。
3	2020.03.10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第三次会议暨独立董事与年审会计师见面会	1.审议《公司 2019 年度报告》 2.审议《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3.审议《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4	2020.04.21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第四次会议	审议《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
5	2020.08.11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第五次会议	1.审议《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2.列席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会议,听取公司风险管理工作的报告。
6	2020.10.23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第六次会议	审议《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

2.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序号	时间	会议名称	会议内容
1	2020.03.06	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2020 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2019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2	2020.04.27	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2020 年第二次会议	1.审议《关于提请审议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的议案》 2.审议《关于提请审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资格的议案》
3	2020.09.24	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2020 年第三次会议	审议《关于提请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的议案》
4	2020.12.16	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2020 年第四次会议	1.审议《关于提请审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资格的议案》 2.审议《关于提请审议董事候选人资格的议案》
5	2020.12.23	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2020 年第五次会议	1.审议《关于审议<申万宏源 2019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清算方案>的议案》 2.审议《关于审议公司董事会考核目标系数计算方法的议案》。

3.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

序号	时间	会议名称	会议内容
1	2020.03.10	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 2020 年第一次会议	1.听取《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风险情况的报告》 2.审议《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 2019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2	2020.08.11	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 2020 年第二次会议	听取《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上半年风险情况的报告》

4.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0 年度，在公司推进战略评估及新战略制定工作中，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通过调研、访谈及座谈、专题研讨等会议形式，围绕原战略评估和新战略制定，积极建言献策，充分发表意见，并组织就券商同业战略进行专题研讨，认真审议关于《申万宏源 2017-2020 年战略规划纲要》的评估报告，多次审阅《申万宏源 2021-2025 年战略规划纲要》（初稿）。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出席情况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委员姓名	职务	出席次数 / 应出席会议次数
谢荣	独立非执行董事 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6/6
叶梅	独立非执行董事 审计委员会委员	6/6
黄丹涵	独立非执行董事 审计委员会委员	6/6
王洪刚	非执行董事 审计委员会委员	6/6

2.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委员姓名	职务	出席次数 / 应出席会议次数
叶梅	独立非执行董事 薪酬与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	5/5
储晓明	执行董事 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委员	5/5
谢荣	独立非执行董事 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委员	5/5
杨秋梅（历任）	独立非执行董事 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委员	3/3

3.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

委员姓名	职务	出席次数 / 应出席会议次数
陈建民	非执行董事	2/2

	风险控制委员会主任委员	
黄丹涵	独立非执行委员 风险控制委员会委员	2/2
王洪刚	非执行董事 风险控制委员会委员	2/2

九、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

为符合及落实《香港上市规则》关于董事会多元化的有关规定，使董事会的构成更加科学合理，公司制定了《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内容包括目的、适用范围、政策及原则、可计量目标、管理职责等内容，该政策刊登在公司网站。本公司认同董事会成员多元化对企业管治及董事会行之有效的的重要性。为实现可持续的均衡发展，本公司认为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有利于本公司实现其战略目标，并可促进本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在设定董事会成员组合时，会从多个方面考虑董事会成员多元化，包括但不限于性别、年龄、文化及教育背景、地区、专业经验、技能、知识及服务任期。董事会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为原则，重点评估人选可为董事会带来何样的技巧、经验及多元观点与角度，以及其可为董事会作出怎样的贡献等。最终将按人选的长处及可为董事会提供的贡献而作决定。本公司确认，董事会的构成符合香港上市规则中有关董事多元化的规定且符合公司制定的多元化政策。

十、董事提名政策及提名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条的规定，董事、监事的选举应符合以下规定：

（一）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

（二）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3% 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向股东大会提名董事候选人以及由股东大会选举的监事候选人；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三）董事会应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以公告方式披露董事和监事候选人的详细资料。

（四）独立非执行董事的提名人在提名前应当征得被提名人的同意。提名人应当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并对其担任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资格和独立性发表意见，被提名担任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人士应当就其本人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其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发表公开声明。在选举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司董事会应当公布前述与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有关的内容。

（五）股东大会进行董事、监事选举议案的表决时，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当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达到 30% 及其以上，且股东大会就选举两名以上董事、监事（非职工代表监事）进行表决时，应当实行累积投票制。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

（六）股东大会通过有关董事、监事选举提案的，除非股东大会另有决议，新任董事、监事从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就任（如新任董事、监事尚未获得证券监管部门认定其任职资格的，其就任时间应不早于获得任职资格的时间）。

根据《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第十五条的规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在研究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时，程序如下：

（一）薪酬与提名委员会积极与公司有关部门进行交流，研究公司对新董事、总

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需求情况，并形成书面材料；

（二）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可在企业内部以及人才市场等渠道广泛搜寻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人选；

（三）搜集初选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形成书面材料；

（四）征求被提名人对提名的同意，否则不能将其作为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人选；

（五）召集委员会会议，根据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条件，对初选人员进行资格审查；

（六）在选举新的董事和聘任新的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前一至两个月，向董事会提出董事候选人和新聘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人选的建议和相关材料；

（七）根据董事会决定和意见进行后续工作。

十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一）监事参加监事会会议情况

姓名	职务	本报告期应参加监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监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监事会次数	缺席监事会次数	投票表决情况
徐宜阳	监事、监事会主席	4	4	0	0	同意
温锋	监事	4	4	0	0	同意
龚波	监事	4	4	0	0	同意
卫勇	监事	4	4	0	0	同意
黄琦	职工监事	4	4	0	0	同意
王艳阳	职工监事	4	4	0	0	同意
谢鲲	职工监事	4	4	0	0	同意
安歌军	职工监事	4	4	0	0	同意

（二）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二、公司合规体系建设情况，合规、稽核部门报告期内完成的检查稽核情况

公司及申万宏源证券高度重视合规管理体系建设和完善工作，并持续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结合公司经营管理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合规管理制度体系，持续健全合规管理组织架构，不断深化公司合规管理工作，保障公司各项业务的持续规范发展。

（一）合规管理制度建设

公司结合外部监管环境及经营管理实际，不断建立完善合规制度体系，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建立健全了由合规管理基本制度、合规管理配套规则等构成的合规管理制度体系，并根据法律法规变化，结合公司实际，进行动态修订和完善。其中，合规管理的基本制度包括《合规管理基本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管理制度》等由董事会审议通过的相关制度；合规管理配套规则包括：《规章制度管理办法》《合规管理工作管理办法》《业务部门合规与风险管理人員管理办法》《员工执业行为技术监测管理办法》《信息隔离墙工作管理办法》、《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管理办法》、《子公司合规管理实施细则》《投资银行类业务合规检查实施细则》《员工证券交易行为监测管理实施细则》《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评估操作规程》等。此外，申万

宏源证券还编制下发《合规手册》，作为业务开展的基本规范与底线要求。

（二）合规管理组织体系建设

公司及主要子公司结合各自管理实际，依照“领导层（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合规总监/分管高管、合规部门、各部门、分支机构和子公司”架构原则建立健全了合规管理组织体系。各层级合规管理机构 and 人员，按照职责分工，各司其职，有效运作。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依照法律、法规、准则和《公司章程》规定，履行与合规管理有关的职责，公司董事会对合规管理的有效性承担责任，公司经营管理层对合规运营承担责任，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履行合规管理职责情况进行监督。合规总监/分管高管作为公司的合规负责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准则履行合规管理职责，对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履行合规管理职责提供支持、协助，协调合规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公司设立专职合规部门协助合规总监/分管高管开展工作，合规部门对合规总监负责，按照公司规定和合规总监的安排履行合规管理职责。各部门、分支机构和子公司负责人对本单位合规运营承担责任，对本单位工作人员执业行为的合规性进行监督管理。各部门和分支机构设立合规管理岗位，并按照公司制定下发的《业务部门合规与风险管理人員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完善人员配备，负责本部门 and 分支机构合规管理协调工作，协助本部门 and 分支机构负责人建立健全合规管理制度和操作流程，落实公司的合规管理要求，并履行合规审查、合规文化宣导、合规培训、合规咨询等相关职责。

（三）合规管理运行方面

公司倡导主动合规、合规创造价值、合规从管理层做起、合规人人有责、合规是公司生存基础等合规文化理念。合规管理遵循全面性、合规独立性以及全员主动合规的原则。

合规管理工作包括为公司董事、监事、经营管理层、各业务部门、分支机构及其工作人员提供合规咨询；对公司内部管理制度、重大决策、新产品和新业务方案等进行合规审查；对公司经营管理和工作人员执业行为进行合规监测；对各部门合规管理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检查；跟踪法律法规准则的重大变化；定期、不定期向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以及证券监管部门或自律组织，报告公司合规管理情况；将合规考核纳入高级管理人员、各部门、分支机构、子公司及其工作人员的绩效考核；组织合规管理有效性内部评估工作等。

公司建立完善反洗钱工作体系，优化反洗钱工作机制，聘请中介机构，开展反洗钱评估，建立反洗钱专门系统，持续完善反洗钱相关系统功能，强化反洗钱技术保障，同时加强非经纪业务客户信息管理，夯实非经纪业务反洗钱工作基础，制定下发分支机构反洗钱工作手册，加强分支机构反洗钱工作检查和督导，持续提升分支机构反洗钱工作质量。

公司建立完善信息隔离墙工作体系，制定信息隔离墙工作管理办法，明确部门职责和 workflow，公司自营业务、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投资银行业务、经纪业务、证券投资咨询等相互隔离，公司严格落实跨（回）墙审批、限制名单和观察名单管理等管理措施，持续推动信息隔离墙专门系统上线运行。

（四）合规检查、稽核审计情况

1. 合规部门检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合规部门根据监管要求和公司实际情况，积极组织开展或参与了相关检查或自查，主要包括新《证券法》学习落实情况自查，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证券投资顾问业务、债券业务及资产证券化业务等重点事项合规专项检查自查，以及私

募子公司、资产管理事业部、金融创新总部、证券投资总部、FICC 事业部、固定收益销售交易总部、部分分支机构等重点单位合规检查。

2. 稽核部门稽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申万宏源证券稽核审计部门共完成审计项目 296 个。其中：

(1) 年度常规审计方面：完成了对集团 1 个业务部门及所属 2 家子公司，以及证券 7 家事业部总部、6 家子公司、15 家区域分公司和 145 家证券营业部，共计 176 项常规审计。

(2) 离任审计方面：完成了 106 项离任经济责任审计。

(3) 专项审计方面：完成了对募集资金、全面风险管理等 9 项专项审计。

(4) 内控评价方面：完成了集团及证券总部、24 家事业部总部、11 家子公司 2019 年度业务和管理事项的内部控制评价。

(5) 合规专项评估：完成了申万宏源证券及所属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及申万宏源西部 2 家子公司的合规管理有效性评估。

十三、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内部控制建设相关工作，认真落实《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以及关于上市公司内部控制实施工作的相关规定，公司明确了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及内部相关机构在内部控制的建设、监督检查和评价方面的职责权限。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及其实施情况的有效性负责；监事会独立行使监督职权，对公司财务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和质询，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经营管理层负责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相关工作。同时，公司设立法务风控部、稽核审计部等职能部门，负责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监督检查和跟踪评价等日常工作，持续健全完善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经营管理层授权管理体系，定期组织授权执行检查，公司经营管理及业务开展严格在授权范围内有序推进。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体系总体运行良好，与公司治理架构、业务规模、业务性质相适应。

十四、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公司内部控制是由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和全体员工实施的、旨在实现控制目标的过程。董事会负责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在职权范围内，根据内外部情况的变化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适时调整和完善。公司各单位履行本单位职能范围以内的内部控制职责，并对本单位内部控制的有效性承担责任。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促进公司实现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和效果；保证经营的合法合规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有效控制经营风险，保证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以及公司业务记录、财务信息、管理信息和其他信息的可靠、完整、及时等。公司随外部监管要求和公司经营管理实际需要，持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环境和内部控制结构，使内部控制的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逐步增强，保障公司经营管理和业务有序开展。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证券行业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因素，持续建立、健全业务制度和管理制度，已针对各项业务和管理事项建立了较完善的规章制度体系，并根据最新监管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及时开展相关制度的制定、更新和修订工作，在不断完善公司制度体系的同时，为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报告期内，公司修订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

议事规则》等基本制度及一系列经营管理、风险管理、合规管理制度。

当然，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公司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并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进行动态、持续评估，如在评价过程中发现公司已建立的内部控制体系存在缺陷，将立即针对性地进行整改完善。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规定、上市地上市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持续健全完善内部控制体系，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董事会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香港上市规则》、《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内部控制进行了评价，董事会认为，截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2020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内部控制有效。

2021年，公司将继续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要求，依据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趋势，结合公司发展的实际需求，将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控制环境和内部控制结构，增强内部控制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为公司的经营管理提供合理保障，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十五、董事会关于风险管理的声明

1. 董事会声明

公司始终认为，有效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对公司的合法持续运作至关重要，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故仅能对达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并对公司风险控制和内部控制体系进行动态、持续评估，如在评价过程中发现公司已建立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存在缺陷，将立即针对性地进行整改完善。公司董事会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要求对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进行了评价，并认为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风险管理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有效。

2. 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

公司始终坚持“规范经营、稳健发展”理念，公司不断优化完善“全员、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集团化、穿透式风险管理体系，搭建了多层次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建立了覆盖全面的风险管理制度体系，采取有效的风险管控措施，风险把控能力不断增强，整体上较好地控制了经营管理中的各项风险。

(1) 公司高度重视风险管理工作，搭建了由董事会及风险控制委员会、监事会，经理层及风险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部门和其他职能管理部门，以及业务部门、分支机构和子公司共同组成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保障风险管理体系有效运行。董事会是公司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对公司全面风险管理负有最终责任。董事会下设风险控制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公司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以内部流程控制为重点，对全面风险管理进行监督、审查，积极推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与完善。公司最少每年检讨一次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的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是否有效，涵盖所有重要的监控方面，包括财务监控、运作监控及合规监控，并在《企业管治报告》中向股东汇报完成有关检讨。

(2) 公司建立了包括公司各业务单位、风险管理部门及其他相关职能部门、稽核审计部门在内的风险管理三道防线机制，其中各业务部门、分支机构及子公司作为第一道防线，负责及时识别、评估、应对、报告相关风险；风险管理部门及其他相关职能部门作为第二道防线，对公司经营管理和业务开展的重点风险进行监控与管理；

稽核审计部门作为第三道防线，进行独立审查和评价。“三道防线”机制强化一线风险责任意识，加强前端风险控制，有力地推动了全员风险意识形成，做到风险管理责任到位。

(3) 公司持续建立健全起基本制度、主要制度、操作制度的三级制度体系。风险管理方面，公司建立了以《风险管理制度》为基本制度，以各类专业风险管理办法及业务层面的操作规程和具体风险管理措施等为配套规则的风险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各类风险管理工作，并能并结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以及行业发展及时完善风险管理制度体系。

(4) 在风险管控措施方面，建立了全面的风险识别和分析体系，采取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式对公司风险状况开展分析和评价；针对可能影响实现经营目标的内外部重大风险信息，采用科学合理的计量模型或评估方法审慎评估；建立了清晰的风险控制指标体系，有效覆盖各业务类型、各专业风险类型，通过风险管理系统，实现对各类业务风险指标、监管指标的动态监控与预警；制定了与风险偏好相适应的风险对策略，建立了完善的内外部应对机制，基本有效管控各类风险；建立了畅通的风险信息沟通机制，确保相关信息传递与反馈及时、准确、完整。

十六、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依据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会计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业务和财务管理体系，公司制定了涵盖会计核算、财务管理、财务报告等方面的规章制度，并通过设置科学的财务会计组织架构、配备合格的财务会计专业人员、构建健全有效的财务会计管理系统，选用恰当的会计政策和合理的会计估计等不断加强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流程，确保公司编制的财务报告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并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有关信息。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控制机制健全，运行情况良好，未发现公司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十七、内部控制评价情况

1. 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2. 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 年 3 月 31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 2021 年 3 月 31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p> <p>(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层发生与财务报告相关的舞弊行为, 并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p> <p>(2) 错误信息可能会导致使用者做出重大的错误决策或截然相反的决策, 造成重大损失。</p> <p>(3) 对已公布的财务报告进行重大更正。</p> <p>(4) 内部控制缺陷对财务报告真实性、完整性、可靠性以及有关的资产安全造成严重影响。</p> <p>重要缺陷:</p> <p>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中存在的、且严重程度不及重大缺陷, 但仍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的一个或多个内部控制缺陷的组合。</p> <p>一般缺陷:</p> <p>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内部控制缺陷。</p>	<p>重大缺陷, 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 可能导致公司严重偏离控制目标。</p> <p>重要缺陷, 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 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 但仍有可能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p> <p>一般缺陷, 是指除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 潜在错报金额在净资产总额的 3% (含本数), 或税前利润总额的 5% (含本数) 以上。</p> <p>重要缺陷: 潜在错报金额在净资产总额的 1.5% (含本数) 至 3% 之间, 或税前利润总额的 3% (含本数) 至 5% 之间。</p> <p>一般缺陷: 潜在错报金额在净资产总额的 1.5%, 或税前利润总额的 3% 以下。</p>	<p>重大缺陷: 直接财产损失达到公司税前利润总额的 5% (含本数) 及以上。</p> <p>重要缺陷: 直接财产损失在公司税前利润总额的 3% (含本数) 至 5% 之间。</p> <p>一般缺陷: 直接财产损失在公司税前利润总额的 3% 以下。</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十八、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申万宏源集团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 年 3 月 31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 2021 年 3 月 31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十九、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致力于建立健全防范内幕交易的长效机制，公司制订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根据该制度，公司董事会是公司内幕信息管理的决策机构。董事会秘书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内幕信息的管理工作。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公司内幕信息的监控、信息披露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登记的具体工作。在内幕信息依法公开披露前，根据相关监管要求，公司及时开展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与登记备案等工作，公司如实、完整地记录了内幕信息在公开前各环节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并根据相关实际情况制作重大事项进程备忘录，对筹划决策过程中各个关键时间点的时间、参与筹划决策人员名单、筹划决策方式等制作备忘录并签字确认，相关档案妥善保存，供公司自查和相关监管机构检查。

二十、公司治理的其他事项

（一）董事就财务报表所承担的责任

以下所载的董事对财务报表的责任声明，应与本报告中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责任声明一并阅读。两者的责任声明应分别独立理解。

本公司董事须负责根据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颁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及香港公司条例的披露规定编制真实而公平的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董事亦须负责其认为需要使合并财务报表编制不存在由于欺诈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误陈述的内部监控。本公司并无面临可能对本公司持续经营业务之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事件或情况。

（二）核数师的聘任及其酬金

经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师，分别负责按照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提供相关审计服务和审阅服务。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20 年度含内部控制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550 万元。聘任情况及酬金情况请见本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之“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及保荐人情况”。

（三）董事、监事及有关雇员的证券交易

本公司已采纳《标准守则》，作为董事及监事进行证券交易的行为守则。根据对本公司董事及监事的专门查询后，各董事及监事在本报告期内均已严格遵守《标准守则》所订之标准。

（四）公司秘书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联席公司秘书的议案》，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阳昌云先生及外聘服务机构方圆企业服务集团（香港）有限公司霍宝儿女士为联席公司秘书，该等聘任自公司发行的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在香港联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生效。霍宝儿女士为外聘服务机构的公司秘书，彼主要联络人为本公司时任董事会秘书阳昌云先生，为公司内部与香港联交所主要联络人。报告期内，按照《香港上市规则》的要求，阳昌云先生在任期间与霍宝儿女士均已遵照《香港上市规则》第3.29条要求，参加了不少于十五小时的相关专业培训。2020年12月18日，因个人发展原因，阳昌云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

职务，一并辞去公司联席秘书和授权代表职务。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阳昌云先生的相关辞任事项。

2021年1月2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委任公司秘书及公司授权代理人的议案》。公司原任公司秘书霍宝儿女士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秘书及根据香港公司条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16部要求的代表本公司于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的授权代表（“公司授权代理人”）的职务。经外聘服务机构方圆企业服务集团（香港）有限公司提议，公司委任其推荐的陈淳女士为公司秘书及公司授权代理人，该等委任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上述委任事项之日起，霍宝儿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的公司秘书及公司授权代理人。陈淳女士的主要联络人为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徐亮先生。

（五）《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修订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务院关于调整适用在境外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通知期限等事项规定的批复》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有关内容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已经公司于2020年6月23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实施。2021年1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审议同意修订《公司章程》，目前《公司章程》（修订稿）待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投资者关系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较为完善的规章制度，搭建了包括现场、电话、网络等多种沟通渠道，通过业绩说明会、境内路演、接待投资者调研、参加券商会议等多种沟通方式及公司网站、投资者热线、电子邮件、交易所互动易等沟通平台，积极加强与资本市场的互动交流，提升公司透明度，保障投资者知情权等合法权益。股东如有任何查询，可通过邮件、热线电话以及直接致函至本公司办公地址，公司会及时以适当方式处理相关查询。

2020年，公司共接待卖方分析师和机构投资调研16次，涉及多家机构，参加1次新疆上市公司协会等举办的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等。

第九节 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813号文）核准，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125亿元的公司债券（以下简称“2016年公司债券”）。公司本次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债券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其余各期债券发行，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24个月内完成。

2016年度公司共发行两期债券。其中，首期债券于2016年4月26日开始网下向合格投资者配售，最终发行规模为50.00亿元，票面利率为3.45%。截至2016年4月28日，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2,000.00万元，实际收到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49.80亿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毕马威华振验字第1600562号验资报告。截至2020年12月31日，首期债券已兑付债券本金人民币29.79亿元，债券余额人民币20.21亿元，票面利率调整为3.70%。

第二期公司债券发行工作于2016年9月12日完成，最终发行规模为人民币75.00亿元，品种一为3年期，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0.00亿元，票面利率为2.90%；品种二为5年期，发行规模为人民币55.00亿元，票面利率为3.20%。截至2016年9月13日，支付发行费用1,500.00万元，实际收到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74.85亿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毕马威华振验字第1600944号验资报告。截至2020年12月31日，第二期品种一已兑付债券本金20亿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2,474,361,059.41元（含银行存款利息）用于补充本公司营运资金，与发行公司债券时承诺的募集资金用途一致，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979号文）核准，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70亿元的公司债券（以下简称“2018年公司债券”）。公司本次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债券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其余各期债券发行，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24个月内完成。

2018年度公司共发行一期债券，发行工作于2018年7月17日完成，最终发行规模为人民币70.00亿元，品种一为5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在债券存续期第3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规模为人民币5.00亿元，票面利率为4.40%；品种二为5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65.00亿元，票面利率为4.80%。截至2018年7月17日，支付发行费用840.00万元，实际收到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69.92亿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毕马威华振验字第1800351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6,996,822,593.05元（含银行存款利息）用于补充本公司营运资金，与发行公司债券时承诺的募集资金用途一致，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关于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19】62号文），公司非公

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100亿元的公司债券（以下简称“2019年公司债券”）。公司本次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各期债券应当自无异议函出具之日起12个月内正式向深交所提交债券转让申请文件。

2019年度公司共发行三期债券。其中，首期债券于2019年3月5日开始网下向合格投资者配售，最终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0.00亿元，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0.00元/张，票面利率为4.18%。截至2019年3月8日，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120.00万元，实际收到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9.99亿元。

第二期公司债券发行工作于2019年4月9日完成，最终发行规模为人民币32.00亿元，票面利率为4.27%。截至2019年4月12日，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384.00万元，实际收到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31.96亿元。

第三期公司债券发行工作于2019年10月23日完成，最终发行规模为人民币58.00亿元，为5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在债券存续期第3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票面利率为3.94%。截至2019年10月25日，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696.00万元，实际收到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57.93亿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0,072,248,003.50元（含银行存款利息）用于补充本公司营运资金，与发行公司债券时承诺的募集资金用途一致，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71号文），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150亿元的公司债券（以下简称“2021年公司债券”）。公司本次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债券自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发行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其余各期债券发行，自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发行之日起24个月内完成。

2021年度公司债券已发行第一期，发行工作于2021年3月8日完成，最终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0.00亿元，品种一为5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在债券存续期第3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5.00亿元，票面利率为3.68%；品种二为7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在债券存续期第5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规模为人民币5.00亿元，票面利率为3.95%。截至2021年3月8日，支付发行费用240.00万元，实际收到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9.976亿元。

截至本报告发布日，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一、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1.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人民币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6申宏01	112386	2016-4-26	2021-4-26	202,080	3.70%	按年计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	16申宏03	112446	2016-09-09	2021-09-09	550,000	3.20%	按年计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

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A股证券账户且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投资者不得非法利用他人账户或资金账户进行认购，也不得违规融资或替代违规融资认购。投资者认购本期债券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2020年4月23日，公司支付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19年4月26日至2020年4月25日期间的利息37.00元（含税）/手。 2020年9月9日，公司支付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2019年9月9日至2020年9月8日期间的利息32.00元（含税）/手。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无					

2.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人民币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8申宏01	112728	2018-7-17	2023-7-17	50,000	4.40%	按年计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8申宏02	112729	2018-7-17	2023-7-17	650,000	4.80%	按年计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A股证券账户且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投资者不得非法利用他人账户或资金账户进行认购，也不得违规融资或替代违规融资认购。投资者认购本期债券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2020年7月17日，公司支付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2019年7月17日至2020年7月16日期间的利息44.00元（含税）/手。 2020年7月17日，公司支付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2019年7月17日至2020年7月16日期间的利息48.00元（含税）/手。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						

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种一）债券期限为5年，附第三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未发生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
--	--

3.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人民币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9 申宏 01	114443	2019-3-8	2022-3-8	100,000	4.18%	按年计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9 申宏 02	114461	2019-4-12	2022-4-12	320,000	4.27%	按年计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19 申宏 04	114590	2019-10-25	2024-10-25	580,000	3.94%	按年计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A 股证券账户且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投资者不得非法利用他人账户或资金账户进行认购，也不得违规融资或替代违规融资认购。投资者认购本期债券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2020 年 3 月 9 日，公司支付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19 年 3 月 8 日至 2020 年 3 月 7 日期间的利息 41.80 元（含税）/手。 2020 年 4 月 13 日，公司支付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2019 年 4 月 12 日至 2020 年 4 月 11 日期间的利息 42.70 元（含税）/手。 2020 年 10 月 26 日，公司支付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2019 年 10 月 25 日至 2020 年 10 月 24 日期间的利息 39.40 元（含税）/手。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债券期限为 5 年，附第三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未发生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						

4.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人民币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	------	------	-----	-----	-------------	----	--------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1 申宏 01	149393	2021-3-8	2026-3-8	150,000	3.68%	按年计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1 申宏 02	149394	2021-3-8	2028-3-8	50,000	3.95%	按年计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A 股证券账户且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投资者不得非法利用他人账户或资金账户进行认购，也不得违规融资或替代违规融资认购。投资者认购本期债券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未有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债券期限为 5 年，附第三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债券期限为 7 年，附第五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未发生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和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2 号丰铭国际大厦 A 座 6 层	联系人	李想、崔月	联系人电话	010-56839300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控江路 1555 号 A 座 103 室 K-22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适用）	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未发生变更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财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茶子山东路 112 号滨江金融中心 T3、T4 及裙房 718	联系人	刘勇强、陈彦冰	联系人电话	0731-84779547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外大街 2 号院 2 号楼 17 层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	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未发生变更						

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适用）	
---	--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已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改善公司资金状况。
年末余额（万元）	0.0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2016年公司债券发行时，公司依照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指定专项账户归集募集资金；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已依照募集说明书中的资金运用计划，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运营资金。该募集资金专项帐户已注销。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募集资金使用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2.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已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改善公司资金状况。
年末余额（万元）	0.0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2018年公司债券发行时，公司依照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指定专项账户归集募集资金；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已依照募集说明书中的资金运用计划，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运营资金。该募集资金专项帐户已注销。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募集资金使用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3.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52.49 亿元，改善公司资金状况。
年末余额（万元）	0.0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2019年公司债券发行时，公司依照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指定专项账户归集募集资金；至本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已依照募集说明书中的资金运用计划，累计使用发行债券募集资金人民币5,249,331,509.03元用于补充公司运营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募集资金使用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4.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剩余募集资金尚未使用。
本报告披露日余额（万元）	199,76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2021年公司债券发行时，公司依照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指定专项账户

	归集募集资金；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尚未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募集资金使用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四、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1.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16 年公司债券发行时，公司聘请了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世纪信评”）对所发行的公司债券资信情况进行评级。2016 年 3 月 11 日新世纪信评对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出具了信用评级报告（新世纪债评（2016）010163）。评级机构给予公司 AAA 主体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为稳定；认为本期债券还本付息安全性极强，并给予本期债券 AAA 信用等级。该级别反映本期债券发行主体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在上述公司债券之债券信用等级有效期内及债券存续期内，新世纪信评持续关注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次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对上述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2016 年 6 月 24 日新世纪信评对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出具了跟踪评级报告（新世纪跟踪（2016）100323）。评级机构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维持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

2016 年 9 月 1 日新世纪信评对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出具了信用评级报告（新世纪债评（2016）010763）。评级机构给予公司 AAA 主体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为稳定；认为本期债券还本付息安全性极强，并给予本期债券 AAA 信用等级。该级别反映本期债券发行主体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在上述公司债券之债券信用等级有效期内及债券存续期内，新世纪信评将持续关注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次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对上述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

2017 年 5 月 24 日新世纪信评对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及（第二期）出具了跟踪评级报告（新世纪跟踪（2017）100124）。评级机构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维持“16 申宏 01、16 申宏 02 和 16 申宏 03”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详见 2017 年 5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登的《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及（第二期）跟踪评级报告》）。

2018 年 6 月 13 日新世纪信评对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及（第二期）出具了跟踪评级报告（新世纪跟踪（2018）100158）。评级机构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维持“16 申宏 01、16 申宏 02 和 16 申宏 03”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详见 2018 年 6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登的《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及（第二期）跟踪评级报告》）。

2019 年 4 月 26 日新世纪信评对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及（第二期）出具了跟踪评级报告（新世纪跟踪（2019）100032）。评级机构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维持“16 申宏 01”、“16 申宏 02”和“16 申宏 03”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详见 2019 年 4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登的《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 16 申宏 01、16 申宏 02、16 申宏 03、18 申宏 01 与 18 申宏 02 跟踪评级报告》)。

2020 年 5 月 26 日新世纪信评对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及(第二期)出具了跟踪评级报告(新世纪跟踪(2020)100098)。评级机构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 维持“16 申宏 01”和“16 申宏 03”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评级展望维持稳定。(详见 2020 年 5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登的《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 16 申宏 01、16 申宏 03、18 申宏 01 与 18 申宏 02 跟踪评级报告》)。

新世纪信评已在监管部门指定媒体及评级机构的网站上公布持续跟踪评级结果。

跟踪评级安排为定期跟踪评级报告每年出具一次, 跟踪评级结果和报告于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 2 个月内出具。在发生可能影响发行人信用质量的重大事项时, 新世纪信评将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程序。

2.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18 年公司债券发行时, 公司聘请了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世纪信评”)对所发行的公司债券资信情况进行评级。2018 年 5 月 14 日新世纪信评对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出具了信用评级报告(新世纪债评(2018)010337)。评级机构给予公司 AAA 主体信用等级, 评级展望为稳定; 认为本期债券还本付息安全性极强, 并给予本期债券 AAA 信用等级。该级别反映本期债券发行主体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 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 违约风险极低。在上述公司债券之债券信用等级有效期内及债券存续期内, 新世纪信评持续关注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次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 对上述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

2019 年 4 月 26 日新世纪信评对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出具了跟踪评级报告(新世纪跟踪(2019)100032)。评级机构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 维持“18 申宏 01”和“18 申宏 02”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评级展望维持稳定。(详见 2019 年 4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登的《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 16 申宏 01、16 申宏 02、16 申宏 03、18 申宏 01 与 18 申宏 02 跟踪评级报告》)。

2020 年 5 月 26 日新世纪信评对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出具了跟踪评级报告(新世纪跟踪(2020)100098)。评级机构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 维持“18 申宏 01”和“18 申宏 02”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评级展望维持稳定。(详见 2020 年 5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登的《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 16 申宏 01、16 申宏 03、18 申宏 01 与 18 申宏 02 跟踪评级报告》)。

新世纪信评已在监管部门指定媒体及评级机构的网站上公布持续跟踪评级结果。

跟踪评级安排为定期跟踪评级报告每年出具一次, 跟踪评级结果和报告于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 2 个月内出具。在发生可能影响发行人信用质量的重大事项时, 新世纪信评将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程序。

3.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21 年公司债券发行时, 公司聘请了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信评”)对所发行的公司债券资信情况进行评级。2021 年 2 月 8 日联合信评对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出具了信用评级报

告（联合（2021）1147）。评级机构给予公司 AAA 主体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为稳定；认为本期债券还本付息安全性极强，并给予本期债券 AAA 信用等级。该级别反映本期债券发行主体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在上述公司债券之债券信用等级有效期内及债券存续期内，联合信评持续关注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次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对上述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

跟踪评级安排为定期跟踪评级报告每年出具一次，跟踪评级结果和报告于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 2 个月内出具。在发生可能影响发行人信用质量的重大事项时，联合信评将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程序。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1.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本公司为 2016 年公司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做出了一系列安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做好组织协调、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公司偿债保障措施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严格的信息披露。

报告期上述公司债券的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

公司设置了专项偿债账户，2017 年 4 月，公司从专项偿债账户中按时兑付了“16 申宏 01”在 2016 年 4 月 26 日至 2017 年 4 月 25 日期间的应付利息；2017 年 9 月，公司从专项偿债账户中按时兑付了“16 申宏 02”和“16 申宏 03”在 2016 年 9 月 9 日至 2017 年 9 月 8 日期间的应付利息；2018 年 4 月，公司从专项偿债账户中按时兑付了“16 申宏 01”在 2017 年 4 月 26 日至 2018 年 4 月 25 日期间的应付利息；2018 年 9 月，公司从专项偿债账户中按时兑付了“16 申宏 02”和“16 申宏 03”在 2017 年 9 月 9 日至 2018 年 9 月 8 日期间的应付利息；2019 年 4 月，公司从专项偿债账户中按时兑付了“16 申宏 01”在 2018 年 4 月 26 日至 2019 年 4 月 25 日期间的应付利息；2019 年 9 月，公司从专项偿债账户中按时兑付了“16 申宏 02”和“16 申宏 03”在 2018 年 9 月 9 日至 2019 年 9 月 8 日期间的应付利息；2020 年 4 月，公司从专项偿债账户中按时兑付了“16 申宏 01”在 2019 年 4 月 26 日至 2020 年 4 月 25 日期间的应付利息；2020 年 9 月，公司从专项偿债账户中按时兑付了“16 申宏 03”在 2019 年 9 月 9 日至 2020 年 9 月 8 日期间的应付利息。（详见 2017 年 4 月 20 日、9 月 5 日、2018 年 4 月 20 日、9 月 4 日、2019 年 4 月 24 日、9 月 5 日、2020 年 4 月 23 日、2020 年 9 月 7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公司公告）

2.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本公司为 2018 年公司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做出了一系列安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做好组织协调、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公司偿债保障措施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严格的信息披露。

报告期上述公司债券的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

2019 年 7 月，公司从专项偿债账户中按时兑付了“18 申宏 01”和“18 申宏 02”

在 2018 年 7 月 17 日至 2019 年 7 月 16 日期间的应付利息；2020 年 7 月，公司从专项偿债账户中按时兑付了“18 申宏 01”和“18 申宏 02”在 2019 年 7 月 17 日至 2020 年 7 月 16 日期间的应付利息。（详见 2019 年 7 月 15 日、2020 年 7 月 15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公司公告）

3.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本公司为 2019 年公司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做出了一系列安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做好组织协调、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公司偿债保障措施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严格的信息披露。

报告期上述公司债券的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

公司设置了专项偿债账户，2020 年 3 月，公司从专项偿债账户中按时兑付了“19 申宏 01”在 2019 年 3 月 8 日至 2020 年 3 月 7 日期间的应付利息；2020 年 4 月，公司从专项偿债账户中按时兑付了“19 申宏 02”在 2019 年 4 月 12 日至 2020 年 4 月 11 日期间的应付利息；2020 年 10 月，公司从专项偿债账户中按时兑付了“19 申宏 04”在 2019 年 10 月 25 日至 2020 年 10 月 24 日期间的应付利息。（详见 2020 年 3 月 5 日、4 月 10 日、10 月 23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公司公告）

4.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本公司为 2021 年公司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做出了一系列安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做好组织协调、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公司偿债保障措施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严格的信息披露。

报告期上述公司债券的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

六、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16 申宏 01”、“16 申宏 03”、“18 申宏 01”、“18 申宏 02”、“19 申宏 01”、“19 申宏 02”、“19 申宏 04”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报告期内，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人协议》约定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对公司进行持续跟踪和监督。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持续关注和调查了解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以及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权益的重大事项。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出具了《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9 年度）》《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9 年度）》《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9 年度）》《2019 年

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9年度）》《2019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9年度）》及《2019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9年度）》。（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

截至2020年4月末，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占2019年12月31日（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超过20%。2020年5月14日，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就公司涉及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的事项提醒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公司及时披露了上述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1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公司公告）。

报告期内，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发生的相关重要事项出具了相应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日、4月24日、5月11日、8月21日、9月24日、10月21日、10月22日、11月9日、11月17日、11月23日、12月3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八、截至报告期末和上年末（或报告期和上年相同期间）公司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期变动率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1,790,277.66	1,500,534.16	19.31%
流动比率	1.68	1.51	增加 0.17
资产负债率	77.08%	72.77%	增加 4.31 个百分点
速动比率	1.67	1.50	增加 0.17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11	0.12	减少 0.01
利息保障倍数	2.18	1.92	13.54%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19	2.48	-147.98%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25	1.99	13.07%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

九、公司不存在逾期未偿还债项情况。

十、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除上述公司债券外，公司未发行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有关债券事项请见本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之“二十三、公司子公司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公司规范经营，具备较强的盈利能力和偿付能力，并拥有良好的信用记录，与多家银行及其它金融机构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并取得其授信，具备较强的融资能力。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共获得百余家银行的授信，授信额度合计约4,507.08亿元。其中，额度前10大的银行授信规模合计约2,624.80亿元，已使用约1007.18亿元。

本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贷款要求合规使用资金，按时足额偿还银行及其它金融机构贷款本息。

十二、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严格执行上述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各项约定和承诺，未发生因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不力、从而对债券投资者造成负面影响的情况。

十三、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债券发行人，未发生《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列示的重大事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发生的重要事项，请见本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之“二十三、公司子公司其他重要事项”。

十四、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债券事项请见本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之“二十三、公司子公司其他重要事项”

第十节 财务报告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
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101561 号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申万宏源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及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申万宏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101561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9所述的会计政策及“十七、金融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管理”。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申万宏源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估值是以市场数据和估值模型相结合为基础,其中估值模型通常需要大量的输入值。</p> <p>大部分输入值来源于能够可靠获取的数据,尤其是属于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其估值模型采用的参数分别是市场报价和可观察输入值。当可观察的输入值无法可靠获取时,即属于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情形下,不可观察输入值的确定会使用到管理层估计,这当中会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p> <p>由于部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较为复杂,且在确定估值模型使用的输入值时涉及管理层判断的程度重大,我们将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与评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和评价与估值、独立价格验证及金融工具估值模型审批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选取金融工具,通过比较申万宏源集团采用的公允价值与公开可获取的市场数据,评价属于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估值;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101561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 (续)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9所述的会计政策及“十七、金融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管理”。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利用我们的估值专家的工作，协助我们评价申万宏源集团用于属于第二层次和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估值所使用的模型。同时选取金融工具，对属于第二层次和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进行独立估值，并将我们的估值结果与申万宏源集团的估值结果进行比较。上述程序具体包括将申万宏源集团的估值模型与我们了解的现行行业惯例进行比较，测试公允价值计算的输入值，以及建立平行估值模型进行重估；及 • 评价财务报表的相关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要求，适当反映了金融工具估值风险。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101561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结构化主体合并范围的确定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5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p>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结构化主体通常是为实现具体而明确的目的设计并成立的,并在确定的范围内开展业务活动。申万宏源集团可能通过发起设立、直接持有投资等方式在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这些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理财产品、投资基金、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或资产支持证券。</p> <p>若申万宏源集团通过投资合同等安排同时对这类结构化主体拥有权力、通过参与该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以及有能力运用申万宏源集团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权力影响可变回报,则管理层认为申万宏源集团能够控制这类结构化主体,并将此类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p> <p>在确定是否应合并结构化主体时,管理层需要考虑的因素并非完全可量化的,需要进行综合考虑。</p>	<p>与评价结构化主体的合并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过询问管理层和检查与管理层对结构化主体是否合并作出的判断过程相关的文档,以评价申万宏源集团就此设立流程是否完备; • 就各主要产品类型中的结构化主体选取项目,对每个所选取的项目执行以下程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检查相关合同和内部记录,以了解结构化主体的设立目的和申万宏源集团对结构化主体的参与程度,并评价管理层关于申万宏源集团对结构化主体是否拥有权力的判断; - 检查结构化主体对风险和报酬的结构设计,包括对任何资本或回报的担保、佣金的支付以及收益的分配等,以评价管理层就申万宏源集团因参与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而拥有的对结构化主体的风险敞口及可变回报所作的判断;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101561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结构化主体合并范围的确定 (续)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5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由于在确定是否应将结构化主体纳入申万宏源集团的合并范围时需要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且合并结构化主体可能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申万宏源集团结构化主体合并范围的确定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检查管理层对结构化主体的分析,包括定性分析和申万宏源集团对享有结构化主体的经济利益的比重及可变动性的计算,以评价管理层关于申万宏源集团影响其来自结构化主体可变回报的能力所作的判断; - 评价管理层就是否应合并结构化主体所作的判断; • 评价财务报表中针对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101561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确定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8所述的会计政策。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申万宏源集团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确定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的过程中涉及到若干关键参数和假设的应用, 包括发生信用减值的阶段划分, 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暴露、折现率等参数估计, 同时考虑前瞻性调整中的经济指标预测数据以及新冠疫情的影响和其他调整因素等, 在这些参数的选取和假设的应用过程中涉及较多的管理层判断。	与评价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确定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和评价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投资在审批、记录、监控、分类流程以及减值准备计提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评价管理层评估减值准备时所用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和参数的可靠性, 包括评价发生信用减值的阶段划分、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暴露、折现率、前瞻性调整及管理层调整等, 并评价其中所涉及的关键管理层判断的合理性。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101561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确定(续)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8所述的会计政策。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外部宏观环境和申万宏源集团内部信用风险管理策略对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确定有很大的影响。在评估关键参数和假设时，申万宏源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所考虑的因素包括历史损失率、内部信用评级、外部信用评级及其他调整因素；</p> <p>在运用判断确定违约损失率时，管理层会考虑多种因素。这些因素包括融资人的信用状况，合同期限，在涉及以上上市公司股票作为担保物的情形下，还会考虑担保券所属板块、流动性、限售情况、集中度、波动性、履约保障情况、发行人经营情况等。</p> <p>由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的确定存在固有不确定性以及涉及到管理层判断，同时其对申万宏源集团的经营状况和资本状况会产生重要影响，我们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的确定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评价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参数使用的关键数据的完整性和准确性。针对与原始档案相关的关键内部数据，我们将管理层用以评估减值准备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清单总额与总账进行比较，选取单项金融资产的信息，与相关协议以及其他有关文件进行比较，以评价清单的准确性；针对关键外部数据，我们将其与公开信息来源进行核对，以检查其准确性。 针对涉及主观判断的输入参数，我们进行了审慎评价，包括从外部寻求支持证据，比对内部记录。我们对模型中使用的经济因素与市场信息，评价其是否与市场以及经济发展情况相符，并关注对疫情经济影响的考虑。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101561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确定(续)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8所述的会计政策。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评价管理层作出的关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的合理性。基于风险导向的方法选取金融资产检查管理层发生信用减值的阶段划分结果的合理性。我们在选取项目的基础上查看相关资产的逾期信息、了解融资人的信用状况,担保券所属板块以及流动性、波动性、履约保障情况、发行人经营情况等。 我们在选取金融资产的基础上,评价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违约损失率的合理性。在此过程中,我们评价了担保物及其他信用增级的预期现金流,就金融资产的回收计划的可靠性进行考量。 基于上述工作,我们选取金融资产利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重新复核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的计算准确性。 评价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相关的财务报表信息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要求。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101561 号

四、其他信息

申万宏源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申万宏源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申万宏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申万宏源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申万宏源的财务报告过程。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101561 号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申万宏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申万宏源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 就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101561 号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金乃雯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刘叶君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八	本集团		本公司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货币资金	1	98,793,909,304.68	87,543,772,815.53	1,883,960,117.44	7,315,184,032.99
其中: 客户存款		75,871,042,528.07	62,487,606,147.11	-	-
结算备付金	2	18,239,263,358.77	11,940,567,051.79	-	-
其中: 客户备付金		12,265,249,174.68	8,709,706,176.30	-	-
融出资金	3	74,212,400,779.95	53,048,414,310.76	-	-
衍生金融资产	4	1,650,557,818.88	481,834,515.15	-	-
存出保证金	5	18,347,661,263.26	8,878,240,894.20	-	-
应收款项	6	3,088,616,075.67	1,968,152,225.90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	26,659,737,121.39	39,250,938,691.72	-	-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8	164,567,857,020.29	115,228,227,062.80	12,322,880,219.10	7,662,095,247.78
债权投资	9	6,452,202,502.50	7,312,724,764.82	2,415,270,094.95	3,697,299,283.24
其他债权投资	10	57,282,608,667.83	44,029,179,919.64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	9,071,822,889.58	9,445,341,611.23	-	-
长期股权投资	13	4,706,513,720.78	2,489,250,220.61	56,684,785,054.65	56,541,176,360.21
投资性房地产	14	56,951,445.70	99,724,140.11	149,666,023.76	157,074,105.49
固定资产	15	1,137,137,261.49	1,135,225,103.78	337,001,565.22	353,660,635.30
在建工程	16	158,151,922.44	144,165,661.76	-	-
使用权资产	59	864,681,645.61	793,824,530.82	-	-
无形资产	17	187,902,853.38	143,715,460.10	1,186,522.74	1,738,709.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	2,206,891,829.08	1,833,394,995.29	218,016,597.16	62,660,516.14
其他资产	19	3,439,408,238.95	2,770,570,619.60	9,512,604,291.37	8,892,187,445.81
资产总计		<u>491,124,275,720.23</u>	<u>388,537,264,595.61</u>	<u>83,525,370,486.39</u>	<u>84,683,076,336.06</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八	本集团		本公司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负债和股东权益					
负债:					
短期借款	21	4,346,935,041.21	1,160,306,944.00	-	-
应付短期融资款	22	40,505,069,024.09	17,065,153,234.14	-	-
拆入资金	23	4,430,000,000.00	10,951,073,811.81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24	3,451,936,529.57	384,169,663.92	-	-
衍生金融负债	4	2,221,290,853.65	614,656,089.37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5	103,314,546,514.10	83,943,833,548.85	-	506,927,083.33
代理买卖证券款	26	97,535,040,412.63	77,053,334,922.59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27	473,250,054.25	-	-	-
应付职工薪酬	28	5,178,621,005.17	3,676,788,139.02	110,492,020.89	123,499,862.30
应交税费	29	1,578,916,592.47	1,363,800,780.49	15,293,677.90	71,843,635.37
应付款项	30	6,271,590,506.64	2,343,558,732.05	1,851,601.60	22,055,761.11
长期借款	31	-	301,426,849.32	-	301,426,849.32
应付债券	32	118,167,945,322.39	91,735,203,239.89	24,945,686,011.86	24,933,639,980.58
租赁负债	59	862,819,522.87	779,730,323.96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	2,148,084.31	2,557,994.93	-	-
合同负债	33	141,790,852.68	115,368,567.04	-	-
其他负债	34	12,551,785,946.06	12,214,894,860.61	2,244,777.49	1,932,077.80
负债合计		401,033,686,262.09	303,705,857,701.99	25,075,568,089.74	25,961,325,249.8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八	本集团		本公司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负债和股东权益 (续)					
股东权益:					
股本	35	25,039,944,560.00	25,039,944,560.00	25,039,944,560.00	25,039,944,560.00
资本公积	36	19,367,146,136.46	19,367,146,136.46	23,811,448,219.46	23,811,448,219.46
其他综合收益	37	(930,712,658.95)	(331,514,614.48)	-	-
盈余公积	38	3,563,550,860.40	3,390,426,172.88	2,973,079,257.97	2,799,954,570.45
一般风险准备	39	14,240,706,517.92	12,276,012,428.59	3,849,860,528.88	3,849,860,528.88
未分配利润	40	27,183,981,098.98	23,464,175,130.39	2,775,469,830.34	3,220,543,207.4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权益合计		88,464,616,514.81	83,206,189,813.84	58,449,802,396.65	58,721,751,086.25
少数股东权益		1,625,972,943.33	1,625,217,079.78	-	-
股东权益合计		<u>90,090,589,458.14</u>	<u>84,831,406,893.62</u>	<u>58,449,802,396.65</u>	<u>58,721,751,086.25</u>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u>491,124,275,720.23</u>	<u>388,537,264,595.61</u>	<u>83,525,370,486.39</u>	<u>84,683,076,336.06</u>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获董事会批准。

黄昊	任全胜	张艳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 负责人	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八	本集团		本公司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一、营业收入		29,409,186,016.58	24,593,411,762.73	1,741,137,637.64	2,460,843,419.6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1	8,422,367,622.86	6,409,661,109.81	96,265.19	7,136,792.47
其中:					
经纪业务手续费 净收入		5,670,204,461.51	3,796,679,207.25	-	-
投资银行业务手 续费净收入		1,424,317,864.88	1,162,452,946.69	-	-
资产管理及基金 管理业务手续 费净收入		1,264,557,818.93	1,289,606,696.45	-	-
利息净收入/(支出)	42	3,606,195,605.27	3,219,675,032.52	(386,381,873.05)	(81,080,592.50)
投资收益	43	5,886,500,810.79	5,709,265,162.48	2,210,839,214.16	2,356,919,945.81
其中:					
对联营及合营企 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		291,505,052.28	282,138,478.27	(256,550,305.56)	19,646,814.74
以摊余成本计量 的金融资产终 止确认 (损失) /收益		(1,713,952.10)	451,703,684.30	-	-
其他收益	44	226,448,012.45	185,840,650.43	2,242,473.53	721,595.3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	45	971,720,350.81	(101,252,977.67)	(37,808,683.19)	(82,447,044.55)
汇兑(损失)/收益		(99,015,199.78)	202,521,942.17	(95,307,074.25)	208,042,847.34
其他业务收入	46	10,388,137,455.17	8,967,620,964.27	47,457,315.25	51,549,875.78
资产处置收益	47	6,831,359.01	79,878.72	-	-
二、营业支出		(20,022,092,057.60)	(17,642,351,674.54)	(148,056,592.25)	(418,086,338.11)
税金及附加	48	(162,749,396.89)	(145,938,365.02)	(15,071,990.41)	(17,613,674.56)
业务及管理费	49	(8,959,516,945.84)	(7,911,467,217.49)	(140,182,778.59)	(212,410,707.33)
信用减值(损失)/转回	50	(798,302,133.07)	(720,118,436.73)	14,606,258.48	(2,425,568.34)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51	(16,605,134.72)	(139,861,071.07)	-	(178,284,744.12)
其他业务成本	52	(10,084,918,447.08)	(8,724,966,584.23)	(7,408,081.73)	(7,351,643.76)
三、营业利润		9,387,093,958.98	6,951,060,088.19	1,593,081,045.39	2,042,757,081.56
加: 营业外收入	53	6,626,958.27	2,566,613.77	1,356.89	32,657.95
减: 营业外支出	53	(45,254,741.12)	(26,395,677.47)	(3,267,600.00)	(4,060.63)
四、利润总额		9,348,466,176.13	6,927,231,024.49	1,589,814,802.28	2,042,785,678.88
减: 所得税费用	54	(1,472,129,095.75)	(1,123,890,281.19)	141,432,072.92	17,653,662.19
五、净利润		7,876,337,080.38	5,803,340,743.30	1,731,246,875.20	2,060,439,341.0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 (续)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八	本集团		本公司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66,174,742.43	5,735,412,391.33	1,731,246,875.20	2,060,439,341.07
少数股东损益	110,162,337.95	67,928,351.97	-	-
(二)按持续经营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7,876,337,080.38	5,803,340,743.30	1,731,246,875.20	2,060,439,341.0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	(583,735,158.81)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04,552,476.66)	1,266,813,727.27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4,755,044.03	1,090,058,429.50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395,506.53)	5,489,411.73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87,720,649.08)	33,369,043.99	-	-
3.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8,775,743.56	76,927,951.67	-	-
4.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68,967,108.64)	60,968,890.38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9,182,682.15)	28,989,552.24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7,292,601,921.57	7,099,144,022.81	1,731,246,875.20	2,060,439,341.0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261,622,265.77	7,002,226,118.60	1,731,246,875.20	2,060,439,341.0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0,979,655.80	96,917,904.21	-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 (续)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八	本集团		本公司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55	0.31	0.24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5	0.31	0.24	-	-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获董事会批准。

黄昊	任全胜	张艳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 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八	本集团		本公司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9,277,589,657.29	16,485,949,725.48	104,080,456.18	90,023,867.41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30,333,089,161.16	21,379,225,118.51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20,479,419,930.21	16,777,679,329.07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 16,633,964,778.17	12,055,162,093.65	86,456,506.26	13,848,062.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86,724,063,526.83</u>	<u>66,698,016,266.71</u>	<u>190,536,962.44</u>	<u>103,871,930.02</u>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工具净增加额	(39,357,963,619.18)	(19,183,493,660.81)	(4,381,204,134.79)	(3,059,325,242.63)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20,979,122,869.05)	(8,560,744,245.19)	-	-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6,460,146,488.76)	(728,794,476.99)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	-	(500,000,000.00)	-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590,597,875.55)	(4,184,630,905.58)	(7,758,333.34)	(26,090,157.1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95,147,348.62)	(5,052,478,894.57)	(112,246,278.32)	(106,703,122.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66,044,187.15)	(2,593,539,438.26)	(122,279,895.87)	(448,537,936.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 (25,121,562,873.75)	(16,278,426,681.08)	(24,045,189.70)	(82,224,222.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04,470,585,262.06)</u>	<u>(56,582,108,302.48)</u>	<u>(5,147,533,832.02)</u>	<u>(3,722,880,681.33)</u>
经营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1) <u>(17,746,521,735.23)</u>	<u>10,115,907,964.23</u>	<u>(4,956,996,869.58)</u>	<u>(3,619,008,751.31)</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续)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本集团		本公司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847,843,325.97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98,217,089.23	3,288,775,070.12	2,752,752,695.88	2,851,719,966.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净额	15,128,941.36	9,876,918.42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134,587,572.67	1,000,003,886.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3,613,346,030.59</u>	<u>3,298,651,988.54</u>	<u>4,735,183,594.52</u>	<u>3,851,723,853.28</u>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5,172,537,334.22)	(10,676,624,542.33)	-	(1,967,261,697.3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87,550,717.93)	(222,871,019.49)	(1,959,891.01)	(7,118,816.8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780,000,000.00)	(1,7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5,460,088,052.15)</u>	<u>(10,899,495,561.82)</u>	<u>(1,781,959,891.01)</u>	<u>(3,674,380,514.15)</u>
投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1,846,742,021.56)</u>	<u>(7,600,843,573.28)</u>	<u>2,953,223,703.51</u>	<u>177,343,339.13</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续)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本集团		本公司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52,160,264,332.00	79,589,765,001.58	-	9,988,679,245.2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7,690,711,693.05	-	7,633,674,554.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346,430,676.95	1,160,306,944.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小计	<u>156,506,695,008.95</u>	<u>88,440,783,638.63</u>	-	<u>17,622,353,799.25</u>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4,001,430,757.17)	(75,458,105,030.33)	(300,000,000.00)	(5,33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24,831,381.25)	(5,103,433,015.62)	(3,011,195,809.78)	(1,902,625,384.64)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9,195,107.41)	(6,755,443.39)	-	-
支付租赁负债的现金	(348,356,582.00)	(314,762,486.58)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232,844.35)	-	(20,204,159.51)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小计	<u>(111,205,851,564.77)</u>	<u>(80,876,300,532.53)</u>	<u>(3,331,399,969.29)</u>	<u>(7,233,625,384.64)</u>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45,300,843,444.18</u>	<u>7,564,483,106.10</u>	<u>(3,331,399,969.29)</u>	<u>10,388,728,414.61</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99,015,199.78)</u>	<u>202,521,942.17</u>	<u>(95,307,074.25)</u>	<u>208,042,847.34</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续)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八	本集团		本公司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					
加/(减少) 额	57(1)(c)	15,608,564,487.61	10,282,069,439.22	(5,430,480,209.61)	7,155,105,849.77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余额		107,590,413,620.82	97,308,344,181.60	7,314,239,188.35	159,133,338.58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余额	57(3)	123,198,978,108.43	107,590,413,620.82	1,883,758,978.74	7,314,239,188.35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获董事会批准。

黄昊	任全胜	张艳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 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5,039,944,560.00	19,367,146,136.46	(331,514,614.48)	3,390,426,172.88	12,276,012,428.59	23,464,175,130.39	83,206,189,813.84	1,625,217,079.78	84,831,406,893.6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五、1	-	-	-	-	-	-	-	-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25,039,944,560.00	19,367,146,136.46	(331,514,614.48)	3,390,426,172.88	12,276,012,428.59	23,464,175,130.39	83,206,189,813.84	1,625,217,079.78	84,831,406,893.62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504,552,476.66)	-	-	7,766,174,742.43	7,261,622,265.77	30,979,655.80	7,292,601,921.57
2. 股东投入资本和减少资本									
-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八、35、36	-	-	-	-	-	-	-	-
- 股东减少的普通股		-	-	-	-	-	-	(11,028,684.84)	(11,028,684.84)
- 收购子公司非控股权益		-	-	-	-	-	-	-	-
3. 利润分配	八、40								
- 提取盈余公积		-	-	173,124,687.52	-	(173,124,687.52)	-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1,964,694,089.33	(1,964,694,089.33)	-	-	-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2,003,195,564.80)	(2,003,195,564.80)	(19,195,107.41)	(2,022,390,672.21)
4.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94,645,567.81)	-	-	94,645,567.81	-	-	-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5,039,944,560.00	19,367,146,136.46	(930,712,658.95)	3,563,550,860.40	14,240,706,517.92	27,183,981,098.98	88,464,616,514.81	1,625,972,943.33	90,090,589,458.14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获董事会批准。

黄昊

法定代表人

任全胜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
负责人

张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2,535,944,560.00	13,939,709,931.45	(1,479,862,183.67)	3,184,382,238.78	11,076,985,015.39	20,142,165,156.28	69,399,324,718.23	1,796,604,359.35	71,195,929,077.5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22,535,944,560.00	13,939,709,931.45	(1,479,862,183.67)	3,184,382,238.78	11,076,985,015.39	20,142,165,156.28	69,399,324,718.23	1,796,604,359.35	71,195,929,077.58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	-	1,266,813,727.27	-	-	5,735,412,391.33	7,002,226,118.60	96,917,904.21	7,099,144,022.81
2. 股东投入资本和减少资本									
-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504,000,000.00	5,164,655,931.94	-	-	-	-	7,668,655,931.94	-	7,668,655,931.94
- 收购子公司非控股权益	-	262,780,273.07	-	-	-	-	262,780,273.07	(261,549,740.39)	1,230,532.68
3.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	-	-	206,043,934.10	-	(206,043,934.10)	-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1,199,027,413.20	(1,199,027,413.20)	-	-	-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1,126,797,228.00)	(1,126,797,228.00)	(6,755,443.39)	(1,133,552,671.39)
4.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118,466,158.08)	-	-	118,466,158.08	-	-	-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5,039,944,560.00	19,367,146,136.46	(331,514,614.48)	3,390,426,172.88	12,276,012,428.59	23,464,175,130.39	83,206,189,813.84	1,625,217,079.78	84,831,406,893.62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获董事会批准。

黄昊

法定代表人

任全胜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
负责人

张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5,039,944,560.00	23,811,448,219.46	-	2,799,954,570.45	3,849,860,528.88	3,220,543,207.46	58,721,751,086.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25,039,944,560.00	23,811,448,219.46	-	2,799,954,570.45	3,849,860,528.88	3,220,543,207.46	58,721,751,086.25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1,731,246,875.20	1,731,246,875.20
2. 股东投入资本							
-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3.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	-	-	173,124,687.52	-	(173,124,687.52)	-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2,003,195,564.80)	(2,003,195,564.80)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25,039,944,560.00</u>	<u>23,811,448,219.46</u>	<u>-</u>	<u>2,973,079,257.97</u>	<u>3,849,860,528.88</u>	<u>2,775,469,830.34</u>	<u>58,449,802,396.65</u>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获董事会批准。

黄昊	任全胜	张艳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 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2,535,944,560.00	18,703,829,426.57	-	2,593,910,636.35	3,849,860,528.88	2,492,945,028.49	50,176,490,180.2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22,535,944,560.00	18,703,829,426.57	-	2,593,910,636.35	3,849,860,528.88	2,492,945,028.49	50,176,490,180.29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2,060,439,341.07	2,060,439,341.07
2. 股东投入资本							
-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504,000,000.00	5,107,618,792.89	-	-	-	-	7,611,618,792.89
3.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	-	-	206,043,934.10	-	(206,043,934.10)	-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1,126,797,228.00)	(1,126,797,228.00)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5,039,944,560.00	23,811,448,219.46	-	2,799,954,570.45	3,849,860,528.88	3,220,543,207.46	58,721,751,086.25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获董事会批准。

黄昊	任全胜	张艳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 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前身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银万国”)。申银万国是由原上海申银证券有限公司与原上海万国证券公司于1996年新设合并而组建成立的股份制证券公司,于2015年1月16日更名为“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原上海申银证券有限公司于1988年在上海注册成立,1992年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00万元。原上海万国证券公司于1988年在上海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500万元,后增资为人民币65,208万元。经中国人民银行银复[1996]200号文批准,由上海申银证券有限公司原股东及上海万国证券公司原股东共同作为发起人,通过新设合并的方式设立申银万国,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2,000万元,业经会计师事务所验证确认并出具验资报告。

经2002年3月4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关于核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2]61号)核准,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为人民币421,576万元,业经会计师事务所验证确认并出具验资报告。

经2005年9月28日证监会《关于同意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及修改公司章程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5]100号)核准,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央汇金”)以人民币25亿元认购本公司新增25亿股股份,业经会计师事务所验证确认并出具验资报告。增资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为人民币671,576万元,并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310000000046991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经2012年2月24日证监会上海证监局《关于核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持有5%以上股权的股东的批复》(沪证监机构字[2012]42号)核准,中央汇金受让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四家公司所持本公司合计1,218,967,798股股份。股权变更完成后,中央汇金所持本公司股份数增加至3,718,967,798股。

于 2014 年 7 月 25 日，本公司与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源证券”）订立《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协议》（以下简称“换股吸收合并协议”）。根据换股吸收合并协议，本公司向宏源证券全体股东发行 A 股股票，以取得该等股东持有的宏源证券全部股票。于 2014 年 12 月 1 日，证监会印发《关于核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票吸收合并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279 号），核准本公司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宏源证券。

于 2015 年 1 月 15 日，证监会印发《关于核准设立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及其 2 家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95 号），核准本公司以吸收合并宏源证券后的全部证券类资产及负债出资设立全资证券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核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设立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及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同日，本公司出资设立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此外，根据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本公司更名为“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于 2015 年 1 月 16 日取得了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于 2015 年 1 月 20 日，本公司迁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并取得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同日，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10 亿元，成立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货币及非货币资产出资人民币 12 亿元，成立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于 2015 年 1 月 23 日，即换股交易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宏源证券股票按 1:2.049 比例转换成本公司发行的普通股股票。本次合并中，本公司共增发 8,140,984,977 股普通股股票。本次换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为人民币 14,856,744,977 元，股份总数为 14,856,744,977 股。

于 2015 年 1 月 26 日，本公司发行的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证券简称为“申万宏源”，证券代码为“000166”。

于 2016 年 7 月 6 日，本公司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4,856,744,97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股票股利 3.50 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5,199,860,741 元，本公司总股本增至 20,056,605,718 股，并于 2016 年 11 月 1 日取得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于 2018 年 1 月 16 日，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1,972,900,760.32 元，其中实收股本人民币 2,479,338,842.00 元，股本溢价人民币 9,493,561,918.32 元。本公司变更后累计实收股本为人民币 22,535,944,560.00 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 100%。

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本公司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主板共发售 2,504,000,000 股 H 股。本次发售后本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25,039,944,560 股。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主要从事证券经纪业务、融资融券业务、证券自营业务、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证券资产管理业务、基金管理业务、股票期权做市业务、期货经纪业务、直接投资业务和创新投资业务等。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共有员工人数分别为 11,707 人 (含经纪人 2,080 人) 和 13,022 人 (含经纪人 3,246 人), 其中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人数分别为 22 人和 22 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三、 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以下简称“财政部”) 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2020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此外, 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证监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为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本公司的部分子公司采用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 这些子公司的外币财务报表按照附注三、7 进行了折算。

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取得对另一个或多个企业（或一组资产或净资产）的控制权且其构成业务的，该交易或事项构成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交易，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资产组合等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将考虑是否选择采用“集中度测试”的简化判断方式。如果该组合通过集中度测试，则判断为不构成业务。如果该组合未通过集中度测试，仍应按照业务条件进行判断。

当本集团取得了不构成业务的一组资产或净资产时，应将购买成本按购买日所取得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相对公允价值基础进行分配，不按照以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其他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集团会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权益法核算下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参见附注三、10(2)(b)）于购买日转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购买日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于购买日转入留存收益。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总体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及受本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本集团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本集团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总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中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2) 合并取得子公司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3) 处置子公司

本集团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由此产生的任何处置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对于剩余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由此产生的任何收益或损失，也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按下述原则判断是否为一揽

子交易：

-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如果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参见附注三、5(4)）。

如果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原有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4) 少数股东权益变动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合为人民币。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

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8 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债券投资、除长期股权投资（参见附注三、10）以外的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应付债券及股本等。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根据附注三、22 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a)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b)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财务担保负债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集团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初始确认后，财务担保合同相关收益依据附注三、22所述会计政策的规定分摊计入当期损益。财务担保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参见附注三、8(6)）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其初始确认金额扣除财务担保合同相关收益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4) 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股权投资）之和。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6) 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合同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 租赁应收款；
- 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财务担保合同。

本集团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权投资或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应收账款、租赁应收款和合同资产，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除应收账款、租赁应收款和合同资产外，本集团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集团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集团以合理成本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 30 日，信用风险仍未显著增加。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如果逾期超过 (含)90 日，则本集团推定金融资产已发生违约，除非本集团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表明以更长的逾期时间作为违约标准更为恰当。

关于上述会计判断和会计估计的具体信息请参加附注十六、2。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集团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回购本公司股份时，回购的股份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为库存股成本，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库存股不参与利润分配，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股东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库存股注销时，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库存股成本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库存股成本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

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8) 可转换工具

- 含权益成分的可转换工具

对于本集团发行的可转换为权益股份且转换时所发行的股份数量和对价的金额固定的可转换工具，本集团将其作为包含负债和权益成分的复合金融工具。

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将相关负债和权益成分进行分拆，先确定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包括其中可能包含的非权益性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再从复合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中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作为权益成分的价值，计入权益。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初始确认后，对于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负债成分，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权益成分在初始计量后不再重新计量。

当可转换工具进行转换时，本集团将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转至权益相关科目。当可转换工具被赎回时，赎回支付的价款以及发生的交易费用被分配至权益和负债成分。分配价款和交易费用的方法与该工具发行时采用的分配方法一致。价款和交易费用分配后，其与权益和负债成分账面价值的差异中，与权益成分相关的计入权益，与负债成分相关的计入损益。

- 不含权益成分的其他可转换工具

对于本集团发行的不含权益成分的其他可转换工具，在初始确认时，可转换工具的衍生工具成分以公允价值计量，剩余部分作为主债务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初始确认后，衍生工具成分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主债务工具，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当可转换工具进行转换时，本集团将主债务工具和衍生工具成分转至权益相关科目。当可转换工具被赎回时，赎回支付的价款与主债务工具和衍生工具成分账面价值的差异计入损益。

9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计量。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当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相关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按存货类别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0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确定

(a) 通过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通过非一揽子的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一揽子的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为本集团购买日之前所持对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本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参见附注三、28(1)）。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公司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对子公司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8。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按附注三、5 进行处理。

(b)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

合营企业指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控制（参见附注三、10(3)）且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一项安排。

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参见附注三、10(3)）的企业。

后续计量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参见附注三、28(1)）。

本集团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前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后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取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以下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份额计入股东权益，并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本集团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调整后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8。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即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本集团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通常考虑下述事项：

- 是否任何一个参与方均不能单独控制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
- 涉及被投资单位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需要分享控制权参与方一致同意。

重大影响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1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将持有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的房地产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投资性房地产，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集团将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投资性房地产符合持有待售(参见附注三、28(1))的条件。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8。

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项目	使用寿命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 35 年	5%	2.71% - 4.75%

1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按附注三、13 确定初始成本。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2)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固定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类别	使用寿命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 35 年	5%	2.71%-4.75%
运输工具	6 年	5%	15.83%
机械动力设备	10 年 - 11 年	5%	8.64% - 9.50%
电子电器设备	3 年 - 5 年	5%	19.00% - 31.67%
其他设备	5 年	5%	19.00%
自有固定资产装修	5 年	0%	20.00%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8。

(4) 固定资产处置

固定资产满足下述条件之一时，本集团会予以终止确认。

- 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
- 该固定资产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13 在建工程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在建工程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此前列于在建工程，且不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18）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4 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并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利息支出。

本集团确定借款的实际利率时，是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15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18）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除非该无形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参见附注三、28(1)）。

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分别为：

	<u>摊销年限</u>
计算机软件	3 年
其他	10-40 年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集团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处理。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如果开发形成的某项产品或工序等在技术和商业上可行，而且本集团有充足的资源和意向完成开发工作，并且开发阶段支出能够可靠计量，则开发阶段的支出便会予以资本化。资本化开发支出按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18）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其它开发费用则在其产生的期间内确认为费用。

16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本集团对商誉不摊销，以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18）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7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按直线法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8 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其他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使用权资产
- 无形资产
- 商誉
-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长期股权投资
- 长期待摊费用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至少每年对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集团依据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的受益情况分摊商誉账面价值，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参见附注三、19）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19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20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1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款项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指本集团按返售协议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金融资产所融出的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是指本集团按回购协议先卖出再按固定价格回购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业务发生时实际支付或收到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买入返售的已购入标的资产不予以确认，在表外记录；卖出回购的标的资产仍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差价在相关交易期间以实际利率法摊销，分别确认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初始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8(6)) 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22 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单独售价，是指本集团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集团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会考虑下列迹象：

-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本集团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对于经合同各方批准的对原合同范围或价格作出的变更，本集团区分下列情形对合同变更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 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商品单独售价的，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商品或已提供的服务与未转让的商品或未提供的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情形，即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商品或已提供的服务与未转让的商品或未提供的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的，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附注三、8(6)）。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与本集团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的金额按照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

本集团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相关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a) 经纪业务收入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手续费收入及期货经纪业务手续费收入在交易日确认为收入。

(b)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承销业务收入于本集团完成承销合同中的履约义务时确认收入。

根据合约条款，保荐业务收入在本集团履行履约义务的过程中确认收入，或于履约义务完成的时点确认。

(c) 资产管理及基金管理业务收入

根据合同条款，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和基金管理业务收入在本集团履行履约义务的过程中，根据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入计算方法，且已确认的累计收入金额很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确认为当期收入。

23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集团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24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包括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以及本集团对符合条件职工实施的企业年金计划。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企业年金计划的缴费金额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供款。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和企业年金计划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集团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实际经营情况为职工计提专项递延奖励，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否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26 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任何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不属于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实现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

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7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进行如下评估：

-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但是，对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土地和建筑物租赁，本集团选择不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并将各租赁部分及与其相关的非租赁部分合并为租赁。在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时，承租人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出租人按附注三、22 所述会计政策中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按附注三、18 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本集团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集团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集团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附注三、8 所述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将其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8 持有待售和终止经营

(1) 持有待售

本集团主要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将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

本集团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其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集团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已与其他方签订了具有法律约束

力的购买协议，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本集团按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参见附注三、19）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之孰低者对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参见附注三、8）及递延所得税资产（参见附注三、26）或处置组进行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参见附注三、19）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终止经营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集团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界定为终止经营：

-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集团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并在比较期间的利润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29 融资融券业务

融资融券业务，是指本集团向客户出借资金供其买入证券或者出借证券供其卖出，并由客户交存相应担保物的经营活动。本集团发生的融资融券业务，分为融资业务和融券业务两类。

本集团按照融资业务所融出的资金，作为融出资金并按照附注三、8 的相关规定进行初始确认和后续计量并将相应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为融券业务购入的金融资产在融出前按照附注三、8 的相关规定进行列示，融出后在资产负债表中不终止确认，继续按照附注三、8 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同时将相应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通过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转融通业务融入资金或证券的，对融入的资金确认为一项资产，同时确认一项对借出方的负债，转融通业务产生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融入的证券，由于其主要收益或风险不由本集团享有或承担，不将其计入资产负债表。

30 利润分配

(1) 对股东的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根据财政部颁布的《金融企业财务规则》(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42 号) 及其实施指南 (财金 [2007] 23 号) 的规定以及证监会颁布的《关于证券公司 2007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证监机构字 [2007] 320 号) 等法规的要求，按税后利润的一定比例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本集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关于证券公司 2007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证监机构字 [2007] 320 号) 等法规的要求，按税后利润的一定比例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31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此外，本公司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32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服务或产品的性质、提供服务或生产过程的性质、服务或产品的客户类型、提供服务或销售产品的方式、提供服务及生产产品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所有重大方面一致。

四、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1 主要会计估计

除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及摊销（参见附注三、11、12 和 15）和各类资产减值（参见附注三、18）涉及的会计估计外，其他主要的会计估计如下：

- (i) 附注十七-金融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管理；
- (ii) 附注三、8(6)-金融工具减值；
- (iii) 附注八、18-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2 主要会计判断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做出的重要判断如下：

- (i) 附注七、2-结构化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五、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与本集团相关的于2020年生效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如下：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财会 [2019] 21号) (“解释第13号”)
- 《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 [2020] 10号)

(a) 解释第13号

解释第13号修订了业务构成的三个要素，细化了业务的判断条件，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经营活动或资产的组合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引入了“集中度测试”的选择。

此外，解释第13号进一步明确了企业的关联方还包括企业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及对企业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等。

解释第13号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采用该解释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关联方披露产生重大影响。

(b) 财会 [2020] 10号

财会 [2020] 10号对于满足一定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让提供了简化方法。如果企业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则不需要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也不需要重新评估租赁分类。

财会 [2020] 10号自2020年6月24日起施行，可以对2020年1月1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规定进行调整，采用上述规定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于本会计年度内，本集团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 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于本会计年度内，本集团未发生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六、 税项

本集团适用的与提供服务和其他经营业务相关的税费

本集团适用的与提供服务和其他经营业务相关的税费主要包括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企业所得税等。

税种	计缴标准
增值税 (i)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的适用税率计算销项税额, 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 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增值税的适用税率计征
教育费附加及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增值税的适用税率计征
企业所得税 (ii)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适用税率计征

(i)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46号)以及《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70号)等规定, 自2016年5月1日起,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适用增值税, 税率为6%。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的规定, 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 原适用17%和11%税率的, 税率分别调整为16%和10%, 自2018年5月1日起执行。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2号文)及《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56号), 2018年1月1日(含)以后, 资管产品管理人(以下称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 以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 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ii)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及本集团内其余各中国境内子公司的所得税税率为25%。

中国境外子公司按当地规定缴纳所得税。

七、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 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自行设立方式取得的主要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实收资本	业务性质	本公司 持有权益比例 (注)		本公司 表决权比例 (注)	
				直接	间接	直接	间接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470亿元	证券经纪及投资咨询、融资融券、 证券自营、资产管理及其他业务	100%	-	100%	-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	人民币47亿元	证券经纪和融资融券	-	100%	-	100%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乌鲁木齐	人民币10亿元	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	-	100%	-	100%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1.5亿元	基金管理业务	-	67%	-	67%
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2,000万元	证券投资研究	-	90%	-	90%
申银万国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	人民币20亿元	投资管理和投资咨询服务	-	100%	-	100%
申银万国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10亿元	投资咨询和财富管理业务	-	100%	-	100%
宏源恒利 (上海) 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5亿元	风险管理服务	-	100%	-	100%
宏源循环能源投资管理 (北京) 有限公司	北京	人民币1,000万元	投资管理服务	-	100%	-	100%
北京宏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人民币1,000万元	投资管理服务	-	51%	-	51%
湖南湘汇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长沙	人民币612万元	投资管理服务	-	100%	-	100%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实收资本	业务性质	本公司		本公司	
				持有权益比例 (注)		表决权比例 (注)	
				直接	间接	直接	间接
申万宏源发展成都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	人民币3,000万元	投资管理服务	-	51%	-	51%
四川申万宏源长虹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绵阳	人民币2,000万元	投资管理服务	-	60%	-	60%
申银万国交投产融 (上海)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1,000万元	投资管理服务	-	51%	-	51%
申万宏源投资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	-	投资管理服务	100%	-	100%	-
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乌鲁木齐	人民币2亿元	投资咨询服务	100%	-	100%	-
宁夏申宏现代农业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宁夏	人民币6万元	投资管理服务	-	51%	-	51%
申万宏源 (国际) 集团有限公司 Shenwan Hongyua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香港	港币22.53亿元	投资控股	-	100%	-	100%
四川川投信产申万宏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	人民币1,000万元	投资管理服务	-	51%	-	51%
成都申宏峨影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	人民币200万元	投资管理服务	-	51%	-	51%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实收资本	业务性质	本公司		本公司	
				持有权益比例 (注)		表决权比例 (注)	
				直接	间接	直接	间接
宏源期货有限公司	北京	人民币10亿元	期货经纪业务	100%	-	100%	-
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	人民币5亿元	创业投资业务	100%	-	100%	-
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	人民币20亿元	投资管理业务	100%	-	100%	-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主要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实收资本	业务性质	本公司		本公司	
				持有权益比例 (注)		表决权比例 (注)	
				直接	间接	直接	间接
申银万国期货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11.19亿元	期货经纪业务	-	97.25%	-	97.25%
申万宏源 (香港) 有限公司Shenwan Hongyuan (H.K.) Limited	香港	港币27.82亿元	证券经纪、企业金融、资产管理、 融资和贷款及其他业务	-	64.90%	-	75.00%

注：上表持有权益比例为本公司直接持有权益比例与通过各层控股关系之持有权益比例相乘得出的间接持有权益比例之和；表决权比例为本公司直接持有的表决权比例和通过各层控股关系间接持有的表决权比例之和。

2 结构化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本集团管理或投资多个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基金、银行理财产品、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为判断是否控制该类结构化主体，本集团主要评估其通过参与设立相关结构化主体时的决策和参与度及相关合同安排等所享有的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整体经济利益（包括直接持有产生的收益以及预期管理费）以及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若本集团通过投资合同等安排同时对该类结构化主体拥有权力、通过参与该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以及有能力运用本集团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权力影响可变回报，则本集团认为能够控制该类结构化主体，并将此类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资产管理计划的净资产总额分别为人民币 31,594,350,228.68 元和人民币 20,542,690,874.88 元。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在上述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体现在其各自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为人民币 19,019,742,924.06 元，债权投资为人民币 1,002,894,371.44 元。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在上述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体现在其各自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为人民币 8,934,289,408.22 元，债权投资为人民币 340,440,037.23 元。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认为上述结构化主体受本集团控制，故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但母公司拥有其半数或半数以下表决权的子公司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均无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但母公司拥有其半数或半数以下表决权的重要子公司。

4 公司拥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均无拥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重要被投资单位。

5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2020 年度，除附注七、2 及附注七、6 中所述新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及子公司外，本集团合并范围未发生其他重大变更。

6 本年合并范围发生变动的子公司

(1) 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重要的子公司

本年本集团无新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子公司。

(2) 本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本年本集团无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子公司。

7 本年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年本集团未发生重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8 本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年本集团未发生重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9 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本集团主要境外经营实体记账本位币为港币，相关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参见附注三、7。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折算外币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和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分别为：

	即期汇率		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2019 年
港币	0.84164	0.89578	0.88932	0.88052

八、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 按币种列示

2020年12月31日			
	<u>原币金额</u>	<u>折算汇率</u>	<u>人民币金额</u>
现金			331,083.30
其中：人民币	97,978.15	1.00000	97,978.15
美元	2,429.37	6.52490	15,851.38
港币	47,638.85	0.84164	40,094.76
其他币种			177,159.01
银行存款			98,406,729,631.65
其中：自有资金			22,535,687,103.58
其中：人民币	20,495,826,034.41	1.00000	20,495,826,034.41
美元	35,405,351.51	6.52490	231,016,378.06
港币	2,095,507,209.25	0.84164	1,763,662,687.59
其他币种			45,182,003.52
其中：客户资金			75,871,042,528.07
其中：人民币	70,267,821,737.72	1.00000	70,267,821,737.72
美元	374,409,644.98	6.52490	2,442,985,492.51
港币	3,726,830,942.45	0.84164	3,136,649,994.40
其他币种			23,585,303.44
其他货币资金			350,298,895.62
其中：人民币	350,298,895.62	1.00000	350,298,895.62
小计			98,757,359,610.57
加：应收利息			40,248,397.94
减：减值准备			(3,698,703.83)
合计			98,793,909,304.68

其中，融资融券业务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自有信用资金			-
其中：人民币	-	1.00000	-
客户信用资金			11,525,031,418.48
其中：人民币	7,669,266,248.07	1.00000	7,669,266,248.07
美元	122,562,789.80	6.52490	799,709,947.15
港币	3,603,048,714.20	0.84164	3,032,469,919.82
其他币种			23,585,303.44
小计			11,525,031,418.48
加：应收利息			4,030,787.39
合计			11,529,062,205.87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539,473.92

其中：人民币	264,160.86	1.00000	264,160.86
美元	2,426.59	6.97620	16,928.36
港币	63,777.90	0.89578	57,130.97
其他币种			201,253.73
银行存款			86,885,412,365.33

其中：自有资金			24,397,806,218.22
其中：人民币	21,614,046,407.45	1.00000	21,614,046,407.45
美元	53,374,944.68	6.97620	372,354,289.09
港币	2,660,686,709.81	0.89578	2,383,389,940.91
其他币种			28,015,580.77
其中：客户资金			62,487,606,147.11
其中：人民币	58,191,953,744.66	1.00000	58,191,953,744.66
美元	285,501,011.63	6.97620	1,991,712,157.35
港币	2,551,671,007.50	0.89578	2,285,735,855.10
其他币种			18,204,390.00
其他货币资金			527,860,649.29

其中：人民币	527,860,649.29	1.00000	527,860,649.29

小计			87,413,812,488.54
加：应收利息			132,834,767.41
减：减值准备			(2,874,440.42)

合计			87,543,772,815.53

其中，融资融券业务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自有信用资金			-
其中：人民币	-	1.00000	-
客户信用资金			9,293,347,061.84
其中：人民币	6,551,241,124.30	1.00000	6,551,241,124.30
美元	81,972,577.02	6.97620	571,857,091.84
港币	2,402,425,211.21	0.89578	2,152,044,455.70
其他币种			18,204,390.00
小计			9,293,347,061.84
加：应收利息			3,193,831.05
合计			9,296,540,892.89

(2)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公司一般风险准备	433,729,731.00	381,920,641.00
在途投资款	265,033,240.00	506,986,270.60
合计	698,762,971.00	888,906,911.60

2 结算备付金

	2020年12月31日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公司自有备付金			5,533,366,192.83
其中：人民币	5,457,143,801.32	1.00000	5,457,143,801.32
美元	9,478,511.84	6.52490	61,846,341.89
港币	17,080,996.17	0.84164	14,376,049.62
公司信用备付金			434,533,965.51
其中：人民币	434,533,965.51	1.00000	434,533,965.51
客户普通备付金			9,981,119,087.81
其中：人民币	9,036,608,625.05	1.00000	9,036,608,625.05
美元	120,356,929.03	6.52490	785,316,926.26
港币	173,005,720.77	0.84164	145,608,534.83
其他币种			13,585,001.67
客户信用备付金			2,284,130,086.87
其中：人民币	2,178,308,491.95	1.00000	2,178,308,491.95
美元	5,028,135.80	6.52490	32,808,083.27
港币	86,727,281.69	0.84164	72,993,149.36
其他币种			20,362.29
小计			18,233,149,333.02
加：应收利息			6,114,025.75
合计			18,239,263,358.77

2019年12月31日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公司自有备付金			2,952,296,610.45
其中：人民币	2,880,872,137.80	1.00000	2,880,872,137.80
美元	8,247,047.70	6.97620	57,533,054.15
港币	15,507,622.97	0.89578	13,891,418.50
公司信用备付金			277,434,031.87
其中：人民币	277,434,031.87	1.00000	277,434,031.87
客户普通备付金			7,359,555,211.58
其中：人民币	6,114,290,675.82	1.00000	6,114,290,675.82
美元	145,161,662.04	6.97620	1,012,676,786.71
港币	254,391,166.89	0.89578	227,878,519.48
其他币种			4,709,229.57
客户信用备付金			1,350,150,964.72
其中：人民币	1,225,859,612.60	1.00000	1,225,859,612.60
美元	2,190,920.01	6.97620	15,284,296.18
港币	120,417,358.65	0.89578	107,867,461.53
其他币种			1,139,594.41
小计			11,939,436,818.62
加：应收利息			1,130,233.17
合计			11,940,567,051.79

3 融出资金

(1) 按客户类别列示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境内		
其中：个人	57,716,986,142.64	44,847,881,620.79
机构	12,673,200,863.36	6,207,007,421.56
小计	70,390,187,006.00	51,054,889,042.35
加：应收利息	1,722,305,421.30	1,376,510,327.67
减：减值准备	(340,239,373.24)	(172,736,050.60)
账面价值小计	<u>71,772,253,054.06</u>	<u>52,258,663,319.42</u>
境外		
其中：个人	1,774,252,183.33	596,021,926.52
机构	665,895,542.56	200,881,230.00
减：减值准备	-	(7,152,165.18)
账面价值小计	<u>2,440,147,725.89</u>	<u>789,750,991.34</u>
账面价值合计	<u>74,212,400,779.95</u>	<u>53,048,414,310.76</u>

(2) 担保物公允价值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11,756,312,331.99	9,181,291,712.68
债券	303,023,811.44	67,709,666.82
股票	238,328,418,455.17	165,040,132,838.81
基金	12,477,746,457.49	1,827,819,670.35
合计	<u>262,865,501,056.09</u>	<u>176,116,953,888.66</u>

4 衍生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负债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名义金额	非套期工具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 国债期货	17,417,900,150.00	-	(14,916,050.00)
- 利率互换	117,870,000,000.00	-	(2,695,535.29)
- 标债远期	9,361,000.00	54,440.00	-
权益衍生工具			
- 股指期货	11,986,906,440.00	116,226,920.00	(30,207,706.18)
- 收益凭证	7,868,987,518.83	64,412,357.59	-
- 场内期权	4,793,876,750.00	71,731,204.26	(110,704,689.26)
- 其他场外工具	116,093,890,847.43	1,498,651,458.39	(2,040,769,869.60)
商品衍生工具			
- 商品期权	2,528,400,941.07	15,287,208.20	(24,802,959.47)
- 黄金延期	1,728,806,408.00	-	(35,374,291.00)
- 黄金远期	20,060,628,200.00	-	(44,233,796.49)
- 商品远期	35,724,000.00	421,150.44	-
- 其他商品期货	17,483,394,600.00	140,297,800.00	(134,746,475.00)
信用衍生工具	280,000,000.00	-	(779,538.83)
合计	<u>318,157,876,855.33</u>	1,907,082,538.88	(2,439,230,911.12)
减：以现金 (收取) / 支付作为结算		<u>(256,524,720.00)</u>	<u>217,940,057.47</u>
净头寸		<u>1,650,557,818.88</u>	<u>(2,221,290,853.65)</u>

2019年12月31日			
非套期工具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 国债期货	13,904,748,500.00	-	(44,948,900.00)
- 利率互换	72,060,000,000.00	-	(123,125,016.23)
权益衍生工具			
- 股指期货	1,114,144,836.80	13,307,620.00	(302,040.00)
- 收益凭证	911,101,000.00	-	(12,233,649.12)
- 场内期权	550,460,480.00	10,405,769.00	(24,477,123.00)
- 其他场外工具	79,347,828,475.38	458,974,897.53	(568,570,757.08)
商品衍生工具			
- 商品期权	959,407,055.36	6,302,027.81	(9,374,560.17)
- 商品择期	280,071,512.00	6,151,820.81	-
- 其他商品期货	9,626,669,346.98	28,390,830.81	(65,811,635.00)
合计	<u>178,754,431,206.52</u>	523,532,965.96	(848,843,680.60)
减：以现金（收取）/支付作为结算		<u>(41,698,450.81)</u>	<u>234,187,591.23</u>
净头寸		<u>481,834,515.15</u>	<u>(614,656,089.37)</u>

在当日无负债结算制度下，结算备付金已包括本集团所持有的国债期货、利率互换、股指期货、贵金属期货和其他商品期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因此，衍生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负债项下的国债期货、利率互换、股指期货、贵金属期货和其他商品期货投资按抵销相关暂收暂付款后的净额列示。

5 存出保证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交易保证金			13,568,160,531.00

			--
其中：人民币	13,544,900,040.38	1.00000	13,544,900,040.38
美元	540,000.00	6.52490	3,523,446.00
港币	23,450,697.00	0.84164	19,737,044.62
其他币种			-
信用保证金			94,595,691.22

			--
其中：人民币	93,333,231.22	1.00000	93,333,231.22
港币	1,500,000.00	0.84164	1,262,460.00
履约保证金			2,932,807,908.65

			--
其中：人民币	2,932,807,908.65	1.00000	2,932,807,908.65
转融通保证金			1,751,702,974.61

			--
其中：人民币	1,751,702,974.61	1.00000	1,751,702,974.61

			==
小计			18,347,267,105.48
加：应收利息			394,157.78

合计			18,347,661,263.26
			=====

2019年12月31日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交易保证金			7,760,053,432.54

其中：人民币	7,745,960,997.08	1.00000	7,745,960,997.08
美元	540,000.00	6.97620	3,767,148.00
港币	10,948,588.52	0.89578	9,807,526.62
其他币种			517,760.84
信用保证金			54,480,812.15

其中：人民币	51,655,179.84	1.00000	51,655,179.84
港币	3,154,382.00	0.89578	2,825,632.31
履约保证金			1,029,371,805.22

其中：人民币	1,029,371,805.22	1.00000	1,029,371,805.22
转融通保证金			34,256,581.29

其中：人民币	34,256,581.29	1.00000	34,256,581.29

小计			8,878,162,631.20
加：应收利息			78,263.00

合计			8,878,240,894.20
			=====

6 应收款项

(1) 按明细列示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清算款项	1,507,971,838.38	997,018,975.43
应收资管业务款	1,355,159,952.13	473,351,255.74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726,698,006.58	724,497,019.69
逾期应收款	56,422,911.82	35,884,950.70
小计	3,646,252,708.91	2,230,752,201.56
减：坏账准备 (按简化模型计提)	(557,636,633.24)	(262,599,975.66)
合计	3,088,616,075.67	1,968,152,225.90

(2) 按账龄分析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001,703,315.34	82.32	(301,950,565.11)	10.06
1 - 2 年	519,878,393.76	14.26	(197,425,706.57)	37.98
2 - 3 年	54,065,928.28	1.48	(10,649,459.52)	19.70
3 年以上	70,605,071.53	1.94	(47,610,902.04)	67.43
合计	3,646,252,708.91	100.00	(557,636,633.24)	15.29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077,671,734.11	93.13	(210,756,016.25)	10.14
1 - 2 年	70,255,895.11	3.15	(7,047,483.47)	10.03
2 - 3 年	29,170,723.74	1.31	(5,796,575.55)	19.87
3 年以上	53,653,848.60	2.41	(38,999,900.39)	72.69
合计	2,230,752,201.56	100.00	(262,599,975.66)	11.77

(3) 按减值准备评估方式列示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1,396,676,683.95	38.30	(485,747,945.29)	34.78
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2,249,576,024.96	61.70	(71,888,687.95)	3.20
合计	3,646,252,708.91	100.00	(557,636,633.24)	15.29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497,799,022.44	22.32	(211,637,707.93)	42.51
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732,953,179.12	77.68	(50,962,267.73)	2.94
合计	2,230,752,201.56	100.00	(262,599,975.66)	11.77

(4)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i)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

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并以逾期天数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在根据逾期信息计算减值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

(ii) 本年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参见附注八、20。

(iii) 本年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本集团本年无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情况。

(iv) 本年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情况

本集团本年无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款项情况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收款项 总额的比例
		人民币元		(%)
应收往来还款	资管业务款	563,810,000.00	1 年以内	15.46
申万宏源证券恒赢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资管业务款	193,000,000.00	1 年以内	5.29
宏源天添利现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资管业务款	111,864,114.68	1 年以内	3.07
宏源证券宏源 10 号股债双鑫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资管业务款	98,036,293.81	1 年以内	2.69
申万宏源灵通丰利 720 天 0400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资管业务款	94,612,000.00	1 年以内	2.59
合计		<u>1,061,322,408.49</u>		<u>29.10</u>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收款项 总额的比例
		人民币元		(%)
申万宏源证券恒赢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资管业务款	246,000,000.00	1 年以内	11.03
申万宏源灵通丰利 360 天 1100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资管业务款	85,075,802.13	1 年以内	3.81
宏源证券宏源 10 号股债双鑫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手续费及佣金	61,513,068.99	1 年以内 / 1-2 年 / 2-3 年	2.76
申万宏源灵通尊盈 1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资管业务款	42,616,000.00	1 年以内	1.91
申万宏源中信国安投资 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资管业务款	30,115,293.00	1 年以内	1.35
合计		<u>465,320,164.12</u>		<u>20.86</u>

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按业务类别列示

		2020 年 <u>12 月 31 日</u>	2019 年 <u>12 月 31 日</u>
	注		
股票质押式回购	(i)	16,012,340,317.62	26,491,425,724.93
债券质押式回购		11,584,465,585.84	12,475,942,625.62
债券买断式回购		-	1,000,043,656.44
其他		-	30,000,000.00
小计		<u>27,596,805,903.46</u>	<u>39,997,412,006.99</u>
加：应收利息		51,910,763.15	56,559,942.27
减：减值准备		<u>(988,979,545.22)</u>	<u>(803,033,257.54)</u>
合计		<u>26,659,737,121.39</u>	<u>39,250,938,691.72</u>

(i)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股票质押式回购中剩余到期日一年以上的账面余额分别为人民币 3,412,479,531.81 元和人民币 5,528,300,000.00 元。

(2) 按金融资产种类列示

		2020 年 <u>12 月 31 日</u>	2019 年 <u>12 月 31 日</u>
股票		16,012,340,317.62	26,491,425,724.93
债券		11,584,465,585.84	13,475,986,282.06
其他		-	30,000,000.00
小计		<u>27,596,805,903.46</u>	<u>39,997,412,006.99</u>
加：应收利息		51,910,763.15	56,559,942.27
减：减值准备		<u>(988,979,545.22)</u>	<u>(803,033,257.54)</u>
合计		<u>26,659,737,121.39</u>	<u>39,250,938,691.72</u>

(3) 担保物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担保物	45,336,952,625.28	76,656,644,638.54
其中：可出售或可再次向外抵押的担保物	-	1,043,147,500.00
其中：已出售或已再次向外抵押的担保物	-	1,043,147,500.00

对于通过交易所操作的国债逆回购交易，因其为交易所自动撮合并保证担保物足值，因此无法获知对手方质押库信息，故上述担保物公允价值未包括交易所国债逆回购所取得的担保物资产的公允价值。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交易所国债逆回购的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2,081,811,033.70 元和人民币 2,094,692,600.61 元。

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按类别列示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初始成本			公允价值		
	分类为以公允 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 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投资 成本合计	分类为以公允 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 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 合计
债券	89,950,265,061.15	-	89,950,265,061.15	91,033,697,264.76	-	91,033,697,264.76
公募基金	26,793,539,321.98	-	26,793,539,321.98	26,800,005,017.31	-	26,800,005,017.31
股票	9,310,681,567.62	-	9,310,681,567.62	9,735,544,219.77	-	9,735,544,219.77
银行理财产品	3,231,066,429.01	-	3,231,066,429.01	3,241,096,397.45	-	3,241,096,397.45
券商资管产品	1,475,111,336.38	-	1,475,111,336.38	1,284,313,935.83	-	1,284,313,935.83
贵金属	1,437,361,997.75	-	1,437,361,997.75	1,438,920,185.40	-	1,438,920,185.40
信托计划	1,086,995,078.06	-	1,086,995,078.06	1,026,459,325.16	-	1,026,459,325.16
其他	28,872,048,129.89	-	28,872,048,129.89	30,007,820,674.61	-	30,007,820,674.61
合计	162,157,068,921.84	-	162,157,068,921.84	164,567,857,020.29	-	164,567,857,020.29

	2019年12月31日					
	初始成本			公允价值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投资成本合计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合计
债券	67,365,400,608.92	-	67,365,400,608.92	68,632,923,621.70	-	68,632,923,621.70
公募基金	23,565,399,021.06	-	23,565,399,021.06	23,301,030,631.65	-	23,301,030,631.65
股票	2,284,630,981.74	-	2,284,630,981.74	1,965,358,420.44	-	1,965,358,420.44
银行理财产品	4,530,190,438.80	-	4,530,190,438.80	4,583,657,859.87	-	4,583,657,859.87
券商资管产品	1,406,261,157.27	-	1,406,261,157.27	1,272,734,064.75	-	1,272,734,064.75
信托计划	1,647,031,106.11	-	1,647,031,106.11	1,631,906,377.55	-	1,631,906,377.55
其他	13,556,333,292.49	-	13,556,333,292.49	13,840,616,086.84	-	13,840,616,086.84
合计	114,355,246,606.39	-	114,355,246,606.39	115,228,227,062.80	-	115,228,227,062.80

(2) 交易性金融资产中已融出证券情况

本集团交易性金融资产的余额中包含融出证券，详细信息参见附注八、12(1)。本集团融出证券的担保物信息参见附注八、3(2)。

(3) 存在限售期及承诺条件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交易性金融资产中有人民币1,893,865,323.06元的股票投资存在限售期限（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173,449,233.25元）。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交易性金融资产中有人民币54,735,672,334.93元的债券投资为卖出回购业务设定质押（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53,220,208,886.77元）。

本集团卖出回购业务的情况参见附注八、25。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交易性金融资产中有人民币2,272,025,606.06元的债券投资为债券借贷业务设定质押（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2,178,922,543.83元）。

本集团债券借贷业务的情况参见附注十五、3。

9 债权投资

	2020年12月31日			
	初始成本	利息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等	5,611,664,844.20	44,663,385.53	(522,158,267.68)	5,134,169,962.05
债券	1,303,089,413.52	32,446,221.65	(17,503,094.72)	1,318,032,540.45
合计	6,914,754,257.72	77,109,607.18	(539,661,362.40)	6,452,202,502.50

	2019年12月31日			
	初始成本	利息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等	6,895,472,687.21	79,965,404.17	(447,822,682.52)	6,527,615,408.86
债券	482,013,218.34	4,602,646.36	(1,917,864.98)	484,697,999.72
应收款项类投资	300,000,000.00	705,833.34	(294,477.10)	300,411,356.24
合计	7,677,485,905.55	85,273,883.87	(450,035,024.60)	7,312,724,764.82

10 其他债权投资

(1) 按类别列示

	2020年12月31日				
	初始成本	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累计减值准备
国债	410,260,670.06	5,297,336.21	(11,376,970.06)	404,181,036.21	-
地方债	5,894,834,026.50	95,198,413.33	(11,316,754.50)	5,978,715,685.33	(6,643,583.64)
金融债	2,030,464,888.03	45,203,595.63	(45,901,978.03)	2,029,766,505.63	(234,235.53)
企业债	9,261,665,967.99	247,840,839.34	(74,286,158.69)	9,435,220,648.64	(17,941,239.68)
中期票据	6,196,136,115.70	140,480,557.66	(56,444,655.70)	6,280,172,017.66	(7,838,209.80)
公司债	21,390,869,745.65	550,062,237.86	(264,481,489.95)	21,676,450,493.56	(239,806,387.83)
其他	11,188,246,794.97	282,713,512.64	7,141,973.19	11,478,102,280.80	(16,984,670.17)
合计	56,372,478,208.90	1,366,796,492.67	(456,666,033.74)	57,282,608,667.83	(289,448,326.65)

	2019年12月31日				
	初始成本	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累计减值准备
国债	154,960,623.84	2,564,592.39	(944,673.84)	156,580,542.39	-
地方债	7,016,740,929.74	100,491,272.51	52,246,045.26	7,169,478,247.51	(5,567,737.40)
金融债	29,902,688.10	513,000.00	278,661.90	30,694,350.00	-
企业债	5,714,426,844.95	150,585,077.65	103,342,438.68	5,968,354,361.28	(21,432,276.38)
中期票据	4,284,238,377.78	97,389,763.74	55,433,882.22	4,437,062,023.74	(8,472,486.22)
公司债	16,217,497,198.88	328,149,156.08	(212,202,163.98)	16,333,444,190.98	(229,333,098.56)
其他	9,670,084,545.82	200,334,438.08	63,147,219.84	9,933,566,203.74	(13,539,581.13)
合计	43,087,851,209.11	880,027,300.45	61,301,410.08	44,029,179,919.64	(278,345,179.69)

(2) 存在承诺条件的其他债权投资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其他债权投资中有人民币 22,664,964,670.61 元的债券投资为卖出回购业务设定质押(2019 年：人民币 14,695,102,714.81 元)。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其他债权投资中有人民币 11,817,441,956.56 元的债券投资为债券借贷业务设定质押。本集团债券借贷业务的情况参见附注十五、3 (2019 年：人民币 7,108,970,866.68 元)。

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注	<u>初始成本</u>	<u>本年末公允价值</u>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i)	<u>9,996,793,036.88</u>	<u>9,071,822,889.58</u>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注	<u>初始成本</u>	<u>本年末公允价值</u>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i)	<u>10,317,124,393.48</u>	<u>9,445,341,611.23</u>

- (i)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以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包括本集团与其他若干家证券公司投资于证金公司设立的专户投资。该专户由本集团与其他投资该专户的证券公司按投资比例分担投资风险分享投资收益，由证金公司进行统一运作与投资管理。本集团出于非交易性目的对该专户等投资进行管理，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核算。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根据证金公司提供的资产报告确定上述投资的年末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6,702,007,320.80 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552,735,934.68 元)。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有人民币 334,962,109.00 元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为转融通业务设定质押。本集团转融通业务的情况参见附注八、12 (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77,390,781.00 元)。

2020 年度，本集团其他权益工具持有期间的股利收入为人民币 56,034,073.69 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51,771,852.83 元)。终止确认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产生的累计盈利为人民币 126,194,090.42 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57,954,877.44 元)，处置的原因主要系本集团战略调整所致。

12 融出证券

(1) 按项目分析

	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67,230,775.32	420,202,990.52
转融通融入证券		7,136,645,778.77	151,608,498.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68,235,766.50	111,973,493.50
融出证券总额	(i)	<u>10,872,112,320.59</u>	<u>683,784,982.71</u>
转融通融入证券总额		<u>7,690,672,637.00</u>	<u>240,324,630.00</u>

(i) 融出证券的担保物情况参见附注八、3(2)。

(2) 融券业务违约情况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融券业务无重大合约逾期。

13 长期股权投资

(1) 按类别列示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	1,149,486,643.80	372,087,798.46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 重要的联营企业	1,717,382,462.97	1,636,067,610.73
- 不重要的联营企业	2,017,929,358.13	659,379,555.54
小计	4,884,798,464.90	2,667,534,964.73
减：减值准备	(178,284,744.12)	(178,284,744.12)
合计	<u>4,706,513,720.78</u>	<u>2,489,250,220.61</u>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2020 年增减变动							其他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增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 的投资收益	其他 综合收益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 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 备			
合营企业											
深圳申万交投西部成长一号股 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746,294.57	-	(5,388,798.70)	3,150,816.00	-	-	(3,958,456.87)	-	-	8,549,855.00	-
上海申万宏源嘉实股权股权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829,336.88	-	(5,686,560.56)	(99,560.94)	-	-	-	-	-	5,043,215.38	-
厦门市象屿泓鼎现代物流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283,448.35	-	(4,350,000.00)	(11,465,048.27)	-	-	-	-	-	468,400.08	-
四川申万宏源长虹股权投资基 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9,659,374.3	-	-	1,333,744.33	-	-	-	-	-	170,993,118.67	-
四川发展申万宏源股权投资 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946,268.22	-	-	(511,664.26)	-	-	-	-	-	90,434,603.96	-
辽宁国鑫产业投资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2,284,626.26	-	-	(146,995.48)	-	-	-	-	-	2,137,630.78	-
四川发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5,899,318.21	-	-	18,026,324.42	-	-	-	-	-	23,925,642.63	-
珠海申宏格金医疗健康产业投 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1,439,131.63	-	-	328,801.49	-	-	-	-	-	61,767,933.12	-
宇航一期股权投资基金(上海)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70,000,000.00	-	(5,510,076.21)	-	-	-	-	-	264,489,923.79	-
金茂投资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	18,400,000.00	-	140,844.41	-	-	-	-	-	18,540,844.41	-
上海东航申宏股权投资基金管 理有限公司	-	1,200,000.00	-	1,895,417.26	-	-	-	-	-	3,095,417.26	-
嘉兴麟茂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	235,000,000.00	-	-	-	-	-	-	-	235,000,000.00	-
南京申宏中裕一号股权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	250,000,000.00	-	-	-	-	-	-	-	250,000,000.00	-
共青城申宏汇创物流产业股权 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5,300,000.00	-	(259,941.28)	-	-	-	-	-	15,040,058.72	-
小计	372,087,798.41	789,900,000.00	(15,425,359.26)	6,882,661.47	-	-	(3,958,456.87)	-	-	1,149,486,643.31	-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2020 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增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 的投资收益	其他 综合收益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 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 备	其他		
联营企业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96,102,153.	-	-	464,397,727.71	(11,395,506.53)	-	(100,267,750.00)	-	-	1,448,836,624.	-
北京城建(芜湖)股权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	36,336,950.57	-	-	1,483,815.82	-	-	-	-	-	37,820,766.39	-
新疆天山产业投资基金管 理有限公司	14,384,914.81	-	-	(405,117.06)	-	-	-	-	-	13,979,797.75	-
霍尔果斯天山一号产业投 资基金有限合伙企业	361,680,712.81	-	-	(271,419,618.81)	-	-	-	-	-	90,261,093.86	(178,284,744.11)
新疆金投资产管理有限公 司	192,319,383.00	-	-	15,129,254.69	-	-	(9,000,000.00)	-	-	198,448,637.77	-
申万宏源资本管理(上海) 有限公司	-	-	-	-	-	-	-	-	-	-	-
河南省国创混改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625,318.44	-	-	(311,170.99)	-	-	-	-	-	314,147.45	-
嘉兴明茂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360,000,000.00	-	-	35,947,852.12	-	-	(36,000,000.00)	-	-	359,947,852.12	-
桐乡申万泓鼎成长二号股 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54,712,988.70	-	-	(3,029,235.72)	-	-	-	-	-	51,683,752.98	-
重庆市富荣股权投资基金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	-	-	(501,253.65)	-	-	-	-	-	498,746.35	-
申宏汇创发展(佛山)股权 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4,800,000.00	-	8,533.27	-	-	-	-	-	24,808,533.27	-
恒禧(嘉兴)股权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	500,000,000.00	-	3,844,821.92	-	-	-	-	-	503,844,821.92	-
宜宾市国资产业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	20,000,000.00	-	64,394.78	-	-	-	-	-	20,064,394.78	-
泓源股权投资管理(山东) 有限公司	-	400,000.00	-	-	-	-	-	-	-	400,000.00	-
广州洛悦置业有限公司	-	501,000,000.00	-	10,883,430.54	-	-	(34,294,479.45)	-	-	477,588,951.09	-
南京洛德汇智股权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	300,000,000.00	-	28,528,956.33	-	-	-	-	-	328,528,956.33	-
小计	2,117,162,422.	1,346,200,000.	-	284,622,390.81	(11,395,506.53)	-	(179,562,229.45)	-	-	3,557,027,076.	(178,284,744.11)

合计	2,489,250,220.	2,136,100,000.	(15,425,359.26)	291,505,052.21	(11,395,506.53)	-	(183,520,686.3)	-	-	4,706,513,720.	(178,284,744.1)
	2019 年增减变动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增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收益	其他 综合收益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合营企业											
深圳申万交投西部成长一号股 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253,344.53	-	-	492,950.04	-	-	-	-	-	14,746,294.57	-
上海申万宏源嘉实股权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29,262,351.38	-	(18,755,000.00)	321,985.50	-	-	-	-	-	10,829,336.88	-
厦门市象屿泓鼎现代物流投 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155,507.46	-	(5,174,398.56)	(6,697,660.55)	-	-	-	-	-	16,283,448.35	-
四川申万宏源长虹股权投资基 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5,218,489.46	-	-	4,440,884.88	-	-	-	-	-	169,659,374.34	-
四川发展申万宏源股权投资 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3,515,585.70	-	-	7,430,682.52	-	-	-	-	-	90,946,268.22	-
辽宁国鑫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2,590,985.79	-	-	(306,359.53)	-	-	-	-	-	2,284,626.26	-
四川发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	8,000,000.00	-	(2,100,681.79)	-	-	-	-	-	5,899,318.21	-
珠海申宏格金医疗健康产业投 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62,500,000.00	-	(1,060,868.37)	-	-	-	-	-	61,439,131.63	-
小计	322,996,264.32	70,500,000.00	(23,929,398.56)	2,520,932.70	-	-	-	-	-	372,087,798.46	-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2019 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增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收益	其他 综合收益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城建(芜湖)股权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42,759,212.70	-	-	220,068,529.35	5,489,411.73	-	(72,215,000.00)	-	-	1,096,102,153.7	-
新疆天山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34,715,936.72	-	-	1,621,013.85	-	-	-	-	-	36,336,950.57	-
霍尔果斯天山一号产业投资基 金有限合伙企业	14,288,159.03	-	-	96,755.78	-	-	-	-	-	14,384,914.81	-
新疆金投资资产管理股份有限 公司	529,728,797.82	-	-	10,236,659.13	-	-	-	(178,284,744.12)	-	361,680,712.83	(178,284,744.12)
申万宏源资本管理(上海)有 限公司	191,909,227.41	-	-	9,410,155.61	-	-	(9,000,000.00)	-	-	192,319,383.02	-
河南省国创混改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1,531,174.83	-	-	(1,531,174.83)	-	-	-	-	-	-	-
嘉兴明茂投资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1,126,125.76	-	-	(500,807.32)	-	-	-	-	-	625,318.44	-
桐乡申万泓鼎成长二号股权 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0,000,000.00	-	-	38,700,000.00	-	-	(38,700,000.00)	-	-	360,000,000.00	-
重庆市富荣股权投资基金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	53,196,574.70	-	1,516,414.00	-	-	-	-	-	54,712,988.70	-
	-	1,000,000.00	-	-	-	-	-	-	-	1,000,000.00	-
小计	2,076,058,634.2	54,196,574.70	-	279,617,545.57	5,489,411.73	-	(119,915,000.00)	(178,284,744.12)	-	2,117,162,422.1	(178,284,744.12)
合计	2,399,054,898.5	124,696,574.70	(23,929,398.56)	282,138,478.27	5,489,411.73	-	(119,915,000.00)	(178,284,744.12)	-	2,489,250,220.6	(178,284,744.12)

(3) 合营企业基本情况

合营企业	主要经营地/			持股比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直接	间接
深圳申万交投西部成长一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有限合伙)企业 ⁽¹⁾	深圳	股权投资	人民币 0.58 亿元	-	17.54%
上海申万宏源嘉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	股权投资	人民币 1 亿元	-	31.00%
厦门市象屿泓鼎现代物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厦门	股权投资	人民币 0.21 亿元	-	50.00%
四川申万宏源长虹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²⁾	绵阳	股权投资	人民币 3.1 亿元	-	51.61%
四川发展申万宏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都	股权投资	人民币 3.0 亿元	-	34.00%
辽宁国鑫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沈阳	投资管理	人民币 0.1 亿元	-	26.00%
四川发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	投资管理	人民币 0.2 亿元	-	40.00%
珠海申宏格金医疗健康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珠海	股权投资	人民币 2.51 亿元	-	25.00%
宇航一期股权投资基金(上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	股权投资	人民币 7.05 亿元	30.00%	-
金茂投资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	投资咨询	人民币 0.25 亿元	-	50.00%
上海东航申宏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股权投资	人民币 0.03 亿元	-	40.00%
嘉兴麟茂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嘉兴	投资管理	人民币 4.72 亿元	49.79%	0.21%
南京申宏中裕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南京	股权投资	人民币 7 亿元	24.99%	0.06%
共青城申宏汇创物流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九江	股权投资	人民币 0.41 亿元	37.49%	0.02%

(4) 联营企业基本情况

联营企业	主要经营地/			持股比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直接	间接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基金管理	人民币 5.2 亿元	-	27.775%
北京城建(芜湖)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芜湖	投资管理	人民币 1.0 亿元	-	30.00%
新疆天山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	投资管理	人民币 0.5 亿元	-	30.00%
霍尔果斯天山一号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企业	霍尔果斯	股权投资	人民币 15.1 亿元	33.11%	-
新疆金投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¹⁾	乌鲁木齐	资产管理	人民币 10.0 亿元	18.00%	-
申万宏源资本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资产管理	人民币 0.1 亿元	-	40.00%
河南省国创混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郑州	投资管理	人民币 0.05 亿元	-	30.00%
嘉兴明茂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嘉兴	投资管理	人民币 7.20 亿元	-	49.93%
桐乡申万泓鼎成长二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¹⁾	嘉兴	股权投资	人民币 1.63 亿元	-	13.16%
重庆市富荣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¹⁾	重庆	股权投资	人民币 0.5 亿元	-	1.00%
申宏汇创发展(佛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佛山	股权投资	人民币 0.8 亿元	30.00%	1.00%
恒禧(嘉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嘉兴	股权投资	人民币 20.5 亿元	20.40%	0.04%
宜宾市国资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¹⁾	宜宾	股权投资	人民币 20.2 亿元	-	1.00%
泓源股权投资管理(山东)有限公司	烟台	投资管理	人民币 0.1 亿元	-	20.00%
广州洛悦置业有限公司	广州	房地产开发	人民币 1.0 亿元	-	30.00%
南京洛德汇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南京	股权投资	人民币 12.02 亿元	-	20.00%

注:

- (1) 本集团于该被投资企业的股权低于 20%，但由于公司章程细则、有限合伙协议及其他公司治理文件载明的相关安排，本集团对该被投资企业拥有重大影响或共同控制。

- (2) 本集团于该被投资企业的股权高于 50%，但由于公司章程细则、有限合伙协议及其他公司治理文件载明的相关安排，本集团对该被投资企业拥有重大影响或共同控制。

所有上述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均使用权益法进行核算。

(5)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该联营企业的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本集团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无重大差异，该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是在按投资时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后的金额。此外，下表还列示了这些财务信息按照权益法调整至本集团对联营企业投资账面价值的调节过程：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8,745,650,037.51	5,655,703,571.71
负债总额	(3,530,640,922.14)	(1,711,019,235.73)
净资产	5,215,009,115.37	3,944,684,335.98
持股比例	27.775%	27.77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448,468,781.79	1,095,636,074.32
其他调整	367,843.20	466,079.46
减：减值准备	-	-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	1,448,836,624.99	1,096,102,153.78
营业收入	5,317,244,620.12	2,854,915,545.64
净利润	1,651,623,060.24	791,356,002.37
其他综合收益	(12,439,410.76)	20,349,178.10
其他调整	(8,212,556.05)	384,616.44
综合收益总额	1,630,971,093.43	812,089,796.91
本年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00,267,750.00	72,215,000.00

	<u>霍尔果斯天山一号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企业</u>	
	<u>2020 年 12 月 31 日</u>	<u>2019 年 12 月 31 日</u>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13,847,037.99	1,662,342,456.60
负债总额	<u>(31,427,946.18)</u>	<u>(31,519,572.43)</u>
净资产	<u>382,419,091.81</u>	<u>1,630,822,884.17</u>
持股比例	33.11%	33.1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26,618,961.30	539,965,456.95
减：减值准备	-	(178,284,744.12)
其他调整	<u>(36,357,867.44)</u>	<u>-</u>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	<u>90,261,093.86</u>	<u>361,680,712.83</u>
营业收入	<u>-</u>	<u>-</u>
净利润	(819,751,189.88)	30,917,122.11
其他综合收益	-	-
其他调整	<u>-</u>	<u>-</u>
综合收益总额	<u>(819,751,189.88)</u>	<u>30,917,122.11</u>
本年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重要联营企业为非上市企业，不存在公开市场报价。

(6) 不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u>1,149,486,643.80</u>	<u>372,087,798.46</u>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6,882,661.47	2,520,932.70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u>6,882,661.47</u>	<u>2,520,932.70</u>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u>2,017,929,358.13</u>	<u>659,379,555.54</u>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u>91,644,282.05</u>	<u>49,312,357.09</u>
-综合收益总额	<u>91,644,282.05</u>	<u>49,312,357.09</u>

14 投资性房地产

采用成本法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u>房屋及建筑物</u>
成本	
2019年1月1日余额	114,199,495.69
本年增加	64,625,658.05
本年减少	<u>(59,162,939.55)</u>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119,662,214.19
本年增加	-
本年减少	<u>(38,230,604.72)</u>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u>81,431,609.47</u>
减：累计折旧	
2019年1月1日余额	(47,516,922.63)
本年转入	(21,201,816.42)
本年计提	(4,430,331.29)
本年减少	<u>53,210,996.26</u>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19,938,074.08)
本年转入	-
本年计提	(4,542,089.69)
本年减少	<u>-</u>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u>(24,480,163.77)</u>
账面价值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u>56,951,445.70</u>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u>99,724,140.11</u>

于2020年12月31日和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认为投资性房地产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于2020年12月31日和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无尚未办妥产权证的情况。

15 固定资产

(1) 账面价值

	2020 年 <u>12月31日</u>	2019 年 <u>12月31日</u>
固定资产原价	3,090,085,790.47	3,059,513,553.18
减：累计折旧	(1,934,795,216.10)	(1,906,135,136.5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u>(18,153,312.88)</u>	<u>(18,153,312.88)</u>
合计	<u><u>1,137,137,261.49</u></u>	<u><u>1,135,225,103.78</u></u>

(2) 固定资产增减变动表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机械动力设备	电子电器设备	其他设备	自有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成本							
2019年1月1日余额	1,682,131,985.52	102,949,692.68	21,639,784.76	1,109,234,535.47	70,890,407.98	93,117,701.66	3,079,964,108.07
本年增加							
-本年购置	-	3,044,251.50	130,297.57	59,192,240.43	6,220,017.30	176,259.38	68,763,066.18
-投资性房地产 / 在建工程转入	59,162,939.55	-	-	8,527,672.34	45,751.58	739,057.46	68,475,420.93
本年减少							
-转让和出售	(7,586,526.00)	(1,802,195.97)	-	(1,087,502.24)	(22,288.00)	(5,361,880.37)	(15,860,392.58)
-清理报废	-	(6,994,610.30)	(933,723.00)	(67,994,297.61)	(1,280,360.46)	-	(77,202,991.37)
-本年转出	(64,625,658.05)	-	-	-	-	-	(64,625,658.05)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1,669,082,741.02	97,197,137.91	20,836,359.33	1,107,872,648.39	75,853,528.40	88,671,138.13	3,059,513,553.18
本年增加							
-本年购置	903,045.32	3,455,510.67	104,000.00	59,996,313.05	12,369,374.46	-	76,828,243.50
-投资性房地产 / 在建工程转入	38,230,604.72	-	-	55,724,699.99	-	-	93,955,304.71
本年减少							
-转让和出售	-	(32,793,721.27)	-	(8,062,449.89)	(706,712.43)	(2,786,423.28)	(44,349,306.87)
-清理报废	-	(13,439,199.90)	(1,392,319.20)	(77,226,065.82)	(3,202,795.07)	(601,624.06)	(95,862,004.05)
-本年转出	-	-	-	-	-	-	-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1,708,216,391.06	54,419,727.41	19,548,040.13	1,138,305,145.72	84,313,395.36	85,283,090.79	3,090,085,790.47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机械动力设备	电子电器设备	其他设备	自有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减：累计折旧							
2019年1月1日余额	(677,086,295.49)	(88,558,021.22)	(16,821,084.78)	(883,952,758.52)	(63,520,781.45)	(68,396,023.33)	(1,798,334,964.79)
本年转入	(53,210,996.26)	-	-	-	-	-	(53,210,996.26)
本年计提	(51,023,216.14)	(4,846,892.65)	(926,505.15)	(86,162,296.49)	(7,225,568.46)	(8,873,857.25)	(159,058,336.14)
本年转出	21,201,816.42	-	-	-	-	-	21,201,816.42
本年减少	<u>1,655,789.01</u>	<u>8,174,347.63</u>	<u>784,653.68</u>	<u>66,062,494.54</u>	<u>1,240,870.45</u>	<u>5,349,188.94</u>	<u>83,267,344.25</u>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758,462,902.46)	(85,230,566.24)	(16,962,936.25)	(904,052,560.47)	(69,505,479.46)	(71,920,691.64)	(1,906,135,136.52)
本年转入	-	-	-	-	-	-	-
本年计提	(53,395,317.36)	(2,390,481.60)	(767,520.80)	(84,815,271.81)	(6,385,449.47)	(8,492,492.77)	(156,246,533.81)
本年转出	-	-	-	-	-	-	-
本年减少	<u>-</u>	<u>41,271,205.35</u>	<u>1,034,888.24</u>	<u>78,307,565.54</u>	<u>3,626,987.28</u>	<u>3,345,807.82</u>	<u>127,586,454.23</u>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u>(811,858,219.82)</u>	<u>(46,349,842.49)</u>	<u>(16,695,568.81)</u>	<u>(910,560,266.74)</u>	<u>(72,263,941.65)</u>	<u>(77,067,376.59)</u>	<u>(1,934,795,216.10)</u>
减：减值准备							
2019年1月1日余额	<u>(18,153,312.88)</u>	-	-	-	-	-	(18,153,312.88)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u>(18,153,312.88)</u>	-	-	-	-	-	(18,153,312.88)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u>(18,153,312.88)</u>	-	-	-	-	-	(18,153,312.88)
账面价值							
2020年12月31日	<u>878,204,858.36</u>	<u>8,069,884.92</u>	<u>2,852,471.32</u>	<u>227,744,878.98</u>	<u>12,049,453.71</u>	<u>8,215,714.20</u>	<u>1,137,137,261.49</u>
2019年12月31日	<u>892,466,525.68</u>	<u>11,966,571.67</u>	<u>3,873,423.08</u>	<u>203,820,087.92</u>	<u>6,348,048.94</u>	<u>16,750,446.49</u>	<u>1,135,225,103.78</u>

(3)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闲置的重大固定资产。

(4)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重大固定资产。

(5)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的情况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重大固定资产。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19,979,145.15 元和人民币 20,693,239.64 元。

17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增减变动表

	计算机软件	其他	合计
成本			
2019年1月1日余额	455,013,072.32	330,098,461.19	785,111,533.51
本年增加	70,063,530.82	287,782.70	70,351,313.52
本年减少	(237,703.39)	-	(237,703.39)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524,838,899.75	330,386,243.89	855,225,143.64
本年增加	123,200,975.45	1,579,192.59	124,780,168.04
本年减少	-	-	-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u>648,039,875.20</u>	<u>331,965,436.48</u>	<u>980,005,311.68</u>
减：累计摊销			
2019年1月1日余额	(331,124,858.64)	(304,562,522.53)	(635,687,381.17)
本年计提	(70,349,498.64)	(5,033,927.20)	(75,383,425.84)
本年减少	236,703.39	-	236,703.39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401,237,653.89)	(309,596,449.73)	(710,834,103.62)
本年计提	(78,041,456.90)	(2,551,317.86)	(80,592,774.76)
本年减少	-	-	-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u>(479,279,110.79)</u>	<u>(312,147,767.59)</u>	<u>(791,426,878.38)</u>
减：减值准备			
2019年1月1日余额	-	(675,579.92)	(675,579.92)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	(675,579.92)	(675,579.92)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	<u>(675,579.92)</u>	<u>(675,579.92)</u>
净额			
2020年12月31日	<u>168,760,764.41</u>	<u>19,142,088.97</u>	<u>187,902,853.38</u>
2019年12月31日	<u>123,601,245.86</u>	<u>20,114,214.24</u>	<u>143,715,460.10</u>

于2020年12月31日和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均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重大无形资产。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于资产负债表日，列示在资产负债表中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净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06,891,829.08	1,833,394,995.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u>(2,148,084.31)</u>	<u>(2,557,994.93)</u>
净额	<u>2,204,743,744.77</u>	<u>1,830,837,000.36</u>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总额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515,036,314.59	628,759,078.65	1,785,489,027.43	446,372,256.87
公允价值变动	376,289,911.76	94,072,477.94	1,300,654,206.16	325,163,551.54
吸收合并重组交易	1,854,339,690.16	463,584,922.54	1,854,339,690.16	463,584,922.54
已计提尚未支付的 其他	3,373,401,715.03	842,451,182.83	2,280,514,206.21	568,970,504.97
	721,102,310.04	180,275,577.52	121,387,253.22	30,321,348.67
小计	<u>8,840,169,941.58</u>	<u>2,209,143,239.48</u>	<u>7,342,384,383.18</u>	<u>1,834,412,584.59</u>
互抵金额	<u>(9,005,641.60)</u>	<u>(2,251,410.40)</u>	<u>(2,733,966.23)</u>	<u>(1,017,589.30)</u>
互抵后金额	<u>8,831,164,299.98</u>	<u>2,206,891,829.08</u>	<u>7,339,650,416.95</u>	<u>1,833,394,995.29</u>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负债
公允价值变动	(14,187,370.76)	(3,546,842.69)	(11,574,234.79)	(3,246,741.78)
其他	<u>(5,167,588.00)</u>	<u>(852,652.02)</u>	<u>(3,185,370.60)</u>	<u>(328,842.45)</u>
小计	<u>(19,354,958.76)</u>	<u>(4,399,494.71)</u>	<u>(14,759,605.39)</u>	<u>(3,575,584.23)</u>
互抵金额	<u>9,005,641.60</u>	<u>2,251,410.40</u>	<u>2,733,966.23</u>	<u>1,017,589.30</u>
互抵后金额	<u>(10,349,317.16)</u>	<u>(2,148,084.31)</u>	<u>(12,025,639.16)</u>	<u>(2,557,994.93)</u>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2020 年 <u>12 月 31 日</u>	2019 年 <u>12 月 31 日</u>
未确认暂时性差异	6,254,278.32	6,254,278.32
可抵扣亏损	<u>19,964,229.72</u>	<u>29,044,981.00</u>
合计	<u><u>26,218,508.04</u></u>	<u><u>35,299,259.32</u></u>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到期情况

<u>年份</u>	2020 年 <u>12 月 31 日</u>	2019 年 <u>12 月 31 日</u>
2020 年	-	1,082,590.67
2021 年	3,760,135.58	9,917,407.31
2022 年	8,995,164.14	8,995,164.14
2023 年	85,279.69	85,279.69
2024 年	<u>7,123,650.31</u>	<u>8,964,539.19</u>
合计	<u><u>19,964,229.72</u></u>	<u><u>29,044,981.00</u></u>

19 其他资产

	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大宗商品存货		2,016,657,587.99	1,081,925,189.40
其他应收款	(i)	758,916,420.72	862,174,371.50
待抵扣税项		327,467,467.66	213,864,784.41
预付款项		157,733,189.94	382,239,278.80
长期待摊费用	(ii)	86,357,747.62	104,997,104.45
应收利息		53,311,041.25	35,418,575.26
待摊费用		4,661,454.04	4,957,844.39
抵债资产		3,460,129.00	3,460,129.00
其他	(iii)	30,843,200.73	81,533,342.39
合计		<u>3,439,408,238.95</u>	<u>2,770,570,619.60</u>

(i) 其他应收款

(a) 按明细列示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余额	1,012,890,475.58	1,061,153,351.53
减：坏账准备	<u>(253,974,054.86)</u>	<u>(198,978,980.03)</u>
合计	<u>758,916,420.72</u>	<u>862,174,371.50</u>

(b) 按账龄分析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1 年以内	650,446,943.76	64.22	(15,446,037.20)	2.37
1-2 年	114,628,820.34	11.32	(18,054,693.70)	15.75
2-3 年	33,858,943.55	3.34	(20,440,132.84)	60.37
3 年以上	213,955,767.93	21.12	(200,033,191.12)	93.49
合计	<u>1,012,890,475.58</u>	<u>100.00</u>	<u>(253,974,054.86)</u>	<u>25.07</u>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1 年以内	802,501,748.11	75.63	(7,465,629.06)	0.93
1-2 年	37,673,944.60	3.55	(899,494.82)	2.39
2-3 年	7,103,631.50	0.67	(604,032.91)	8.50
3 年以上	213,874,027.32	20.15	(190,009,823.24)	88.84
合计	<u>1,061,153,351.53</u>	<u>100.00</u>	<u>(198,978,980.03)</u>	<u>18.75</u>

(c)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性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人民币元		总额的比例
				(%)
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往来款	63,415,529.00	3 年以上	6.26
北海新宏源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应收往来款	30,252,423.87	3 年以上	2.99
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限公司	应收往来款	24,974,865.15	3 年以上	2.47
郭熙华	应收往来款	23,810,491.74	3 年以上	2.35
湖北潜江恒达公司	应收往来款	18,186,967.14	3 年以上	1.80
合计		<u>160,640,276.90</u>		<u>15.87</u>

2019年12月31日				
	性质	金额 人民币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上海节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应收往来款	126,695,360.77	1年以内	11.94
上海飙鑫实业有限公司	应收往来款	67,417,035.98	1年以内	6.35
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往来款	63,415,529.00	3年以上	5.98
上海巨伊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应收往来款	61,839,632.53	1年以内	5.83
上海荣理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应收往来款	61,686,313.43	1年以内	5.81
合计		<u>381,053,871.71</u>		<u>35.91</u>

(ii) 长期待摊费用

	2020年				2020年
	1月1日余额	本年购入	在建工程转入	本年摊销	12月31日余额
经营租赁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89,489,352.31	1,794,110.46	14,890,429.90	(34,914,576.04)	71,259,316.63
其他	15,507,752.14	2,561,652.32	1,312,427.38	(4,283,400.85)	15,098,430.99
合计	<u>104,997,104.45</u>	<u>4,355,762.78</u>	<u>16,202,857.28</u>	<u>(39,197,976.89)</u>	<u>86,357,747.62</u>
	2019年				2019年
	1月1日余额	本年购入	在建工程转入	本年摊销	12月31日余额
经营租赁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92,421,418.38	8,085,919.30	29,860,951.58	(40,878,936.95)	89,489,352.31
其他	18,664,501.58	1,923,106.62	872,106.57	(5,951,962.63)	15,507,752.14
合计	<u>111,085,919.96</u>	<u>10,009,025.92</u>	<u>30,733,058.15</u>	<u>(46,830,899.58)</u>	<u>104,997,104.45</u>

- (iii)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包括本公司因收购子公司形成的商誉。商誉减值评估每年执行一次。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使用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根据预计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测试商誉不存在减值。

资产减值准备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资产减值准备变动情况汇总如下：

	附注	2020 年						其他变动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12 月 31 日余额
			计提	核销后收回	转回	转销	核销		
货币资金减值准备	八、1	2,874,440.42	824,263.41	-	-	-	-	-	3,698,703.83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八、3	179,888,215.78	160,931,493.48	-	-	-	(580,336.02)	-	340,239,373.2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八、7	803,033,257.54	185,946,287.68	-	-	-	-	-	988,979,545.22
应收款项减值准备	八、6	262,599,975.66	295,087,356.46	-	-	-	(50,698.88)	-	557,636,633.24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八、9	450,035,024.60	89,626,337.80	-	-	-	-	-	539,661,362.40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八、10	278,345,179.69	11,103,146.96	-	-	-	-	-	289,448,326.65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八、19	198,978,980.03	54,995,074.83	-	-	-	-	-	253,974,054.86
其他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5,865,729.82	-	-	(211,827.55)	-	-	-	5,653,902.27
金融工具信用减值准备小计		<u>2,181,620,803.54</u>	<u>798,513,960.62</u>	<u>-</u>	<u>(211,827.55)</u>	<u>-</u>	<u>(631,034.90)</u>	<u>-</u>	<u>2,979,291,901.71</u>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八、13	178,284,744.12	-	-	-	-	-	-	178,284,744.1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八、15	18,153,312.88	-	-	-	-	-	-	18,153,312.88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八、17	675,579.92	-	-	-	-	-	-	675,579.92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3,077,990.17	16,605,134.72	-	-	-	-	-	19,683,124.89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小计		<u>200,191,627.09</u>	<u>16,605,134.72</u>	<u>-</u>	<u>-</u>	<u>-</u>	<u>-</u>	<u>-</u>	<u>216,796,761.81</u>
合计		<u>2,381,812,430.63</u>	<u>815,119,095.34</u>	<u>-</u>	<u>(211,827.55)</u>	<u>-</u>	<u>(631,034.90)</u>	<u>-</u>	<u>3,196,088,663.52</u>

	附注	2019 年						其他变动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12 月 31 日余额
			计提	核销后收回	转回	转销	核销		
货币资金减值准备	八、1	6,154,705.93	-	-	(3,280,265.51)	-	-	-	2,874,440.42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八、3	84,265,277.99	-	-	(4,185,167.69)	-	-	99,808,105.48	179,888,215.7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八、7	627,529,057.91	161,014,819.61	-	-	-	-	14,489,380.02	803,033,257.54
应收款项减值准备	八、6	158,833,768.48	203,574,312.66	-	-	-	-	(99,808,105.48)	262,599,975.66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八、9	187,306,892.91	262,728,131.69	-	-	-	-	-	450,035,024.60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八、10	174,518,855.83	103,826,323.86	-	-	-	-	-	278,345,179.69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八、19	203,358,717.93	-	-	(4,379,737.90)	-	-	-	198,978,980.03
其他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9,535,089.83	820,020.01	-	-	-	-	(14,489,380.02)	5,865,729.82
金融工具信用减值准备小计		1,461,502,366.81	731,963,607.83	-	(11,845,171.10)	-	-	-	2,181,620,803.5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八、13	-	178,284,744.12	-	-	-	-	-	178,284,744.1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八、15	18,153,312.88	-	-	-	-	-	-	18,153,312.88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八、17	675,579.92	-	-	-	-	-	-	675,579.92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41,501,663.22	-	-	(38,423,673.05)	-	-	-	3,077,990.17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小计		60,330,556.02	178,284,744.12	-	(38,423,673.05)	-	-	-	200,191,627.09
合计		1,521,832,922.83	910,248,351.95	-	(50,268,844.15)	-	-	-	2,381,812,430.63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金融资产三阶段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情况汇总如下：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货币资金减值准备	八、1	3,698,703.83	-	-	3,698,703.83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八、3	140,408,081.20	-	199,831,292.04	340,239,373.24
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简化模型)	八、6	-	71,888,687.95	485,747,945.29	557,636,633.2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八、7	47,177,020.34	7,845,314.27	933,957,210.61	988,979,545.22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八、9	50,766,940.19	-	488,894,422.21	539,661,362.40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八、10	56,052,662.76	23,818,358.71	209,577,305.18	289,448,326.65
其他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73,230,477.68	186,397,479.45	259,627,957.13
合计		298,103,408.32	176,782,838.61	2,504,405,654.78	2,979,291,901.71

	附注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货币资金减值准备	八、1	2,874,440.42	-	-	2,874,440.42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八、3	102,550,129.04	-	77,338,086.74	179,888,215.78
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简化模型)	八、6	-	50,962,267.73	211,637,707.93	262,599,975.6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八、7	93,847,238.78	10,458,060.58	698,727,958.18	803,033,257.54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八、9	5,111,942.29	163,080.00	444,760,002.31	450,035,024.60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八、10	47,422,680.63	29,790,817.06	201,131,682.00	278,345,179.69
其他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18,642,766.45	186,201,943.40	204,844,709.85
合计		251,806,431.16	110,016,991.82	1,819,797,380.56	2,181,620,803.54

21 短期借款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3,738,165,941.21	871,145,568.00
质押借款	<u>608,769,100.00</u>	<u>289,161,376.00</u>
小计	<u>4,346,935,041.21</u>	<u>1,160,306,944.00</u>
合计	<u><u>4,346,935,041.21</u></u>	<u><u>1,160,306,944.00</u></u>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短期借款主要系银行短期借款、期货及商品交易所有价证券充抵保证金协议借款。

22 应付短期融资款

债券名称	面值	起息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票面利率	2020年1月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0年12月
						1日账面余额			31日账面余额
	人民币亿元			人民币亿元	%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19 申万宏源 CP005BC	30.00	2019/09/12	3 个月	30.00	2.75	-	-	-	-
19 申万宏源 CP006BC	40.00	2019/10/23	3 个月	39.99	2.95	4,022,410,746.97	219,390.02	(4,022,630,136.99)	-
19 申万宏源 CP007BC	30.00	2019/11/15	3 个月	29.99	3.10	3,011,630,183.52	345,158.95	(3,011,975,342.47)	-
19 申万宏源 CP008BC	30.00	2019/12/11	3 个月	30.00	3.05	3,005,264,383.56	-	(3,005,264,383.56)	-
20 申万宏源 CP001BC	40.00	2020/03/09	3 个月	40.00	2.28	-	4,020,988,493.15	(4,020,988,493.15)	-
20 申万宏源 CP002BC	40.00	2020/03/30	3 个月	40.00	1.72	-	4,011,875,068.49	(4,011,875,068.49)	-
20 申万宏源 CP003BC	50.00	2020/04/14	3 个月	50.00	1.40	-	5,014,958,904.11	(5,014,958,904.11)	-
20 申万宏源 CP004BC	30.00	2020/04/29	3 个月	30.00	1.43	-	3,007,404,657.53	(3,007,404,657.53)	-
20 申万宏源 CP005BC	40.00	2020/07/23	3 个月	40.00	2.55	-	4,019,561,643.84	(4,019,561,643.84)	-
20 申证 D5	35.00	2020/07/27	12 个月	35.00	2.97	-	3,544,997,534.26	-	3,544,997,534.26
20 申万宏源 CP006BC	30.00	2020/08/21	3 个月	30.00	2.63	-	3,015,563,835.62	(3,015,563,835.62)	-
20 申万宏源 CP007BC	30.00	2020/09/07	3 个月	30.00	2.72	-	3,019,002,739.73	(3,019,002,739.73)	-
20 申证 D7	33.00	2020/09/10	9 个月	33.00	3.15	-	3,326,708,009.32	-	3,326,708,009.32
20 申万宏源 CP008BC	40.00	2020/10/19	3 个月	40.00	2.88	-	4,023,173,858.20	-	4,023,173,858.20
20 申万宏源 CP009BC	40.00	2020/11/23	3 个月	40.00	3.30	-	4,013,618,320.85	-	4,013,618,320.85
20 申万宏源 CP010BC	30.00	2020/12/14	3 个月	30.00	2.94	-	3,004,349,589.04	-	3,004,349,589.04
20 申证 13	63.00	2020/12/18	9 个月	63.00	3.13	-	6,290,644,294.91	-	6,290,644,294.91
短期公司债小计						10,039,305,314.05	50,313,411,498.02	(36,149,225,205.49)	24,203,491,606.58
收益凭证		(i)				7,025,847,920.09	53,987,774,708.58	(44,712,045,211.16)	16,301,577,417.51
合计						17,065,153,234.14	104,301,186,206.60	(80,861,270,416.65)	40,505,069,024.09

债券名称	面值 人民币亿元	起息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人民币亿元	票面利率 %	2019年1月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元	应付利息 人民币元	2019年12月
						1日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31日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申证 1801	60.00	2018/01/29	12 个月	60.00	5.50	6,304,684,931.50	-	(6,304,684,931.50)	-	-
19 申万宏源 CP001BC	30.00	2019/04/25	3 个月	30.00	2.98	-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	-
19 申万宏源 CP002BC	30.00	2019/05/27	3 个月	30.00	3.00	-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	-
19 申万宏源 CP003BC	30.00	2019/06/21	3 个月	30.00	2.70	-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	-
19 申万宏源 CP004BC	30.00	2019/08/29	3 个月	30.00	2.85	-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	-
19 申万宏源 CP005BC	30.00	2019/09/12	3 个月	30.00	2.75	-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	-
19 申万宏源 CP006BC	40.00	2019/10/23	3 个月	39.99	2.95	-	3,999,780,609.98	-	22,630,136.99	4,022,410,746.97
19 申万宏源 CP007BC	30.00	2019/11/15	3 个月	29.99	3.10	-	2,999,654,841.05	-	11,975,342.47	3,011,630,183.52
19 申万宏源 CP008BC	30.00	2019/12/11	3 个月	30.00	3.05	-	3,000,000,000.00	-	5,264,383.56	3,005,264,383.56
短期公司债小计						6,304,684,931.50	24,999,435,451.03	(21,304,684,931.50)	39,869,863.02	10,039,305,314.05
收益凭证		(i)				7,263,584,403.60	17,505,673,410.97	(17,771,151,814.57)	27,741,920.09	7,025,847,920.09
合计						13,568,269,335.10	42,505,108,862.00	(39,075,836,746.07)	67,611,783.11	17,065,153,234.14

- (i) 于 2020 年度, 本集团共发行 1,407 期期限一年以内的收益凭证,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未到期的产品票面收益率为 0.10%加浮动收益至 3.60%加浮动收益。于 2019 年度, 本集团共发行 1,352 期期限一年以内的收益凭证,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未到期的产品票面收益率为 0.00%加浮动收益至 3.00%加浮动收益。

23 拆入资金

	2020 年 <u>12 月 31 日</u>	2019 年 <u>12 月 31 日</u>
银行拆入资金	<u>4,430,000,000.00</u>	<u>10,890,146,488.76</u>
小计	4,430,000,000.00	10,890,146,488.76
加: 应付利息	<u>-</u>	<u>60,927,323.05</u>
合计	<u><u>4,430,000,000.00</u></u>	<u><u>10,951,073,811.81</u></u>

24 交易性金融负债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负债	指定为以公允价 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负债	合计
债券	1,925,900,437.70	-	1,925,900,437.70
结构化票据	1,020,926,878.43	-	1,020,926,878.43
黄金	301,978,600.00	-	301,978,600.00
股票	94,871,934.86	-	94,871,934.86
其他	-	108,258,678.58	108,258,678.58
合计	<u>3,343,677,850.99</u>	<u>108,258,678.58</u>	<u>3,451,936,529.57</u>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负债	指定为以公允价 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负债	合计
结构化票据	280,825,151.55	-	280,825,151.55
其他	-	103,344,512.37	103,344,512.37
合计	<u>280,825,151.55</u>	<u>103,344,512.37</u>	<u>384,169,663.92</u>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其他交易性金融负债主要为资产管理计划其他份额持有人在合并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 按业务类别列示

	2020 年 <u>12 月 31 日</u>	2019 年 <u>12 月 31 日</u>
质押式卖出回购	85,976,054,977.19	70,479,176,195.00
场外协议回购	10,489,107,500.00	12,101,887,000.00
质押式报价回购	5,863,775,700.00	72,000.00
买断式卖出回购	<u>783,665,987.23</u>	<u>1,178,025,215.57</u>
小计	103,112,604,164.42	83,759,160,410.57
加：应付利息	<u>201,942,349.68</u>	<u>184,673,138.28</u>
合计	<u><u>103,314,546,514.10</u></u>	<u><u>83,943,833,548.85</u></u>

(2) 按金融资产种类列示

	2020 年 <u>12 月 31 日</u>	2019 年 <u>12 月 31 日</u>
债券	92,623,496,664.42	71,657,273,410.57
信用业务债权收益权	-	6,300,000,000.00
股权收益权	-	500,000,000.00
贵金属	<u>10,489,107,500.00</u>	<u>5,301,887,000.00</u>
小计	103,112,604,164.42	83,759,160,410.57
加：应付利息	<u>201,942,349.68</u>	<u>184,673,138.28</u>
合计	<u><u>103,314,546,514.10</u></u>	<u><u>83,943,833,548.85</u></u>

(3) 担保物信息

	2020 年 <u>12 月 31 日</u>	2019 年 <u>12 月 31 日</u>
债券	99,565,516,606.02	81,697,452,881.57
信用业务债权收益权	-	6,610,890,532.50
股权收益权	-	792,430,000.00
贵金属	<u>10,627,500,000.00</u>	<u>5,861,760,000.00</u>
合计	<u><u>110,193,016,606.02</u></u>	<u><u>94,962,533,414.07</u></u>

26 代理买卖证券款

	2020 年 <u>12 月 31 日</u>	2019 年 <u>12 月 31 日</u>
普通经纪业务		
-个人	60,834,073,290.64	50,161,498,613.73
-机构	<u>24,937,275,723.35</u>	<u>17,705,451,089.37</u>
小计	<u>85,771,349,013.99</u>	<u>67,866,949,703.10</u>
信用业务		
-个人	10,667,750,942.37	8,066,249,260.49
-机构	<u>1,088,561,389.63</u>	<u>1,115,042,452.19</u>
小计	<u>11,756,312,332.00</u>	<u>9,181,291,712.68</u>
加：应付利息	<u>7,379,066.64</u>	<u>5,093,506.81</u>
合计	<u><u>97,535,040,412.63</u></u>	<u><u>77,053,334,922.59</u></u>

(i) 短期薪酬

	2020 年 1 月		2020 年 12 月	
	1 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31 日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00,811,767.06	4,723,766,083.51	(4,332,389,912.14)	1,892,187,938.43
职工福利费	1,501,236.00	163,880,939.60	(164,621,995.60)	760,180.00
社会保险费	1,174,458.86	157,546,752.99	(157,854,340.95)	866,870.90
-医疗保险费	533,386.15	146,912,071.51	(146,799,690.92)	645,766.74
-工伤保险费	13,345.29	1,649,488.79	(1,643,905.57)	18,928.51
-生育保险费	627,727.42	8,985,192.69	(9,410,744.46)	202,175.65
住房公积金	1,632,198.56	250,214,561.13	(249,011,406.65)	2,835,353.04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9,166,548.72	115,793,874.88	(104,134,304.68)	140,826,118.92
其他	1,250,597.95	51,096,330.25	(51,536,480.63)	810,447.57
合计	<u>1,635,536,807.15</u>	<u>5,462,298,542.36</u>	<u>(5,059,548,440.65)</u>	<u>2,038,286,908.86</u>
	2019 年 1 月		2019 年 12 月	
	1 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31 日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15,640,094.04	3,874,368,052.49	(3,689,196,379.47)	1,500,811,767.06
职工福利费	1,507,967.00	169,057,424.77	(169,064,155.77)	1,501,236.00
社会保险费	937,017.36	186,648,520.57	(186,411,079.07)	1,174,458.86
-医疗保险费	584,149.85	168,009,936.86	(168,060,700.56)	533,386.15
-工伤保险费	12,526.84	3,153,693.54	(3,152,875.09)	13,345.29
-生育保险费	340,340.67	15,484,890.17	(15,197,503.42)	627,727.42
住房公积金	1,751,805.40	234,388,143.80	(234,507,750.64)	1,632,198.56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2,705,536.47	100,403,504.52	(83,942,492.27)	129,166,548.72
其他	778,980.22	58,897,187.75	(58,425,570.02)	1,250,597.95
合计	<u>1,433,321,400.49</u>	<u>4,623,762,833.90</u>	<u>(4,421,547,427.24)</u>	<u>1,635,536,807.15</u>

(ii)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20 年 1 月			2020 年 12 月
	1 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31 日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2,416,752.45	145,153,976.32	(145,253,778.49)	2,316,950.28
失业保险费	427,334.08	4,452,414.30	(4,716,686.66)	163,061.72
企业年金缴费	4,143,451.66	261,508,164.95	(180,475,078.37)	85,176,538.24
合计	<u>6,987,538.19</u>	<u>411,114,555.57</u>	<u>(330,445,543.52)</u>	<u>87,656,550.24</u>
	2019 年 1 月			2019 年 12 月
	1 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31 日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2,668,541.65	320,555,650.80	(320,807,440.00)	2,416,752.45
失业保险费	137,437.56	12,028,893.56	(11,738,997.04)	427,334.08
企业年金缴费	5,748,097.41	185,059,487.07	(186,664,132.82)	4,143,451.66
合计	<u>8,554,076.62</u>	<u>517,644,031.43</u>	<u>(519,210,569.86)</u>	<u>6,987,538.19</u>

(iii) 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及企业年金的缴费情况

按照中国有关法规，本集团境内公司的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本集团境内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的缴纳基数和比例，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经办机构缴纳保险费。

除了以上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计划外，本集团境内公司为符合条件的职工设立了企业年金计划，按上年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提取年金计划供款。

本集团境外公司符合资格的职工参加当地的福利供款计划。境外公司按照当地政府机构的规定为职工供款。

本集团应付职工薪酬中并无属于拖欠性质的余额。

于 2020 年度和 2019 年度，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领取的本年度薪酬和上年度奖金总额分别为人民币 26,594,934.34 元和人民币 27,046,179.63 元。

29 应交税费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676,285,769.65	695,721,518.30
增值税	414,088,877.58	425,789,805.92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430,950,877.29	181,839,777.3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575,295.44	29,745,690.74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21,095,731.98	21,281,541.29
其他	6,920,040.53	9,422,446.92
合计	<u>1,578,916,592.47</u>	<u>1,363,800,780.49</u>

30 应付款项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履约保证金	4,032,725,661.38	1,601,450,118.75
证券清算款	1,482,631,944.82	507,176,968.87
手续费及佣金	547,412,785.02	74,676,300.98
销售服务费	144,151,100.91	90,766,132.59
证券、期货投资者保护基金	49,040,938.40	35,181,915.81
经纪人佣金	13,776,474.51	12,161,533.94
应付承销费	1,851,601.60	22,145,761.11
合计	<u>6,271,590,506.64</u>	<u>2,343,558,732.05</u>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款项。

31 长期借款

	2020 年 <u>12 月 31 日</u>	2019 年 <u>12 月 31 日</u>
信用借款	-	300,000,000.00
加：应付利息	-	<u>1,426,849.32</u>
合计	<u>-</u>	<u>301,426,849.32</u>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长期借款；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长期借款系母公司借入的信托贷款及应付利息 3.01 亿元。

32 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面值 人民币亿元	起息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人民币亿元	票面利率 %	2020 年 1 月			2020 年 12 月
						1 日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元	31 日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16 申宏 01	20.21	2016/04/26	60 个月	50.00	3.70	2,072,012,054.79	74,974,448.21	(74,769,600.00)	2,072,216,903.00
16 申宏 03	55.00	2016/09/09	60 个月	55.00	3.20	5,554,969,863.05	176,482,191.79	(176,000,000.00)	5,555,452,054.84
17 申证 01	75.00	2017/02/17	60 个月	75.00	4.40	7,787,506,849.31	316,438,356.16	(315,534,246.57)	7,788,410,958.90
17 申证 02	5.00	2017/02/17	84 个月	5.00	4.50	519,602,739.71	21,575,342.44	(21,513,698.61)	519,664,383.54
17 申证 C2	43.00	2017/11/16	36 个月	43.00	5.30	4,328,721,643.83	190,436,986.30	(4,519,158,630.13)	-
18 申宏 01	5.00	2018/07/17	60 个月	5.00	4.40	510,122,950.64	22,061,423.49	(22,000,000.00)	510,184,374.13
18 申宏 02	65.00	2018/07/17	60 个月	65.00	4.80	6,643,565,481.68	312,863,334.87	(312,000,000.00)	6,644,428,816.55
18 申证 01	20.00	2018/11/19	24 个月	20.00	4.10	2,009,660,273.97	68,520,547.94	(2,078,180,821.91)	-
18 申证 02	30.00	2018/11/19	36 个月	30.00	4.20	3,014,843,835.61	120,131,506.81	(120,131,506.81)	3,014,843,835.61
18 申证 03	15.00	2018/12/10	60 个月	15.00	4.08	1,503,688,767.12	59,858,630.15	(59,858,630.15)	1,503,688,767.12
18 申证 C1	14.00	2018/04/12	24 个月	14.00	5.25	1,453,161,643.82	18,324,657.53	(1,471,486,301.35)	-
18 申证 C2	46.00	2018/04/12	60 个月	46.00	5.35	4,778,001,095.91	239,357,534.27	(239,357,534.26)	4,778,001,095.92
18 申证 C3	42.00	2018/05/21	24 个月	42.00	5.38	4,339,290,410.95	74,907,287.67	(4,414,197,698.62)	-
18 申证 C5	51.00	2018/09/17	24 个月	51.00	4.69	5,169,463,397.26	159,896,876.69	(5,329,360,273.95)	-
19 申宏 01	10.00	2019/03/08	36 个月	9.90	4.18	1,034,079,953.50	41,930,156.79	(41,800,000.00)	1,034,210,110.29
19 申宏 02	32.00	2019/04/12	36 个月	32.00	4.27	3,298,455,671.25	137,014,356.19	(136,640,000.00)	3,298,830,027.44
19 申宏 04	58.00	2019/10/25	60 个月	58.00	3.94	5,841,947,506.85	229,146,082.21	(228,520,000.00)	5,842,573,589.06
19 申证 01	22.00	2019/01/16	36 个月	22.00	3.55	2,274,890,410.92	75,104,383.52	(74,890,410.92)	2,275,104,383.52
19 申证 03	62.00	2019/03/11	36 个月	62.00	3.68	6,385,028,383.54	222,534,136.96	(222,534,136.96)	6,385,028,383.54
19 申证 05	81.00	2019/05/09	36 个月	81.00	3.88	8,304,066,739.73	308,252,712.33	(308,252,712.33)	8,304,066,739.73
19 申证 07	10.00	2019/06/14	24 个月	10.00	3.90	1,021,476,712.34	37,717,808.25	(37,717,808.24)	1,021,476,712.35
19 申万宏源金融债 01	60.00	2019/09/18	36 个月	59.96	3.43	6,055,359,049.11	198,198,197.01	(196,778,630.13)	6,056,778,615.99
20 申证 01	40.00	2020/01/16	24 个月	40.00	3.40	-	4,129,802,739.27	-	4,129,802,739.27
20 申证 02	20.00	2020/01/16	36 个月	20.00	3.55	-	2,067,635,443.93	-	2,067,635,443.93
20 申证 03	10.00	2020/02/21	24 个月	10.00	3.03	-	1,026,149,315.09	-	1,026,149,315.09
20 申证 04	30.00	2020/02/21	36 个月	30.00	3.20	-	3,082,849,315.09	-	3,082,849,315.09
20 申证 06	41.00	2020/07/27	36 个月	41.00	3.49	-	4,161,940,328.79	-	4,161,940,328.79
20 申证 08	32.00	2020/09/10	36 个月	32.00	3.76	-	3,225,066,760.40	-	3,225,066,760.40
20 申证 09	22.00	2020/10/26	12 个月	22.00	3.16	-	2,207,647,243.22	-	2,207,647,243.22
20 申证 10	57.00	2020/10/26	36 个月	57.00	3.68	-	5,715,786,392.36	-	5,715,786,392.36
20 申证 12	17.00	2020/11/16	24 个月	17.00	3.55	-	1,700,843,540.97	-	1,700,843,540.97
20 申证 C2	60.00	2020/04/23	36 个月	60.00	3.18	-	6,125,724,331.86	-	6,125,724,331.86
20 申证 C3	60.00	2020/05/25	36 个月	60.00	3.25	-	6,114,680,020.69	-	6,114,680,020.69
债券小计						83,899,915,434.89	42,663,852,389.25	(20,400,682,640.94)	106,163,085,183.20
收益凭证		(i)				7,835,287,805.00	9,758,302,580.31	(5,588,730,246.12)	12,004,860,139.19
合计						91,735,203,239.89	52,422,154,969.56	(25,989,412,887.06)	118,167,945,322.39

债券名称	面值 人民币亿元	起息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人民币亿元	票面利率 %	2019年1月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元	应付利息 人民币元	2019年12月
						1 日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31 日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12 申万债	60.00	2013/07/29	72 个月	60.00	5.20	6,132,174,645.28	-	(6,132,174,645.28)	-	-
16 申宏 01	20.21	2016/04/26	60 个月	50.00	3.70	5,118,150,684.88	-	(3,097,350,684.88)	51,212,054.79	2,072,012,054.79
16 申宏 02	20.00	2016/09/09	36 个月	20.00	2.90	2,018,115,068.56	-	(2,018,115,068.56)	-	-
16 申宏 03	55.00	2016/09/09	60 个月	55.00	3.20	5,554,969,863.04	-	(54,969,863.04)	54,969,863.05	5,554,969,863.05
16 申证 C1	100.00	2016/03/25	60 个月	100.00	3.62	10,279,682,191.79	-	(10,279,682,191.79)	-	-
16 申证 C3	50.00	2016/10/19	36 个月	50.00	3.28	5,033,249,315.06	-	(5,033,249,315.06)	-	-
17 申证 01	75.00	2017/02/17	60 个月	75.00	4.40	7,787,506,849.31	-	(287,506,849.31)	287,506,849.31	7,787,506,849.31
17 申证 02	5.00	2017/02/17	84 个月	5.00	4.50	519,602,739.71	-	(19,602,739.71)	19,602,739.71	519,602,739.71
17 申证 C1	4.00	2017/11/16	24 个月	4.00	5.20	402,621,369.86	-	(402,621,369.86)	-	-
17 申证 C2	43.00	2017/11/16	36 个月	43.00	5.30	4,328,721,643.83	-	(28,721,643.83)	28,721,643.83	4,328,721,643.83
18 申宏 01	5.00	2018/07/17	60 个月	5.00	4.40	510,122,950.64	-	(10,126,027.40)	10,126,027.40	510,122,950.64
18 申宏 02	65.00	2018/07/17	60 个月	65.00	4.80	6,643,565,481.64	-	(143,605,479.47)	143,605,479.51	6,643,565,481.68
18 申证 01	20.00	2018/11/19	24 个月	20.00	4.10	2,009,660,273.97	-	(9,660,273.97)	9,660,273.97	2,009,660,273.97
18 申证 02	30.00	2018/11/19	36 个月	30.00	4.20	3,014,843,835.61	-	(14,843,835.61)	14,843,835.61	3,014,843,835.61
18 申证 03	15.00	2018/12/10	60 个月	15.00	4.08	1,503,688,767.12	-	(3,688,767.12)	3,688,767.12	1,503,688,767.12
18 申证 C1	14.00	2018/04/12	24 个月	14.00	5.25	1,453,161,643.82	-	(53,161,643.82)	53,161,643.82	1,453,161,643.82
18 申证 C2	46.00	2018/04/12	60 个月	46.00	5.35	4,778,001,095.91	-	(178,001,095.91)	178,001,095.91	4,778,001,095.91
18 申证 C3	42.00	2018/05/21	24 个月	42.00	5.38	4,339,290,410.95	-	(139,290,410.95)	139,290,410.95	4,339,290,410.95
18 申证 C5	51.00	2018/09/17	24 个月	51.00	4.69	5,169,463,397.25	-	(69,463,397.25)	69,463,397.26	5,169,463,397.26
19 申宏 01	10.00	2019/03/08	36 个月	9.9	4.18	-	999,952,830.19	-	34,127,123.31	1,034,079,953.50
19 申宏 02	32.00	2019/04/12	36 个月	32.00	4.27	-	3,200,000,000.00	-	98,455,671.25	3,298,455,671.25
19 申宏 04	58.00	2019/10/25	60 个月	58.00	3.94	-	5,800,000,000.00	-	41,947,506.85	5,841,947,506.85
19 申证 01	22.00	2019/01/16	36 个月	22.00	3.55	-	2,200,000,000.00	-	74,890,410.92	2,274,890,410.92
19 申证 03	62.00	2019/03/11	36 个月	62.00	3.68	-	6,200,000,000.00	-	185,028,383.54	6,385,028,383.54
19 申证 05	81.00	2019/05/09	36 个月	81.00	3.88	-	8,100,000,000.00	-	204,066,739.73	8,304,066,739.73
19 申证 07	10.00	2019/06/14	24 个月	10.00	3.90	-	1,000,000,000.00	-	21,476,712.34	1,021,476,712.34
19 申万宏源 金融债 01	60.00	2019/09/18	36 个月	59.96	3.43	-	5,996,156,309.39	-	59,202,739.72	6,055,359,049.11
债券小计						76,596,592,228.23	33,496,109,139.58	(27,975,835,302.82)	1,783,049,369.90	83,899,915,434.89
收益凭证		(i)				12,911,743,933.46	3,588,548,230.91	(9,095,289,164.38)	430,284,805.01	7,835,287,805.00
合计						89,508,336,161.69	37,084,657,370.49	(37,071,124,467.20)	2,213,334,174.91	91,735,203,239.89

- (i) 于 2020 年度, 本集团共发行 209 期期限超过一年的收益凭证,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未到期产品的票面收益率为 0.10%至 6.92%。于 2019 年度, 本集团共发行 166 期期限超过一年的收益凭证,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未到期产品的票面收益率为 3.40%至 5.80%。

33 合同负债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仓单交易合同	125,165,195.03	74,795,448.13
保荐及财务顾问合同	15,723,221.65	27,466,766.91
资产管理合同	902,436.00	13,106,352.00
合计	<u>141,790,852.68</u>	<u>115,368,567.04</u>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分摊至本期末尚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总额为 489,079,267.08 元(2019 年: 人民币 515,568,986.66 元), 该金额代表预计将从仓单交易、保荐及财务顾问业务、资产管理业务中确认的收入。本集团将在履约义务完成时, 或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时确认收入, 其中大部分预计将在未来 12 个月内完成。

34 其他负债

	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结构化主体形成的其他金融负债	(i)	11,147,301,807.60	11,278,549,176.64
其他应付款	(ii)	950,328,143.64	525,604,996.79
期货风险准备	(iii)	207,008,530.03	179,641,556.63
应付股利	(iv)	135,579,958.31	135,051,679.59
递延收益		76,708,919.85	79,344,120.05
预提费用		34,858,586.63	16,703,330.91
合计		<u>12,551,785,946.06</u>	<u>12,214,894,860.61</u>

(i) 合并结构化主体形成的其他金融负债

合并结构化主体形成的其他金融负债为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内结构化主体产生的应付其他权益持有人持有的权益。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信息参见附注七、2。

(ii) 其他应付款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货款	349,560,072.60	185,605,521.92
长期应付款	134,229,315.99	133,861,643.15
应付保证金	133,210,026.35	22,971,700.39
资管产品增值税合并纳税结余	104,933,493.98	60,631,390.85
代理兑付债券款	35,254,095.24	6,635,569.27
营业部其他应付款	29,205,280.14	22,563,074.93
应付客户分红款	18,890,384.74	16,591,106.57
应付工程款	1,859,869.98	5,062,136.14
应付利息	53,444,398.43	21,692,883.01
其他	89,741,206.19	49,989,970.56
合计	<u>950,328,143.64</u>	<u>525,604,996.79</u>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除长期应付款和应付客户分红款外，本集团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长期应付款主要为根据原上海申银证券有限公司与原上海万国证券公司合并协议的规定，对原上海申银证券有限公司评估净资产超出其应缴纳出资金额的部分，作为本公司向原上海申银证券有限公司股东的负债，参照有关市场利率有偿进行使用。

(iii) 期货风险准备

本集团子公司申银万国期货有限公司和宏源期货有限公司根据《商品期货交易财务管理暂行规定》按商品和金融期货经纪业务手续费收入的 5% 计提期货风险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动用风险准备金弥补因自身原因造成的损失或是按规定核销难以收回的垫付风险损失款时，冲减期货风险准备金余额。

(iv) 应付股利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上应付股利	<u>135,579,958.31</u>	<u>135,051,679.59</u>

本集团应付股利为应付普通股股利，主要是相应股权质押冻结或股权转让等历史原因导致的。

35 股本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股份总数	<u>25,039,944,560.00</u>	<u>-</u>	<u>-</u>	<u>-</u>	<u>-</u>	<u>25,039,944,560.00</u>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股份总数	<u>22,535,944,560.00</u>	<u>2,504,000,000.00</u>	<u>-</u>	<u>-</u>	<u>-</u>	<u>25,039,944,560.00</u>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超过 5% 的股东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建投”)	26.34%
中央汇金	20.05%

36 资本公积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股本溢价	<u>19,367,146,136.46</u>	<u>-</u>	<u>-</u>	<u>19,367,146,136.46</u>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股本溢价	<u>13,939,709,931.45</u>	<u>5,427,436,205.01</u>	<u>-</u>	<u>19,367,146,136.46</u>

37 其他综合收益

	2020 年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的其他综合 收益年初余额	本年所得 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影响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年转入损益	合计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 转未分配利润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的其他综合 收益年末余额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53,837,086.69)	73,006,725.37	(18,251,681.34)	-	54,755,044.03	54,755,044.03	(94,645,567.81)	-	(693,727,610.47)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167,706.08	(11,395,506.53)	-	-	(11,395,506.53)	(11,395,506.53)	-	-	(2,227,800.4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4,795,662.38	(293,201,439.16)	127,623,324.70	(224,766,004.67)	(390,344,119.13)	(387,720,649.08)	-	(2,623,470.05)	(342,924,986.70)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207,817,093.55	11,103,146.96	(3,885,580.12)	-	7,217,566.84	8,775,743.56	-	(1,558,176.72)	216,592,837.1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0,542,010.20	(243,968,144.02)	-	-	(243,968,144.02)	(168,967,108.64)	-	(75,001,035.38)	(108,425,098.44)
合计	<u>(331,514,614.48)</u>	<u>(464,455,217.38)</u>	<u>105,486,063.24</u>	<u>(224,766,004.67)</u>	<u>(583,735,158.81)</u>	<u>(504,552,476.66)</u>	<u>(94,645,567.81)</u>	<u>(79,182,682.15)</u>	<u>(930,712,658.95)</u>
	2019 年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的其他综合 收益年初余额	本年所得 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影响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年转入损益	合计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 转未分配利润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的其他综合 收益年末余额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625,429,358.11)	1,453,411,239.33	(363,352,809.83)	-	1,090,058,429.50	1,090,058,429.50	(118,466,158.08)	-	(653,837,086.69)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78,294.35	5,489,411.73	-	-	5,489,411.73	5,489,411.73	-	-	9,167,706.08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426,618.39	497,769,603.41	(8,608,890.08)	(451,703,684.30)	37,457,029.03	33,369,043.99	-	4,087,985.04	44,795,662.38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130,889,141.88	103,826,323.86	(23,636,729.04)	-	80,189,594.82	76,927,951.67	-	3,261,643.15	207,817,093.5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26,880.18)	82,608,814.43	-	-	82,608,814.43	60,968,890.38	-	21,639,924.05	60,542,010.20
合计	<u>(1,479,862,183.67)</u>	<u>2,143,105,392.76</u>	<u>(395,598,428.95)</u>	<u>(451,703,684.30)</u>	<u>1,295,803,279.51</u>	<u>1,266,813,727.27</u>	<u>(118,466,158.08)</u>	<u>28,989,552.24</u>	<u>(331,514,614.48)</u>

38 盈余公积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284,269,595.10	173,124,687.52	-	3,457,394,282.62
任意盈余公积	106,156,577.78	-	-	106,156,577.78
合计	<u>3,390,426,172.88</u>	<u>173,124,687.52</u>	<u>-</u>	<u>3,563,550,860.40</u>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078,225,661.00	206,043,934.10	-	3,284,269,595.10
任意盈余公积	106,156,577.78	-	-	106,156,577.78
合计	<u>3,184,382,238.78</u>	<u>206,043,934.10</u>	<u>-</u>	<u>3,390,426,172.88</u>

39 一般风险准备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6,495,343,299.67	1,041,344,640.06	-	7,536,687,939.73
交易风险准备	5,780,669,128.92	923,349,449.27	-	6,704,018,578.19
合计	<u>12,276,012,428.59</u>	<u>1,964,694,089.33</u>	<u>-</u>	<u>14,240,706,517.92</u>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5,839,258,342.47	656,084,957.20	-	6,495,343,299.67
交易风险准备	5,237,726,672.92	542,942,456.00	-	5,780,669,128.92
合计	<u>11,076,985,015.39</u>	<u>1,199,027,413.20</u>	<u>-</u>	<u>12,276,012,428.59</u>

40 利润分配及未分配利润

(1) 本集团的利润分配情况如下：

	<u>2020 年</u>	<u>2019 年</u>
年初未分配利润	23,464,175,130.39	20,142,165,156.28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66,174,742.43	5,735,412,391.3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73,124,687.52)	(206,043,934.1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041,344,640.06)	(656,084,957.20)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923,349,449.27)	(542,942,456.00)
向股东分配股利	(2,003,195,564.80)	(1,126,797,228.00)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94,645,567.81	118,466,158.08
年末未分配利润	<u>27,183,981,098.98</u>	<u>23,464,175,130.39</u>

(2) 提取各项盈余公积和风险准备

本集团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提取 2020 年度的法定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及交易风险准备。

(3) 向股东分配股利

经本公司 2020 年 6 月 23 日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5,039,944,56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8 元(含税)，共分配利润人民币 2,003,195,564.80 元。

(4) 年末未分配利润的说明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未分配利润余额中分别包括子公司提取的盈余公积归属于母公司部分人民币 4,863,591,845.86 元和人民币 3,889,165,677.20 元，以及吸收合并宏源证券取得的同一控制下股东所享有部分人民币 2,184,620,646.10 元和人民币 2,184,620,646.10 元。

4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 按收入类别列示

	注	2020 年	2019 年
证券经纪业务净收入		5,188,449,510.81	3,534,385,373.41
——证券经纪业务收入		6,573,833,943.23	4,507,127,560.53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5,664,379,722.60	3,995,941,958.30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688,345,575.69	421,722,858.43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221,108,644.94	89,462,743.80
——证券经纪业务支出		(1,385,384,432.42)	(972,742,187.12)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1,385,384,432.42)	(972,742,187.12)
期货经纪业务净收入		481,754,950.70	262,293,833.84
——期货经纪业务收入		582,367,535.22	355,558,040.76
——期货经纪业务支出		(100,612,584.52)	(93,264,206.92)
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		1,424,317,864.88	1,162,452,946.69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1,531,495,710.05	1,186,292,997.63
——证券承销业务		1,193,883,384.74	868,086,011.44
——证券保荐业务		99,443,396.51	46,352,803.99
——财务顾问业务	(i)	238,168,928.80	271,854,182.20
——投资银行业务支出		(107,177,845.17)	(23,840,050.94)
——证券承销业务		(106,746,238.67)	(23,823,750.94)
——证券保荐业务		(339,622.63)	-
——财务顾问业务	(i)	(91,983.87)	(16,300.00)
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808,669,608.38	1,063,627,845.93
——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817,458,872.20	1,067,769,398.50
——资产管理业务支出		(8,789,263.82)	(4,141,552.57)
基金管理业务		455,888,210.55	225,978,850.52
——基金管理业务收入		455,888,210.55	225,978,850.52
投资咨询业务净收入		63,287,477.54	160,922,259.42
——投资咨询业务收入		94,689,253.77	197,484,390.73
——投资咨询业务支出		(31,401,776.23)	(36,562,131.31)
合计		<u>8,422,367,622.86</u>	<u>6,409,661,109.81</u>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合计	10,055,733,525.02	7,540,211,238.6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合计	(1,633,365,902.16)	(1,130,550,128.86)

(i) 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u>2020 年</u>	<u>2019 年</u>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		
净收入-境内上市公司	38,181,652.92	100,646,226.80
其他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199,895,292.01	171,191,655.40
	<u>238,076,944.93</u>	<u>271,837,882.20</u>
合计	<u>238,076,944.93</u>	<u>271,837,882.20</u>

(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的分解

	<u>2020 年</u>	
	在某一时点 确认收入	在一段时间内 确认收入
证券经纪及投资咨询业务收入	6,668,523,197.00	-
期货经纪业务收入	582,367,535.22	-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1,404,649,775.91	126,845,934.14
资产管理及基金管理业务收入	-	1,273,347,082.75
	<u>8,655,540,508.13</u>	<u>1,400,193,016.89</u>
合计	<u>8,655,540,508.13</u>	<u>1,400,193,016.89</u>
	<u>2019 年</u>	
	在某一时点 确认收入	在一段时间内 确认收入
证券经纪及投资咨询业务收入	4,704,611,951.26	-
期货经纪业务收入	355,558,040.76	-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1,150,037,414.82	36,255,582.81
资产管理及基金管理业务收入	-	1,293,748,249.02
	<u>6,210,207,406.84</u>	<u>1,330,003,831.83</u>
合计	<u>6,210,207,406.84</u>	<u>1,330,003,831.83</u>

42 利息净收入

	<u>2020 年</u>	<u>2019 年</u>
利息收入		
其中：货币资金及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2,448,781,806.44	2,484,610,939.62
融出资金利息收入	4,600,702,678.88	3,577,194,395.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1,553,130,836.80	2,594,035,164.15
其中：股票质押回购利息收入	995,422,015.78	2,095,650,703.46
约定购回利息收入	-	565,170.61
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492,288,965.42	654,971,766.40
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2,810,966,119.00	1,715,990,757.72
利息收入小计	<u>11,905,870,406.54</u>	<u>11,026,803,022.92</u>
利息支出		
其中：短期借款利息支出	(124,768,625.47)	(73,771,642.26)
应付短期融资款利息支出	(720,913,095.38)	(295,875,549.21)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348,898,364.32)	(346,181,444.87)
其中：转融通利息支出	(82,200,990.76)	(54,536,307.0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	(2,340,394,872.08)	(2,430,300,047.44)
其中：报价回购利息支出	(15,601,567.06)	(199,963.26)
代理买卖证券款利息支出	(350,910,724.03)	(282,887,317.78)
长期借款利息支出	(26,801,949.16)	(10,761,444.31)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4,182,551,907.58)	(4,113,319,015.23)
其中：次级债券利息支出	(933,244,986.33)	(1,260,283,383.66)
合并结构化主体形成的其他金融负债利息支出	(141,963,577.40)	(215,805,120.97)
租赁负债的利息支出	(35,621,715.35)	(32,501,320.03)
其他	(26,849,970.50)	(5,725,088.30)
利息支出小计	<u>(8,299,674,801.27)</u>	<u>(7,807,127,990.40)</u>
利息净收入	<u>3,606,195,605.27</u>	<u>3,219,675,032.52</u>

43 投资收益

(1) 按类别列示

	<u>2020 年</u>	<u>2019 年</u>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91,505,052.28	282,138,478.27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5,594,995,758.51	5,427,126,684.21
其中：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5,534,158,280.77	4,857,873,878.08
其中：交易性金融工具	5,478,124,207.08	4,406,102,025.2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6,034,073.69	451,771,852.83
处置金融工具的收益	60,837,477.74	569,252,806.13
其中：交易性金融工具	267,580,540.95	195,663,569.65
债权投资	(1,713,952.10)	4,891,739.37
其他债权投资	224,766,004.67	451,703,684.30
衍生金融工具	(429,795,115.78)	(83,006,187.19)
合计	<u>5,886,500,810.79</u>	<u>5,709,265,162.48</u>

4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u>2020 年</u>	<u>2019 年</u>
交易性金融资产	959,487,036.88	(10,545,053.08)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28,929,059.98)	16,681,256.30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4,858,526.02)	12,172,775.64
衍生金融工具	41,162,373.91	(107,389,180.89)
合计	<u>971,720,350.81</u>	<u>(101,252,977.67)</u>

46 其他业务收入

	<u>2020 年</u>	<u>2019 年</u>
大宗商品销售收入	10,281,294,332.81	8,890,704,798.03
资产出租和保管收入	13,351,006.53	20,560,305.32
其他	93,492,115.83	56,355,860.92
合计	<u>10,388,137,455.17</u>	<u>8,967,620,964.27</u>

47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0 年计入 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u>2020 年</u>	<u>2019 年</u>	<u>损益的金额</u>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u>6,831,359.01</u>	<u>79,878.72</u>	<u>6,831,359.01</u>

48 税金及附加

	<u>2020 年</u>	<u>2019 年</u>
城市维护建设税	79,258,010.38	67,109,774.76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56,754,454.39	44,340,437.11
其他	26,736,932.12	34,488,153.15
合计	<u>162,749,396.89</u>	<u>145,938,365.02</u>

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信息参见附注六。

49 业务及管理费

	<u>2020 年</u>	<u>2019 年</u>
职工费用	6,896,980,214.77	5,991,456,430.19
使用权资产折旧	324,966,950.77	268,166,959.70
办公运营费	207,820,037.89	214,754,186.05
基金销售费用	188,528,280.76	113,937,770.38
业务招待费	174,669,018.99	106,540,835.62
邮电通信费	166,256,292.02	155,199,969.94
电子设备运转费	161,501,405.36	130,388,647.01
固定资产折旧	156,246,533.81	159,058,336.14
租赁费及物业费	120,564,805.11	190,676,756.75
证券交易所的市场管理费和席位年费	105,742,672.92	82,336,634.13
投资者保护基金	90,895,062.27	64,668,803.63
专业服务及咨询费	88,811,110.45	137,316,723.01
无形资产摊销	80,592,774.76	75,383,425.84
差旅费	65,128,717.49	106,963,041.9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9,197,976.89	46,830,899.58
期货风险准备金	27,595,813.28	16,919,726.88
其他	64,019,278.30	50,868,070.71
合计	<u>8,959,516,945.84</u>	<u>7,911,467,217.49</u>

50 信用减值损失

	<u>2020 年</u>	<u>2019 年</u>
应收款项	295,087,356.46	203,574,312.6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5,946,287.68	161,014,819.61
融出资金	160,931,493.48	(4,185,167.69)
债权投资	89,626,337.80	262,728,131.69
其他资产	54,783,247.28	(3,559,717.89)
其他债权投资	11,103,146.96	103,826,323.86
货币资金	824,263.41	(3,280,265.51)
合计	<u>798,302,133.07</u>	<u>720,118,436.73</u>

51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u>2020 年</u>	<u>2019 年</u>
大宗商品存货	16,605,134.72	(38,423,673.05)
长期股权投资	-	178,284,744.12
合计	<u>16,605,134.72</u>	<u>139,861,071.07</u>

52 其他业务成本

	<u>2020 年</u>	<u>2019 年</u>
大宗商品销售成本	10,074,841,885.37	8,715,663,759.38
资产出租和保管支出	4,542,089.69	4,430,331.29
其他	5,534,472.02	4,872,493.56
合计	<u>10,084,918,447.08</u>	<u>8,724,966,584.23</u>

53 营业外收支

(1) 营业外收入

	<u>2020 年</u>	<u>2019 年</u>	2020 年计入 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其他收入	<u>6,626,958.27</u>	<u>2,566,613.77</u>	<u>6,626,958.27</u>

(2) 营业外支出

项目	<u>2020 年</u>	<u>2019 年</u>	2020 年计入 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及赞助支出	39,941,820.00	21,217,420.74	39,941,820.00
报废非流动资产损失	3,490,302.29	3,109,022.59	3,490,302.29
违约金及赔偿毁损	652,497.39	528,474.76	652,497.39
其他	<u>1,170,121.44</u>	<u>1,540,759.38</u>	<u>1,170,121.44</u>
合计	<u>45,254,741.12</u>	<u>26,395,677.47</u>	<u>45,254,741.12</u>

54 所得税费用

(1) 本年所得税费用组成

	<u>2020 年</u>	<u>2019 年</u>
本年所得税	1,710,150,644.91	1,779,133,971.79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	(236,872,158.56)	(628,382,025.67)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u>(1,149,390.60)</u>	<u>(26,861,664.93)</u>
合计	<u>1,472,129,095.75</u>	<u>1,123,890,281.19</u>

(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u>2020 年</u>	<u>2019 年</u>
利润总额	9,348,466,176.13	6,927,231,024.49
按税率 25%计算的预期所得税	2,337,116,544.03	1,731,807,756.1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7,976,053.73	42,203,934.2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879,227,564.23)	(645,508,844.1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6,056,342.69)	(13,012,399.59)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4,193,460.24	2,241,134.8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270,187.82)	(9,259,793.67)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1,149,390.60)	(26,861,664.93)
其他	(18,453,476.91)	42,280,158.41
所得税费用	<u>1,472,129,095.75</u>	<u>1,123,890,281.19</u>

55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年净利润除以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进行计算：

	<u>2020 年</u>	<u>2019 年</u>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人民币元)	<u>7,766,174,742.43</u>	<u>5,735,412,391.33</u>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u>25,039,944,560.00</u>	<u>24,205,277,893.33</u>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u>0.31</u>	<u>0.24</u>

56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2020 年</u>	<u>2019 年</u>
大宗商品贸易收到的现金	11,790,225,384.43	10,224,105,363.74
往来款项收到的现金	4,472,562,549.21	1,560,657,879.23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226,448,012.45	185,840,650.43
房屋租赁收入收到的现金	13,351,006.53	33,266,875.07
其他	131,377,825.55	51,291,325.18
合计	<u>16,633,964,778.17</u>	<u>12,055,162,093.65</u>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2020 年</u>	<u>2019 年</u>
大宗商品贸易支付的现金	12,503,857,564.89	10,020,363,192.00
存出保证金净支付的现金	9,469,104,474.28	3,047,550,434.72
支付运营和管理费用	943,214,312.62	847,051,385.39
资管业务款支付的现金	881,808,696.39	473,351,255.74
合并结构化主体净减少的现金	306,029,906.57	1,068,482,417.86
支付租赁费及物业费	126,593,045.37	200,210,594.59
支付专业服务及咨询费	96,178,274.05	145,555,726.39
支付证券期货投资者保护基金	90,895,062.27	66,178,085.34
其他	703,881,537.31	409,683,589.05
合计	<u>25,121,562,873.75</u>	<u>16,278,426,681.08</u>

57 现金流量表相关情况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u>2020 年</u>	<u>2019 年</u>
净利润	7,876,337,080.38	5,803,340,743.30
加：信用/资产减值损失	814,907,267.79	859,979,507.80
使用权资产折旧	324,966,950.77	268,166,959.70
固定资产折旧	156,246,533.81	159,058,336.14
无形资产摊销	80,592,774.76	75,383,425.8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9,197,976.89	46,830,899.58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4,542,089.69	4,430,331.29
处置或报废固定资产的收益	(6,831,359.01)	(79,878.7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971,720,350.81)	101,252,977.67
利息净支出	1,787,402,208.53	2,155,266,446.91
汇兑损失/ (收益)	99,015,199.78	(202,521,942.17)
投资收益	(570,591,178.54)	(1,190,505,754.77)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373,496,833.79)	(32,720,249.6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减少)	136,624,675.23	(595,661,775.99)
交易性金融工具的增加	(44,706,324,917.39)	(22,842,334,096.3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 (增加) /减少	(21,992,342,397.68)	2,422,053,687.6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39,801,544,158.44	23,001,359,531.62
其他	(246,591,614.08)	82,608,814.43
经营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7,746,521,735.23)</u>	<u>10,115,907,964.23</u>

(b)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于 2020 年度，本集团无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u>2020 年</u>	<u>2019 年</u>
现金的年末余额	111,534,514,752.59	94,375,267,326.38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94,375,267,326.38)	(74,385,289,418.86)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1,664,463,355.84	13,215,146,294.44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3,215,146,294.44)	(22,923,054,762.7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15,608,564,487.61</u>	<u>10,282,069,439.22</u>

(2) 本年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于 2020 年度和 2019 年度，本集团无重大购买或处置子公司的交易。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u>2020 年</u>	<u>2019 年</u>
(a) 货币资金		
-库存现金	331,083.30	539,473.9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3,215,768,680.65	82,370,630,384.5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85,265,655.62	64,660,649.29
-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	4,757,231,220.00	4,089,075,069.18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698,762,971.00	888,906,911.60
小计	<u>98,757,359,610.57</u>	<u>87,413,812,488.54</u>
(b) 结算备付金	<u>18,233,149,333.02</u>	<u>11,939,436,818.62</u>
(c) 现金等价物	<u>11,664,463,355.84</u>	<u>13,215,146,294.44</u>
(d) 年末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及现金等价物	128,654,972,299.43	112,568,395,601.60
减：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	(4,757,231,220.00)	(4,089,075,069.18)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698,762,971.00)	(888,906,911.60)
(e) 年末可随时变现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23,198,978,108.43</u>	<u>107,590,413,620.82</u>

58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409,817,425.85	6.52490	2,674,017,721.95
港币	5,822,385,790.54	0.84164	4,900,352,776.75
其他币种			68,944,465.97
结算备付金			
其中：美元	134,863,576.67	6.52490	879,971,351.42
港币	276,813,998.63	0.84164	232,977,733.81
其他币种			13,605,363.96
融出资金			
其中：港币	2,899,277,275.19	0.84164	2,440,147,725.89
应收款项			
其中：港币	1,498,001,105.76	0.84164	1,260,777,650.65
存出保证金			
其中：美元	540,000.00	6.52490	3,523,446.00
港币	24,950,697.00	0.84164	20,999,504.62
其他币种			-
其他资产			
其中：港币	397,575,405.59	0.84164	334,615,364.36
短期借款			
其中：港币	4,271,923,075.13	0.84164	3,595,421,336.95
代理买卖证券款			
其中：美元	376,610,421.45	6.52490	2,457,345,338.95
港币	5,861,330,487.50	0.84164	4,933,130,191.50
其他币种			211,906,305.43
应付款项			
其中：港币	18,632,785.44	0.84164	15,682,097.54
其他负债			
其中：港币	123,114,785.87	0.84164	103,618,328.38

	2019年12月31日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38,878,382.90	6.97620	2,364,083,374.80
港币	5,212,421,495.21	0.89578	4,669,182,926.98
其他币种			46,421,224.50
结算备付金			
其中：美元	155,599,629.75	6.97620	1,085,494,137.04
港币	390,316,148.51	0.89578	349,637,399.51
其他币种			5,848,832.99
融出资金			
其中：港币	881,634,990.00	0.89578	789,750,991.34
应收款项			
其中：港币	973,778,144.54	0.89578	872,290,986.32
存出保证金			
其中：美元	540,000.00	6.97620	3,767,148.00
港币	14,102,970.52	0.89578	12,633,158.93
其他币种			517,760.84
其他资产			
其中：港币	115,828,048.55	0.89578	103,756,449.33
短期借款			
其中：港币	778,900,000.00	0.89578	697,723,042.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其中：美元	488,351,607.56	6.97620	3,406,838,484.69
港币	3,691,692,520.76	0.89578	3,306,944,326.25
其他币种			19,512,929.58
应付款项			
其中：港币	8,312,699.38	0.89578	7,446,349.85
其他负债			
其中：港币	16,120,798.57	0.89578	14,440,688.94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本集团主要境外经营实体为本公司子公司申万宏源(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其经营地在香港, 记账本位币为港币。记账本位币依据境外经营实体的主要经济环境决定, 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59 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租赁情况

本集团租用房屋及建筑物作为其办公场所，办公租赁通常为期 3 年。

(a)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原值		
年初余额	1,061,991,490.52	1,061,991,490.52
本年增加	395,824,065.55	395,824,065.55
本年减少	(122,471,303.91)	(122,471,303.91)
年末余额	<u>1,335,344,252.16</u>	<u>1,335,344,252.16</u>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268,166,959.70)	(268,166,959.70)
本年计提	(324,966,950.77)	(324,966,950.77)
本年减少	122,471,303.91	122,471,303.91
年末余额	<u>(470,662,606.56)</u>	<u>(470,662,606.56)</u>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	-
本年计提	-	-
本年减少	-	-
年末余额	<u>-</u>	<u>-</u>
账面价值		
年末账面价值	<u>864,681,645.61</u>	<u>864,681,645.61</u>
年初账面价值	<u>793,824,530.82</u>	<u>793,824,530.82</u>

(b) 租赁负债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一年以上的非流动租赁负债	494,090,900.88	493,540,735.73
一年以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68,728,621.99	286,189,588.23
合计	862,819,522.87	779,730,323.96

(c) 本集团亦租用房屋及建筑物、车辆及设备，租赁期为 1 年至 3 年不等。这些租赁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本集团已选择对这些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的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短期租赁费用	14,674,485.28	84,155,501.64
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206,632.02	1,754,437.33

(d)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未来潜在现金流出

本集团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未来潜在现金流出主要来源于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等风险敞口。本集团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预计未来年度现金流出不重大。

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本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及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情况参见附注七、1 及附注七、2。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少数股东	本年	本年向少	年末
	的持股比例	归属于少数	数股东宣告	少数股东
注(i)	股东的损益	分派的股利	权益余额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申万宏源(香港)有限公司	35.10%	54,821,887.73	19,492,601.33	1,193,085,100.67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3.00%	34,257,409.89	-	324,634,704.57

子公司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少数股东	本年	本年向少	年末
	的持股比例	归属于少数	数股东宣告	少数股东
注(i)	股东的损益	分派的股利	权益余额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申万宏源(香港)有限公司	35.10%	42,237,411.17	9,649,789.15	1,232,314,415.62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3.00%	20,854,636.11	-	290,377,295.00

(i) 该比例对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扣除本公司直接持有权益比例与通过各层控股关系之持有权益比例相乘得出的间接持有权益比例之和之后的比例。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下表列示了上述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这些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是集团内部交易抵销前的金额，但是经过了相关合并日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

	申万宏源(香港)有限公司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3,709,115,416.00	9,165,351,330.22	1,303,146,424.00	1,030,514,181.00
负债总额	10,310,012,565.09	5,654,484,049.24	319,404,895.00	150,582,985.00
营业收入	742,864,114.44	594,865,223.68	538,777,536.00	345,493,016.00
净利润	156,187,714.32	120,334,504.76	103,810,333.00	63,195,867.00
综合收益总额	147,789,865.56	141,606,646.93	103,810,333.00	63,195,867.00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3,621,972,694.08)	(1,358,550,785.92)	125,102,624.00	35,619,444.00

2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参见附注八、13(3)和附注八、13(4)。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重要合营企业。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参见附注八、13(5)。

(4) 不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参见附注八、13(6)。

3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1)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基础信息

本集团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包括本集团直接持有的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基金、银行理财产品、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以及本集团发起设立的基金和资产管理计划。这些结构化主体的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本集团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包括直接持有投资或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收取管理费收入。

本集团根据附注三、5 中所述“控制”的定义及附注七、2 所述的会计判断原则评估本集团对结构化主体的投资情况，以确定是否将相关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认为，除于附注七、2 中所述本集团已合并的结构化主体外，无需将上述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参见附注八、8 及附注八、9。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发起设立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具体信息参见附注九、3(3)。

(2) 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在本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资产负债项目及其账面价值/最大损失敞口列示如下：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债权投资	
公募基金	24,736,892,115.74	-	-	24,736,892,115.74
银行理财产品	3,241,096,397.45	-	-	3,241,096,397.45
券商资管计划	169,527,012.47	-	-	169,527,012.47
信托计划	1,026,459,325.16	-	-	1,026,459,325.16
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等	20,757,235,795.73	6,702,007,320.80	5,134,169,962.05	32,593,413,078.58
合计	49,931,210,646.55	6,702,007,320.80	5,134,169,962.05	61,767,387,929.40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债权投资	合计
公募基金	20,608,794,034.25	-	-	20,608,794,034.25
银行理财产品	4,583,657,859.87	-	-	4,583,657,859.87
券商资管计划	524,366,334.18	-	-	524,366,334.18
信托计划	1,631,906,377.55	-	-	1,631,906,377.55
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等	6,526,630,239.89	6,552,735,934.68	5,521,041,011.44	18,600,407,186.01
合计	33,875,354,845.74	6,552,735,934.68	5,521,041,011.44	45,949,131,791.86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因投资上述基金和银行理财产品而可能遭受损失的最大风险敞口为其在报告日的公允价值，本集团因投资上述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等而可能遭受损失的最大风险敞口按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的分类为其在报告日的公允价值或摊余成本。

(3) 在本集团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作为结构化主体发起人的认定依据为：在发起设立结构化主体的过程中发挥了重要作用，而且该结构化主体是本集团主要业务活动的延伸，在结构化主体设立后，仍与本集团保持密切的业务往来。

根据上述认定依据，本集团作为发起人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基金和资产管理计划。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发起设立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资产规模分别为人民币 481,655,221,759.00 元和人民币 599,981,385,816.92 元，应收管理费账面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934,646,233.19 元和人民币 547,446,321.63 元。于 2020 年和 2019 年，本集团从这些结构化主体中获得的管理费净收入分别为人民币 1,264,557,818.93 元和人民币 1,289,606,696.45 元，具体信息参见附注八、41。

十、 分部报告

管理层根据业务性质和提供的服务按照下列分部管理业务经营：

—企业金融分部主要包括向企业提供投资银行服务和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对外投资(即本金投资)。投资银行业务提供股票保荐及承销、债券承销及结构性融资、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以及新三板业务等服务；此外通过各类金融工具进行股权和债权的本金投资；

—个人金融分部主要向个人及非专业机构投资者提供证券经纪、期货经纪、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融资、金融产品代销和投资顾问等服务；

—机构服务及交易分部主要包括为专业机构投资者提供主经纪商服务与研究咨询等服务，以及进行二级市场上的固定收益类、大宗商品类、权益类、权益挂钩证券类投资与投资交易，并以此为基础为机构客户提供销售、交易、对冲和场外衍生品服务；

—投资管理分部主要包括资产管理、公募基金管理和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负债根据分部的经营进行分配。

分部资本性支出是指在会计期间内分部购入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集团主要在中国内地和香港地区提供服务，全部的对外交易收入主要来源于中国内地和香港地区，本集团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均位于中国内地和香港地区。

由于本集团业务并不向特定客户开展，因此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重大依存。

	2020 年					合计
	企业金融		个人金融	机构服务及交易	投资管理	
	投资银行	本金投资				
营业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426,653,351.11	10,870,097.31	4,626,888,017.84	1,061,278,056.89	1,296,678,099.71	8,422,367,622.86
利息净收入/(支出)	23,123,091.41	(297,225,538.52)	4,255,638,166.63	(511,641,437.77)	136,301,323.52	3,606,195,605.27
投资收益	29,078,545.63	925,961,898.84	2,578,883.50	4,251,799,226.39	677,082,256.43	5,886,500,810.7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11,809,334.24	39,647,597.44	61,042,126.16	1,074,909,045.25	(215,687,752.28)	971,720,350.81
其他	2,707,649.10	92,753,243.52	60,487,382.33	10,326,800,215.65	39,653,136.25	10,522,401,626.85
营业收入合计	1,493,371,971.49	772,007,298.59	9,006,634,576.46	16,203,145,106.41	1,934,027,063.63	29,409,186,016.58
营业支出	(798,762,281.79)	(443,376,328.80)	(4,813,002,749.83)	(12,556,408,645.72)	(1,410,542,051.46)	(20,022,092,057.60)
营业利润	694,609,689.70	328,630,969.79	4,193,631,826.63	3,646,736,460.69	523,485,012.17	9,387,093,958.98
利润总额	695,699,868.81	290,936,229.55	4,191,666,918.77	3,646,706,042.83	523,457,116.17	9,348,466,176.13
分部资产	2,819,693,309.27	32,875,477,341.85	167,400,564,996.01	257,606,945,253.51	28,214,702,990.51	488,917,383,891.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06,891,829.08
资产总额						491,124,275,720.23
分部负债	900,311,365.98	20,948,143,219.66	152,244,225,646.18	205,430,602,706.53	21,508,255,239.43	401,031,538,177.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48,084.31
负债总额						401,033,686,262.09
补充信息						
折旧与摊销费用	16,748,807.76	47,805,492.65	350,142,477.64	151,131,165.02	39,718,382.85	605,546,325.92
资本性支出	3,881,741.57	127,731,883.51	107,950,632.39	31,556,811.50	16,429,648.96	287,550,717.93
信用减值损失	187,148.32	25,247,061.04	326,019,696.85	30,042,286.42	416,805,940.44	798,302,133.07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	-	16,605,134.72	-	16,605,134.72

	2019 年					
	企业金融		个人金融	机构服务及交易	投资管理	合计
	投资银行	本金投资				
营业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122,717,399.90	78,427,382.33	3,143,591,579.05	739,182,066.18	1,325,742,682.35	6,409,661,109.81
利息净收入/(支出)	21,534,800.83	60,188,876.85	3,796,270,419.35	(809,522,804.01)	151,203,739.50	3,219,675,032.52
投资收益	45,826,767.82	668,549,418.45	79,997,437.40	4,727,270,087.07	187,621,451.74	5,709,265,162.4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3,014,117.52	(76,144,210.16)	96,026,921.46	(83,948,433.33)	(40,201,373.16)	(101,252,977.67)
其他	301,911.77	369,019,661.70	117,855,235.37	8,826,292,072.51	42,594,554.24	9,356,063,435.59
营业收入合计	1,193,394,997.84	1,100,041,129.17	7,233,741,592.63	13,399,272,988.42	1,666,961,054.67	24,593,411,762.73
营业支出	(785,946,133.67)	(781,970,336.03)	(4,440,613,515.17)	(10,625,134,393.08)	(1,008,687,296.59)	(17,642,351,674.54)
营业利润	407,448,864.17	318,070,793.14	2,793,128,077.46	2,774,138,595.34	658,273,758.08	6,951,060,088.19
利润总额	407,711,101.65	297,947,255.40	2,789,161,978.35	2,774,142,845.51	658,267,843.58	6,927,231,024.49
分部资产	1,944,265,803.78	32,627,047,046.92	146,499,160,615.26	181,483,658,040.68	24,149,738,093.68	386,703,869,600.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33,394,995.29
资产总额						388,537,264,595.61
分部负债	388,575,868.41	20,723,950,288.10	129,955,103,718.53	137,407,611,051.19	15,228,058,780.83	303,703,299,707.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57,994.93
负债总额						303,705,857,701.99
补充信息						
折旧与摊销费用	23,185,747.46	39,590,161.64	320,190,853.96	124,721,071.41	46,182,118.08	553,869,952.55
资本性支出	4,653,960.37	91,731,401.11	95,558,408.02	16,856,505.79	14,070,744.20	222,871,019.49
信用减值损失	96,504.51	261,010,876.64	151,833,464.57	110,862,228.99	196,315,362.02	720,118,436.73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178,284,744.12	-	(38,423,673.05)	-	139,861,071.07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母公司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u>母公司名称</u>	<u>注册地</u>	<u>业务性质</u>	<u>注册资本</u> 人民币
中央汇金	北京	金融投资	8,282.09 亿元

中央汇金是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职能是经国务院授权进行股权投资，不从事其他商业性经营活动。

(2)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u>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注)</u>	
	<u>2020 年</u> <u>12 月 31 日</u>	<u>2019 年</u> <u>12 月 31 日</u>
直接持有	20.05%	20.05%
间接持有	29.65%	29.35%
合计	<u>49.70%</u>	<u>49.40%</u>

	<u>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注)</u>	
	<u>2020 年</u> <u>12 月 31 日</u>	<u>2019 年</u> <u>12 月 31 日</u>
直接持有	20.05%	20.05%
间接持有	31.12%	31.12%
合计	<u>51.17%</u>	<u>51.17%</u>

注：上表持股比例为本公司的母公司直接持有权益比例与通过各层控股关系之持有权益比例相乘得出的间接持有权益比例之和；表决权比例为本公司的母公司直接持有的表决权比例和通过各层控股关系间接持有的表决权比例之和。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参见附注七、1。

3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集团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参见附注八、13(3)和附注八、13(4)。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1)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除本公司母公司外,其他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股东情况如下:

<u>其他关联方名称</u>	<u>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u>	<u>组织机构代码</u>
中建投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911100007109328650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除本公司母公司外,其他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股东情况如下:

<u>其他关联方名称</u>	<u>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u>	<u>组织机构代码</u>
中建投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911100007109328650

(2) 中央汇金旗下公司

除中建投外,中央汇金对部分其他企业拥有股权。中央汇金旗下公司包括其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

(3) 其他

除上述关联方外,本集团其他关联方包括《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定义的上市公司关联法人。

5 关联交易情况

下列本公司和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交易是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按相关协议进行。

(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集团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2020 年	2019 年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40,579,833.80	90,967,798.23
其他关联方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6,528,207.55	20,416,981.15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收入	105,578,260.88	64,821,868.64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收入	108,784,042.93	49,428,501.02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资管业务管理费收入	4,763,396.23	14,884,811.32
其他关联方	资管业务管理费收入	45,188.68	176,415.09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收入	6,174,198.64	5,232,889.01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收入	5,231,474.69	1,578,833.88
其他关联方	经纪业务手续费收入	2,555,188.68	1,166,320.75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	经纪业务手续费收入	288,962.26	1,123,301.89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经纪业务手续费收入	82,641.51	48,113.21
其他关联方	财务顾问业务收入	562,264.15	562,226.04
合计		<u>281,173,660.00</u>	<u>250,408,060.23</u>

z(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本集团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2020 年	2019 年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支出	79,919,809.98	58,461,809.58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资产管理业务支出	16,167,164.92	22,549,116.75
合计		<u>96,086,974.90</u>	<u>81,010,926.33</u>

本公司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2020 年	2019 年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支出	120,566.04	-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资管业务管理费支出	209,716.98	-
合计		<u>330,283.02</u>	<u>-</u>

(3) 利息收入

本集团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2020 年	2019 年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	<u>1,245,996,970.91</u>	<u>1,284,064,009.79</u>

本公司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2020 年	2019 年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	91,190,013.57	26,769,391.5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收入	186,320,755.41	186,320,755.36
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收入	99,831,781.17	120,418,713.27
宏源恒利(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收入	37,185,836.25	37,045,748.38
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收入	6,729,128.98	20,257,172.44
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借款利息收入	9,551,925.58	99,508.92
合计		<u>430,809,440.96</u>	<u>390,911,289.88</u>

(4) 利息支出

本集团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2020 年	2019 年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	113,024,560.49	160,662,582.45
其他关联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	2,340,974.34	1,452,597.10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31,385,366.67	30,420,233.33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621,861.78	586,192.24
合计		<u>147,372,763.28</u>	<u>193,121,605.12</u>

本公司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2020 年	2019 年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	-	25,145,312.50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405,169.44	189,564.53
合计		<u>405,169.44</u>	<u>25,334,877.03</u>

(5) 投资收益

本集团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2020 年	2019 年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长期股权投资持有损益	379,226,524.08	220,068,529.36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处置金融工具的损益	25,006,070.34	12,150,278.80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16,207,847.01	7,292,711.82
合计		<u>420,440,441.43</u>	<u>239,511,519.98</u>

本公司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2020 年	2019 年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子公司分红收入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分红收入	150,000,000.00	100,000,000.00
宏源期货有限公司	子公司分红收入	-	20,000,000.00
合计		<u>2,150,000,000.00</u>	<u>2,120,000,000.00</u>

(6) 其他业务收入

本集团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2020 年	2019 年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房屋租赁收入	11,986,884.38	13,330,372.64
其他关联方	培训费收入	-	18,867.92
合计		<u>11,986,884.38</u>	<u>13,349,240.56</u>

本公司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2020 年	2019 年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收入	36,735,775.18	33,966,709.38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房屋租赁收入	8,300,122.27	9,757,837.33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租赁收入	5,984,325.67	6,097,129.31
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收入	2,041,790.83	2,038,880.33
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收入	38,332.27	35,607.28
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租赁收入	-	35,398.23
宏源期货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收入	7,969.08	7,383.64
合计		<u>53,108,315.30</u>	<u>51,938,945.50</u>

(7) 业务及管理费

本集团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2020 年	2019 年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电子设备运转费	6,968,631.32	11,716,142.36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使用权资产折旧	5,428,416.24	5,578,826.36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租赁费及物业费	-	1,435,128.91
其他关联方	其他	636,792.45	608,490.56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专业服务及咨询费	-	200,256.65
合计		<u>13,033,840.01</u>	<u>19,538,844.84</u>

本公司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2020 年	2019 年
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	专业服务及咨询费	-	34,905,660.51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专业服务及咨询费	-	200,256.65
申万宏源(香港)有限公司	专业服务及咨询费	-	42,901.5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租赁费及物业费	226,415.09	226,415.09
合计		<u>226,415.09</u>	<u>35,375,233.75</u>

(8)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参见附注八、28。

6 关联方款项余额

(1) 货币资金

本集团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 年	2019 年
存放关联方款项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u>53,855,629,579.75</u>	<u>44,530,986,607.02</u>

本公司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 年	2019 年
存放关联方款项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u>1,650,086,439.34</u>	<u>2,374,489,713.93</u>

(2) 应收款项

本集团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 年	2019 年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69,241,738.84	70,176,545.11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6,869,991.87	14,060,876.48
合计		86,111,730.71	84,237,421.59

本公司

无

(3) 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集团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 年	2019 年
债券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565,965,164.09	328,499,010.00

本公司

无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 年	2019 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145,497,269.19	137,752,762.14

本公司

无

(5) 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使用权资产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11,803,240.98	19,625,020.85

本公司

无

(6) 其他资产

本集团

无

本公司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 年	2019 年
其他应收款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5,002,164,383.56	5,033,203,140.78
其他应收款	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	3,084,040,646.55	2,335,066,301.38
其他应收款	宏源恒利(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1,101,477,479.43	905,515,068.50
其他应收款	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500,904,109.59
其他应收款	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00,403,068.50	100,105,479.45
其他应收款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	6,522,915.00
合计		9,488,085,578.04	8,881,317,014.70

(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本集团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 年	2019 年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4,807,845,408.17	10,887,742,171.51

本公司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 年	2019 年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	500,045,400.00

(8) 应付款项

本集团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 年	2019 年
应付款项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34,170,023.02	59,673,691.61

本公司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 年	2019 年
应付款项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	19,994,863.77

(9) 应付债券

本集团

无

本公司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 年	2019 年
承销费用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9,303,637.72	9,771,884.29

(10) 租赁负债

本集团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负债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11,229,871.82	18,832,232.39

本公司

无

(11) 资本公积

本集团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 年	2019 年
承销费用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	59,525,863.28

本公司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 年	2019 年
承销费用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	59,525,863.28
承销费用	申万宏源(香港)有限公司	-	57,037,139.05
合计		-	116,563,002.33

十二、或有事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并无涉及任何可能对本集团财务状况或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单个重大的法律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事项。

十三、承诺事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承诺事项。

十四、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经本公司 2021 年 3 月 30 日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公司拟以总股本 25,039,944,56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共分配利润人民币 2,503,994,456.00 元，此项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2 发行长期债券、短期债券和收益凭证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财务报表报出日，本集团发行长期债券、短期债券和多项收益凭证，票面利率为 0.10%加浮动利率至 2.50%加浮动利率，金额合计约为人民币 310 亿元。

3 归还短期债券和收益凭证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财务报表报出日，本集团偿还短期债券和多项收益凭证，票面利率 0.10%加浮动利率至 3.60%加浮动利率，金额合计约为人民币 271 亿元。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 履行社会责任

本集团为履行社会责任，在公益广告、救灾捐款、教育资助、慈善捐赠等方面的支出如下：

	<u>2020 年</u>	<u>2019 年</u>
慈善捐赠	39,941,820.00	21,217,420.74

2 融资融券业务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融资融券业务规模如下：

	附注	<u>2020 年 12 月 31 日</u>	<u>2019 年 12 月 31 日</u>
融出资金	八、3	72,830,334,731.89	51,851,792,198.87
融出证券	八、12	10,872,112,320.59	683,784,982.71
合计		<u>83,702,447,052.48</u>	<u>52,535,577,181.58</u>

3 债券借贷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平台向商业银行借入债券的类别及公允价值具体如下：

<u>债券类别</u>	<u>2020 年 12 月 31 日</u>	<u>2019 年 12 月 31 日</u>
国债	5,174,268,320.00	6,359,886,400.00
地方政府债	10,728,093,290.00	3,849,905,190.00
金融债	1,644,814,650.00	2,862,564,770.00
合计	<u>17,547,176,260.00</u>	<u>13,072,356,360.00</u>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通过借入方式取得的债券中为卖出回购业务而设定质押的债券公允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15,634,435,610.00 元和人民币 12,738,993,780.00 元。

十六、风险管理

本集团在日常经营管理活动中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等。

本附注主要论述上述风险及其形成原因、在本年发生的变化、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程序以及计量风险的方法及其在本年发生的变化等。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评估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

1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指本集团所持权益类证券、固定收益类证券及各类衍生金融工具的市场价格变动对本集团的收入或持有金融工具的价值造成不利影响而形成的风险。本集团亦面临人民币兑美元、港元等货币的汇率风险。市场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可接受范围内控制市场风险，并使风险调整后收益最大化。本集团对风险指标进行动态监控和分级预警，以确保及时采取相关应对措施。本集团也会定期开展压力测试，测算不同压力情景下各项风险控制指标和经营指标的变化情况。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的生息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融出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存出保证金、债权投资及其他债权投资等，付息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短期融资款、拆入资金、交易性金融负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代理买卖证券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等。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利用利率重定价敞口分析和敏感性分析作为监控利率风险的主要方法。其中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下表列示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的利率风险。表内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项目，按合约重新定价日与到期日两者较早者分类，以账面价值列示：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93,731,065,363.43	4,757,231,220.00	-	-	305,612,721.25	98,793,909,304.68
结算备付金	18,233,149,333.02	-	-	-	6,114,025.75	18,239,263,358.77
融出资金	31,555,771,688.21	40,934,323,670.44	-	-	1,722,305,421.30	74,212,400,779.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40,492,721.34	14,204,833,668.71	74,509,109,142.45	2,665,766,794.94	65,147,654,692.85	164,567,857,020.29
衍生金融资产	-	-	-	-	1,650,557,818.88	1,650,557,818.8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9,089,009,726.03	6,374,465,832.21	1,144,350,800.00	-	51,910,763.15	26,659,737,121.39
应收款项	-	-	-	-	3,088,616,075.67	3,088,616,075.67
存出保证金	4,245,195,327.79	-	-	-	14,102,465,935.47	18,347,661,263.26
债权投资	575,116,939.83	2,831,110,918.54	811,244,816.25	-	2,234,729,827.88	6,452,202,502.50
其他债权投资	1,030,653,752.57	5,216,135,559.38	40,474,295,631.17	9,194,727,232.04	1,366,796,492.67	57,282,608,667.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9,071,822,889.58	9,071,822,889.58
其他资产(金融资产)	-	-	-	-	812,227,461.97	812,227,461.97
金融资产合计	176,500,454,852.22	74,318,100,869.28	116,939,000,389.87	11,860,494,026.98	99,560,814,126.42	479,178,864,264.77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4,246,430,676.95)	(100,000,000.00)	-	-	(504,364.26)	(4,346,935,041.21)
应付短期融资款	(27,469,012,587.88)	(12,767,627,228.49)	-	-	(268,429,207.72)	(40,505,069,024.09)
拆入资金	(4,430,000,000.00)	-	-	-	-	(4,43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1,953,614,543.78)	(401,056,021.10)	(574,213,051.26)	-	(523,052,913.43)	(3,451,936,529.57)
衍生金融负债	-	-	-	-	(2,221,290,853.65)	(2,221,290,853.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4,054,240,648.42)	(9,058,363,516.00)	-	-	(201,942,349.68)	(103,314,546,514.10)
代理买卖证券款	(66,276,712,326.86)	-	-	-	(31,258,328,085.77)	(97,535,040,412.63)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473,250,054.25)	(473,250,054.25)
应付款项	-	-	-	-	(6,271,590,506.64)	(6,271,590,506.64)
应付债券	(497,578,000.00)	(19,894,991,073.84)	(95,429,975,063.00)	-	(2,345,401,185.55)	(118,167,945,322.39)
租赁负债	(93,119,146.18)	(275,609,475.82)	(455,895,511.41)	(38,195,389.46)	-	(862,819,522.87)
其他负债(金融负债)	(134,229,316.00)	-	-	-	(12,096,395,288.37)	(12,230,624,604.37)
金融负债合计	(199,154,937,246.07)	(42,497,647,315.25)	(96,460,083,625.67)	(38,195,389.46)	(55,660,184,809.32)	(393,811,048,385.77)
净敞口	(22,654,482,393.85)	31,820,453,554.03	20,478,916,764.20	11,822,298,637.52	43,900,629,317.10	85,367,815,879.00

	2019年12月31日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83,779,363,574.20	3,167,835,000.00	-	-	596,574,241.33	87,543,772,815.53
结算备付金	11,939,436,818.62	-	-	-	1,130,233.17	11,940,567,051.79
融出资金	13,409,506,414.38	38,262,397,568.71	-	-	1,376,510,327.67	53,048,414,310.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85,633,295.86	10,671,487,591.05	58,753,998,957.21	4,541,139,553.44	38,675,967,665.24	115,228,227,062.80
衍生金融资产	-	-	-	-	481,834,515.15	481,834,515.1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2,330,934,842.69	11,360,938,221.55	5,502,505,685.21	-	56,559,942.27	39,250,938,691.72
应收款项	-	-	-	-	1,968,152,225.90	1,968,152,225.90
存出保证金	1,303,107,437.84	-	-	-	7,575,133,456.36	8,878,240,894.20
债权投资	1,349,830,741.76	3,908,685,651.28	1,127,141,270.50	-	927,067,101.28	7,312,724,764.82
其他债权投资	234,051,011.02	3,997,891,317.04	33,713,151,246.01	5,192,190,727.13	891,895,618.44	44,029,179,919.6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9,445,341,611.23	9,445,341,611.23
其他资产(金融资产)	-	-	-	-	897,592,946.76	897,592,946.76
金融资产合计	136,931,864,136.37	71,369,235,349.63	99,096,797,158.93	9,733,330,280.57	62,893,759,884.80	380,024,986,810.30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986,884,418.00)	(173,422,526.00)	-	-	-	(1,160,306,944.00)
应付短期融资款	(13,670,837,451.03)	(3,326,704,000.00)	-	-	(67,611,783.11)	(17,065,153,234.14)
拆入资金	(6,478,955,587.02)	(3,808,609,877.90)	(602,581,023.84)	-	(60,927,323.05)	(10,951,073,811.81)
交易性金融负债	-	(279,089,216.80)	-	-	(105,080,447.12)	(384,169,663.92)
衍生金融负债	-	-	-	-	(614,656,089.37)	(614,656,089.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5,982,903,410.57)	(7,776,257,000.00)	-	-	(184,673,138.28)	(83,943,833,548.85)
代理买卖证券款	(56,398,164,365.08)	-	-	-	(20,655,170,557.51)	(77,053,334,922.59)
应付款项	-	-	-	-	(2,343,558,732.05)	(2,343,558,732.05)
长期借款	-	(300,000,000.00)	-	-	(1,426,849.32)	(301,426,849.32)
应付债券	(3,364,864,000.00)	(17,520,325,000.00)	(68,636,680,064.98)	-	(2,213,334,174.91)	(91,735,203,239.89)
租赁负债	(78,336,215.90)	(207,853,372.34)	(447,927,755.99)	(45,612,979.73)	-	(779,730,323.96)
其他负债(金融负债)	(133,861,643.15)	-	-	-	(11,805,344,209.87)	(11,939,205,853.02)
金融负债合计	(157,094,807,090.75)	(33,392,260,993.04)	(69,687,188,844.81)	(45,612,979.73)	(38,051,783,304.59)	(298,271,653,212.92)
净敞口	(20,162,942,954.38)	37,976,974,356.59	29,409,608,314.12	9,687,717,300.84	24,841,976,580.21	81,753,333,597.38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变化对本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可能影响。下表列示了本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在其他变量固定的情况下对于可能发生的合理利率变动的敏感性。对贵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影响包括：(1)一定利率变动对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固定利率金融资产进行重估所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对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影响；(2)一定利率变动对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产生的年化现金流量变动对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影响。

假设收益率曲线平行移动 25 个基点, 对本集团各资产负债表日的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潜在影响分析如下: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股东权益	净利润	股东权益	净利润
收益率曲线向上平移				
25 个基点	<u>(406,756,764.39)</u>	<u>(214,766,042.26)</u>	<u>(365,638,401.98)</u>	<u>(188,488,869.13)</u>
收益率曲线向下平移				
25 个基点	<u>415,481,248.99</u>	<u>219,866,345.28</u>	<u>374,743,500.06</u>	<u>193,469,695.49</u>

上述预测假设收益率平行上移或下移, 因此, 不反映仅某些利率变动而剩余利率不变所可能带来的影响。这种预测还基于其他简化的假设, 包括所有头寸将持有到期等。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本集团进行的外币业务因外汇汇率变动所产生的风险。本集团采用敏感度分析衡量及监控汇率风险。

假设所有其他风险变量保持不变且不考虑本集团采用的风险管理措施,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对美元、港币及其他币种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升值 10%将导致本集团的股东权益及净利润的变动情况如下:

	净利润的敏感性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115,162,374.47	(2,443,813.25)
港币	(557,055,599.93)	(407,888,516.04)
其他货币	10,801,265.70	(2,778,452.46)

股东权益的敏感性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115,162,374.47	(2,443,813.25)
港币	(578,848,466.00)	(463,716,193.87)
其他货币	10,801,265.70	(2,778,452.46)

于 12 月 31 日，在假定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前提下，人民币对美元、港币及其他币种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贬值 10%将导致本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变化和上表列示的金额相同但方向相反。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假设资产负债表日汇率发生变动，以变动后的汇率对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持有的、面临汇率风险的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得出的。上述分析不包括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本集团所持有的股票和基金类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基金类工具，所面临的最大市场价格风险由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决定。

假设上述工具的市价上升或下降 10%，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上述资产对本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股东权益	净利润	股东权益	净利润
市场价格上升 10%	3,084,643,676.70	2,926,407,509.05	2,112,379,911.24	1,914,934,485.50
市场价格下降 10%	(3,084,643,676.70)	(2,926,407,509.05)	(2,112,379,911.24)	(1,914,934,485.50)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因融资方、交易对手或债券发行人无法履行其约定的财务义务而使本集团面临的风险。本集团信用风险敞口主要分布在个人金融、销售和交易及本金投资业务。

本集团主要采取下列措施，识别、报告及管理信用风险：

- 搭建信用风险内部评级体系，对客户开展集中度管理；

- 完善对客户和担保品的风险评估和分析工作，加强存续管理。优化信用风险管理系统，建立了公司级交易对手负面列表库，对资信不良客户名单进行收集和管理以及统一管理客户负面信息机制；
- 针对销售及交易业务严格设定债券和发行人等准入标准，并对交易行为、证券信用等级和类型以及债券规模和集中度等方面进行交易前审核，交易后监控与跟踪；
- 完善衍生品交易的办法和政策，设定交易对手评级及准入标准，改进风险限额指针及交易前审批标准；
- 在客户评估、集中度控制及业务规模方面加强对股票质押式融资及本金投资业务等部分业务的审查管理工作，并持续密切监控项目状况。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三阶段划分的具体标准和依据

本集团基于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进行减值阶段划分：

- 第一阶段：在资产负债表日信用风险较低的金融工具，或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若预期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期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第二阶段：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但未发生信用减值，即不存在表明金融工具发生信用损失事件的客观证据，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对于符合准则规定条件的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和合同资产，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通过逐笔评估信用业务(包括融资融券、股票质押、约定购回等)的信用风险，将信用减值划分为三个阶段。通常情况下划分标准如下：

信用业务同时满足以下情况的，应通常被认定为第一阶段，即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

- (1) 未发生本金或利息逾期,或本金或利息虽发生逾期,但逾期天数不超过 30 天(含)；

- (2) 不存在担保品或质押物限售等特殊情况下,维持担保比例或履约保障比例高于 130%;或存在担保品或质押物限售等特殊情况下,维持担保比例或履约保障比例高于 150%或平仓线的孰低比例。

信用业务出现以下任何一种情况的,应通常被认定为第二阶段,即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 (1) 本金或利息发生逾期且逾期天数超过 30 天(不含)。
- (2) 不存在担保品或质押物限售等特殊情况下,维持担保比例或履约保障比例小于 130%但高于 100%;
- (3) 存在担保品或质押物限售等特殊情况下,维持担保比例或履约保障比例小于 150%或平仓线的孰低比例,但高于 100%;

信用业务出现以下任何一种情况的,应通常被认定为第三阶段,即已发生减值:

- (1) 本金或利息逾期天数超过 90 天(不含)。
- (2) 维持担保比例或履约保障比例低于 100%;
- (3) 对担保品或质押物进行处置后仍未全额收回本金及利息;

每个阶段的计提方法、主要参数和估值技术

本集团根据资产的风险特征和数据情况,采用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方法、损失率方法等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方法是指通过估计单笔资产或资产组合的违约风险暴露、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等参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损失率方法是指在不估计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等情况下,直接估计损失率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本集团信用业务的减值计量采用损失率法。

(1) 损失率的确定

本集团信用业务的损失率,针对不同减值阶段分别采用如下方法确定:

- ① 对于第一二阶段的信用业务,本集团使用损失率模型计量,基于历史数据,结合维持担保比例或履约保障比例、担保品或质押物状况、客户信用情况等情况,对信用风险程度不同的信用业务确定不同的损失率;
- ② 对于第三阶段的信用业务,本集团通过逐笔评估债务人的信用状况、还款能力,并考虑债务人包括股票以及追加担保品在内的担保资产价值及其他增信措施,综合评估预期可收取的全部合同现金流量,按照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2) 计量基数的确定

本集团信用业务的计量基数，按信用业务的摊余成本确定。

(3) 前瞻性调整

本集团综合考虑经济增长、投资、价格指数、利率指标、股票市场等 5 项指标，对 5 项指标分别赋予一定权重加权后计算综合得分，综合根据得分所属不同区间确定前瞻性调整系数。

在不考虑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最大信用风险敞口是指相关金融资产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本集团最大信用风险敞口金额列示如下：

	2020 年 <u>12 月 31 日</u>	2019 年 <u>12 月 31 日</u>
货币资金	98,793,578,221.38	87,543,233,341.61
结算备付金	18,239,263,358.77	11,940,567,051.79
融出资金	74,212,400,779.95	53,048,414,310.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934,100,547.69	77,885,841,680.03
衍生金融资产	1,650,557,818.88	481,834,515.1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6,659,737,121.39	39,250,938,691.72
应收款项	3,088,616,075.67	1,968,152,225.90
存出保证金	18,347,661,263.26	8,878,240,894.20
债权投资	6,452,202,502.50	7,312,724,764.82
其他债权投资	57,282,608,667.83	44,029,179,919.64
其他金融资产	<u>812,227,461.97</u>	<u>897,592,946.76</u>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合计	<u><u>406,472,953,819.29</u></u>	<u><u>333,236,720,342.38</u></u>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指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的风险。

于管理流动性风险过程中，本集团考虑短期、中期及长期资金需求和流动资金管理需求，通过完善流动性储备管理体系，加强对优质流动性资产的总量和结构管理，保持充足的流动性储备。本集团亦采用风险指标分析方法管理整体流动性风险，通过对流动性覆盖率、净稳定资金比率、流动性缺口及资产负债集中度等关键风险指标进行分析、评估及衡量整体流动性风险状况。

针对流动性风险，本集团主要采取了下列措施：

- 制定全面资本规划，保持足够的流动性储备；
- 积极拓宽合作金融机构范围，提升债务融资管理能力，丰富流动性管理手段；
- 加强流动性风险状况动态监控，持续跟踪和评估流动性监管指标、现金流缺口、流动性储备、公司短期融资能力等信息；
- 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工作，提高对流动性冲击的测算能力，并提出有效应对措施；
- 通过开展流动性风险应急演练，提高对流动性风险应急报告和处理的能力，增强应对流动性危机的能力。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包括按合同利率(如果是浮动利率则按 12 月 31 日的现行利率)计算的利息)的剩余合约期限，以及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如下：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表
	即期偿还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账面价值
短期借款	-	4,251,486,085.19	-	104,250,000.00	-	-	4,355,736,085.19	4,346,935,041.21
应付短期融资款	-	8,215,952,129.96	13,467,418,337.81	19,631,270,112.90	-	-	41,314,640,580.67	40,505,069,024.09
拆入资金	-	4,432,785,134.25	-	-	-	-	4,432,785,134.25	4,430,00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	831,095,634.46	940,058,696.94	428,046,165.15	22,090,357.10	-	2,221,290,853.65	2,221,290,853.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91,535,406,827.47	2,635,980,751.61	9,143,158,935.02	-	-	103,314,546,514.10	103,314,546,514.1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2,357,040,234.97	-	519,734,621.10	575,161,673.50	-	3,451,936,529.57	3,451,936,529.57
代理买卖证券款	97,535,040,412.63	-	-	-	-	-	97,535,040,412.63	97,535,040,412.63
代理承销证券款	473,250,054.25	-	-	-	-	-	473,250,054.25	473,250,054.25
应付款项	6,222,549,568.24	49,040,938.40	-	-	-	-	6,271,590,506.64	6,271,590,506.64
应付债券	-	257,907,585.68	1,079,780,900.95	20,680,738,984.66	119,663,378,689.06	-	141,681,806,160.35	118,167,945,322.39
租赁负债	-	44,321,007.96	48,798,138.21	275,609,475.82	455,895,511.42	38,195,389.46	862,819,522.87	862,819,522.87
其他负债(金融负债)	11,962,707,321.83	-	-	45,342,502.50	222,574,780.04	-	12,230,624,604.37	12,230,624,604.37
合计	116,193,547,356.95	111,975,035,578.34	18,172,036,825.52	50,828,150,797.15	120,939,101,011.12	38,195,389.46	418,146,066,958.54	393,811,048,385.77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表
	即期偿还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账面价值
短期借款	-	989,640,416.91	-	178,504,605.78	-	-	1,168,145,022.69	1,160,306,944.00
应付短期融资款	-	4,875,120,349.09	9,143,827,328.07	3,392,325,440.10	-	-	17,411,273,117.26	17,065,153,234.14
拆入资金	-	5,483,461,780.82	1,034,000,000.00	3,953,720,000.00	636,000,000.00	-	11,107,181,780.82	10,951,073,811.81
衍生金融负债	-	19,532,309.73	34,249,945.44	519,932,170.99	40,941,663.21	-	614,656,089.37	614,656,089.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71,000,110,029.48	5,295,579,543.81	8,094,958,727.66	-	-	84,390,648,300.95	83,943,833,548.85
交易性金融负债	-	6,595,729.84	280,825,151.55	95,748,782.53	1,000,000.00	-	384,169,663.92	384,169,663.92
代理买卖证券款	77,053,334,922.59	-	-	-	-	-	77,053,334,922.59	77,053,334,922.59
应付款项	2,308,376,816.24	35,181,915.81	-	-	-	-	2,343,558,732.05	2,343,558,732.05
长期借款	-	-	4,188,493.15	305,109,041.10	-	-	309,297,534.25	301,426,849.32
应付债券	-	1,511,549,579.00	2,636,090,549.88	20,727,596,212.96	78,019,590,207.08	-	102,894,826,548.92	91,735,203,239.89
租赁负债	-	36,842,303.47	44,866,225.70	220,006,842.65	502,679,424.17	58,959,654.18	863,354,450.17	779,730,323.96
其他负债(金融负债)	11,720,388,550.08	-	-	116,316,768.19	102,500,534.75	-	11,939,205,853.02	11,939,205,853.02
合计	91,082,100,288.91	83,958,034,414.15	18,473,627,237.60	37,604,218,591.96	79,302,711,829.21	58,959,654.18	310,479,652,016.01	298,271,653,212.92

4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保障本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够通过制定与风险水平相当的产品和服务价格并确保以合理融资成本获得融资的方式，持续为股东提供回报。

本集团定期复核和管理自身的资本结构，力求达到最理想的资本结构和股东回报。本集团考虑的因素包括：本集团未来的资金需求、资本效率、现实的及预期的盈利能力、预期的现金流、预期资本支出、风险水平等。如果上述因素发生改变并影响本集团，本集团将会调整资本结构。

于 2020 年 1 月 23 日，中国证监会颁布了《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计算标准规定》(2020)，并要求于 2020 年 6 月 1 日起实施，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颁布了《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2020 修正)，并要求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起实施，对证券公司必须持续符合的风险控制指标体系及标准进行了修改，本集团须就风险控制指标持续达标。核心风险控制指标标准如下：

1. 净资本与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的比率不得低于 100%；
2. 核心净资本与表内外资产总额的比率不得少于 8%；
3. 优质流动性资产与未来 30 天现金净流出量的比率不得少于 100%；
4. 可用稳定资金与所需稳定资金的比率不得少于 100%。

5 金融资产转移

在日常业务中，本集团部分交易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让给第三方或客户，但本集团尚保留该部分已转让金融资产的风险与回报，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终止确认此类金融资产。

本集团通过转让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予交易对手取得款项，并与其签订回购上述资产的协议。根据协议，交易对手拥有收取上述证券协议期间合同现金流和再次将上述证券用于担保的权利，同时承担在协议规定的到期日将上述证券归还本集团的义务。本集团认为上述金融资产的风险与回报均未转移，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终止确认上述金融资产。

本集团通过转让融出资金收益权予交易对手取得款项，并与其签订回购协议。根据回购协议，本集团转让予交易对手的收益权利包括融资本金及约定利息等本集团在融资融券合同项下可能取得的其他任何财产收益，回购期满后交易对手将上述收益权回售本集团。本集团认为上述金融资产的风险与回报均未转移，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终止确认上述金融资产。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转移但未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及相关负债如下：

	交易性金融资 产	其他权益 工具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买断式卖出回购 金融资产款	其他债权投资 买断式卖出回购 金融资产款	合计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	2,068,235,766.50	1,667,230,775.32	185,291,600.00	344,556,778.76	4,265,314,920.58
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	-	-	(180,000,000.00)	(340,000,000.00)	(520,000,000.00)
净头寸	<u>2,068,235,766.50</u>	<u>1,667,230,775.32</u>	<u>5,291,600.00</u>	<u>4,556,778.76</u>	<u>3,745,314,920.58</u>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转移但未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及相关负债如下：

	交易性金融资 产	其他权益 工具投资	买入返售 金融资产 买断式卖出回购 金融资产款	融出资金 场外协议回购	合计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	111,973,493.50	420,202,990.52	514,471,000.00	6,610,890,532.50	7,657,538,016.52
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	-	-	(500,000,000.00)	(6,300,000,000.00)	(6,800,000,000.00)
净头寸	<u>111,973,493.50</u>	<u>420,202,990.52</u>	<u>14,471,000.00</u>	<u>310,890,532.50</u>	<u>857,538,016.52</u>

十七、金融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管理

1 金融工具计量基础分类表

下表汇总披露了本集团所有金融工具项目的计量基础

金融资产项目	2020 年末账面价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98,793,909,304.68	-	-	-	-	-
结算备付金	18,239,263,358.77	-	-	-	-	-
融出资金	71,772,253,054.06	-	-	2,440,147,725.89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164,567,857,020.29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1,650,557,818.88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6,659,737,121.39	-	-	-	-	-
应收款项	3,088,616,075.67	-	-	-	-	-
存出保证金	18,347,661,263.26	-	-	-	-	-
债权投资	6,452,202,502.50	-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57,282,608,667.83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9,071,822,889.58	-	-	-
其他资产(金融资产)	812,227,461.97	-	-	-	-	-

2019 年末账面价值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 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 计量》准则指定为以公允 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套期会计》准则指定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87,543,772,815.53	-	-	-	-	-
结算备付金	11,940,567,051.79	-	-	-	-	-
融出资金	52,258,663,319.42	-	-	789,750,991.34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115,228,227,062.80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481,834,515.15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9,250,938,691.72	-	-	-	-	-
应收款项	1,968,152,225.90	-	-	-	-	-
存出保证金	8,878,240,894.20	-	-	-	-	-
债权投资	7,312,724,764.82	-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44,029,179,919.64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9,445,341,611.23	-	-	-
其他资产(金融资产)	897,592,946.76	-	-	-	-	-

2020 年末账面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计量》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照《套期会计》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4,346,935,041.21	-	-	-
应付短期融资款	40,505,069,024.09	-	-	-
拆入资金	4,430,000,000.00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3,343,677,850.99	108,258,678.58	-
衍生金融负债	-	2,221,290,853.65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3,314,546,514.10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97,535,040,412.63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473,250,054.25	-	-	-
应付款项	6,271,590,506.64	-	-	-
应付债券	118,167,945,322.39	-	-	-
租赁负债	862,819,522.87	-	-	-
其他负债(金融负债)	12,230,624,604.37	-	-	-

2019 年末账面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计量》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照《套期会计》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160,306,944.00	-	-	-
应付短期融资款	17,065,153,234.14	-	-	-
拆入资金	10,951,073,811.81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280,825,151.55	103,344,512.37	-
衍生金融负债	-	614,656,089.37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3,943,833,548.85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77,053,334,922.59	-	-	-
应付款项	2,343,558,732.05	-	-	-
长期借款	301,426,849.32	-	-	-
应付债券	91,735,203,239.89	-	-	-
租赁负债	779,730,323.96	-	-	-
其他负债(金融负债)	11,939,205,853.02	-	-	-

2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报告年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不重大。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下表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

	附注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八、8				
-债务工具投资		45,652,696,313.90	45,495,510,437.88	-	91,148,206,751.78
-权益工具投资		33,670,108,716.39	5,315,956,853.95	1,215,077,415.38	40,201,142,985.72
-混合工具投资		1,222,789,021.45	-	4,937,838,272.15	6,160,627,293.60
-银行理财产品		105,576,725.99	2,559,719,671.46	575,800,000.00	3,241,096,397.45
-贵金属		1,438,920,185.40	-	-	1,438,920,185.40
-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等		2,975,594,842.88	17,101,330,783.25	2,300,937,780.21	22,377,863,406.34
其他债权投资	八、10	30,298,975,042.08	26,983,633,625.75	-	57,282,608,667.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八、11	2,109,815,568.78	6,702,007,320.80	260,000,000.00	9,071,822,889.58
衍生金融资产	八、4	87,018,412.46	1,563,539,406.42	-	1,650,557,818.88
融出资金	八、3	-	2,440,147,725.89	-	2,440,147,725.8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u>117,561,494,829.33</u>	<u>108,161,845,825.40</u>	<u>9,289,653,467.74</u>	<u>235,012,994,122.47</u>
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八、24	-	(3,451,936,529.57)	-	(3,451,936,529.57)
衍生金融负债	八、4	(135,507,648.73)	(2,085,783,204.92)	-	(2,221,290,853.6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u>(135,507,648.73)</u>	<u>(5,537,719,734.49)</u>	<u>-</u>	<u>(5,673,227,383.22)</u>

	附注	本集团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八、8				
-债务工具投资		17,953,108,360.35	50,680,990,219.35	-	68,634,098,579.70
-权益工具投资		24,156,275,950.89	1,279,857,515.65	123,267,434.05	25,559,400,900.59
-混合工具投资		1,476,990,484.48	3,971,300.00	3,830,883,344.25	5,311,845,128.73
-银行理财产品		109,657,071.09	4,379,899,138.70	94,101,650.08	4,583,657,859.87
-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等		4,030,374,432.29	5,580,020,180.17	1,528,829,981.45	11,139,224,593.91
其他债权投资	八、10	21,583,702,729.77	22,445,477,189.87	-	44,029,179,919.6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八、11	2,632,605,676.55	6,552,735,934.68	260,000,000.00	9,445,341,611.23
衍生金融资产	八、4	-	481,834,515.15	-	481,834,515.15
融出资金	八、3	-	789,750,991.34	-	789,750,991.3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u>71,942,714,705.42</u>	<u>92,194,536,984.91</u>	<u>5,837,082,409.83</u>	<u>169,974,334,100.16</u>
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八、24	-	(384,169,663.92)	-	(384,169,663.92)
衍生金融负债	八、4	-	(614,656,089.37)	-	(614,656,089.3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u>-</u>	<u>(998,825,753.29)</u>	<u>-</u>	<u>(998,825,753.29)</u>

3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及其他债权投资，其公允价值是按资产负债表日前最后一个交易日活跃市场的收盘价作为公允价值。

股指期货合约、商品期货合约等场内衍生品的公允价值是根据市场报价来确定的。

4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债权投资中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是采用相关债券登记结算机构估值系统的报价。相关报价机构在形成报价过程中采用了反映市场状况的可观察输入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不存在公开市场的权益工具投资及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投资，如管理人定期对相应结构化主体的净值进行报价，则其公允价值以未来现金流折现的方法确定。所采用的折现率取自报告期末相关的可观察收益率曲线。

场外期权合约以及收益凭证内嵌挂钩股指或者商品期货的期权性质的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期权定价模型作为估值方法。

收益互换合约中嵌入的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是采用根据相关证券交易所报价计算的相关权益证券回报与本集团和交易对手互换协议所协定固定收入的差额来确定的。

5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集团制定了相关流程来确定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中合适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本集团风险管理部门定期复核相关流程以及公允价值确定的合适性。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信息如下：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允价值	主要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对公允价值的影响
流通受限的上市公司 权益工具投资及 混合工具投资	4,765,295,258.45	期权定价模型	股票价格波动率	价格波动率越大， 对公允价值的影响越大
银行理财产品、资产管理计划、 混合工具投资与信托计划 等	3,947,532,163.77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风险调整折现率折价 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未上市股权投资	576,826,045.52	上市公司比较法	流动性折价	流动性折价越大， 公允价值越低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允价值	主要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对公允价值的影响
流通受限的上市公司 权益工具投资及 混合工具投资	3,228,269,645.62	期权定价模型	股票价格波动率	价格波动率越大， 对公允价值的影响越大
银行理财产品、资产管理计划 与信托计划等	2,127,281,569.60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风险调整折现率折价 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未上市股权投资	481,531,194.61	上市公司比较法	流动性折价	流动性折价越大， 公允价值越低

6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年初与年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1)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年初与年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如下：

	本年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2020 年 12月31日余额	对于年末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 计入损益的 当年未实现 利得或损失
	2020 年 1月1日余额	转出第三层次	计入损益(注)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注)	购买	发行	出售	结算		
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产品	123,267,434.05	-	(319,920.08)	-	1,095,100,073.72	-	-	(2,970,172.31)	1,215,077,415.38	208,200.97
-混合工具产品	3,830,883,344.25	-	541,749,833.10	-	1,303,000,000.00	-	(737,794,905.20)	-	4,937,838,272.15	526,539,816.67
-银行理财产品	94,101,650.08	-	-	-	506,800,000.00	-	(25,101,650.08)	-	575,800,000.00	-
-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等	1,528,829,981.45	-	(19,039,578.65)	-	1,039,136,190.55	-	(247,988,813.14)	-	2,300,937,780.21	(15,947,398.9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260,000,000.00	-	-	-	-	-	-	-	260,000,000.00	-
合计	5,837,082,409.83	-	522,390,334.37	-	3,944,036,264.27	-	(1,010,885,368.42)	(2,970,172.31)	9,289,653,467.74	510,800,618.70

	本年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对于年末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计入损益的	
	2019年 1月1日余额	转出第三层次	计入损益(注)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注)	购买	发行	出售	结算	2019年 12月31日余额	当年未实现 利得或损失
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产品	327,073,775.86	(206,204,618.71)	(21,472,827.15)	-	39,323,604.05	-	(15,452,500.00)	-	123,267,434.05	(21,981,126.35)
-混合工具产品	1,111,068,942.44	-	160,304,074.90	-	2,832,263,000.00	-	(178,197,673.09)	(94,555,000.00)	3,830,883,344.25	173,186,515.39
-银行理财产品	681,871,727.42	-	(5,171,727.42)	-	32,101,650.08	-	-	(614,700,000.00)	94,101,650.08	-
-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等	1,388,880,120.26	-	(5,866,790.09)	-	599,457,878.91	-	-	(453,641,227.63)	1,528,829,981.45	13,684,763.0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260,000,000.00	-	-	-	-	-	-	-	260,000,000.00	-
合计	<u>3,768,894,565.98</u>	<u>(206,204,618.71)</u>	<u>127,792,730.24</u>	<u>-</u>	<u>3,503,146,133.04</u>	<u>-</u>	<u>(193,650,173.09)</u>	<u>(1,162,896,227.63)</u>	<u>5,837,082,409.83</u>	<u>164,890,152.09</u>

注：上述本集团于 2020 年度和 2019 年度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的具体项目情况如下：

	2020 年	
	项目	金额
本年计入损益的已实现利得或损失	投资收益	11,589,715.67
本年计入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10,800,618.70
本年计入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	-
合计		<u>522,390,334.37</u>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	<u>-</u>
	2019 年	
	项目	金额
本年计入损益的已实现利得或损失	投资收益	(37,097,421.85)
本年计入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64,890,152.09
本年计入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	-
合计		<u>127,792,730.24</u>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	<u>-</u>

7 以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在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情况

于 2020 年和 2019 年，本集团上述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各层次之间没有重大转换。

8 本年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于 2020 年和 2019 年，本集团上述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重大变更。

9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集团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存出保证金、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短期融资款、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代理买卖证券款、应付款项、应付债券和其他金融负债等。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除应付债券外，其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计量层次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应付债券	<u>118,167,945,322.39</u>	<u>118,543,227,483.03</u>	-	<u>106,538,367,343.84</u>	<u>12,004,860,139.19</u>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计量层次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应付债券	<u>91,735,203,239.89</u>	<u>92,557,749,835.82</u>	-	<u>84,722,462,030.81</u>	<u>7,835,287,805.01</u>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长期股权投资

(1) 按类别列示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6,146,035,264.36	-	56,146,035,264.36	55,987,176,264.36	-	55,987,176,264.36
对联营企业投资	466,994,475.69	(178,284,744.12)	288,709,731.57	732,284,839.97	(178,284,744.12)	554,000,095.85
对合营企业投资	250,040,058.72	-	250,040,058.72	-	-	-
合计	<u>56,863,069,798.77</u>	<u>(178,284,744.12)</u>	<u>56,684,785,054.65</u>	<u>56,719,461,104.33</u>	<u>(178,284,744.12)</u>	<u>56,541,176,360.21</u>

本公司无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能力受到重大限制的情况。

(2) 对子公司投资

	2020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51,978,859,088.23	-	-	51,978,859,088.23	-	-
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	2,052,537,521.89	-	-	2,052,537,521.89	-	-
宏源期货有限公司	1,062,170,686.65	-	-	1,062,170,686.65	-	-
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93,608,967.59	-	-	693,608,967.59	-	-
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0	-	-	200,000,000.00	-	-
结构化主体	-	158,859,000.00	-	158,859,000.00	-	-
合计	55,987,176,264.36	158,859,000.00	-	56,146,035,264.36	-	-

	2019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47,978,859,088.23	4,000,000,000.00	-	51,978,859,088.23	-	-
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	2,052,537,521.89	-	-	2,052,537,521.89	-	-
宏源期货有限公司	1,062,170,686.65	-	-	1,062,170,686.65	-	-
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93,608,967.59	-	-	693,608,967.59	-	-
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76,500,000.00	23,500,000.00	-	200,000,000.00	-	-
合计	51,963,676,264.36	4,023,500,000.00	-	55,987,176,264.36	-	-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七、1。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2020 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霍尔果斯天山一号产 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企业	361,680,712.83	-	-	(271,419,618.97)	-	-	-	-	-	90,261,093.86	(178,284,744.12)
新疆金投资资产管理股份有 限公司	192,319,383.02	-	-	15,129,254.69	-	-	(9,000,000.00)	-	-	198,448,637.71	-
共青城申宏汇创物流产业 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5,300,000.00	-	(259,941.28)	-	-	-	-	-	15,040,058.72	-
嘉兴麟茂壹号投资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	235,000,000.00	-	-	-	-	-	-	-	235,000,000.00	-
合计	554,000,095.85	250,300,000.00	-	(256,550,305.56)	-	-	(9,000,000.00)	-	-	538,749,790.29	(178,284,744.12)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2019 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霍尔果斯天山一号产 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企业	529,728,797.82	-	-	10,236,659.13	-	-	-	(178,284,744.12)	-	361,680,712.83	(178,284,744.12)
新疆金投资资产管理股份有 限公司	191,909,227.41	-	-	9,410,155.61	-	-	(9,000,000.00)	-	-	192,319,383.02	-
合计	721,638,025.23	-	-	19,646,814.74	-	-	(9,000,000.00)	(178,284,744.12)	-	554,000,095.85	(178,284,744.12)

2 其他资产

	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i)	9,490,545,380.73	8,868,075,614.30
预付款项		15,521,951.50	15,204,261.47
长期待摊费用		4,076,830.14	6,447,441.04
抵债资产		2,460,129.00	2,460,129.00
合计		<u>9,512,604,291.37</u>	<u>8,892,187,445.81</u>

(i) 其他应收款

(a) 按明细列示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余额	9,490,545,380.73	8,881,575,614.30
减：坏账准备	-	(13,500,000.00)
合计	<u>9,490,545,380.73</u>	<u>8,868,075,614.30</u>

(b) 按账龄分析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690,312,124.34	17.81	-	-
1-2 年	1,000,196,381.45	10.54	-	-
2-3 年	6,800,036,874.94	71.65	-	-
	<u>9,490,545,380.73</u>	<u>100.00</u>	<u>-</u>	<u>-</u>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1年以内	1,846,324,655.39	20.79	-	-
1-2年	7,035,250,958.91	79.21	(13,500,000.00)	0.19
	<u>8,881,575,614.30</u>	<u>100.00</u>	<u>(13,500,000.00)</u>	<u>0.15</u>

(c)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性质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人民币元		(%)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应收往来款	5,002,164,383.55	2年以上	52.70
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	应收往来款	3,084,040,646.55	1-2年/2年以上	32.50
宏源恒利(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应收往来款	1,101,477,479.43	1年内/1-2年	11.61
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往来款	300,403,068.50	1年内/1-2年	3.17
其他	职工个人借款	2,163,143.52	1年内/2年以上	0.02
合计		<u>9,490,248,721.55</u>		<u>100.00</u>

	性质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人民币元		(%)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应收往来款	5,027,365,257.78	1年内/1-2年	56.60
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	应收往来款	2,335,066,301.38	1年内/1-2年	26.29
宏源恒利(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应收往来款	905,515,068.50	1年内	10.20
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应收往来款	500,904,109.59	1年内	5.64
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保证金	100,105,479.45	1年内	1.13
合计		<u>8,868,956,216.70</u>		<u>99.86</u>

3 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面值 人民币亿元	起息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人民币亿元	票面利率 %	2020 年 1 月			2020 年 12 月
						1 日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元	31 日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16 申宏 01	50.00	2016/04/26	60 个月	50.00	3.70	2,069,594,098.11	76,807,148.51	(74,769,600.00)	2,071,631,646.62
16 申宏 03	55.00	2016/09/09	60 个月	55.00	3.20	5,551,291,936.42	178,656,030.57	(176,000,000.00)	5,553,947,966.99
18 申宏 01	5.00	2018/07/17	60 个月	5.00	4.40	509,826,316.86	22,253,391.89	(22,000,000.00)	510,079,708.75
18 申宏 02	65.00	2018/07/17	60 个月	65.00	4.80	6,638,216,381.88	314,289,567.06	(312,000,000.00)	6,640,505,948.94
19 申宏 01	10.00	2019/03/08	36 个月	10.00	4.18	1,033,289,109.48	42,289,789.67	(41,800,000.00)	1,033,778,899.15
19 申宏 02	32.00	2019/04/12	36 个月	32.00	4.27	3,295,660,960.06	138,210,042.01	(136,640,000.00)	3,297,231,002.07
19 申宏 04	58.00	2019/10/25	60 个月	58.00	3.94	5,835,761,177.77	231,269,661.57	(228,520,000.00)	5,838,510,839.34
合计						<u>24,933,639,980.58</u>	<u>1,003,775,631.28</u>	<u>(991,729,600.00)</u>	<u>24,945,686,011.86</u>

债券名称	面值 人民币亿元	起息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人民币亿元	票面利率 %	2019 年 1 月			2019 年 12 月	
						1 日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元	应付利息 人民币元	31 日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16 申宏 01	50.00	2016/04/26	60 个月	50.00	3.70	5,108,196,820.38	7,535,907.82	(3,097,350,684.88)	51,212,054.79	2,069,594,098.11
16 申宏 02	20.00	2016/09/09	36 个月	20.00	2.90	2,017,220,229.31	894,839.25	(2,018,115,068.56)	-	-
16 申宏 03	55.00	2016/09/09	60 个月	55.00	3.20	5,549,193,167.25	2,098,769.17	(54,969,863.05)	54,969,863.05	5,551,291,936.42
18 申宏 01	5.00	2018/07/17	60 个月	5.00	4.40	509,642,086.60	184,230.26	(10,126,027.40)	10,126,027.40	509,826,316.86
18 申宏 02	65.00	2018/07/17	60 个月	65.00	4.80	6,636,852,888.19	1,363,493.65	(143,605,479.47)	143,605,479.51	6,638,216,381.88
19 申宏 01	10.00	2019/03/08	36 个月	10.00	4.18	-	999,161,986.17	-	34,127,123.31	1,033,289,109.48
19 申宏 02	32.00	2019/04/12	36 个月	32.00	4.27	-	3,197,205,288.81	-	98,455,671.25	3,295,660,960.06
19 申宏 04	58.00	2019/10/25	60 个月	58.00	3.94	-	5,793,813,670.92	-	41,947,506.85	5,835,761,177.77
合计						<u>19,821,105,191.73</u>	<u>10,002,258,186.05</u>	<u>(5,324,167,123.36)</u>	<u>434,443,726.16</u>	<u>24,933,639,980.58</u>

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2020 年</u>	<u>2019 年</u>
投资咨询业务净收入	96,265.19	7,136,792.47
——投资咨询业务收入	<u>96,265.19</u>	<u>7,136,792.47</u>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合计	<u><u>96,265.19</u></u>	<u><u>7,136,792.47</u></u>

5 利息净收入

	<u>2020 年</u>	<u>2019 年</u>
利息收入		
其中：货币资金及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103,234,709.14	82,458,867.39
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190,214,667.37	376,426,965.60
其他	<u>339,619,427.39</u>	<u>364,141,898.37</u>
利息收入小计	<u><u>633,068,803.90</u></u>	<u><u>823,027,731.36</u></u>
利息支出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款利息支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	(7,758,333.34)	(25,145,312.50)
短期借款利息支出	-	(920.54)
长期借款利息支出	(7,916,712.33)	(35,406,547.22)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u>(1,003,775,631.28)</u>	<u>(843,555,543.60)</u>
利息支出小计	<u><u>(1,019,450,676.95)</u></u>	<u><u>(904,108,323.86)</u></u>
利息净收入	<u><u>(386,381,873.05)</u></u>	<u><u>(81,080,592.50)</u></u>

6 投资收益

(1) 按类别列示

	<u>2020 年</u>	<u>2019 年</u>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50,000,000.00	2,12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6,550,305.56)	19,646,814.74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317,389,519.72	217,273,131.07
其中：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217,465,999.71	214,397,884.51
其中：交易性金融资产	217,465,999.71	214,397,884.51
其中：处置金融工具的收益	99,923,520.01	2,875,246.56
其中：交易性金融资产	99,923,520.01	2,875,246.56
合计	<u>2,210,839,214.16</u>	<u>2,356,919,945.81</u>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u>被投资单位</u>	<u>本年发生额</u>	<u>上年发生额</u>	<u>本年比上年增减变动的原因</u>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被投资单位于 2020 年分配股利
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100,000,000.00	被投资单位于 2020 年分配股利
宏源期货有限公司	-	20,000,000.00	被投资单位未于 2020 年分配股利

(3) 投资收益汇回有无重大限制

以上投资收益汇回均无重大限制。

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u>2020 年</u>	<u>2019 年</u>
交易性金融资产	<u>(37,808,683.19)</u>	<u>(82,447,044.55)</u>

8 业务及管理费

	<u>2020 年</u>	<u>2019 年</u>
职工费用	99,238,436.91	119,382,666.63
固定资产折旧	17,561,467.27	17,508,188.19
专业服务及咨询费	7,337,769.83	55,079,052.24
办公运营费	4,959,232.40	6,469,338.3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70,610.90	2,316,548.37
租赁费及物业费	2,104,322.89	2,367,134.06
电子设备运转费	1,036,415.38	499,812.20
无形资产摊销	877,658.06	534,990.73
业务招待费	855,933.70	1,022,715.86
差旅费	591,253.18	2,331,168.16
邮电通信费	344,752.38	161,853.05
其他	2,904,925.69	4,737,239.53
合计	<u>140,182,778.59</u>	<u>212,410,707.33</u>

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u>2020 年</u>	<u>2019 年</u>
净利润	1,731,246,875.20	2,060,439,341.07
加：固定资产折旧	17,561,467.27	17,508,188.19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7,408,081.73	7,351,643.76
无形资产摊销	877,658.06	534,990.7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70,610.90	2,316,548.37
信用/资产减值(转回)/损失	(14,606,258.48)	180,710,312.4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37,808,683.19	82,447,044.55
投资收益	(1,893,449,694.44)	(2,139,646,814.74)
利息支出	481,858,248.85	138,394,147.39
汇兑损失/(收益)	95,307,074.25	(208,042,847.34)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155,356,081.02)	(62,660,516.14)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	(234,989,660.69)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增加	(4,691,450,559.07)	(3,272,654,915.5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30,457,603.48	(39,802,721.5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	(607,030,579.50)	(150,913,491.85)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4,956,996,869.58)</u>	<u>(3,619,008,751.31)</u>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u>2020 年</u>	<u>2019 年</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883,758,978.74	7,314,239,188.35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u>(7,314,239,188.35)</u>	<u>(159,133,338.58)</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u>(5,430,480,209.61)</u>	<u>7,155,105,849.77</u>

十九、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获董事会批准报出。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集团非经常性损益列示如下：

	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831,359.01	79,878.7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6,448,012.45	185,840,650.4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非经常性损益		<u>(38,627,782.85)</u>	<u>(23,829,063.70)</u>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i)	194,651,588.61	162,091,465.45
以上有关项目对所得税的影响		<u>(48,826,071.50)</u>	<u>(40,654,966.80)</u>
合计		<u>145,825,517.11</u>	<u>121,436,498.65</u>
其中：影响本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非经常性损益		143,277,820.49	119,232,728.70
影响少数股东净利润的 非经常性损益		2,547,696.62	2,203,769.95

- (i)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持有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等属于本集团正常经营性项目产生的损益，因此不纳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披露范围。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补充资料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集团按照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如下:

	2020年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 每股收益	稀释 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05%	0.31	0.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 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88%	0.30	0.30
	2019年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 每股收益	稀释 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41%	0.24	0.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 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26%	0.23	0.23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在其他证券市场公布的年度报告。

董事长：储晓明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日